

臺南市政府 104 年度施政計畫目錄

臺南市政府 104 年度施政綱要.....	1
壹、民政局.....	27
貳、教育局.....	35
參、農業局.....	51
肆、經濟發展局.....	63
伍、觀光旅遊局.....	71
陸、工務局.....	77
柒、水利局.....	89
捌、社會局.....	99
玖、勞工局.....	109
拾、地政局.....	119
拾壹、都市發展局.....	125
拾貳、文化局.....	131
拾參、交通局.....	145
拾肆、衛生局.....	153
拾伍、環境保護局.....	171
拾陸、警察局.....	183
拾柒、消防局.....	199
拾捌、稅務局.....	205
拾玖、秘書處.....	213
貳拾、財政處.....	217
貳壹、法制處.....	223
貳貳、新聞及國際關係處.....	227
貳參、民族事務委員會.....	233
貳肆、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239
貳伍、人事處.....	243
貳陸、主計處.....	251
貳柒、政風處.....	257

臺南市政府 104 年度施政綱要

臺南市升格為直轄市邁入第五年，過去四年來，市政業務奠定堅實基礎，市府團隊齊心協力，穩健攜手，克服財政困難，共同擘劃大臺南建設願景，逐步建立機制，推動各項公共建設以及福利措施，深獲市民的支持與肯定。

104年度市府團隊除繼續秉持「清廉勤政、傳承創新」的施政理念，貫徹「吃飯皇帝大」的施政核心價值，落實「區域平衡」與「社會平衡」，堅持推動「發展永續」、「環境永續」及「財政永續」。同時致力於優化投資環境，加速全球招商；打造優勢農業，建立臺南品牌；提升就業機會，保障勞工權益；照護弱勢族群，健全社福網絡；落實基礎建設，建設便捷運輸；推動總合治水，打造親水生活；營造魅力城鄉，型塑觀光樂園；推動創意生活，體現文化縱深；振興西拉雅文化，族群多元發展；落實12年國教，形塑棒球城市；確保食品安全，強化防疫體系；強化社會治安，保障安全生活；落實低碳措施，建立永續環境；加強國際行銷，提升城市競爭力；吸引民間促參，活化市有財產；精進為民服務，強化英語應用；推行節流措施，覈實配置人力；健全機關風紀，建構清廉政府。以期達到「文化首都、科技新城、低碳城市、觀光樂園」的發展願景，大步邁向幸福光榮城市，再創臺南風華。

綜此，參酌行政院104年度施政方針，配合本府中程施政計畫、當前市政發展及未來需求，分別釐定本府各部門施政綱要如次：

壹、民政業務：發揮服務功能，提升區里生活品質

- 一、結合里鄰社區資源，加速市容景觀維護：強化各區空地認養，有效利用閒置空間；加強E化市容查報作業，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
- 二、活動中心資訊公開化，強化多元使用功能：提升活動中心運動、休閒環境，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辦理各類研習課程或藝文展演活動；結合活動中心資訊網，提升活動中心使用率。
- 三、落實基層建設，改善地方生活環境：補助辦理區里活動中心興修、區辦公廳舍及基層建設小型工程，均衡區域公共設施環境差距，提升居民生活品質。
- 四、落實區政督導考核工作，提升區里服務效率：建立溝通平臺機制，協助辦理區政行政問題；推展地方特色，促進地方發展。
- 五、加強督導區級應變中心災害防救體系，培植災害防救能力：建構社區安全體系，落實減災、整備、應變、復原作業，由下而上提升區級自救能力。
- 六、提升寺廟文化優質化：輔導各大寺廟配合低碳政策減少爆竹燃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輔導宗教團體健全宗教團體會務、管理制度化。

- 七、公墓更新與活化：推動公墓遷葬，規劃公墓公園化，加強公墓土地活化再利用。
- 八、推動新時代綠色殯葬：鼓勵植存環保葬法，提升殯葬設施環境，加強服務效能品質，革除陳舊殯葬習俗。
- 九、正確戶籍登記，提供便捷親民服務：正確辦理戶籍登記及核發戶籍資料，保障民眾權益；積極應用戶役政資訊系統，推動跨機關服務；強化戶政資訊安全，合理運用個人資料；鼓勵市民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
- 十、全方位主動服務役男與徵屬，落實替代役男管理與運用：配合募兵制，建構優質役政服務，維護役男與徵屬權益；照顧義務役傷殘軍人；積極推動替代役男公益服務，充分發揮替代役男功能與精神。

貳、教育業務：適性閱讀揚才，飛番雲端創新

- 一、完善教育體制，促進學校優質：執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落實高中職免試入學比率，分階段達成高中職全面免學費，促進高中職優質化，推動各區高中職均衡發展；提升校長遴選、教師專業發展及校務評鑑機制，落實教學正常化及常態編班，以典範學校經驗移轉，傳承課程教學發展模式，邁向校校卓越。
- 二、倡導適性學習，強化產學合作：規劃適性、多元及彈性課程，輔導生涯發展，進行補救教學及個別化教學；推動國中技藝專班，強化學校與職場接軌，提升技職學生就業能力。
- 三、落實教育正義：提供小校及弱勢學生免費午餐及教科書；提供特殊境遇及弱勢學生就學扶助；持續辦理教育優先區、社區生活營、夜光天使點燈專案，實現教育機會均等的目標。
- 四、營造友善校園，加強輔導網絡：推動品德、人權法治、性別平等及生命教育，運用修復式正義處理校園衝突事件，辦理預防中輟及高關懷彈性課程，建立安全校園空間與地圖，落實三級輔導機制。
- 五、建構低碳校園，培育健康學子：推動全國首創食育教育，增進學生衛生及保健觀念，深耕環境教育，低碳綠能計畫，建構樂活節能綠校園。
- 六、植基學前教育，精進特教支援：輔導公立幼兒園建構合法教保環境暨提升教保服務品質，提供公共化教保資源並賡續各項學前補助；落實特教學生鑑定安置輔導，開辦身障寒暑假及課後照顧專班，打造有愛無礙校園。
- 七、涵養閱讀習性，提升閱讀能力：推動校園閱讀活動，發展閱讀策略特色，培育閱讀典範教師、閱讀推動教師及閱讀典範學校，推廣閱讀活動及親子共讀，提升學生閱讀力。
- 八、推展永續校園，再造城鄉風貌：持續辦理老舊校舍拆除重建、校舍結構安全補強、結合低碳、節能、綠建築及社區環境生態，營造校園建築美學；

活化閒置教室或校舍，通盤檢討學校用地。

- 九、深耕本土教育、發展學校特色：開辦西拉雅語言復育課程，推動原住民教育五年中程計畫，編輯本土課程補充教材；結合在地資源，推動校外體驗遊學與教學模組學校，研發特色教學課程。
- 十、推動終身學習，經營幸福家庭：完備在地樂齡學習體系、擴增數位機會中心服務功能；輔導社區大學發展及管理，加強補習班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辦理婚姻、親職及家庭教育，推動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
- 十一、創新飛番雲端，增進國際優勢：發展雲端運算中心，建置雲端教學資源平臺；結合周邊規劃及活動企劃，提升南瀛天文館參訪人次，以打造南瀛星故鄉；推動行動國際英語村巡迴到校服務，逐步推行全面雙語教學之國際化校園。
- 十二、推動全民運動，卓越競技運動：提倡普及化運動，執行打造運動島計畫，提高市民規律運動比率，邁向健康活力城市；發展優勢運動，建構體育人才四級培訓制度及六級制棒球隊員培訓機制，提高本市運動競技實力，籌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舉辦 IBAF 世界盃少棒錦標賽，形塑國際棒球城市。

參、農業業務：建立臺南品牌，打造優勢農業

- 一、調整耕作制度活化休耕農地，發展農業專區及有機農業：活化休耕田種植進口替代及外銷潛力作物，輔導專業農業經營，提升農業規模經濟及經營效率，推動農作物健康管理，生產安全健康農產品並提升農產品品質。
- 二、推動植樹造林，強化生態及濕地保育：輔導平地與山坡地造林，強化野生動物保育，濕地及生物棲地環境的維護，加強珍貴樹木保護，營造生物多樣性。
- 三、改善養殖漁業環境，提升水產品品質衛生：輔導設置養殖漁業生產區，營造完善養殖環境，合理使用水土資源，促使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並提供優質、安全水產品，建構安全衛生體系與產銷輔導體制，保障消費者食用安全及促進產業秩序發展，俾利打開外銷通路，確保國內外消費者選購優勢。
- 四、提升畜禽產品安全衛生、推動現代化、高效能畜禽養殖：輔導生產衛生安全之畜禽產品，推動家禽合法屠宰及產銷認證，建立健康優質畜產品形象；推廣畜牧多元經營及資源再利用畜養，提升經濟效益及競爭力。
- 五、輔導青年從農，改善農業人力結構：延續新農人計畫，辦理農民學堂及專業資訊講座，提供務農專業知識、行銷通路及策略聯盟，建立網路資訊平臺加速資訊數位化，提升新農人及相關計畫媒體可見度，加強農民多元產

- 銷通路，促使青年人口回流從農，完善本市農業人力結構及農產品競爭力。
- 六、發展優質農產品品牌，開拓農產多元行銷：推動本市優質農產品「臺南尚青」品牌及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增加銷售管道，並建立完善農產品交易秩序以促進農產品公平交易。
 - 七、活化農村再生，推動農村旅遊：農村再生結合農村社區在地產業及文化景觀，提升居民生活品質，吸引遊客，發展特色旅遊。
 - 八、拓展海洋漁業經營、更新老舊漁港環境：推展責任制漁業，落實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建構海洋漁業資源永續經營；更新老舊漁產運銷通路設施，維護港區及航道安全，振興漁港設施機能，活化漁港設施，創造漁港生機，改造兼具觀光休閒之多元化漁港環境。
 - 九、健全動物疫病防疫，落實動物保護工作：推動畜牧場生物安全管理，強化動物用藥品管理及用藥安全。健全寵物管理制度、動物收容所管理及流浪犬捕捉管制，有效減少流浪犬貓數量；危難犬貓急救業務，提供動物適時醫療、急救與收容照護，提升動物健康及福利。

肆、經濟發展業務：建構優質投資環境，帶動產業永續發展

- 一、建構具吸引力之投資環境：營造三生一體產業園區，優化產業園區經營環境，創造區域產業發展核心，活化土地有效利用，落實在臺投資及促進在地就業。提升老舊工業區內公共設施機能，改善環境意象及安全維護基盤設施，增加工業區活化率，及提供廠商便捷交通及投資意願，擴大生產及創造就業機會。
- 二、推動投資大臺南：加速全球招商，吸引國內外廠商進駐投資，促進臺南產業活化、經濟成長及增加就業機會。建構優質單一窗口服務，協助企業排除投資障礙，創造區域產業發展，活化土地利用，提升服務效能。
- 三、推動新興產業發展，輔導傳統產業升級轉型：推動生物科技、綠能、流行時尚等新興產業發展，打造科技新城；輔導傳統產業升級轉型，提升企業創新研發能量，強化產業群聚競爭力。
- 四、創造綠能新都意象：推動住宅、社區、公有建築、工業廠房、農業設施、民間企業辦公大樓等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以落實低碳能源政策。
- 五、建構優質商圈環境，提升整合行銷機制：賡續推動商圈輔導，加強雙語環境建置，店家內外創意營造，提高商圈曝光能量；並以整合行銷模式，結合活動展演，展現本市商業豐富多元風貌，吸引人潮創造商機，提升整體商業發展，以達城市行銷目的。
- 六、市場友善環境建置與活化及推動攤商營業新意象：持續改善市場軟硬體設施，定期實施建物安檢，並辦理攤商教育訓練、輔導管理集合攤販及市場自治組織與運作、民有市場監督管理、推動示範仿效夜市，以多元化行銷

及推廣，展現市場新風貌。

- 七、簡政便民，提高行政效率：加強工商登記單一窗口作業流程及線上申辦服務，提升公司、商業、工業承辦人員專業素養，並招攬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擔任志工，強化為民服務效能。

伍、觀光旅遊業務：推動魅力城鄉，型塑觀光樂園

- 一、觀光事業投資招商：盤點觀光需求，營造優質觀光投資環境，針對葫蘆埤、虎頭埤、德元埤、雙春、黃金海岸船屋及臺南運河遊河等潛力發展區域獎勵民間投資開發及辦理風景區委託經營管理，建置投資招商平臺，引入民間資源，強化本市觀光發展。
- 二、旅宿業質量提升：型塑臺南旅館及民宿品牌特色，推動轄內旅館及民宿倍增計畫，並輔導旅宿業者服務品質升級，協助參與好客民宿徵選及星級旅館評鑑，推展老旅館品質提升及建置「臺南旅宿網」平臺，提供優質住宿環境。
- 三、美食暨伴手禮行銷：從型錄到通路，從網路到實體，逐步建置臺南物產館，拓展大臺南特色物產通路。結合節慶、套裝旅遊行程及參展活動，行銷美食伴手禮；輔導美食業者參加國內外美食展售活動，結合美食各項活動，建立臺南美食品牌。
- 四、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整合中央與地方資源，籌辦觀光主題活動，以活動行銷地方特色產業，帶動產業經濟及知名度；依城市特色與目標客群，推動鄉村及生態旅遊、宗教觀光、登山步道四季遊、水域遊憩觀光等，並結合旅行社及觀光產業規劃主題旅遊商品，佐以各式宣傳通路，提供多元選擇，增加旅遊豐富性及提高遊客重遊率。
- 五、臺南溫泉旅遊地品牌：善用及開發本市溫泉資源，活絡溫泉產業帶動觀光發展，強化溫泉遊憩設施品質，並加強管理溫泉取供事業、溫泉標章業務及溫泉體驗池之營運，研發溫泉高質化商品，型塑「臺南湯」溫泉品牌。
- 六、米其林景點星河遊：持續推動府城、五條港、安平、西濱、鹽水及關子嶺等區域之臺南米其林散步路線，除串連景點並加強導覽解說員培訓，藉由走動導覽解說方式，讓遊客體驗臺南深度之美。
- 七、加強行銷推廣：積極爭取中央資源及結合地方資源，辦理節慶、生態、人文宗教、溫泉、濱海遊憩、花季、鄉村體驗、低碳旅遊等特色主題觀光活動，同時整合活動周邊產業，發揮產業支撐觀光、觀光帶動產業之綜效，提高遊客重遊率。另針對不同目標客群，設計合適之推薦行程及旅遊商品。並透過文宣、媒體等多元管道加強宣傳，型塑本市主題旅遊特色，強化旅遊市場區隔，提升本市旅遊商品競爭力。
- 八、觀光旅遊便利行：推動交通無障礙（包含整合推動公車輕旅行、觀光計程

車逍遙遊，低碳旅遊自由行，建置觀光地區自行車租賃服務系統等)、資訊無障礙(包含建置智慧觀光服務系統，包括擴充旅行臺南 APP 資訊功能、廣建觀光景點 QR-code、加強維護臺南觀光旅遊網站、提升問路店服務質量等)、服務無障礙(提供走動式旅遊服務)及設施無障礙等各項策略，以建構本市友善無障礙旅遊環境。

九、觀光景區品質提升：推動市內各風景區及景點景觀改善工程、糖鐵再利用與觀光自行車花道綠廊系統建置、完善導覽及指標系統、建置及維護登山步道系統、觀光景點解說設施設置及觀光景區修景，營造觀光景區散步空間，打造觀光景區亮點，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陸、工務業務：落實基礎建設，開創便捷生活

一、加速執行轄內道路橋梁工程建設，建構本市道路便捷交通網：積極推動大灣交流道增闢計畫及仁德交流道改善計畫；賡續辦理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闢建，積極辦理轄內道路興闢、拓寬及橋梁改建、修建等工程，並配合中央單位辦理各項重大建設計畫，爭取道路及橋梁興闢經費挹注，以維市民通行安全。

二、積極推動本府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俾利本市發展：執行本市公有建築物及各項公共工程之建設、維護與修繕，並辦理各項建設及公辦市地重劃業務之規劃設計審查、施工、驗收等工程專案管理，以提升都市整體建設發展。

三、賡續推動路平專案計畫，提升道路服務品質；積極辦理橋梁檢測作業，保障橋梁通行安全；落實人行道無障礙設施改善，型塑優良人行環境，滿足行人及弱勢族群通行需求。

四、精進道路管養效能，維護地方民生經濟：提升瀝青混凝土廠產能，擴大大本市道路維護效能；加強道路巡查，即時辦理路面坑洞修補；推動道路挖掘路面修復品質機制，積極辦理本市道路挖掘復舊抽查驗作業；落實道路防汛防災之預警及應變，積極防治及控制災損範圍，隨時保持本市道路網絡安全、舒適及暢通。

五、打造優質生活休閒空間，改善公園各項設施：啟動百年臺南公園永續再生計畫，建構主題性及優質化公園綠地開闢計畫，改善公園風貌及老舊公園設施，另配合中央推動無障礙社會福利政策，打造公園處處無障礙。

六、建構節能永續綠環境，推動低碳綠能大臺南：賡續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加強審核本市各建物申請案件之綠建築項目；另配合「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積極推動本市再生能源的應用。

七、強化建築物安全管理，建構市民優質環境：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管

理及強化公有建築物防災耐震評估，並積極辦理震災後，基層及專業技術人員編組及動員之組訓演練，使市民居住安心、安全。

八、賡續推動公共工程效率及品質之躍升：有效運用施工查核機制強化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質管理制度，提升施工及材料品質；並配合推動品質管理機制延伸至工程全生命週期，建立各階段品質管理程序。

柒、水利業務：推動總合治水，落實親水生活

一、整合全市防洪設施納入水情監控系統：加裝移動式抽水機GPS以及重要區域排水設置水位計、導入淹水模擬分析介面，推動建立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

二、落實地下水保育及水資源永續利用政策：針對本市轄區公告地層下陷區，制定違法水井處置策略，積極執行違法水井處置計畫，並結合各區里大型活動讓民眾參與，持續推動地層下陷防治宣導教育工作。

三、降低淹水地區水患威脅：配合中央「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推動各階段治理工程，辦理綜合治水及流域整體治理規劃及用地取得，並辦理瓶頸段拓寬改善緊急工程以及急要段應急工程。以流域整體綜合治水規劃、治理工程及管理等手段，有效降低易淹水地區之水患威脅；加強區域排水、中小排水水利工程建設，維護各河川、排水暢通，保障人民財產安全；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10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達50~100年重現期距。

四、加強區域排水疏浚及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疏浚：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浚工程，針對都市計畫區內雨水下水道開孔檢查，並要求各區公所加強雨水下水道內附掛纜線管理，以確保區域排水路及雨水下水道通洪能力正常發揮。

五、維護管理防洪設施：加強落實水閘門、滯洪池及抽水站等水利建造物之維護管理，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配合組織調整增設成立管理維護單位，管理全市水利防洪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以發揮防洪功能，統一辦理防洪設施維護及防洪、污水操作管理之工作。

六、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及水土保持：加強山坡地監督、超限利用管理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加強災前宣導、預警、撤離疏散、災中監測避免二次災害以及災後致災原因調查，減輕坡地崩塌及土石流災害。

七、推動海岸潟湖沙洲之保育工作：爭取中央補助經費，辦理北門、七股潟湖疏濬清淤作業，增加潟湖蓄洪能量，保育潟湖豐富自然生態，復育沿海沙洲及沙灘，建立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道防線。

八、積極籌建污水下水道建設：提供市民健康優良的居住環境，積極籌建及開

辦污水下水道建設，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戶數增加1萬戶；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落實執行維護保養，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並運用各種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運河、鹽水溪及二仁溪水質，後續將朝全河段無嚴重污染，輕度污染頻率增加之願景邁進。

- 九、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及加強維護與管理：為使市民有更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之情況發生，依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增加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之普及率。另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及維持抽水站抽水機組運轉正常，避免淹水情勢發生；擴充水情監測系統，將全市各抽水站納入資訊管理，配合各分區人力之增編，建立各分區迅速回應機制，進而達成全天候24小時監控水情及防災搶險之目標，提升生活品質與城市競爭力。
- 十、落實親水大臺南：從流域系統、順應河性、生態環境融合等觀念進行整體規劃與思考，透過「綠色水岸」計畫，許大臺南市民一個「俯可掬一瓢清流、仰能擁無限河景」的美麗家園。

捌、社會業務：照護弱勢族群，健全社福網絡

- 一、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推動日間照顧中心，使區域照護資源可平衡發展；辦理照顧人力訓練，補足長照人力需求。
- 二、連結多元資源，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提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服務品質，提供社區化多元化服務，建立近便性福利輸送，落實福利服務在地化。
- 三、建構福利服務輸送網絡，營造福利服務基石：建立社區友好聯盟體系，打破城鄉差距限制，藉由陪伴、支援、合作，減少社區資源面的落差，增加特色面的扶植，帶動社區活化及永續經營。
- 四、有志一同，打造活力志工大臺南：結合本府各局處與本市各非正式組織之力量，配合政府政策，共同招募媒合企業、銀髮、專業等各類志工並建立分級獎勵制度，以擴大志工服務效能，建立一個市民相互照顧的互助生活圈。
- 五、建構完整救助體系，加強照顧經濟弱勢家庭：辦理低收入戶醫療補助與生活扶助，確保經濟弱勢家庭基本生活照顧；妥善運用各項社會資源，積極協助受急難民眾緊急紓困。
- 六、推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鑑定作業與需求評估，整備居家式、社區式服務，強化身心障礙者全人照顧：籌組專業團隊進行需求評估，加強建置身心障礙日間與全日照顧服務，設置綿密社區支持服務網絡，提升社會參與服務，支持家庭照顧者，以促進身心障礙者之自立及發展。
- 七、健全老人經濟安全，保障弱勢老年經濟：辦理各項生活扶助，健保費用及住宅修繕等補助，提供完整經濟扶助，使弱勢老人免於經濟的匱乏。

- 八、強化托育制度，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加強保母登記宣導及管理，提升照顧品質，並推動發展遲緩個管中心深入社區，提供近便性之早療服務，並提供弱勢兒童生活補助及醫療補助，確保兒少經濟安全。
- 九、加強培植在地婦女團體，賡續推動性別平等：賡續推動婦女福利及權益措施，辦理婦女團體培訓課程，強化婦女團體組織能力，並培植在地婦女團體。
- 十、建構優質量足的社工專業服務體系：增加編制社工專業人力，強化專業訓練，保障社工人員人身安全；連結社會福利資源，培植在地社區志工通報能力，提供單一服務窗口，整合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功能，建構完整的社會工作專業服務體系。
- 十一、加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安全防護，完善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賡續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被害人各項保護扶助及經濟補助措施，深化被害人創傷復原服務，結合民間資源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提供婦幼安全生活環境。
- 十二、強化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落實三級預防機制，完備通報、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並結合學校、警政、社政、衛生、司法等單位，讓橫向聯繫更密切，建構共同輔導支持系統。
- 十三、創造長者社區參與的機會，鼓勵長者外出旅遊、參與長青學苑課程學習，落實活力老化的目標。

玖、勞工業務：提高就業率，保障勞工權益

- 一、強化就業機會平等，運用多樣就業促進措施，提供弱勢族群就業服務：宣導性別平等觀念，防止就業歧視；並鼓勵企業進用身心障礙者，推動多樣化身心障礙者就業促進策略，提高進用率；辦理短期就業方案、多元就業開發方案及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等措施。
- 二、積極推動溫暖大臺南：辦理「格外有晴天，臺南亮起來—臺南市弱勢族群就業服務」及「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培力計畫」。
- 三、重視並積極推動弱勢族群優惠就業服務措施：積極照顧弱勢族群，辦理職業重建服務，並針對特定對象，提供就業促進講座、深度就業諮詢及個案管理服務等各項客製化就業服務資源，促進其就業。
- 四、多元職業訓練，縮短職能落差：針對多元產業類別，因地制宜辦理多種類職業訓練班，並針對不同市民需求辦理失業者職訓班、第二專長職訓班、身心障礙者職訓班及弱勢族群如外籍配偶職訓班。
- 五、落實勞動基準管理：辦理勞動基準相關宣導活動，輔導事業單位建立符合法令之管理制度，受理勞工申訴案件，對違法者依法裁處，保障勞工權益，辦理勞工退休準備金按月提撥清查，確保舊制勞工退休金（資遣費）提領。

- 六、外籍勞工管理：辦理外籍勞工查察及法令宣導，輔導事業單位透過合法途徑引進外勞，辦理外籍勞工爭議調處，弭平相關爭議，對非法聘僱者依法裁處，保障本國就業機會，接受中途解約驗證，避免外勞遭仲介公司或雇主非法遣送出境。
- 七、推動職場安全文化、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辦理工安宣導、教育訓練、防災訪視輔導及成立安衛家族等方式落實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強化工安意識，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勞工生命與安全。
- 八、有效整合勞工志工資源、提升勞工專業志願服務品質：促進勞工志工關懷、互助並結合勞工專業志工社會之參與，增進勞工志工服務知能，透過對遭逢職災及弱勢勞工及其家屬適時提供服務與關懷，強化志願服務之精神。
- 九、打造勞工優質休閒空間、落實勞工福利：辦理多元化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強化育樂中心服務功能，促進勞工身心健康及生活品質；輔導辦理職工福利業務，增進工作效能，促進勞資和諧。
- 十、健全工會組織，提升優質之勞動力：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工會，定期召開法定會議、辦理教育訓練，健全內部組織，提升勞動力素質，促進產職業升級。
- 十一、調處勞資爭議，創造雙贏局面：透過調處機制，進行爭議協商，藉以化解勞資糾紛，消弭勞資對立，促進勞資和諧。
- 十二、建構完整就業服務功能及網絡：綿密就業服務台網絡，提供市民勞工法規諮詢、深度就業諮詢、求職求才的「立即媒合」就業服務；並建置網路就服台、「臺南工作好找」求職求才 APP，提供行動網路就業服務，縮短媒合時程，並聯合轄區內高中、職學校及全國大專院校建構青年就業服務網絡。
- 十三、推動多元就業機會，積極協助市民就業：辦理大型就業媒合活動、單一或小型徵才活動、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等多元就業媒合活動，協助市民求職就業。

拾、地政業務：促進地盡其利，實現地利共享

- 一、積極推動整體開發地區，促進地方建設發展：配合都市計畫辦理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無償取得並闢建公共設施，健全市民生活機能，加速推動都市發展進程。
- 二、形塑新市區特色，打造水與綠活力城市：加強開發區內公園及滯洪池開發，提升生活品質，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建構永續性生態都市。
- 三、適時標售開發區土地，活絡平均地權基金之運用：增加開發區建築用地供給，創造居家生活魅力，回收開發成本，充實平均地權基金；活用開發盈餘款支援市政建設。

- 四、配合施政計畫，辦理公共建設用地取得，促進都市發展效益及提升環境品質，以利市政之推動；配合各機關有效率的完成公共工程用地取得，積極辦理土地徵收及公地撥用。
- 五、維持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之公平與效率，促進土地之合理使用；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落實國土保育與土地使用之永續發展。
- 六、結合農村再生計畫，活化農業生產環境，營造富麗農村風貌；賡續辦理農地重劃區農水路維護更新工程；積極辦理農村社區土地重劃，並結合農村再生，維護農（漁）村社區土地重劃成果。
- 七、積極釐整地籍加強圖籍整合，以利地籍管理及市政規劃；為確保圖籍正確完整，保障土地所有權人權益，加速辦理數值法地籍圖重測及推動圖解數位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期全面釐整地籍，以解決土地界址爭紛，並促進土地開發利用及市政建設。
- 八、提高測量精度，強化本市多目標地理資訊系統功能；利用大臺南E-GPS系統，應用衛星定位技術，整合各項測繪成果，達成測量成果永續使用；加強多目標地籍圖地理資訊系統功能，提供查詢、規劃及分析需求。
- 九、加強地籍管理，辦理地籍清理業務；執行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事項，健全地籍及促進地利。賡續擴大推動跨所登記項目、跨機關整合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有效疏解訟源。
- 十、落實三七五租約管理，辦理租佃糾紛調處，消弭耕地租佃爭議；依法辦理外國人及大陸地區人民不動產購置、移轉事項。健全市有耕地管理，積極維護公產權益。
- 十一、落實不動產經紀業管理，維護民眾交易安全；健全不動產經紀及代銷業、地政士等不動產專業人員之管理，保障消費者權益；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提升土地利用效能。
- 十二、加強地政業務E化便民服務，健全資通安全；推廣線上申辦及擴大跨所登記服務項目，更新資訊設備提升效率，強化資安防禦及防災應變演練。
- 十三、推動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合理查估地價；執行「實價登錄」與查核作業，促進交易資訊公開透明；合理調整公告土地現值，慎辦徵收市價查估。

拾壹、都市發展業務：通盤檢討都市計畫，研擬區域發展策略

- 一、擘劃區域規劃，落實空間願景；因應縣市合併，擘劃區域治理，擬定臺南市區域計畫，並成立本市區域計畫委員會，引導空間次序發展。
- 二、加速都市計畫通盤檢討，強化都市機能；賡續推動各都市計畫區通盤檢討，並辦理都市計畫圖重製，提升執行效率；配合法規新訂，辦理土地使用分區管制專案通盤檢討。

- 三、配合人口高聚集發展地區關聯建設計畫，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專題研究：啟動人口高聚集發展地區都市計畫規劃並進行容積率、整體開發限制、縣市邊界縫合、公設保留地解編等重要發展議題研究；配合重大關聯建設辦理都市計畫通檢及個變；加速辦理都市計畫審議。
- 四、提升行政效能，強化便民服務：配合都市規劃及重大建設檢討變更，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工作；建置土地使用分區數值資料庫及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即時提供查詢服務。
- 五、城鄉風貌再造，並重人文與生態：持續推動本市城鄉風貌改造規劃，加強水域埤塘、藍綠帶空間串聯、保存聚落歷史紋理、鄰里校園邊界縫合等改造，並以易淹水地區及都市水岸景觀等計畫配合中央政策優先推動，輔以好望角、巧佈點等專案計畫落實社區自主營造。
- 六、落實都市設計審議，提升都市環境品質：研訂臺南市都市設計審議原則並落實執行都市設計審議機制，整體規劃及管理都市景觀，引導公私部門各項建設朝向永續生態的方向邁進，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品質。
- 七、加速推動都市更新、提升居住環境品質：加速推動中國城、運河星鑽及永康飛雁新村等都市更新案，帶動地區整體發展。宣導推廣民間自力更新，輔導社區提案，改善城市生活品質；積極活化本市國公有土地、推動平實營區、網寮北營區、古堡段營地、慈光九村、精忠二村等營眷土地公辦更新，重塑都市空間景觀，創造優良合宜的生活環境。
- 八、研擬臺南市住宅政策及中程住宅計畫：因應住宅法施行後，相關住宅補貼、社會住宅、居住品質、住宅市場及居住權利平等工作之推行，研擬住宅政策及規劃 104 年至 107 年之中程住宅計畫，俾持續推動本市各項策略，以達本市住宅政策之目標。

拾貳、文化業務：創意文化藝術生活，體現文化首都縱深

- 一、創新藝術發展：策劃多元藝術展演活動，扶植年輕藝術家並推動藝企合作，活化空間媒合藝文團體進駐，充實本市藝文資料庫，營造街頭藝術環境，扶植藝文團體永續發展，提供在地團隊駐館合作、票房推廣及宣傳行銷平臺，深化民眾藝文涵養與視野。
- 二、型塑藝術氛圍：推動各項重大文化設施新建暨延續利用計畫，於各潛力亮點進行藝術空間再造，配合視覺景觀改造，邀請藝術策展單位規劃型塑藝文氣息。規劃五大文化主題園區，包括左鎮菜寮化石園區、水交社文化園區、新化文化園區、赤崁文化園區、噍吧哖紀念園區，讓深厚的台南文化底蘊，成為認識臺灣歷史之窗。另依「臺南市歷史街區振興自治條例」，逐步擬定街區計畫及獎勵培力補助老街老屋之活化運用，並擇重點街區進行改造工程。

- 三、深耕文史研究：持續推動文史叢書出版，推動臺灣文化大學，深化臺南學研究，以在地精神建構全球化視野，就文學教育、節慶、情境、館舍、翻譯、多元應用等層面整合推廣，營造臺南為臺灣歷史文化、文學藝術的教育研究與推廣交流平臺，型塑本市獨特的文學魅力和多元文化。
- 四、推動社區總體營造，串連文化生活圈：以幸福城市「低碳、文創、健康活力」的核心價值，扶植區公所成為社區營造服務中心；輔導地方文化館重點館舍軟硬體升級，以提升服務品質，朝專業博物館邁進，積極發掘並串連潛力文化館舍，行銷地方特色成為資源整合平臺，打造一日文化生活圈。
- 五、厚植文化軟實力：強化文創 PLUS 臺南創意中心多元媒合功能，持續結合產官學資源規劃創意集資計畫，協助老店、傳統工藝、地方產業發展；推動藍晒圖文創園區，凝聚文創活力；透過人文歷史、藝文展演與時尚產業，與在地文化深度聯結，辦理臺南愛情城市七夕嘉年華活動；持續推展影視支援中心，強化城市行銷力道，讓在地創意躍上國際。
- 六、打造國際藝文中心：全力營造「蕭壠文化園區」、「總爺藝文中心」及「321巷藝術聚落」成為多元藝文中心與國際藝術村，提供創作工作室及生活空間，透過國際藝術家駐村計畫，使藝文中心不僅具備推廣地方藝文活動與均衡城鄉文化資源之功能，更成為國際藝術交流基地，進而提升區域美學空間與優質藝文環境。
- 七、營造活力美學城市：辦理藝術進區、館慶藝術節、新營藝術季，營造藝術嘉年華盛會，賡續推動藝術生活化；辦理南瀛獎得主特展，鼓勵全國藝文創作人才；策辦各項藝文展覽與美學活動，增進民眾美感經驗；規劃改善新營文化中心音樂廳內部設施，提升表演場所專業規格，使其成為「雲嘉南區域中心劇場」；規劃新營糖廠再利用為傳統產業、動漫與電影文化發展的空間，以期活化歷史場域，帶動參訪人潮。
- 八、建立書香社會：推動圖書館走入社區，促進閱讀資源普及；結合社區與學校資源，共同推動各項閱讀活動，活絡城市閱讀風氣；發展數位資源，縮短城鄉數位落差；區圖書館閱讀環境優質化；實施圖書館輔導及評鑑機制，提升本市公共圖書館服務效能；推動南部縣市資源分享機制，擴大閱讀資源；實施教育訓練，提升館員專業能力；充實圖書館館藏資源，提升館藏質量；擘建新總館，打造城市文化地標。
- 九、再現歷史風華：紀念對臺南或臺灣有貢獻之已故名人並保存其具歷史價值之故居。推動各類文化資產之指定登錄工作。古蹟、歷史建築著重修復工程與再利用活化經營之連貫性。積極保存無形文化資產，辦理匠師技藝傳習，創意技藝推廣，延續技藝生命。建構文資數位系統，辦理文物數位化、影像數位化，並出版文資專書，藉現代科技媒材，傳承文資價值。

拾參、交通業務：建構便捷公共運輸網絡，營造人本安全交通環境

- 一、推動重大交通建設：積極推動「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國道一號增設大灣交流道」、「國道一號仁德交流道改善」等交通建設，提供更便捷的交通服務；進行「臺南市區鐵路立體化北延至善化可行性研究」，擘劃長遠的交通藍圖。
- 二、維護道路交通安全：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機制，強化重要交通議題審議及道路施工交維計畫督導，成立「臺南市道安宣導團」，讓交通安全理念向下扎根。
- 三、建構便捷公共運輸網：輔導業者成立無障礙計程車隊，推動捷運化公共運輸系統，持續檢討幹支線公車整合及無縫轉乘，持續更新公車候車設施，改善公車整體候車空間，發展彈性運輸服務，執行轉運站開發工作，籌劃先進公共運輸系統，規劃建置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提供公共運輸最後一哩之接駁服務。
- 四、強化公共運輸管理與安全查核，提升整體效能與服務品質：賡續辦理本市市區汽車客運業及計程車業等業別之營運管理及相關補貼作業，並推動服務品質改善相關措施及稽查作業，有效提升本市公共運輸服務水準。
- 五、市區公車路線與公車票價制度檢討：整合市區公車路線，提高營運效率，提升市區公車服務水準；重新檢討公車營運成本，以使用者合理負擔下，重新制定費率結構與票價，統一本市公車收費制度。
- 六、健全完善停車管理：推動停車有序，普設停車格位，合理分配汽、機車停車空間；落實使用者付費，建構公平合理停車收費制度，實施差別費率與累進費率，提供便民繳費與申訴管道；推動公營停車場委託民間經營，提升收費效率，擴大收費範圍；因地制宜規劃停車管理措施，增加停車位使用率與週轉率。
- 七、營造友善停車環境：推廣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新風貌；檢討閒置公有地合作開發闢建臨時停車場；持續改善公有路外停車場軟硬體設施與環境，推廣路外停車場婦幼專區設置，推動停車收費系統電子化及自動化；引進民間資源，提升停車場設施與經營管理品質；輔導民間公共停車場依法登記及營運；強化停車收費員本職學能及執勤態度，提高服務滿意度。
- 八、提升道路行車流暢：規劃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持續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加強號誌故障通報系統，並整合治安監視系統、建置旅遊觀光區行車監控疏導與停車導引系統、區域交控整合計畫、公車優先號誌系統建置計畫等，以提升智慧交控系統功能，達到即時管理路況、一路長綠及大眾運輸優先之目的。
- 九、加強交通安全設施改善：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辦理交通工程設施（標誌、標線、號誌、LED太陽能標誌）改善與整頓，及行人穿越較多之路口，全

面檢討實施行人專用時相或增設行人倒數計數號誌可行性，以友善行人環境，提升道路交通管理成效，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十、加速交通違規裁決流程：對逾期不到案之違規案件，依規定逕行裁決催繳，加速移送強制執行，落實罰其當罰、公平正義原則。

十一、提升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業務專業、便捷服務：接受委託提供專業性、公平性的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擴展網路E化申辦功能，提供透明、法律諮詢服務；結合政令及法規宣導，加強民眾交通安全觀念。

拾肆、衛生業務：提升疾病防治及防疫力，創造身心靈健康之城市

一、強化防疫體系、營造安全大臺南：全方位推動登革熱防治，加強腸病毒、流感等新興傳染病防治工作，落實結核病十年減半全民動員計畫，持續推動愛滋病防治，透過全方位、多元化的傳染病監測系統，持續監測國內、外疫情，提升疫情預警之正確性及即時性，讓民眾免受疫病威脅。

二、新時代心照護：免費提供設籍本市 65 歲以上長者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以提升長者健康、減輕其家庭照顧負擔，並減少醫療費用支出。

三、營造活力健康大臺南：推動高齡友善城市、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健康促進活動、推動全人口腔照護，補助 65 歲以上長者免費裝置全口假牙，建置婦女友善就醫環境，倡議中高齡婦女健康促進，落實職場健康促進及職業病防治、積極推動母嬰親善醫療院所認證，建構無菸環境，營造運動氛圍，強化社區行動力，提升市民健康體能。

四、倡議生活健康教育：早期發現早期治療，推動「多蔬、低卡、規律運動」之健康生活形態、強化癌症防治，並辦理失智症、腎臟病及「行動醫院、全民健檢」社區整合式篩檢活動；落實兒童各項篩檢與異常個案之複檢轉介，以期及早期發現早期矯正與治療；推動人口政策、提供優生保健及生育調節補助；關懷弱勢，提供原住民及新住民健康照護等服務。

五、建立優質就醫環境，精進醫療照護體系：推展病人安全及以病人為中心之醫療作業；推動國際觀光醫療服務；提供雲端健康照護服務，提高照護可近性；輔導本市急救責任醫院持續配合政令參加「緊急醫療能力分級制度」相關作業以提升急重症轉診品質；加強轄區救護車品質；提升護理機構品質。

六、強化心理健康保健：精進市民心理健康促進、憂鬱症防治及自殺防治策略，強化心理衛生志工網絡，健全精神醫療照護體系，落實精神疾病防治及社區精神病人照護服務，擴展藥癮個案服務復歸社會方案，落實毒品危害防制三段五級之策略及成效，建構「幸福、樂活」大臺南。

七、藥用安全、「食」在安心，提升稽查成效：加強輔導食品與藥品販售業者自主管理，辦理業者衛生認證，監控誇大不實之食品、藥物廣告，取締不法，

強化食品業者及藥事機構管理品質，跨局處聯合稽查，保障消費者飲食健康及用藥安全。

- 八、提升檢驗量能、建構完備食品檢驗系統：積極充實檢驗技術、加強檢驗人員專業訓練，強化檢驗儀器分析系統，新增食品檢驗項目及增強食品安全重大案件緊急應變能力，全面提升食品相關檢驗技術及服務量能，並持續推動符合 ISO17025 國際認證規範之食品檢驗實驗室認證，提供有效率、即時性、優質化且具公信力之檢驗服務，使民眾食的安全更具保障。
- 九、提升食品、藥商藥局、醫療院所、菸害防制及營業衛生等例行性稽查效能，輔導業者自主管理，建構食品、用藥、就醫安全及無菸環境的健康城市。
- 十、落實執行稽查作業標準規範並辦理稽查實務教育訓練，強化稽查人員專業素養，實施稽查紀錄E化以提升稽查效率及行政速能。

拾伍、環境保護業務：推動低碳節能措施，建立綠色永續環境

- 一、整合環境教育資源，落實環評機制：實施環境教育多元學習及教學，結合環境教育志工、學校及團體，輔導及獎勵環境教育之個人、團體，共同推動環境教育宣導工作；強化環境影響評估機制，落實資訊公開及公眾參與，持續進行環評案件監督。
- 二、引導低碳生活，達成清新空氣：管制固定、移動及逸散空氣污染排放源，強化細懸浮微粒改善工作，擴增空氣品質淨化區，落實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維護本市空氣清新，降低民眾健康風險，並循序漸進推動節能減碳措施，達成市民低碳生活文化。
- 三、水域清淨，水清魚現，零毒災：落實河川及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提升水域水質，提供安全飲用水；強化環檢警結盟機制，清查取締轄內非法業者；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定期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及運作廠場運作管理與應變輔導。
- 四、推動資源回收全分類零廢棄：賡續推動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工作，強化回收業者之管理，提升資源垃圾回收率，並推廣回收美學、創造資源循環再利用新契機。推動全分類零廢棄，執行廢棄物處理設施妥善運作、加強資源回收廠、飛灰處理、底渣再利用、水肥及掩埋場滲出水妥善處理，確保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營運回饋休閒設施，達到敦親睦鄰之目標。
- 五、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及活化垃圾處理：建立事業廢棄物流向管制及自主勾稽查核，深度查核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加強清除機構管理及查核輔導，推動環保科技園區計畫及活化垃圾處理設施。
- 六、營造土淨水清環境：推動中石化安順廠綠色低碳整治工作並嚴格監督土壤地下水污染場址及非法棄置場址之改善，以達土地永續利用。
- 七、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維護環境清潔，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及登革熱

防治工作，營造永續環保示範區，營造友善城鄉環境計畫；落實一通電話半日清、全年無休貼心服務，加強推動區里服務、髒亂點整頓工作及提升服務廣度，各項服務線上申請，便民省時。

八、迅速稽查，精準檢驗：加強為民服務，協助解決公害糾紛調處，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貫徹公權力；強化環境檢驗能力及監測品質，提升專業技術以達正確、精準之檢驗數據。

拾陸、警政業務：強化社會治安，保障安全生活

一、強化社會治安：追蹤自衛槍枝、槍砲彈藥及刀械來源並造冊列管，不定期檢查自衛槍枝、槍砲彈刀狀況，並了解持有人現況，以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輔導里、社區守望相助隊正常運作，提升社區自我防衛能力。

二、維護交通秩序與安全：嚴正交通執法工作，加強交通安全宣導，降低交通事故發生率，提升交通疏導效能，防制危險駕車工作，落實執行騎樓地暢通實施計畫。

三、實現安全大臺南：維持現有監錄系統之妥善率，以提供發生刑事案件或交通事故之影像資料，達到預防犯罪及維護治安之目的。

四、落實犯罪偵防：全面檢肅黑道幫派、非法槍械、竊盜、毒品，加強暴力與詐欺犯罪偵防、強力掃蕩職業賭場、加強查捕通緝要（逃）犯。

五、精進刑事鑑識能量：編列預算購置「DNA 實驗室管理系統暨 DNA 資料庫」及汰換「指紋活體掃描器/個人身分辨識系統」強化刑案現場勘察鑑驗設備，賡續提升分子生物（DNA）實驗室跡證比對效能。

六、查處行蹤不明外勞、防制人口販運：打擊非法雇主及非法仲介、人口販運集團及其他行蹤不明外勞從事違法活動，落實外籍勞工之安全管理，以淨化社會秩序，確保國家安全，並編印防制人口販運中英文版法令宣導手冊，提供轄內外僑服務工作。

七、淨化治安環境：全力肅清機關學校及住宅區附近之妨害風化場所，加強查察取締利用電子遊戲機從事賭博行為。

八、主動提供警政服務：對於治安、交通、重要景點或活動頻繁地區，設置機動派出所，以顧客導向，提供延伸性服務，提高民眾安全感；並有效運用警察志工，藉由志工參與，提升警察為民服務品質及增進行政效能。

九、加強少年安全維護：加強校園安全維護及防止毒品、幫派、暴力侵入校園，預防少年不良偏差行為、虞犯犯罪事件，落實保護少年措施、中輟生查訪工作及少年刑案之偵處。

十、落實婦幼安全維護：實施家庭暴力危險分級，提高警政、社政及衛政等網絡成員對家暴被害人安全服務，每月舉行高危機評估會議，加強對中、高危機之加害人約制訪查及對被害人之關懷行動，落實婦幼案件專責化，提

升案件處理效能，強化員警專業知能及處理婦幼案件技巧。

拾柒、消防業務：強化防災救災能量，確保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 一、確保火災證物鑑定品質：依據 ASTM 國際標準，以科學儀器鑑定、分析火災證物，確保證物鑑定品質，確保民眾權益。
- 二、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服務品質：充實救護車設備及加強救護人員訓練。強化本市醫療指導醫師制度，依據急診醫學會與 ACLS 新知，持續修訂各級救護技術員標準作業流程，強化整體緊急醫療救護品質，提升 OHCA 到院前急救成功率達 23%。
- 三、落實平時各項救災訓練，提升消防基本戰技：強化本市搜救能力，施以國際人道救援任務編組，建立正確迅速的勤務派遣模式，並落實災害現場指揮體系（ICS），提升災害應變指揮執行效能，以增進專業救災能力，提升整體救災之品質，有效降低人命傷亡及財物損失。
- 四、強化空中救災量能：適應空中搜救組合模式，確保搜救人員及人民生命財產安全，辦理空中聯合搜救複訓訓練。
- 五、加強公共場所消防安全檢查：推動「消防安全設備檢查及定期檢修申報制度」、「危險物品安全管理制度」、「防火管理制度」、「防焰制度」以維本市公共場所安全。
- 六、推動古蹟防災工作：強化本市古蹟防災管理機制，仿效日本守護文化財於古蹟設置自主性防災設備設施，以提升本市古蹟災害應變能力，使本市古蹟能永續保存。
- 七、強化義消人員、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之災害應變能力：有效整合民間力量與義勇消防救災資源，發揮消防救災能量。
- 八、辦理災害防救演習：落實本市地區災害防救計畫及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消防救災機制，辦理災害防救演練，精進本市災害應變危機管理作為。
- 九、持續辦理災害防救深耕計畫：提升災害應變第一線單位，區公所之防救災應變與執行能力。
- 十、加強資通訊設備維運及提升指揮派遣效能：維護資訊系統功能，建置數位無線電通訊系統及派遣圖資更新；強化受理報案以服務民眾為導向，提供民眾迫切性之報案需求。
- 十一、提升消防硬體設施：規劃興建「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暨佳里分隊辦公廳舍」、「北門消防分隊辦公廳舍」擴建、「所屬辦公廳舍耐震補強工程（第三期）」、「第一大隊救災救護大隊鹽水分隊辦公廳舍」、「第五大隊救災救護大隊大橋分隊辦公廳舍」，俾利消防任務之執行。

拾捌、稅務業務：建構公平正義賦稅制度，營造簡政效能租稅環境

- 一、加強稅捐稽徵、查緝工作：積極辦理各項地方稅之稽徵及稅籍清查工作，以健全稅籍掌握稅源，落實租稅公平，防杜逃漏，增裕庫收，並建構增效率及簡稅政之賦稅環境。
- 二、提升為民服務效能：賡續提升服務品質，提供客製化一站式服務、跨機關資源整合及便民的創意服務；確保民眾知的權利與資訊取得方便性，民眾不出門能辦大小事，善用資通訊科技以網路替代馬路。
- 三、加強稅務裁罰案件之處理：運用電腦化控管，以遏止逃漏，縮短審理時間與流程，並藉助媒體力量強力宣導，深耕民眾稅務違章知識，期減少違章案件。
- 四、提升行政救濟之服務品質：確保稅捐處分之正確性，縮短行政救濟案件之辦理天數，有效提升行政效率，並積極與民眾溝通，有效紓疏減訟源。
- 五、加強欠稅清理：落實欠稅移送業務並提升執行效益，有效防止新欠及清理舊欠，增裕庫收。
- 六、提升稅務自動化作業品質：運用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賦稅資訊系統再造」所建置「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臺」，整合現行稽徵作業流程，建立新興系統業務模式，提升稽徵效益，並提供以納稅人為中心之優質稅務資訊服務。
- 七、落實資訊安全及個人資料保護：賡續推動資安與個資管理制度，維護就地端影像資訊的可用性，舉辦各項稅務資訊系統操作、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宣導講習；定期辦理資訊作業內部稽核，以符合內部控制之精神。

拾玖、行政管理業務：推動全方位優質服務，提升雙市政中心運作效能

- 一、提升公文E化效率：輔導所屬機關健全文書作業，持續推動紙本掃描、公文電子交換，提高本府線上簽核比率，以達到公文數位化及節能減紙目標。
- 二、提升檔案管理品質及服務效能：持續輔導本府所屬各機關健全機關檔案管理、延伸檔案全文影像掃描範圍，提供更完善的線上調閱服務，發揮檔案功能、推廣檔案應用服務，辦理典藏檔案多媒體展示應用，創造檔案價值。
- 三、塑造優質廳舍環境：有效運用辦公廳舍空間，舉辦市政宣導、社教及文化藝術展覽等活動；加強推動公共空間委外經營，活化雙市政中心效能。
- 四、積極推動節能環保：增加節能公務車種及使用效率，落實節能環保政策；積極輔考「四省」措施，打造舒適節能辦公環境。
- 五、落實員額精簡政策：有效管控工友（含技工、駕駛）員額及遇缺不補原則；健全臨時人員僱用、管理及考核制度，以覈實管控人力。
- 六、強化各機關學校採購業務：全面提升採購人員素質與專業、強化稽核監督及輔導訪查機制、公正調解審議機關與廠商間之採購爭議。

貳拾、財政業務：統籌財源資產調度，促進民間投資參與市政建設

- 一、強化公共建設財務規劃：運用財務策略，統籌本府可用資源，籌劃公共建設財源以加速推動大型公共建設。
- 二、加強財務管理，提升財務效能：靈活資金調度，運用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降低資金成本，並透過市場機制，節省債息支出。
- 三、促進民間投資參與市政建設：由「臺南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賡續協助各局處處理促參業務，積極推動促參案件，藉由民間資金及管理技術投入市有財產之活化，除可節省本府人力及財力之支出，以減輕公務預算負擔，並可提高服務品質，推升經濟發展動能，帶動地方發展。
- 四、加強公有財產管理：藉由本市市有財產管理系統，有效掌握管理市有財產，同時依市有房地資料檔，積極辦理占用市有房地之清理及市有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收取，對於欠繳戶積極催繳，加強查察債務人財產狀況，並透過司法程序如強制執行等方式，以確保市產權益，及配合年度預算及市政建設所需財源規劃分區標售，納入年度出售計畫，增加市庫財源收入。
- 五、閒置不動產活化媒合：由「閒置土地及建物利用活化專案小組」賡續推動閒置不動產媒合平臺，並加強清理市有閒置不動產，將閒置土地以標租、設定地上權、BOT或出售方式，吸引民間投資，可增加稅收減少支出。
- 六、精進支付作業，提升行政效率：規劃電子憑單，縮短行政作業時間，簡化支付流程，達憑單無紙化節能減碳目標。賡續推廣電匯存帳作業，以提升庫款支付效率及安全。
- 七、加強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並提升私劣低價菸酒品查緝績效：輔導本市菸酒業者執行業務，符合菸酒管理法相關規定；配合財政部，協調各警政、海巡、國稅等單位共同查緝，以提升查緝績效。
- 八、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持續強化其資本適足性，加強獲利能力；落實風險管理機制，提升資產品質；加強其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以維護地方基層金融市場安定。

貳壹、法制業務：推動法制再造，保障市民權益

- 一、建立完善法規制度：配合市政發展需要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擬定之自治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審議業務，維護市民權益。
- 二、建立電子化法規資訊：建置及管理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資料庫並即時更新，落實資訊公開及資源共享，提升行政效能。
- 三、辦理國家賠償事件力求審慎嚴謹：透過學者專家、檢察官及律師加入國家賠償處理委員會陣容，強化處理過程之公平、公正及合法性；協助輔導所屬各機關學校國家賠償案件處理，確實、適法及有效紓解民怨。

- 四、藉由函請相關機關（單位）確實督促所屬檢討改進及加強公有公共設施之維護管理，適時辦理求償；使應負責任之人知所警惕，促成公有公共設施之安全及品質之提升，公務員依法執行職務，保障人民權益。
- 五、審慎辦理訴願業務：保障人民不服行政處分時依法救濟之權利，透過訴願決定強化對本府所屬各級機關行政處分合法性及妥當性之監督，進而發揮行政機關自我省察功能，以增益人民對本府施政之信賴。
- 六、舉辦法制講習及研討會：提升相關業務機關同仁法律素養，充實其處理案件技能，以具體落實依法行政；另就實務上爭議問題與學術界進行研討，並將成果集結作為未來市政執行之參考。

貳貳、新聞及國際關係業務：加強大臺南國際行銷，提升城市競爭力

- 一、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加強輔導電影片映演業，宣導電視（錄影帶）分級制，提供民眾優質觀賞場域及影視作品。
- 二、提升有線電視品質，保障收視戶權益：強化第 3 公用頻道功能，落實媒體近用權，並配合行政院「數位匯流」政策，推動有線電視數位化。
- 三、培育學生、社區人才跨領域創作：培養市民媒體識讀素養及影音製作技巧，辦理第 3 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社區影像人才培訓課程，藉由影片創作並於網路及第 3 公用頻道播送，以行銷各地區的人文特色，並打造大臺南為影像書寫的城市。
- 四、製播在地特色影片，推廣本土電影及地方文化：發掘在地人文與故事，製作專題影片以增進民眾了解大臺南的歷史文化；另為鼓勵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辦理優質國片特映會。
- 五、開創多元數位行銷管道，提升臺南能見度：順應當前數位匯流及雲端科技時代，運用 Line、臉書社群網站及數位化通路，傳遞與民眾攸關之訊息，並行銷大臺南。
- 六、深化國際城市實質交流：在既有的姊妹市、友誼市等基礎上，持續開拓國際友好城市，並與國際城市進行產業、經貿、文化、學術、觀光及教育等多元實質的交流與互動，推展大臺南國際化。
- 七、進行多元國際行銷：配合市政推展邀請國際媒體參觀及採訪，透過精緻而深入的導覽，使國際媒體認識臺南特有文化及產業特色，讓其親身體驗臺南與其他城市之不同，增進臺南市國際能見度，進而使臺南登上國際媒體之版面。
- 八、結合民間資源推動城市外交：結合民間國際交流社團，協助並加強與其國際姊妹會或國外社團的聯繫及交流互訪，提升市民的國際觀，推展城市國民外交工作。
- 九、編印臺南市刊傳遞市政發展與訊息：發行《悠活臺南》市刊，深入報導臺

南發展及在地文化、產業，宣揚優良人事物。因應數位科技化時代，並在本府與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市刊電子書專區，透過網際網路擴大閱讀群眾，增加城市行銷效益。

- 十、持續建立良好媒體溝通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主動與大眾傳播媒體交流並提供服務，積極蒐集輿情與新聞發布，使民眾瞭解市政建設方向與進度成效，強化本市城市印象，並促進本市觀光效益。

貳參、民族事務：振興西拉雅文化，蘊育族群多元發展

- 一、多元文化政策擬定及教育推廣：策訂多元文化政策，作為推廣族群政策參考；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研習，提升本市公務同仁於推動市政時，有多元族群文化思維，並提供貼切的服務，打造本市成為多元友善文化城市。
- 二、扎根幼兒多元族群語言，復育西拉雅語：推動幼兒園開設原住民、客家、西拉雅族語童謠及多元文化課程，讓學齡前幼兒學習尊重與欣賞不同的族群與文化，並落實西拉雅原鄉部落學校開設西拉雅語課程與族語教學，復振西拉雅族語。
- 三、推動西拉雅族正名：辦理「西拉雅文化節」、建構「西拉雅文化會館」為文化及正名平臺，協助民間組織；強化論述，研擬白皮書、延續法律途徑；提升西拉雅議題，擴大「熟」登記、設置大眾運輸站入口標語及廣播系統。
- 四、落實市定原住民，啟動西拉雅學子獎學金，並籌擬西拉雅民族振興辦法；延續「重建 KUVA 活化部落」專案，協助西拉雅各部落發展，整體打造西拉雅經濟文化暨生態多樣性園區，營造西拉雅成為本市魅力亮點。
- 五、建構在地知識與部落意識札哈木部落大學：積極研發部落大學教材，培養在地講師人才，完成部落大學在地知識體系網絡與跨領域合作機制；開設臺南客家學堂，以創意多元在地客家文化課程，啟發客家文化新思惟，吸引年輕世代喜愛客家文化，傳承客家文化。
- 六、結合本市各地區節慶活動，提供客家、原住民及西拉雅族藝術展演及文化體驗活動，將多元文化宅配到本市各角落，讓市民就近瞭解體驗多元文化藝術之美及傳揚多元文化。
- 七、打造跨族群多元文化藝術體驗平臺：以札哈木會館、客家會館及西拉雅會館為文化載體，提供跨族群文化藝術展演、體驗空間，延續傳承各族群文化。
- 八、增進原住民、客家團體培力：提供各式平臺，鼓勵、協助原住民、客家社團、藝文團隊提升競爭力，增加社會培力能力。

貳肆、研究發展考核業務：精進為民服務品質，塑造民意導向E化政府

- 一、彙編施政計畫，策定市政發展方向：推動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本府中

程施政計畫、年度施政計畫、旗艦計畫各專案計畫，協助辦理雲嘉南區域發展及跨域治理業務。

- 二、完備管考追蹤體系，確保市政建設如期如質：務實追蹤列管市政會議及其他重大會議市長指示事項、市議會市政總質詢、市政旗艦計畫及重大工程建設，展現施政成果。
- 三、推動行政革新，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辦理民意調查，推動自行研究及委託研究業務，強化出版品管理，審核本府出國報告。
- 四、精進為民服務品質，提升行政效能：推動本市聯合服務中心業務，強化 1999 話務中心服務效能，推行各項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便民措施計畫。
- 五、賡續推動國際友善環境，提升英語服務效能：打造國際化雙語環境，推動英語成為本市第二官方語言。
- 六、健全資訊網路環境，建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強化本府全球資訊網功能，提供便捷的政府公共資訊服務；促進公共資訊可及性，提供市民安全便捷的網路服務。
- 七、推動智慧城市大臺南策略規劃與研究發展：進行智慧城市大臺南計畫策略委託，由產、學、研整合之團隊規劃後續建置、商轉營運策略；由 IBM 之國際團隊，透過顧問諮詢服務及參考 IBM 全球相關案例，以科技創新應用或流程優化，規劃智慧城市的建置藍圖。

貳伍、人事業務：建構專業化人力資本，型塑當責式行政團隊

- 一、覈實檢討並配置公務人力：配合本府施政重點及機關業務需要，適時調整各級機關公務人力配置與組織架構，期於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限制下，將有限人力作最有效的運用。
- 二、深化維基、白地組織文化，打造卓越人事團隊：依據市政發展願景，規劃各項人力資源策略，強化顧客導向服務及專業效能；導入並深化維基、白地組織文化，持續驅動人事團隊創新思維能力，策進人事團隊之組織貢獻。
- 三、多元管道進用人才，永續經營人力資源管理：貫徹考試用人政策，內陞外補兼顧，以公平、公開之原則，進用適當人才；透過策略性人力資源管理，有效運用機關人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四、在地設置優質國家考場，便捷大臺南考生應考：營造優質、便捷、舒適的應考環境，讓考生及家長在最熟悉方便的環境中應考，提升大臺南考生的上榜率。
- 五、深化績效導向考核制度，落實獎優懲劣，整飭辦公紀律：覈實獎懲考核，貫徹信賞必罰之考核制度；精進差勤管理，端正服勤紀律，有效激勵工作士氣，提升行政效率與為民服務品質。
- 六、建構多元優質培訓管道，型塑學習型組織，厚實公務人力資本：配合市政

發展重點及局處業務職能需求，規劃系統性訓練課程，運用多元學習資源，提供高品質訓練課程，進而強化公務人員職能，並積極深化及擴散組織學習效果，提升公務競爭力，打造優質市政團隊，促進施政目標之實現。

- 七、推動多元英語學習環境，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辦理公務人員多元英語學習課程，並於各類職能課程中逐步導入英語元素，提升公務人員英語能力，以儲備與國際接軌能力。
- 八、落實退休照護，鼓勵志願服務：建構人性化退離措施，尊重公教人員人生規劃，使其得以尊嚴卸下公職，並落實退休關懷照護；同時鼓勵擔任志工，活化運用優質公教退休人力，協助公共事務推動，並從中獲得團體支持、自我成就及歸屬感。
- 九、建構第一線資訊化人事支援中心：致力資訊種籽教師轉型為人事專家，提供第一線服務人員即時與專業支援；同時建構數位共享平臺，運用資訊技術提升人事服務效率，並強化人事業務之決策支援能力，以打造優質團隊品牌，提供清廉、專業、創新、關懷的人事服務為目標。

貳陸、主計業務：加強推動節流措施，有效配置市政財源

- 一、審慎籌編本市105年度總預算：強化預算先期作業功能，逐步建立中程計畫預算制度，使資源配置作長期整體規劃，將有限財源作最有效率配置。
- 二、配合計畫實施進度，辦理分配預算，嚴密收支控制，加強預算管理：配合辦理中央計畫與預算執行考核，提高預算執行效率，推動節流措施，有效提升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
- 三、加強辦理特種基金預算之審編及執行：督導基金主管機關有效提升基金資源運用效能，杜絕浪費，活化基金資金運用，審慎評估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設置及存續。
- 四、審慎籌編103年度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審查各機關編製之單位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彙整編製本市103年度總決算，分析財務狀況與預算執行績效，呈現施政計畫實施之成果，作為檢討改進之參考。
- 五、強化所屬機關會計管理：輔導及督導各機關之會計帳務，審核各機關會計報告，並就會計業務等進行業務宣導與研討，解決各機關之會計業務問題。
- 六、健全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為提升政府會計之品質，增進管理決策之功能，參照中央政府普通基金普通公務會計制度及各項特種公務會計制度等配合直轄市政府之業務特性，推動本市新會計制度（含基金）及本市相關會計作業規定之研修及釋示。
- 七、加強內部審核：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

- 、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杜絕不當支出。
- 八、增進統計及調查資料品質與運用：維護並更新本市多維度統計資料庫資料，以推廣統計資料公開化與電腦化，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作業及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及各項經濟性調查，提升調查資料品質，應用統計資料編撰及刊載統計書刊（月報、年報及應用統計分析、通報）。

貳柒、政風業務：深化基層廉政扎根，建構清廉勤政政府

- 一、召開本府廉政會報，建構防貪溝通平臺：召開本府廉政會報，由本府所屬一級機關首長及外聘專家學者委員參與研討提出興革意見，研訂本府廉政工作策略及防貪作為推動方針。
- 二、賡續推行陽光法案，型塑廉能透明環境：推廣「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及「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陽光法案作為，並持續辦理陽光法案教育宣導；推動廉政倫理規範與事件登錄，強化員工廉能自持、依法行政觀念。
- 三、積極進行社會參與，宣導國家廉政理念：整合本府各機關、學校、企業及工商團體等各公私部門資源網絡，行銷本府廉政理念，倡導企業誠信倫理與社會責任，落實校園誠信廉政教育，強化基層廉政宣導作為。
- 四、執行專案業務稽核，提升本府清廉效率：針對與民眾權益關係密切業務進行專案業務稽核，瞭解民眾需求與施政得失，研提興革建議或採行檢討改進作為，提供業務單位策進參考，提升本府行政效率與清廉度。
- 五、深入基層廉政扎根，廣蒐廉政興革建議：推動各項廉政基層扎根、村里廉政平臺及廉政志工服務，藉由雙向溝通、意見交流等方式，建立監督機制；辦理本府廉政研究及專案政風訪查，廣泛蒐集施政反映需求，瞭解民隱民瘼，研提改善建議事項，移請權責機關參處改進，以達便民、利民之要求。
- 六、落實採購監辦，研提預警作為：加強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採購案件監辦積極作為，強化風險管理，研提廉能效率兼顧之採購預警機制，建立公平、公開透明採購程序，型塑優質採購環境。
- 七、強力肅貪、積極打擊貪瀆犯罪：加強發掘貪瀆不法案件，戮力提升貪瀆定罪率，有效遏阻舞弊案件發生，構築廉政大臺南。
- 八、鼓勵檢舉貪瀆不法，落實檢舉人保護：檢舉人身分依法保密，詳實查處檢舉事項，查證屬實者嚴予究辦，俾維公務員之尊嚴與榮譽。
- 九、貫徹行政肅貪，健全機關風紀：如發生涉貪案件，及時追究行政違失及主管監督不周責任；對未構成貪瀆犯罪而涉有行政疏失或違反法規者，亦主動、迅速檢討究責。
- 十、落實機密維護作為，強化洩密防範機制：蒐集相關專業知識及實務法，持

續推動公務機密維護教育宣導，強化公務機密查核作為，預防洩密情事發生。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民政局業務與民眾生活密切相關，與區里關係密切，對外督導區公所、戶政事務所及殯葬管理所，對內協助各局處會，是市府最大的服務公司。民政局平時為市府與區里溝通橋梁，結合市府與區里資源，落實各項民政政策；為達照顧市民福祉之目的，秉持市長施政理念「清廉勤政，傳承創新」，推動各項便民業務與措施。舉凡建立區里聯繫機制、提升第一線區戶所為民服務品質、充分利用閒置土地及活動中心、提升宗教殯葬禮俗文化、改善殯葬環境與設施、建構全方位優質役政服務等等，皆以全體市民福祉為依歸。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設置綠美化示範點，建立美麗新家園：（業務成果面向）

- （一）閒置空間再利用，打造美麗新家園，創造城鄉新風貌：配合本市各區山貌、水文、農村、漁村等不同之地方特色發展環境景觀，由各區取適當地點施作綠美化示範點，達成「一區一示範點」之績效目標設立公共藝術造景，推動綠地倍增運動，設計藝術與綠地融合為一體之綠地園區。
- （二）活動中心空間活化，結合在地人文藝術：配合使用需求加強活動中心修繕工程效率，提升活動中心服務品質。充分利用活動中心推展各項藝文活動，鼓勵社區人士踴躍參與，並建構兼具運動休閒功能、提供優質學習環境及營造高齡友善參與之多元化使用空間，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 （三）改善地方基層建設：考量大臺南幅員遼闊，地方民眾對於各項基層建設需求，對於活動中心、辦公廳舍及巷弄道路之興建修繕、設備擴充等小型工程補助，竭力協助地方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基本公共設施，平衡城鄉差距。

二、推動便民服務，提升專業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持續辦理法律服務諮詢，加強宣導法律扶助據點、開放時間、服務人員，有效解決民眾法律疑惑，聘任 62 位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各項法律問題。
- （二）改善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各項設施，增設各區公所調解專屬空間，改善場地狹窄等問題。

三、建構區里防災體系，強化基層災害防救應變能力：（業務成果面向）

督導 37 區公所落實辦理各項防災演練，協助各區建立完整防災編組與分工，並納入區里考核制度查核各區執行成效。

四、強化區里為民服務機制與聯繫管道，提升區里服務品質與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賡續召開區長會議至少 8 場次，建立市府與基層的交流平臺。
- （二）經由里長及各區即時通訊資料及電子化聯繫管理平臺，建立里民溝通機制；督導區公所辦理各項基層會議，每年輔導各區辦理 2 場次里長業務聯繫會報，傾聽地方民意協助解決問題。
- （三）辦理里長及鄰長各項福利，提升里（鄰）長服務功能。

- (四) 建立區里考核機制，滾動修正考核計畫確保考核效能及績效，落實考核工作，辦理 1 場次 37 區區政業務考核。
- (五) 編列 752 里基層建設預算辦理區里精神倫理活動，強化地方基層建設及整體設施的需求，並辦理期中訪視，加強督導支用狀況。
- (六) 加強E化市容查報作業：提供基層查察通報機制即時處理問題，於最短時間恢復市容，提升市民生活品質。
- (七) 區里競賽，創造幸福城市：辦理區里競賽活動，凝聚鄰里社區向心力，營造健康幸福的城市。
- (八) 推動區公所第二官方語言、低碳城市政策暨高齡友善城市：協助區公所建置網頁英文版；汰換節電燈具及耗能設備以及建構幸福宜居的高齡友善城市。

五、提升宗教禮俗優質化，落實宗教文化傳承：（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至少 50 場次宗教團體研擬具體宗教文化與社會教化活動計畫，減少爆竹煙火施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辦理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活動。
- (二) 配合低碳城市政策，汰換高效率節能燈具、加強宣導低碳措施。
- (三) 輔導宗教團體健全宗教團體會務、管理制度化。
- (四) 逐步辦理祭祀公業囑託與標售作業。
- (五) 辦理集團結婚，藉由示範性之婚禮儀式，改善重排場大肆鋪張之社會風氣。
- (六) 舉辦 16 歲成年禮系列活動，延續優良傳統文化。
- (七) 配合低碳政策，輔導並加強宣導寺廟配合推動一爐一香、紙錢集中燒、以米代金、減量焚燒金紙錢等政策，建構「低碳廟宇」。

六、公墓遷葬土地活化，提升殯葬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公墓遷葬土地活化：賡續辦理公墓遷葬作業，面積預計達 11,234 平方公尺；加強督導各區公墓管理及環境整治，持續推動生活綠籬計畫，預計施做 8 處，有效區隔公墓與民眾生活空間，增加土地再利用價值，提供民眾休憩活動空間。
- (二) 推動多元葬法：持續推廣植存等環保自然葬法達 200 主/年，規劃植存專區第二期工程，總面積達 10,000 m²，具體提升本市殯葬設施環境；辦理殯葬服務業評鑑，提供民眾選擇優質殯葬服務正確資訊，提升本市殯葬文化內涵。
- (三) 改善本市殯葬設施：逐年編列預算補助各區殯葬設施辦理修繕、維護等工程，優先修繕本市柳營殯葬專區火化爐具等設備更新，提升本市殯葬服務品質。

七、加強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對列級對象發給一次安家費、三節慰問金，讓家庭獲得照顧，使役男能安心服役。
- (二) 入營輸送期間為役男投保 350 萬元意外險，8 萬元醫療險，以保障入營安全。
- (三) 辦理探視新訓役男懇親活動，了解服役情形，並解決疑慮。

八、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訂定實施計畫，辦理戶政服務品質考核，每年擇優遴選 1-2 戶所參加市府評選。
- (二) 積極推動各機關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作業以達資源共享，申請連結案件達 70 件以上。
- (三) 推動到府服務達 1,000 件以上，志願服務人次達 60 萬人以上。
- (四) 發放生育獎勵金，鼓勵民眾生育，發放率達 99% 以上。

- (五) 加強推動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與輔導，每年召開專案小組會報 2 次。
- (六) 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以維護本市各級戶役政機關（單位）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提供民眾穩定之戶役政服務。
- (七) 積極推動替代役公益服務，協助義務役傷殘（半、全癱）軍人及獨居老人關懷居家打掃、辦理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替代役男在職訓練及捐血活動等。
- (八) 簡化徵兵處理程序；強化基層役政人員專業素養，辦理役政業務講習；落實役政業務考核督訪機制，年度役男入營驗退率低於 0.75%。
- (九) 推動市民卡：提升市民認同，鼓勵市民積極參與市政建設，建構專屬臺南的智慧卡商業服務環境及擴大市民生活便利性。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6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戶政事務	鼓勵市民生育，發放生育獎勵金	一、發放生育獎勵金。 二、落實出生登記。 三、宣導結婚登記制及子女從姓約定。	中央：0 本府：135,300 合計：135,300
	落實單一窗口，辦理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及志願服務，改善廳舍服務環境	一、結合社會資源與民間力量，落實推動志願服務。 二、派員至本市各國中學校辦理年滿14歲以上國中學生請領國民身分證，無須請假親自到戶所申請，落實便民服務措施。 三、提供戶籍謄本便利申辦服務，方便學生完成就學貸款申請。 四、提供老弱或行動不便民眾，到府服務。 五、輔導各區戶政事務所綠美化，改善辦公環境及有關設備，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5,744 合計：5,744
	辦理「臺南市戶役政資訊系統電腦軟硬體設備維護案」並積極應用戶役政資訊系統，推動跨機關服務	一、維持本市各級戶役政機關（單位）戶役政資訊軟硬體設備正常運作。 二、輔導各區戶政事務所充分利用戶役政資訊系統，加強宣導各項戶政異地辦理、預約申請暨跨機關為民服務，提升便民服務工作效能。 三、積極推動各機關使用戶役政資訊系統連結作業以達資源共享。	中央：0 本府：5,922 合計：5,922
	辦理外籍與大陸配偶照顧與輔導措施，提升外籍	一、成立專案小組，整合相關單位資源，統合橫向及縱向溝通機制。	中央：330 本府：4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與大陸配偶在台生活適應能力	二、加強督導戶政事務所協助外籍與大陸配偶初設戶籍登記業務及相關輔導措施。	合計：370
	推動「市民卡」	一、「市民卡」計分「寶貝卡」(民政局主辦)、「學生卡」(教育局主辦)、「一般卡」(民政局主辦)及「社福卡」(社會局主辦)等4類卡別，結合電子票證發行，並具有小額扣款功能。 二、為提升「市民卡」與「生育獎勵金」雙重宣導效益，於「市民卡」推行後，規劃「寶貝卡」結合「生育獎勵金」一同發放新生兒。至「一般卡」由市民視需要自行購買。	中央：0 本府：1,800 合計：1,800
自治行政	活動中心管理活化	一、訂定年度活動中心相關工作計畫。 二、辦理各區地方文化、藝術展覽活動，並發揮休閒運動功能，營造高齡者參與之友善空間，以實踐健康生活目標。 三、配合推動第二官方語言，於市民學苑開辦相關語文學習課程。 四、辦理活動中心藝術季開幕式及各區市民學苑成果展。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美麗新家園空地綠美化	一、訂定年度空地維護管理考核計畫。 二、依據考核計畫循序維護管理，運用公私部門及社區資源，種植四季花草，達成「一區一示範點」之年度目標。	中央：0 本府：6,400 合計：6,400
	改善區里公共空間，落實地方建設	一、辦理北門區保吉、東壁、鯤江三里聯合活動中心用地變更，提供社會福利、環保衛生、教育文化、生活改善、守望相助、基層建設座談、睦鄰聯誼、天然災害應變等政令宣導及休閒活動之場所。 二、各區里活動中心、辦公廳舍維修及設備購置，無障礙設施改善，有效改善區里公共空間。 三、區內小型基層建設，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基本公共設施，落實地方建設發展。 四、區里內廣播系統設置，提升本市政令宣導功能，區災害防救緊急應變能力，維護多元化區里緊急通報機制。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強化民眾法律扶助諮詢服務	一、聘請法律扶助顧問，解答民眾法律疑義。 二、督導各區持續強化調解委員會功能，免費為民眾調解糾紛案件。	中央：0 本府：1,092 合計：1,092
選舉業務	辦理各項公職人員選舉	辦理第2屆里長補選。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6,000 合計：6,000
區里行政	加強督導區里服勤及業務推行	建立考核機制，落實服勤管理及業務推動。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督導區里召開基層會議 強化聯繫管道	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民大會或基層座談會，搭建民意交流的平臺，建立民眾溝通管道，確實解決民眾問題，增進社會和諧。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加強市府與區政聯繫溝通	一、廢續召開區長會議，落實溝通平臺，加強市政施政推動。 二、即時更新里長及各區聯繫資料。 三、督導各區公所辦理「里長業務聯繫會報」，並由權責局處列席。	中央：0 本府：1,350 合計：1,350
	辦理各項里長及鄰長福利事項	一、依區公所函報資料辦理里長福利互助金核發。 二、依區公所函報資料辦理里（鄰）長死亡遺族慰問金核發。 三、辦理鄰長意外保險。	中央：0 本府：7,642 合計：7,642
	辦理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獎勵	一、配合內政部辦理特優里長及績優民政人員獎勵。 二、遴選本市特優里長、資深里（鄰）長及績優民政人員，以激勵地方士氣。	中央：0 本府：1,109 合計：1,109
	強化公所辦公廳舍設施， 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一、依各公所業務需要補助廳舍設施。 二、增進辦公設施，強化為民服務效能。	中央：0 本府：6,500 合計：6,500
	推動區公所第二官方語言、 低碳城市政策	一、輔導區公所建置英文版網頁。 二、補助區公所汰換節能燈具及耗能設備。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強化市容查報E化系統	透過E化市容查報作業系統，提升行政效率，儘速回復市容，提供市民優質生活環境。	中央：0 本府：285 合計：285
	區里競賽，創造幸福城市	透過區里競賽活動，凝聚鄰里社區向心力，營造健康幸福的城市。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宗教禮俗	辦理集團結婚，行銷大臺南	藉由示範性之婚禮儀式，改善重排場大肆鋪張之社會風氣。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辦理16歲成年禮系列活動	一、辦理挑戰臺南第一高峰—大凍山登頂或臺南運河划獨木舟活動。 二、臺南府城廟宇及團體，遵循古禮辦理做16歲成年禮活動。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促進宗教團體優質化	一、輔導寺廟、教會堂等宗教團體辦理優質	中央：1,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一、化之宗教文化、民俗技藝傳承之活動。 二、輔導宗教團體研擬具體宗教文化與社會教化活動計畫，減少爆竹煙火燃放，維護民眾生活環境與安寧。 三、配合低碳城市政策，輔導宗教團體辦理汰換高效率節能燈具計畫案。	本府：21,500 合計：22,500
	辦理年度宗教團體，與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暨參訪活動	一、輔導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事業及社會教化工作。 二、辦理本市年度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績優表揚大會暨參訪活動。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基層建設暨精神倫理	推動區里地方基層建設及精神倫理活動	一、補助區里辦理精神倫理活動，增進地方民眾情誼及聯繫。 二、依區里需求增進地方基層建設，強化地方基層需求及整體設施。 三、推動區里各項活動，凝聚社區向心力。 四、建構幸福宜居的高齡友善城市。	中央：0 本府：125,010 合計：125,010
徵兵處理	辦理役男徵兵處理	一、賡續辦理及齡役男兵籍調查暨徵兵體檢工作。 二、辦理役男抽籤及徵集入營。	中央：22,144 本府：1,541 合計：23,685
	辦理動員業務	一、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準備業務。 二、辦理民安 1 號暨萬安 38 號演習。	中央：0 本府：830 合計：830
勤務業務	強化役男及家屬服務與照顧	一、落實入營役男家況訪視調查，對列級者，給予一次安家費暨三節生活扶助金。 二、提供免付費電話，加強役男及其家屬聯繫服務。 三、每年三節組成勞軍致敬團前往本市所轄部隊勞軍。 四、探視新訓役男，了解其服役情形，促使安心服役。 五、為維護役男人營輸送期間因意外事故發生之權益，於役男人營輸送期間為役男投保350萬元意外險，8萬元醫療險。	中央：10,266 本府：5,031 合計：15,297
	辦理傷殘軍人慰問	一、服役役男死亡，依據國防部通報，迅速即時辦理遺族慰問，並協助善後處理。 二、發放三節放慰問金，照顧傷殘軍人生活。 三、辦理全、半癱傷殘人員生活協助並鼓勵替代役發揮所長及愛心服務傷殘人員。	中央：2,445 本府：18,780 合計：21,225
	落實替代役申請、徵兵處理暨備役管理及編組	一、利用各種集會、役政網站，廣加宣傳替代役申請制度。 二、辦理役男人營運輸專車招標作業，以利辦理各軍種梯次役男人營輸送。	中央：1,143 本府：2,227 合計：3,37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運用後備人力，協助宣導政令、公益服務、提倡全民運動。</p> <p>四、緬懷八二三戰友，表彰英勇事蹟及傳承榮耀。</p>	
	提升替代役人力運用，加強役男從事公益服務	<p>一、鼓勵本府各單位向對應中央業務所屬機關提出替代役人力需求申請，增進役男回本市服役之機會。</p> <p>二、加強替代役役男生活管理與輔導，嚴正役男服勤紀律、強化服勤管理。</p> <p>三、辦理弱勢學童寒、暑假課後照顧。</p> <p>四、辦理獨居老人居家關懷及環境清潔活動。</p> <p>五、鼓勵替代役役男響應捐血活動。</p>	<p>中央：0</p> <p>本府：960</p> <p>合計：960</p>
殯葬事業管理基金	公墓遷葬、綠美化及公墓公園化	<p>一、推行公墓公園化。</p> <p>二、環境綠美化及促進公墓空間活化再利用。</p> <p>三、推動生活綠籬專案。</p> <p>四、輔導區公所及殯管所加強公墓之管理及環境整治，順暢公墓對外交通。</p>	<p>中央：0</p> <p>本府：72,000</p> <p>合計：72,000</p>
	興(修)建殯儀館、火化場、納骨堂(塔)等殯葬設施、設備與管理	<p>一、配合中央改善喪葬設施計畫，輔導殯管所積極籌設現代化殯儀館、火化場。</p> <p>二、配合推行火化塔葬，輔導骨灰(骸)存放設施之區公所、殯管所有效管理設骨灰(骸)存放設施。</p> <p>三、督導公私立殯儀館、火化場之營運與管理。</p> <p>四、審核申辦興(修)建殯葬設施、設備案件。</p> <p>五、規劃辦理植存、海上拋灑等環保自然葬。</p>	<p>中央：0</p> <p>本府：58,283</p> <p>合計：58,283</p>
	殯葬管理自治法規、措施之擬(制)定及教育訓練	<p>一、制(修)定本市殯葬管理相關辦法及規定，俾落實殯葬改革。</p> <p>二、教育訓練殯葬業務承辦人員熟悉自治條例等法令內容及相關配套辦法，俾利殯葬設施管理。</p>	<p>中央：0</p> <p>本府：190</p> <p>合計：190</p>
	革新殯葬制度之宣導與推動	<p>一、宣導民眾正確殯葬觀念，制定合宜之禮儀。</p> <p>二、落實殯葬設施及殯葬服務業之管理，辦理相關評鑑及獎勵，加強取締非法服務業者。</p> <p>三、加強宣導、取締濫葬，督導區公所全面清查工作，並列管追蹤。</p>	<p>中央：0</p> <p>本府：300</p> <p>合計：300</p>
建築及設備	落實基層建設工作	<p>一、完成及改善各區小型工程及基層建設工作。</p>	<p>中央：0</p> <p>本府：78,747</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改善公共設施落實為民服務完成里活動中心興修建工程。	合計：78,747 總計 中央：37,328 本府：605,883 合計：643,211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104 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教育局係推展臺南市政府教育願景之機關，依法擬訂臺南市之教育政策，以奠定國家發展的基石。致力提升學校優質，教師專業發展，完善教育體制，擴大教育投資，保障弱勢及特殊需求學生就學機會，落實教育正義；建構專業服務之學前教育，深耕本土教育，加強推動本土及原住民教育，結合在地資源，發展學校特色；建置雲端資源分享平臺，辦理雙語研習活動，提升學子國際競爭力。

建構安全友善及低碳健康的永續校園，加強輔導網路縱向及橫向聯繫，推動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培育健康活力學子；持續改善校園圖書室優質化及深耕閱讀教育，營造書香社會，創造優良終身學習環境；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營造幸福家庭。培訓體育專才，提升全民運動風氣，行銷南瀛天文館，讓市民進行天文科學體驗。臺南的學子具有全方位的能力，能做好十足準備，實現自己的夢想、擁抱未來，並在各產業及世界舞台上發光發熱。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完善教育體制，促進學校優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教學卓越，提升學習效能：持續推動「臺南市103-105年度校校教學卓越發展計畫」，除選拔7校優秀團隊代表本市參加104年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複選外，亦規劃8場輔導活動進行培訓，以及獲獎後之經驗傳承及分享。對於教學卓越計畫之課程研發及深耕國中小共264校，亦提供輔導諮詢團隊，提供各校諮詢管道及窗口，協助學校提升教學品質，引導學校強化教學團隊，發展學校特色。
- （二）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本市103學年度共計241校參加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將持續鼓勵學校參與並配合教育部辦理各項研習活動，強化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策略聯盟輔導架構及輔導機制，製作流程手冊，輔導各校推動與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各項業務，積極宣導教師專業發展評鑑理念，協助本市學校落實辦理與穩定成長。
- （三）穩健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逐年檢討入學制度與法規；落實有效教學、補救教學以及差異化教學；推動國中學生適性輔導與試探；妥辦免試入學模擬與分發；強化十二年國教宣導工作，包含：擬訂年度宣導計畫，並依計畫進行「促進家長參與學校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本市宣導團講師到各校宣導十二年國教場次」等宣導活動；編印國民基本教育宣導專刊、建置本市十二年基本國民教育資訊網，並定期更新。
- （四）提升師生全民國防意識：推動高中以下學校愛鄉愛國教育，舉辦相關活動宣揚全民國防理念，並補助學校辦理全民國防宣教活動及相關競賽。
- （五）推動公辦民營國民教育法制化：依據教育基本法制訂本市公立國民中小學委託民間經營法規，引進民間辦學的活力與彈性，實現家長教育選擇權。

二、倡導適性學習，強化產學合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技藝專班及技藝課程：預計103學年度向教育部申請補助本市9所國中辦理技藝專班，另向教育部申請補助本市國中開辦技藝教育課程，每校至少1班，預計開設242班

- 。
- (二) 協助學生生涯發展：規劃各校與家長、社區、團體、企業合作，建立適性輔導機制，強化各校生涯輔導人力及課程教材研發，開設各公立國中技藝教育課程，落實高中職多元升學進路輔導。
- (三) 辦理成果展，提供學子多元適性舞台：預計104年辦理7場全市舞蹈班聯合展演及音樂、美術班聯合展演暨各校藝術才能班成果發表會，提供學子展現努力成果及表現自我舞台，預計編列經費約120萬元。

三、擴大教育投資，落實教育正義：（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補助經費，挹助弱勢：低、中低收入戶學生學雜費、無力繳交代收代辦費、弱勢學生教科書費、清寒優秀獎學金，300人以下學校辦理午餐之經費。
- (二) 補助原住民學童：如公私立國中助學金、高中學用費補助、原住民在校住宿生住宿及伙食費等，協助原住民族學童就學，預計補助金額187萬元整。
- (三) 補助特殊教育學生：提供身障及資優學生獎（助）學金、身障學生教育代金、視障學生用書及學障有聲書、身障學生、身障人士及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身障學生交通費等，預計補助金額1,500萬元整。

四、營造友善校園，加強輔導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相關研習及活動：預定藥物濫用防制宣導40場次，人權法治教育研習2場次，辦理認輔小團體60團、學生生命教育體驗與服務學習活動4場、辦理促進心理健康相關活動24場、生命教育人才培訓50場、生命鬥士巡迴演講20場、提升校園性別平等意識—尊重多元欣賞差異30場、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法令及師生校安黃綠紅學校宣導62場、正向管教活動6場、品德教育研習3場等。
- (二) 推動正向管教、防制校園霸凌：預定辦理國中小校園安全及防制霸凌之教育宣導280場次、人權法治教育研習2場次、運用修復式正義處理校園事件初進階研習2場次、運用修復式正義推動校園反霸凌及衝突宣導說明會1場次、運用修復式正義處理校園事件教育人員宣導30場次等。
- (三) 強化教師知能：辦理教育人員友善校園輔導知能研習2場次，透過教師基礎輔導研習18小時、藝術治療18小時、高風險及兒少保護之處遇與輔導、強化教師輔導相關知能20場次、生命教育種子教師深耕研習3場、辦理性別議題讀書會、性平三法及校園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防治準則等法令宣導，以提升教師輔導知能，營造友善校園。
- (四) 提升中輟復學比率：辦理多場次中輟擴大專案會議與增能研習、補助各校辦理中輟高關懷彈性課程、另辦理中介教育，並強化執行強迫入學事宜。
- (五) 落實三級輔導機制：舉辦專輔人員在職訓練（含專業督導47場次、專題研習14場次及大型中輟復學研討會議2場次），另辦理各國中小專兼輔教師定期分區督導研習50場次。
- (六) 推動國中適性輔導工作：舉辦國中專兼輔教師生涯議題研習3場次、專輔人員生涯諮商研習2場次、帶狀教師適性輔導工作坊10場次、產業環境與發展趨勢研習2場次及家長參與適性輔導工作說明會1場次，另配合十二年國教入學之各項期程辦理宣導活動。

五、推動食材教育，營造低碳校園：（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健康新校園：請本市所屬各校每週擇定一日為蔬食日，加強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建置營養師營養教育輔導網絡，建置臺南市午餐營養教育網，加強稽查供應廠商、宣導學校營養午餐飲食禮儀等觀念；推動學童視力保健及學校健康促進計畫等活

動。

- (二) 推動低碳校園綠能永續環境：督導學校省電、省水、省油、省紙，裝設省電及節能裝置，並以不增加使用量為原則，改善未符低碳城市要求之學校建築。另103學年度預計召開4次低碳校園工作小組會議，從「建築節能」、「低碳資訊」、「低碳生活」、「物流資源循環」、「政策制度」及「教育推廣」等6面向，整合學校全面執行低碳措施。
- (三) 配合教育部擬定之102-105年環境教育中程綱要五大主軸，納入國家氣候變遷調適政策綱領，預計輔導本市50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透過環境教育輔導團，結合產官學之「環境教育事務推動小組」及「專家技術顧問團」，落實推動本市環境教育事務並將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議題融入領域教學活動中，建置在地環境教育資源庫(含網站)。
- (四) 結合市府政策推動節能減碳及低碳校園(臺南市地方永續發展計畫、世界環境日執行計畫、京都議定書等)，整合環境教育專業成長、分享研討等研習計畫，並配合臺南大學、NGO永續綠色生態組織等，做有系統的推廣與研習。
- (五) 依低碳城市計畫，辦理「臺南市低碳示範校園標章認證實施計畫」，預計審核頒予本市200校取得五大主題標章(包含節電校園標章、水資源校園標章、資源循環校園標章、永續綠校園標章及低碳生活校園標章之認證)及低碳校園標章，作為本市「低碳校園示範學校」。
- (六) 104年度賡續辦理「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學校標租校舍屋頂設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租賃案」(本案已於103年4月7日完成簽約，約期為9年11個月)，本標租案得標設置容量為14MWP，完工後除預估每年減少二氧化碳量10,664噸，另太陽光電板下設置鍍鋅鋼板之工法將可減少校舍屋頂漏水情形及達到室內降溫之效。

六、植基學前教育，精進特教支援：(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教保服務優質化：推動幼兒園教保服務優質化計畫，依幼兒園輔導計畫輔導67園或執行本市推行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計畫。進行150園公私立幼兒園基礎評鑑，未全數指標通過者，責令並輔導其限期改善，並積極推動已通過基礎評鑑之幼兒園進行專業認證評鑑，以追求卓越之教保品質。獎勵績優幼兒園並選拔優良之教保服務人員。
- (二) 教保環境合法化：不定期進行80園建物及消防安全稽查、80場次幼童專用車安全稽查、240園英美語教學暨教學正常化查核，違者進行裁罰或輔導改善，以確保幼兒及家長權益；另輔導公立幼兒園撰寫計畫、採購實務及經費核銷之能力，以積極爭取中央補助經費，改善教學環境及設備。
- (三) 教保人員專業化：由本市教保輔導團及教保資源中心以入園輔導或舉辦研習方式，提升教保人員創新教學、自編教材及開發特色主題能力；辦理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相關專業知能研習預計90場次、多元文化研習80場次；另視缺額情形辦理園長遴選、幼教師及教保員甄選，以補實教保服務人員人力。
- (四) 教保資源社區化：規劃設置3處社區教保資源中心，辦理教保系列講座及活動、提供社區教保圖書借閱、教具、玩具及遊戲場所之使用、提供社區幼兒教保及家長育兒諮詢等服務。
- (五) 教保環境親民化：持續辦理各項學前補助及開辦課後留園服務，減輕家長負擔；檢討公私幼供需情形並調節公立幼兒園之班級數及招生數；不定期查察公私立幼兒園，督導及管理本市非營利幼兒園，另預計於上半年度進行私幼收費調漲審議，以維護家長

及幼兒權益。

- (六) 強化注意力不足過動症學生特殊教育課程服務方案：本市ADHD巡迴輔導已建構專業支持系統並頗見成效，將持續強化輔導系統之檢視與修正，發展一套服務模式及開發教材，擴大不同情境之輔導能力，目前聘用8位專業人員，服務人次預計達1萬人次。
- (七) 推動融合教育適性環境：普設身心障礙資源班及增設各類巡迴班，並適時調整特教班，提供就近安置，充分就學的機會；另編列預算改善校園無障礙環境，落實無障礙的就學環境並加強特殊教育需求學童輔導方案。
- (八)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寒暑假照顧服務專班：提供身心障礙學生課後照顧支持服務機制，並擴大至國中課後照顧專班，預計104年開設寒假60班（國中15班、國小45班）及暑假預計開設70班（國中22班、國小48班）、15班國中課後之照顧服務專班。
- (九) 整合資優教育資源：預計104年辦理19場區域性資優教育方案，並積極推動國中資優教育方案課程，提供假日營隊、專題研究、觀摩交流、參訪等型態之活動，每年約有1,050名資優學生參加。
- (十) 提升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服務之質與量：依法規遴用合適專業團隊專業人員及助理人員，並舉辦專業進修研習，提升人員專業知能，以評量學生能力及其生活環境；參與個別化教育計畫，提供學生教育、衛生、醫療及轉銜輔導等專業服務，並提供家長諮詢等家庭支援性服務，提升服務成效。本年度服務學生數達8,400人次。
- (十一) 健全特教資源中心功能：增置中心各類組別人員，積極配合及推動各類鑑定安置輔導工作，整合社區資源，建構完整支援系統，落實學前、國中小、高中職之鑑定安置輔導，提升教學、輔具、專業團隊之支援服務品質。

七、涵養閱讀習性，提升閱讀能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教師閱讀素養指導認證：辦理「教師閱讀素養指導認證系列工作坊」，輔導國小、國中教師取得閱讀證照，參考國際大型測驗PIRLS及PISA檢測，培養教師閱讀素養指導能力，強化教師閱讀素養的專業地位與技巧，多元提升中小學學生閱讀成效。
- (二) 強化跨領域教師閱讀指導能力：系統性規劃辦理國中「跨領域教師閱讀教學增能計畫」，預計辦理4場次，使教師能引導學生從淺碟式的閱讀習慣，循序漸進發展出有效解決問題的高階閱讀能力，進而確保學生未來能依其不同階段的生命任務，有方有法的閱讀不同學科領域之文本。
- (三) 整合閱讀資源擴大閱讀效益：媒合大專學院人力，辦理二手書捐募活動，預計募集十萬冊書籍以符應本市各校圖書館之所需。與市圖合作辦理豐富多元的閱讀活動，包括「與作家有約」、「主題書展」、「好書交換」、「參觀圖書館或書店」等。輔助各校申請執行教育部專案，「教育部補助國民中小學閱讀推動計畫」、「閱讀推動教師」、「國中小晨讀運動」等，落實校園閱讀推動政策。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推動讀報教育、「爬格子計畫」鼓勵學生投稿、閱讀志工培訓等。
- (四) 辦理2015年兒童文學月：結合兒童節表揚大會，辦理兒童文學論壇、教師閱讀論壇、兒童文學書展、圖書館主題書展、好書分享以及臺南文學走讀路線等等活動，營造臺南書香城市，並持續維護本市「閱讀理想國」網站，共築本市閱讀新視界。

八、推展永續校園，再造城鄉風貌：（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改善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學環境：104年度編列預算新臺幣183,624,000元，以改善本市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各項教育設施設備、體育器材、學校飲用水、廚房設備及

廁所等。其中含補助學校辦理校園減碳汰換節能燈具相關經費新臺幣650萬元；改善校園無障礙設施新臺幣500萬元。

- (二) 持續加強校舍結構安全：持續校園老舊校舍之耐震能力評估，104年度編列新臺幣300萬元進行耐震能力初評及詳評，強化校舍安全結構，以落實校園安全之保障。預計執行老舊校舍整建計畫（含拆除重建及補強）之發包完成率達100%；另編列2,494萬元辦理學校建物安全、消防安全設備更新維護。
- (三) 辦理重大校舍工程：賡續辦理金城國中遷校新建工程、永康區大橋國中興建多功能活動中心興建工程104年度賡續執行辦理中小學老舊危險校舍整建經費新臺幣2億3,000萬元（包含仁德國小、那拔國小、保西國小、白河國小、三村國小、關廟國中、文元國小等7校拆除重建工程）。
- (四) 活化裁併校區：加強管理及維護尚未活化之5處裁併校區，持續進行媒合機制，提供其他機關、單位及民間團體申請撥用或借用。
- (五) 籌設新校：鹽行國中、九份子重劃區新設校。

九、深耕本土教育、發展學校特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本土教育及語言：提高國中小原住民族語（含西拉雅語）開班率，預期103年度579班至104年度增加到610班；預定辦理各項台語、客語增能研習各5場，原住民族語教師增能研習3場；賡續補助原住民教育資源中心充實文物及教材編輯費用。
- (二) 本土語言音標教學向幼兒教育扎根，向中學以上持續發展本土語言文學教材。
- (三) 提升國中小教師認證通過率（台語、客家語、原住民族語師資培訓），以期達到100%認證通過率。
- (四) 校校有特色，結合在地資源，建立學校品牌：營造在地文化與校本課程結合的特色學校，鼓勵學校將在地文化與課程結合，營造國中特色課程實踐多元價值。

十、推動終身教育，經營幸福家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樂齡學習中心效能：本市已完成各區皆有設置樂齡中心之目標，將持續推動增加各中心學習據點，增進長者學習之近、便性。
- (二) 擴增數位機會中心服務功能：本市16個數位機會中心提供包含教育面、文化面、經濟面及社會面之服務，透過網路提高當地特色之能見度及創造地方產業發展之機會，為擴展服務成效及服務偏鄉，積極推動行動數位機會中心，並提供本市24個E化發展較慢地區民眾以15人為單位免費申請電腦課程送到家的機會，預期104年本計畫培訓人數達2,200人。
- (三) 輔導社區大學發展及管理：落實「社區大學發展自治條例」，並鼓勵社區大學開設公民素養或優先推動之政策性課程（如性別平等教育、弱勢關懷等），開設新營、曾文、北門、新化、南關、永康、臺南等7所社區大學（服務區域含37行政區域—開設社區分班），獎勵與輔導社區大學發展特色課程，編列支持社區大學之經費，協助社區大學場地及設施設備使用。
- (四) 南瀛網路社區大學：配合市府政策，持續辦理「臺南市樹公民—一起守護家園中的樹木」及「行路者—台江民俗文化踏查」等課程。
- (五) 加強補習班、課後照顧中心管理稽查及公安考核：
 1. 制定年度聯合稽查實施計畫，會同國稅局、警察局、工務局、消防局等相關單位至各短期補習班檢查班務行政、建築安全及消防安全，達成聯合稽查100家短期補習班，稽

查不合格者令其限期改善，以維護公共安全及消費者權益。每年舉辦6場次「短期補習班公共安全研習」，調訓補習班業者1,200家，加強宣導建築安全、消防安全、反毒、反霸凌、消費者保護及政府相關法令，使業者明瞭應盡義務並符合法令要求。拍攝消費者權益宣導短片2支，將影片發送至各級學校，加強教育消費者正確法律常識，以期減低轄內消費糾紛件數。

2. 完成課後照顧中心改制作業，輔導業者學習使用全國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資訊網，排定年度聯合稽查行程，會同工務局、消防局、國稅局、警察局不定期前往進行：定型化契約，班務行政，建築物安全，消防安檢查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人員職前180小時訓練」輔導培訓合格課後照顧服務人員，以及辦理「課後照顧服務人員在職訓練十八小時」，宣導嚴禁體法、消費者保護、防火逃生、性侵害預防及性騷擾防治的正確觀念。

(六) 協助新住民融入在地生活：賡續開辦外籍配偶教育班及生活適應班、多元技藝學習課程及外籍配偶子女臨時托育班，提供新住民多元學習及生活知能課程，並使新住民學習時能兼顧幼年子女照顧，提高學習意願，預期104年本計畫受益人次達4,000人次。

(七) 創新規劃多元方案，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結合公私部門資源及傳播管道，以創意多元、異業結盟概念，規劃推動家庭教育，倡導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市民經營家庭生活之能力，增進家人關係及家庭功能。服務範圍遍及全市37區，每年辦理活動逾1千場次，參與人次逾10萬人次。

(八) 營造友善家庭學校，督導落實家庭教育：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團，辦理教師知能研習及督導考核，要求全市各級學校將家庭教育4小時納入學校行事曆。提供重大違規學生及家長之諮商輔導轉介，結合家長會落實推展家庭教育。

(九) 規劃特殊需求方案，協助弱勢族群家庭教育：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及夜光天使點燈專案，協助弱勢家庭之學童教育。辦理建構最需要關懷家庭輔導網絡專案、新移民家庭關懷訪視方案，把家庭教育送到需要關懷之家庭。

(十) 培訓專業志工，強化諮詢輔導服務：招募培訓家庭教育專業志工，扮演家庭教育重要推手。提升412-8185家庭諮詢專線之服務效能，協助市民解決家庭及個人相關困擾。預計服務案件500案次以上。

十一、創新飛番雲端，提升全球視野：（業務成果面向）

(一) 運用雲端數位環境，推動行動學習：自101至103年止，本市所屬271所學校已全數使用本市虛擬機房，為提供安全雲端使用環境，104年度編列資本門經費300萬元進行防火牆汰舊換新，持續建置優質校園雲端資安網路環境，以完善雲端資料保全機制；配合教育部無線網路建置指標，編列資本門經費180萬元建構本市校園無線網路控制環境。為發揮本市101至103年所整合之雲端教學資源價值，編列資本門經費220萬元建置雲端巨量運算系統進行分析，以供教育局及學校進行教育決策之參考依據。

(二) 推動跨縣市雲端策略聯盟，共享與交換數位教學資源：推動跨縣市雲端策略聯盟，預計104年至少與6縣市運用雲端技術完成系統介接，以共享與交換數位學習資源，充實本市校園師生數位內容。編列經常門經費9萬元做為評審費與獎品費用，辦理全國性學生資源探索活動競賽，充實本市教學資源。

十二、推動新首學計畫，提升教學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一) 辦理「臺南市102學年度校長推動教學領導評選試辦計畫」：評選及表彰校長除在行政

領導上展現積極作為外，亦能發揮教學領導專業，促進學校教學之落實，提升教學品質與學生學習成效，更激勵其他校長能以優質校長為標竿，起而效尤，使大臺南教育能夠邁向卓越的理想境界。具體作法，每年六月各校依計畫面向，備書面資料參與評選，視需求進行實地訪視，評選出績優學校，透過經驗分享、網站建置、影片拍攝及專刊出版，展現本市校長教學領導之專業作為，激勵校園教學熱情。

- (二) 辦理「臺南市103-105年度校校閱讀磐石計畫」：鼓勵全市國中小發展閱讀深耕策略，營造學校教學品質與競爭力，延續本市圖書館優質化之政策，深化閱讀課程與教學，全面統合硬體設施與軟體內涵，以提升閱讀教學績效。計畫分為拔尖亮點組、課程研發組及扎根深耕組，每年依學校發展狀況，至少擇一組參加。參加扎根深耕組學校，每年依計畫面向及指標規劃學校發展計畫，計畫經審核通過後酌予補助經費，每年11月進行成果評比，選出特優、優等、甲等名單，予以敘獎。參加拔尖亮點組學校，經市內初選獲獎學校，頒發獎金與獎座，並代表本市參加教育部「推動閱讀績優學校團體及個人評選」。
- (三) 辦理「臺南市103-105年度校校教學卓越發展計畫」：為期教師本於教改精神，積極提升教學品質，期勉本市校校均為卓越教學之優質學校，活化創新教學，透過績優學校分享推廣，典範轉移，創造大臺南教育發展之榮景。具體作法，分為拔尖亮點組及扎根深耕組，每年由學校依學校發展狀況，至少選擇一組參加。扎根深耕組學校，每年依計畫面向及指標規劃學校發展計畫，計畫經審核通過後酌予補助經費，每年10月結合訪視及書面資料進行成果評比，依計畫選出金獎、銀獎、銅獎學校，給予敘獎，並核予相關補助金。參加課程發展組學校，補助學校開發校本課程，辦理期初及期中研討會，並聘請專家學者入校指導，於11月-12月間辦理校本課程成果發表及評選績優學校。參加拔尖亮點組學校，經市內初選獲獎學校，頒發獎金及獎牌，並由教育局推薦參加教育部教學卓越獎複選。

十三、推動英語為第二官方語言十年計畫之強化英語教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廣增英語學習機制：強化國際英語村及行動英語村之功能，透過外師文化刺激及互動，擴展學生學習視野。
- (二) 提升教師英語素養：逐年引進外籍志工及外籍教師，刺激學生多元國際觀；增強英語教師及一般教師英語力。
- (三) 厚實學生英語能力：推廣各校辦理英語營隊，透過活動涵養英語學習興趣；補助20校於課後時間提升弱勢學生英語能力；持續配合教育部及本市英語政策規劃，推動一系列英語相關活動及計畫。
- (四) 強化英語課程內涵：強化各校學生聽說能力，結合網路線上學習系統，適時檢核學生學習情形。

十四、培訓體育專才，建立四級選手培訓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扎根運動人才培訓：104年編列300萬元補助學校重點體育團隊培訓經費；編列656萬2,000元補助各級學校運動團隊至外縣市及出國參賽費用；另賽會獎勵金共編列3,350萬元以鼓勵參加全中運、學生運動聯賽及全國運動會優秀選手，並編列體育獎助金600萬元，以提升體育績效。
- (二) 推動本市優勢運動種類發展計畫：104年編列1,000萬元，補助本市具發展優勢潛力之運動種類選手培訓費用，提高本市競技運動成績，儲訓我國參加2020東京奧運代表隊

選手。

- (三) 提升學生游泳與自救能力：104年編列352萬元補助學校實施游泳教學，預計104年國小應屆畢業生游泳檢測通過率達57%。
 - (四) 推動體適能提升計畫，增進學生體能發展：預計103學年度學生體適能四項檢測項目達常模等級25%之通過率提升至57%，並提供本市學生良好檢測環境。
 - (五) 辦理校際運動競賽及寒暑假體育育樂營：104年編列500萬元，預計辦理80場次校際競賽及育樂營，提供學生參與運動休閒機會。
 - (六) 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賡續辦理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之專案管理、甄選興建工程設計、監造及細部設計、興建工程招標文件製作及場館細部審查，採分年編列預算辦理。
 - (七) 推動成立本市城市棒球隊：104年編列3,000萬元辦理本市城市棒球隊成立後之球隊運作及培訓、參賽等經費。
 - (八) 建立本市特色棒球盃賽：104年編列辦理巨人盃三級棒球賽經費400萬元。
 - (九) 建置近便運動環境，改善運動場館：賡續規劃興建永華國民運動中心，並為改善本市37個行政區代管之運動場館設施，另編列2,200萬元補助相關區公所進行運動場館設施整修及設備更新，以提供市民優質、平價及近便的運動場館。
 - (十) 辦理市級體育活動：規劃辦理3場路跑活動、104年全市運動會及補助體育總會所屬各單項運動委員會辦理市級活動等至少150場次，另編列145萬元補助各區辦理特色體育活動至少20場次，以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及參與運動賽事比率；104年10月組隊參加全國運動會，並規劃與全國單項運動協會主辦其他全國級運動賽事，以提高本市運動競技成績。
 - (十一) 辦理國際性及全國性體育活動：預計於104年4月辦理鐵人三項錦標賽、5月辦理全國國小田徑錦標賽、6月辦理國際龍舟錦標賽，10月辦理華宗盃全國排球錦標賽。
 - (十二) 辦理2015年12U世界少棒錦標賽：104年編列1,090萬6,000元籌辦賽會所需各項經費。
 - (十三) 輔導民間運動社團組織：104年編列1,085萬元經費補助臺南市體育總會108個單項運動委員會、區體育會及本市其他民間運動團體組織推動體育活動，促進運動風氣。
- 十五、打造南瀛星故鄉，帶動科普學習風氣：(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南瀛天文館智慧行動導覽APP系統及AR虛擬擴增實境之學習運用，充分發揮南瀛天文館之教育資源及最新科技，推廣線上天文互動闖關遊戲，開啟學生對天文知識學習之興趣，並透過APP應用軟體的下載，讓到館參觀的來賓可將天文知識隨身帶著走。
 - (二) 連結南瀛天文館周邊潛力景點，在天文、科學、人文、歷史、水文、生態主題上結合，進行策略結盟，串連成為中臺南知性人文輕旅行套裝路線，共同打造南臺灣新亮點，成為大臺南美麗後花園。與大專院校系所進行官學合作，促進資源共享，並藉由各系所不同科技領域之專業，厚植科學教育基礎，成為本市之科學教育推廣樞紐。
 - (三) 運用各種電子、網路及平面媒體行銷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並持續經營網路天文社群及辦理記者會，創造活動宣傳議題，發展各種多樣化的行銷模式。
 - (四) 開創自製星象節目，營造特色之觀星體驗，推動科普教育，豐富市民科學參與機會，帶動民眾對天文及科學學習之熱誠，預定辦理路邊天文聯合觀星、特殊星象觀測、夜

宿天文館、科學親子DIY、寒暑假天文及科學營隊、教師科學研習等活動計80場次。

(五) 配合104年全國科展辦理天文週活動，落實行動天文的理念；籌劃天文舞台劇演出，帶給市民及全國各地之選手一個結合天文科學知識及愛情故事元素的視覺饗宴。

(六) 於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舉辦科學主題特展，透過豐富多層次聲光科技效果，帶給市民豐富而多樣貌之科學體驗，並且舉辦科學體驗或競賽活動，創造並炒熱媒體議題，增加南瀛天文館及兒童科學館之能見度，預計吸引超過50萬人次到館參觀。

(七) 提升展場整體服務品質及強化服務設施，持續推動展場人員專業成長，並建置南瀛天文館停車場及資訊服務系統，提供民眾更優質之參觀學習體驗。推動科學活動報名金流系統，及天文科學志工線上排班系統，提供更好的線上整合系統服務，另辦理導覽解說培訓、星象儀器操作、災害演習、急救訓練、服務禮儀等專業教育訓練課程學習34小時，提升展場服務素質。

十六、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預計辦理公文研習、採購研習及法規講習各計2場，增進同仁公文寫作能力、基本採購觀念及法規素養，增加同仁為民服務能力，以提升工作士氣及團隊合作默契；每週定期追蹤公文時效及辦理進度，逐月提升線上公文簽核比率，以加強公文處理績效並達減碳省紙目標。

十七、落實史料保存，提升管考績效：（行政效率面向）

編印教育年鑑、教育概況及相關刊物，預計經費150萬元整；每月就各種管道之民眾來函進行統計分析，並擬訂事前預防策略及回饋檢討機制。

十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每年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十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前教育計畫）	教保品質優質化計畫	一、進行三年三階段教學卓越深耕輔導。 二、進行幼兒園輔導計畫。 三、辦理幼兒園基礎評鑑。 四、獎勵績優幼兒園及優良教保服務人員。	中央：3,700 本府：4,459 合計：8,159
	教保環境合法化計畫	一、進行公共及交通安全聯合稽查。 二、進行幼兒園各項業務查察及輔導。 三、改善幼兒園教學設施及環境。	中央：46,427 本府：14,807 合計：61,234
	教保人員專業化計畫	一、辦理教保專業知能研習。 二、辦理教保行政領導研習。 三、辦理多元文化及認證研習。 四、辦理教保服務人員遴選及甄選。	中央：67,201 本府：13,000 合計：80,201
	教保資源社區化計畫	一、增置社區教保資源中心。	中央：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辦理幼兒園社區帶狀親子活動。 三、推行幼兒園親子共讀及製作繪本活動。	本府：1,600 合計：1,800
	教保服務公共化計畫	一、2-4歲幼兒教保券暨免學費計畫。 二、5歲幼兒免學費教育計畫。 三、低收入幼兒補助。 四、其他學前補助。 五、督導管理非營利幼兒園。	中央：543,946 本府：232,500 合計：776,446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特殊教育計畫)	統整特教資源，提升績效，有效運用特教人力	一、建構特教服務支援網絡，辦理各項特教諮詢、宣導、服務，鼓勵特教教師教材教具研發。 二、落實教師在職進修及特教輔導團到校訪視功能，提升家長、專業人員特教知能。 三、推動特殊教育新課綱之各能力指標執行能力。 四、辦理學校特教訪視評鑑，提升特教工作績效。 五、辦理增減、調整設置特教班及師生比率，有效運用特教人力師資。	中央：10,478 本府：4,140 合計：14,618
	落實特殊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工作及特教專業團隊服務效能	一、落實鑑輔會功能，配合12年國教方案，辦理各類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安置輔導工作。 二、積極推動各類資優教育方案及辦理全市國中小學生獨立研究發表會活動。 三、強化物理、職能、語言治療師等專業人員及教師助理人員績效，提升IEP監控效能。 四、加強各類巡迴輔導班教學輔導工作，提供各類身障生無障礙學習環境。	中央：17,994 本府：26,996 合計：44,990
	照顧特教及原住民學童，提供全面性家庭支持性服務	一、獎勵私立幼兒園(機構)招收身心障礙幼兒經費及身障學童就讀經費補助。 二、辦理身障及資優學生獎助金之補助。 三、補助身心障礙學生、身心障礙人士及低收入戶子女學雜費及教育代金。 四、辦理身障生照顧專班服務及交通費補助。 五、補助原住民學用費及助學金、住宿及伙食費等，提供就學。	中央：11,139 本府：28,400 合計：39,539
	推動藝術教育與活動	一、辦理藝術才能班聯合展演及發表會活動。 二、逐年編列預算補助藝術才能班設備及設施改善經費。 三、結合相關資源，推展學校藝術及美感教	中央：0 本府：7,732 合計：7,73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育。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課程發展教育)	保障弱勢學生學習	一、鼓勵學校設立課後照顧班，以減輕弱勢家庭家長負擔。 二、辦理補救教學計畫、教育優先區等。 三、實施補救教學方案，提升學生學習能力。	中央：0 本府：11,000 合計：11,000
	提升教師教學品質及學生學習效果	一、辦理教師專業發展評鑑。 二、辦理校長、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三、甄選教學優良典範，改進教學評量。 四、降低並齊一教師授課節數，提升教學品質。 五、師生善用資訊科技，增進教學品質與學習能力。 六、降低國中一年級班級人數至30人，國小一年級班級人數至29人。 七、補助辦理教師專業能力提升及專業學習社群經費。 八、營造優質化學習環境，提升教學效能與教學品質。 九、督導學校落實正常化教學。	中央：0 本府：6,360 合計：6,360
	深植本土特色，強化本土及原住民族教育	一、推動本土語言教育、母語日及語花台計畫，發展教學及課程特色學校。 二、小校與社區結合，運用校外教學，促進校際間交流，資源共享。 三、持續辦理西拉雅語言復育課程，擴大辦理班級數。 四、持續研發本土語言國中教材，鼓勵學生參與語言認證。 五、鼓勵教師參與本土語言認證，結合第二官方語，推動羅馬拼音教學。	中央：13,190 本府：8,318 合計：21,508
	推動國際教育，培育學生國際競爭能力	一、鼓勵現職教師加註英語專長。 二、鼓勵師生參與跨國視訊網路互動及競賽，增進國際交流。 三、加強國際交流，擴展學生國際觀。 四、鼓勵與國外學校締結姐妹校並進行校際交流。	中央：1,242 本府：1,332 合計：2,574
	推動新首學計畫，提升教學品質	一、辦理「臺南市102學年度校長推動教學領導評選試辦計畫」，評選出績優學校，展現本市校長教學領導之專業作為，激勵校園教學熱情。 二、辦理「臺南市103-104年度校校閱讀磐石計畫」，深化閱讀課程與教學，發展閱讀深耕策略，營造學校教學品質與競爭力	中央：0 本府：11,749 合計：11,74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積極爭取教育部閱讀磐石獎項。</p> <p>三、辦理「臺南市103-105年度校校教學卓越發展計畫」，積極提升教學品質，活化創新教學，培植校校均為卓越教學之優質學校，並積極爭取教育部教學卓越獎項。</p> <p>四、推動「新首學績優學校認證」，藉由評選與掛牌，肯定績優學校表現，增加各校榮譽感。</p>	
	推動英語為第二官方語十年計畫—強化英語教育	<p>一、廣增英語學習機制，強化國際英語村及行動英語村之功能。</p> <p>二、透過校際共聘外籍教師及引進國際志工方式，增進學生聽說溝通能力。</p> <p>三、鼓勵英語教師及一般教師提升專業英語力並補助通過英語檢測費用。</p> <p>四、強化各校英語營隊的辦理，透過活動的營造涵養英語興趣。</p> <p>五、辦理課後英語社團，提升弱勢學生英語能力。</p> <p>六、籌辦英語相關競賽，辦理師生英語能力研習及活動。</p> <p>七、建置英語資源中心、英語情境教室。</p> <p>八、運用網路線上學習訓練學生聽說能力。</p>	<p>中央：0 本府：21,692 合計：21,692</p>
	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p>一、推動高中多元入學方案，建立合理公平升學機制。</p> <p>二、推動高中職優均質化，促進學校均衡發展。</p> <p>三、積極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宣導活動，落實政策宣導。</p>	<p>中央：12,017 本府：3,573 合計：15,590</p>
	閱讀計畫	<p>一、媒合大專學院人力，辦理二手書捐募活動，充實國中小圖書室書籍。</p> <p>二、與市圖合作辦理豐富多元的閱讀活動，推廣親子共讀參與閱讀活動。</p> <p>三、輔助各校申請執行教育部專案，落實校園閱讀推動政策。</p> <p>四、加強與民間團體合作，辦理讀報教育，鼓勵學生投稿。</p> <p>五、辦理2015年兒童文學月，結合兒童節表揚大會，辦理兒童文學論壇、教師閱讀論壇、兒童文學書展、圖書館主題書展、好書分享以及臺南文學走讀路線等等活動，營造臺南書香城市。</p>	<p>中央：0 本府：2,473 合計：2,473</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維護「閱讀理想國」網站，累積本市閱讀教育推動成果暨整合資源提供各校教學所需。 七、配合教育部辦理推廣閱讀偏鄉教育計畫及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	
	數位學生證	整合多元功能於學生證，便利高中暨國中小學子享受多用途電子票證的便利服務。	中央：0 本府：17,040 合計：17,040
	推動資訊教育，縮短數位落差	一、補助學校購置資訊教育所需軟硬體設備，建構完善學習情境。 二、鼓勵學校參加資訊典範團隊選拔，將資訊科技融入教學之中。	中央：0 本府：801 合計：801
	健全智慧城鄉教室環境	一、打造資訊安全網路環境。 二、維護校園無線網路順暢。 三、建置雲端巨量運算系統。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整合教材與學習數位資源	辦理全市學生競賽、教學資源競賽。	中央：0 本府：90 合計：9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學輔校安教育）	營造友善校園，保障學生人權	一、辦理人權法治、品德、性平及生命教育，推動正向管教。 二、落實校園霸凌及學生藥物濫用三級預防作為，建立暴力反毒防制網絡。 三、強化學生中輟防治方案及復學安置措施，加強中輟追蹤輔導。 四、辦理青春專案等活動。	中央：18,690 本府：3,333 合計：22,023
	弱勢學生補助	一、百人以下小校教科書及午餐補助。 二、弱勢學生教科書及午餐補助。 三、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補助。	中央：0 本府：166,729 合計：166,729
	推展生涯與技藝教育	一、強化生涯與技藝教育，創新學生生涯發展。 二、開設技藝專班及技藝課程，辦理技藝競賽。	中央：0 本府：46,850 合計：46,850
	辦理營養、衛生及環境教育	一、加強校園健康飲食與營養教育。 二、辦理學校衛生保健及宣導工作。 三、推動健康促進學校。 四、辦理學校環境教育推廣與宣導工作及低碳校園計畫。	中央：1,782 本府：8,390 合計：10,172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會教育計畫）	推動藝文教育與活動	一、推動「一人一樂器，一校一藝團」，補助學校購置更新樂器及藝團設備。 二、辦理各項藝文競賽。 三、推動童軍教育。 四、補助學校藝團結合地區藝文活動公開展	中央：0 本府：37,362 合計：37,36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演。	
	營造終身學習社會環境	一、推動全民學區數位學習計畫，於偏遠行政區設立數位機會中心。 二、開辦外籍配偶教育班。 三、開辦成人基本教育班、辦理國中、小補校，社區大學、樂齡中心。 四、督導短期補習班安全學習環境。	中央：32,266 本府：21,720 合計：53,986
	教育表揚與文教基金會監督管理	一、辦理教育人員及學生表揚活動。 二、健全文教基金會之設立與營運。	中央：0 本府：8,133 合計：8,133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永續發展教育）	整建校園工程、充實教學設備暨修復學校歷史建築	一、辦理校園整修維護工程，以營造安全優質學習環境。 二、強化校園設施及安全措施管理，保障師生安全。 三、建構無障礙校園環境。	中央：29,740 本府：146,784 合計：176,524
	辦理國中小運動場所、體育設施、飲水設備、廁所衛生環境及健康中心設備改善計畫	一、辦理校園運動場所新重建、維護工程及充實體育運動設施，營造安全無慮之休閒運動環境。 二、改善學校飲用水及健康中心設備。 三、改善廁所衛生環境相關維修整建經費。	中央：0 本府：6,000 合計：6,000
	耐震能力評估、學校建物安全、消防安全、校園違章建物拆除或合法化各項更新維護等經費	一、執行校舍耐震能力評估，以確保師生安全。 二、為補助本市所轄各級學校暨幼兒園經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檢修及消防安全申報檢修後，所產生之資本門缺失改善需求費用，以期各校改善後順利通過上述兩項申報複檢，營造維護安全校園空間。 三、提供有需求之學校請領建物合法執照之相關費用。	中央：0 本府：36,840 合計：36,840
	籌設新校	一、鹽行國中新設校計畫。 二、九份子重劃區新設校計畫。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老舊校舍重建工程	拆除重建工程：辦理仁德國小、那拔國小、保西國小、白河國小、三村國小、關廟國中、文元國小共7間學校104~106延續性工程。	中央：0 本府：230,000 合計：230,0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行政管理及推展計畫）	廉政誠信向下扎根融入式課程	一、本市各國民小學三年級以「拒絕賄選」、「接受賄選的後果」議題，融入103學年度上下學期之人權或社會領域，實施融入式教學2小時。 二、本市各國民小學四年級以「如何反貪腐」、「貪腐的後果」議題，融入103學年度上下學期之人權或社會領域，實施融入	中央：0 本府：250 合計：2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式教學2小時。</p> <p>三、本市各國民小學五年級以「杜絕校園霸凌」、「拒絕吸毒」、「防止家庭暴力」議題，融入103學年度上下學期之人權或社會領域，實施融入式教學3小時。</p> <p>四、本市各國民小學六年級以「珍惜健保資源」、「認識智慧財產權」、「檢舉環保犯罪」議題，融入103學年度上下學期之人權或社會領域，實施融入式教學3小時。</p> <p>五、依各年級之主題辦理藝文競賽。</p>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社會教育計畫：家庭教育中心）	加強家庭服務與宣導，運用社區資源，連結家庭教育網絡	<p>一、創新規劃多元方案，推廣家庭教育活動，強化市民家庭經營知能，倡導正確家庭價值觀，培養市民經營家庭生活之能力及增進家人關係。</p> <p>二、營造友善家庭學校，成立家庭教育輔導團，督導學校落實推動家庭教育。</p> <p>三、培訓家庭教育專業志工，強化諮詢輔導服務，進行家庭關懷訪視，提供412-8185幫一幫我諮詢專線服務。</p> <p>四、定期召開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研訂家庭教育政策及相關措施，擬訂年度計畫</p>	中央：8,993 本府：4,836 合計：13,829
	規劃特殊需求方案，協助弱勢族群家庭教育	<p>一、辦理社區生活營校園輔導活動。</p> <p>二、辦理夜光天使點燈專案。</p> <p>三、辦理全國新住民火炬計畫。</p> <p>四、辦理新移民學習中心業務。</p>	中央：673 本府：12,717 合計：13,390
單位預算（南瀛科學教育館）	南瀛天文館暨兒童科學館營運及天文科學教育推廣	<p>一、南瀛天文館展場營運、星象劇場影片購置。</p> <p>二、各項建築、設施、設備等修護及養護費。</p> <p>三、辦理教師科學研習、學生科學營隊活動、科學講座、科學競賽、大眾天文科學教育推展工作。</p> <p>四、發展學校到館校外教學行程。</p> <p>五、舉辦天文及科學主題特展。</p> <p>六、文創商品及課程研發。</p> <p>七、推動志工招募、運作及專業成長。</p>	中央：0 本府：40,375 合計：40,375
	推動「行動天文館」	建置行動天文車，辦理各項路邊天文、到校觀星、服務偏遠學校、推廣天文及科學教育等活動。	中央：0 本府：80 合計：80
	提升科教網路服務系統暨營運系統	建置南瀛科學教育館科教網路服務備援系統、強化網路服務功能等。	中央：0 本府：1,737 合計：1,73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南瀛天文館停車場用地取得及興建	建置南瀛天文館停車場。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體育處）	培訓體育專才、建立四級選手培訓制度、健全基礎體育教育環境	一、補助重點體育團隊培訓及參賽經費、賽會獎勵金等。 二、推動本市優勢運動種類發展計畫，補助七項優勢運動項目培訓費用。 四、補助學校實施游泳教學經費。 四、執行推動體適能提升計畫經費。 五、辦理校際運動競賽及寒暑假體育育樂營。	中央：0 本府：74,781 合計：74,781
	充實運動場館及休閒設施	一、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 二、興整建運動場館及設施。 三、修繕各區簡易運動及休閒設施。 四、維護及管理各公立運動場館。	中央：45,000 本府：42,500 合計：87,500
	發展棒球城市，振興棒球運動風氣	一、成立甲組棒球隊。 二、辦理2015世界盃少棒錦標賽。 三、建立本市特色棒球盃賽。	中央：10,000 本府：47,988 合計：57,988
	推展全民運動、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一、辦理國際性、全國性、全市性體育活動競賽。 二、補助身心障礙運動團體辦理體育活動。 三、補助各單項委員會及運動團體辦理競賽、活動及裁判講習。 四、配合打造運動島計畫，補助民間社團辦理運動競賽，提高規律運動人口比率。	中央：0 本府：16,840 合計：16,840 總計 中央：874,678 本府：1,401,307 合計：2,275,985

臺南市政府農業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農業局為市府一級機關，專責農林漁畜生產輔導、行銷管理、生態保育、動物保護及本市未來農業發展，依據本府中程施政計畫及 104 年度施政綱要，並針對當前市政現況，配合本市農業未來發展需求，編定 104 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安全健康低碳農業，保障民眾飲食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工作，預計抽檢 200 件；執行屠宰衛生查緝預計辦理 100 場次，保障消費者健康。
- （二）推廣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輔導有機及農漁畜產品產銷履歷農產品驗證，提升本市農漁畜產品之安全衛生。預計輔導吉園圃 228 班，產銷履歷 48 班，增加有機驗證面積 5 公頃。
- （三）推廣學校午餐食材採用在地食材，輔導農友申領在地食材產地標籤，提供更完整資訊，預計學校午餐之在地食材採購量須達總採購量 10% 以上。
- （四）加強農民安全使用農藥教育宣導及管理，預定辦理 15 場次，維護良好農業環境。

二、打造優勢農業，提高本市農業競爭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預計輔導成立蔬菜生產專區 60 公頃、果樹生產專區 700 公頃、雜糧生產專區 2,100 公頃、優質品牌米專區 1,220 公頃、花卉生產專區 30 公頃、養殖生產專區 3 處，發展具競爭力之優勢產業，強化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營運，成為蘭花全球生產、供應及流通運籌中心，預計蘭花接單金額新臺幣 93 億元。
- （二）推動小地主大佃農計畫，結合活化休耕地措施，鼓勵老農將耕地長期出租予專業農民，擴大農場經營規模及企業化經營，預計活化休耕地 5,000 公頃；開設 5 處農民學堂，培育新農人栽培技術能力，預計每處開班 12 次。
- （三）持續深耕農漁產品全球市場，確保外銷產品品質及安全性；掌握日本、新加坡、馬來西亞及大陸等利基市場動態，加強國際宣傳促銷活動，提高臺南農產品知名度。預計參與國際食品展、國外促銷 3 次。

三、發展樂活農業，提供舒適農村生活：（業務成果面向）

- （一）發展休閒農漁業，推動農業產業文化活動及農業旅遊，結合農村文化、健康養生、知性教育與休憩空間營造，規劃多元特色主題遊程，促進休閒農業增值發展，預計輔導 6 場休閒農場籌設，設計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28 場。
- （二）推動農村再生，輔導農村居民採「由下而上」提出整體活化再生計畫，提升農村居住及生活品質，預計通過農村再生計畫社區 15 個。

四、落實永續農漁業，維護自然生態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引導農業經營區位合理配置，執行農地分級分區管理及農地變更回饋機制，提升國土資源利用效率。預計辦理全市 34 區優良農地的進階劃設。

- (二) 推展責任制漁業，落實沿近海漁業資源養護及管理，建構海洋漁業資源永續經營；更新老舊漁產運銷通路設施，維護港區及航道安全，振興漁港設施機能，活化漁港設施，創造漁港生機，改造兼具觀光休閒之多元化漁港環境。推動畜牧節能減碳、畜禽場環保減廢與資源再利用。畜牧場沼氣利用設置 1 場、畜牧廢水回收再利用設置 1 場、畜牧廢水施灌農地 5 場及畜牧場更換省電燈具 42 場。
- (三) 進行國家重要濕地生態調查，強化社區參與濕地經營管理，維護生物多樣性。預計辦理教育宣導活動 1 場，並選定至少 1 處國家重要濕地，進行生態資源長期性調查與監測，完成後將結果上傳資料庫，作為教學素材或經營管理參考。
- (四) 推動山坡地獎勵造林，增加本市綠地面積，營造優質生活與休閒空間。預計增加造林面積 30 公頃、苗圃配發苗木 45,000 株。
- (五) 珍貴樹木建置保育，如定期健康檢查、病蟲害防治、修剪及棲地改善等保育工作並持續清查符合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預計調查 200 株。
- (六) 辦理樹木病蟲害診斷及防治工作，包含協助各單位樹木病蟲害診斷、提供防治建議及樹木褐根病防治處理，並加強推廣樹木褐根病教育宣導。
- 五、強化動物防疫、減少流浪動物衍生：（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預計辦理家畜禽傳染病監測 14,000 頭。
- (二)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辦理動物收容管理、認領養、絕育工作，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推動執行動物保護法。預計辦理認養宣導教育活動流浪動物認領養 5,200 頭，犬貓絕育 6,000 頭。
- 六、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管考市民陳情案件。預計陳情案件依限結案率 83%
- (二) 加強同仁電話禮貌。預計電話禮貌受測結果合格 95%。
- 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 八、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農業生產與管理	推動農作物外銷生產專區、調整耕作制度活化農地計畫、建構優質農業環境、提升農機自動化生產	一、輔導成立蔬菜、果樹、花卉、雜糧及優質品牌米等生產專區。 二、種苗業登記管理。 三、推行現代化農機業務。 四、推動臺灣優良雜糧作物生產。 五、推廣外銷潛力作物、推廣進口替代作物、發展地區特產作物、小地主大佃農及	中央：40,677 本府：3,800 合計：44,47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專業農輔導計畫。 六、設置區域特色花海專區、稻田彩繪活動。	
	推動優質供果園全程品質管理、農藥及肥料品質管理、農作物病蟲害防治	一、植物保護共同防治及農藥安全管理。 二、肥料管理。 三、農作物重金屬含量監測。 四、輔導果樹產業結構與調整。	中央：5,470 本府：0 合計：5,470
	強化農業資訊調查與預警制度及農業產銷班組織計畫，水稻良種繁殖更新計畫	一、加強農情資訊及農業天然災害查報。 二、整合產銷班落實生產管理運作。 三、稻種繁殖更新檢查及稻米生產輔導。	中央：5,113 本府：0 合計：5,113
	輔導有機農業、產銷履歷、吉園圃標章及在地食材產地標籤，生產安全健康農產品，提升農產品品質	一、輔導有機農業及農產品產銷履歷驗證。 二、推廣吉園圃安全蔬果標章及辦理農作物農藥殘留監測與管制。 三、輔導在地食材產地標籤作業。	中央：445 本府：100 合計：545
保育綠美化	配合林業政策推廣造林保護森林，增加森林覆蓋率，落實森林生態經營	一、執行林業政策，保護森林資源落實森林生態系經營，達成永續林業之目標。 二、辦理本市公私有林、租地造林之竹木採伐許可申請。 三、輔導各區公所加強林政業務，落實保林護林工作。 四、林地利用及管理： (一) 辦理林業設施容許使用及林業用地變更非林業使用之審查。 (二) 林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核發。 (三) 林業天然災害查報及救助。 五、執行獎勵輔導造林：申請新植案審查、造林檢測及撫育管理。	中央：700 本府：3,778 合計：4,478
	輔導社區及環境綠美化	培育苗木供應各機關、學校(國中、國小)、社區村里等綠美化環境以及各造林農所需之苗木。	中央：0 本府：9,429 合計：9,429
	辦理生物多樣性、自然生態、野生動植物、林地、國家重要濕地、保護區、園區及珍貴樹木之保育及樹木褐根病防治	一、野生動物保育： (一) 保育類野生動物活體飼養及產製品登記查核、取締非法獵捕、宰殺；非法架設鳥網拆除等案件查緝。 (二) 辦理鯨豚擱淺救援工作。 (三) 野生動物保育工作宣導。 (四) 處理野生動物危害工作。 (五) 處理受傷野生動物救治。 (六) 辦理推廣野生動物保育相關活動、講習及訓練活動。	中央：8,588 本府：1,560 合計：10,14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七) 輔導官田區水雉生態教育園區之經營管理。</p> <p>(八) 辦理轄內生物多樣性保育教育宣導推廣工作。</p> <p>(九) 四草野生動物保護區、七股濱海濕地植物園區維護管理。</p> <p>(十) 辦理臺南市政府推行水雉保育獎勵方案。</p> <p>二、國家重要濕地保育：補助公私立學校、民間保育團體及社區單位辦理國家重要濕地生態環境調查監測、環境維護、教育宣導及巡守等工作。辦理「學甲濕地生態園區」土地租賃、生態資源調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p> <p>三、珍貴樹木保育及樹木健康管理：</p> <p>(一) 定期珍貴樹木健康檢查，施行病蟲害防治、修剪及棲地改善支架設置等保育措施。</p> <p>(二) 持續清查符合列管條件之珍貴樹木。</p> <p>(三) 辦理樹木病蟲害防治工作。</p> <p>(四) 召開珍貴樹木保護委員會審議列管及解除列管等事宜。</p> <p>(五) 珍貴樹木保育宣導研習。</p> <p>(六) 增進「珍貴樹木保育志工隊」之專業知能，協助珍貴樹木保育工作。</p> <p>四、樹木褐根病防治：</p> <p>(一) 協助本府所屬機關學校進行樹木褐根病防治（依林業試驗所標準作業程序）。</p> <p>(二) 辦理樹木褐根病教育宣導推廣工作。</p>	
漁業行政	水產飼料及養殖水產品上市前抽驗	<p>一、辦理轄內水產飼料製工廠，水產品飼料藥物殘留、重金屬、一般成分、農藥及瘦肉精之抽驗，以取締劣質飼料。</p> <p>二、加強養殖水產品未上市前，藥物殘留及重金屬之抽驗。</p>	中央：185 本府：100 合計：285
	推動南瀛臺灣鯛取得ASC 養殖國際標準驗證	輔導本市養殖漁民籌組漁業產銷班，取得國際認證。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漁業建設	促進養殖漁業與環境和諧計畫	一、辦理養殖漁業生產區（海埔、保安、南興、雙春、國安）進排水路、水門及漁產道路等公共設施之維護工程，提供養殖魚塭乾淨之海水。	中央：13,000 本府：20,000 合計：33,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生產區未設立前或屬魚塭集中區，辦理養殖環境改善工程，主要施作進排水溝渠、重力式擋土設施、進排水閘門及養殖漁產道路。	
畜牧產銷及管理	飼料、獸醫師(佐)、畜牧場登記管理、家畜禽產銷、肉品市場管理輔導、屠宰場、肉品加工廠等相關畜牧事業設立申請輔導、輔導畜牧場斃死畜禽處理、畜牧場污染防治	一、獸醫師(佐)登記管理。 二、飼料登記管理。 三、畜牧場登記管理及查核工作。 四、輔導家畜保險業務。 五、家畜及家禽生產輔導業務。 六、輔導肉品市場營運工作。 七、輔導改善畜牧廢水排放水質及輔導廢水施灌農地業務。 八、畜牧場斃死畜禽查核工作。 九、違法屠宰查緝工作。	中央：3,309 本府：2,174 合計：5,483
	地方特定畜產品推廣、優良畜產品查核輔導	一、辦理國產畜禽產品等宣導行銷。 二、推動畜禽產品產銷履歷計畫。 三、推動有機畜產品驗證及管理計畫。 四、CAS 產品標章及品質查核。	中央：507 本府：2,000 合計：2,507
	老牛的家管理	老牛的家營運管理業務。	中央：0 本府：480 合計：480
農產行銷及輔導	辦理國內外農產品行銷及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特產品國內外行銷系列活動	一、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蔬果共同運銷： (一) 輔導農會及合作社辦理蔬果共同運銷。 (二) 改進農特產分級包裝，建立臺南品牌。 二、舉辦農產品展售及行銷： (一) 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品嚐、展售促銷活動。 (二) 媒合農民團體建立農產品直銷管道。 三、拓展外銷通路及舉辦國外拓銷會： (一) 依產品之季節前往國外舉辦農產品促銷發表會。結合不同外銷通路，開拓外銷市場。 (二) 協助農民團體與貿易商建立農產品外銷合作模式。 (三) 組織農民團體，參加國際性之食品展，增加產品外銷通路。 四、建立臺南優質農產品牌—臺南市農產品產地認證標章。 五、建置農產品英文資訊服務計畫。	中央：0 本府：2,800 合計：2,800
	辦理各項農產品收購加工、包裝改善及分級包裝	一、輔導本市農民團體改善現有農產鮮果、加工品包裝，並研發加工品。	中央：0 本府：7,78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設施計畫	二、遇有產銷調節緊急處理或突發狀況，辦理加工、貯存、促銷等工作。	合計：7,783
	輔導玉井蒸熱廠運作營運	一、輔導「玉井檢疫蒸熱處理廠」運作。 二、輔導南瀛農產國際行銷公司營運。	中央：0 本府：470 合計：470
	農產品批發市場輔導	一、輔導果菜市場改進營運作業及交易制度。 二、提高共同運銷貨品市場佔有率。 三、農產品市場交易法規宣導與執行。 四、輔導果菜市場充實交易設施。 五、輔導市場按時傳報交易行情。 六、輔導農民團體辦理農產品行情報導。	中央：0 本府：1,400 合計：1,400
	第三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辦理第三屆臺南國際芒果節。	中央：4,000 本府：1,000 合計：5,000
	2015 臺灣國際蘭展	辦理 2015 年臺灣國際蘭展。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維護管理	一、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經營維護管理。 二、強化臺灣蘭花生物科技園區英文公開資訊。	中央：0 本府：14,983 合計：14,983
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考察及拓銷農產品外銷市場	考察東協新興國家新加坡、馬來西亞、日本及大陸等市場，參加國際性食品展，拓銷臺南農產品業務。	中央：0 本府：753 合計：753
農會輔導及企劃	農會組織及金融輔導	一、農會會務、金融、財務之輔導及考核。 二、輔導農會培訓專業人才，創新業務經營。 三、輔導農會辦理專業農業貸款業務及宣傳。 四、辦理稻穀及雜糧收購運費補助。 五、輔導辦理農民節慶祝大會，表揚模範農民。 六、農會信用部業務之監督與管理考核。 七、輔導農會辦理農事、四健、家政推廣教育工作，辦理講習會與其他技能功能活動，提高農民知識及生產技能。 八、輔導農會辦理青年農業經營及行銷管理等農企業管理技能。 九、配合職訓局輔導農會辦理農漁民第 2 專長。	中央：730 本府：16,503 合計：17,233
	休閒農業及產業文化輔導	一、輔導及協助休閒農場籌設與取得許可登記證。 二、輔導休閒農業區強化營運，發展休閒農業特色。	中央：3,850 本府：13,810 合計：17,6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輔導農會、公所或民間團體規劃辦理農業產業文化活動。	
	推展新農人計畫	一、辦理新農人計畫—農業達人講座。並根據新農人需求，開設農民學堂課程。 二、輔導農會建置新農人輔導名冊。 三、建置新農人輔導網站。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農村規劃及農地管理	推動農村再生計畫—強化由下而上之共同參與制度，建立農村整體再生活化	一、輔導社區辦理農村再生計畫。 二、爭取中央主管機關補助農村再生實質建設。 三、辦理「臺南市政府考核區公所推動農村再生作業要點」農村再生計畫之考核獎懲機制。	中央：2,646 本府：0 合計：2,646
	落實農地農用原則，加強取締農地違規使用案件	一、農業用地變更非農業使用之審查核定。 二、農地申請賦稅減免優惠案件抽查。 三、農地農用管理。 四、農舍興建資格審查。 五、維護優良農地數量。	中央：880 本府：0 合計：880
農業工程及農路改善	辦理市內各區農路拓修整建改善	辦理本市各區公所農路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160,000 合計：160,000
建築及設備	新化果菜市場遷建	購置遷建新址之土地。	中央：100,000 本府：100,000 合計：200,000
	配合低碳城市補助畜牧場設施	補助畜牧場設置沼氣發電設施、省電燈具。	中央：1,402 本府：1,000 合計：2,402
農漁民保險	補助農民保險及農漁民健康保險	輔導農漁會辦理農漁民健康保險業務。	中央：107,922 本府：53,960 合計：161,882
農漁民福利	補助本市轄內老農津貼	輔導農會辦理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業務。	中央：2,082,144 本府：0 合計：2,082,144
漁業管理	沿近海漁業行政管理	一、辦理漁船檢丈及汰建註冊。 二、核發漁船(筏)漁業執照、船員手冊及購油手冊。 三、辦理漁船(筏)、船員管理資訊系統登錄作業。 四、辦理漁船筏漁業優惠用油補助。 五、辦理漁船筏進出港及停泊規劃申請。 六、辦理漁港港區計畫規劃及發展。 七、辦理淺海牡蠣養殖輔導及管理。 八、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辦理安平	中央：0 本府：6,997 合計：6,99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漁港港區規劃及管理。	
	漁港環境清潔維護工作	一、辦理安平、將軍及本市其他漁港港區清潔維護及環境廢棄物清除工作。 二、維護本市漁港設施並進行必要之零星修繕。	中央：0 本府：3,900 合計：3,900
	沿近海漁業資源維護及管理	一、辦理漁業資源保育、魚苗放流、人工魚礁清理與追蹤及取締非法捕魚。 二、輔導漁筏轉型兼營娛樂漁筏，以發展休閒漁業、維護漁業資源。 三、辦理專用漁業權申請輔導及管理。 四、配合中央政策辦理漁船收購、獎勵自願休漁計畫。	中央：113 本府：500 合計：613
漁業建設	更新漁產運銷通路設施、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及安全維護	一、辦理各漁港路燈、導航燈及標識燈增設汰換及養護工程。 二、辦理各漁港相關設施(含基本設施、公共設施、一般設施)整修工程。 三、辦理各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清淤工程。	中央：8,000 本府：32,600 合計：40,600
動物防疫	強化家畜場及家禽場疫情通報系統	一、建立並更新家畜禽場及動物防疫人員基礎資料庫：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訊。 二、蒐集及告知國內外家畜禽保健及防疫資訊。 三、辦理家畜禽場主動與被動疫情通報、疫情處理及逆向追蹤。 四、轄區內疫情訪視調查。 五、辦理家畜禽傳染病及海外惡性傳染病血清學採樣監測及草食動物結核病、布氏桿菌檢驗工作。	中央：738 本府：50 合計：788
	輔導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辦理家畜場及家禽場自衛防疫消毒工作。 二、加強查核及輔導肉品市場消毒防疫工作。 三、辦理家畜禽場專業區及周邊公共區域消毒工作。 四、辦理生物安全與疾病防治宣導。 五、辦理輸出入家畜禽追蹤檢疫工作。 六、辦理乳牛冷烙編號及乳羊刺青工作。 七、觀賞鳥輸出相關業務：觀賞鳥採樣、核發健康證明書。	中央：1,789 本府：625 合計：2,414
	加強家畜、家禽疫苗注射及抗體監測	一、輔導家畜疫苗注射，強化家畜群體免疫成效。 二、辦理家畜肉品市場逢機採樣監測及抗體異常逆向追蹤查核。	中央：2,670 本府：1,000 合計：3,67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辦理家畜禽重要傳染病血清抗體採樣工作及免疫成效輔導。 四、辦理家畜禽血清抗體監測結果分析。	
	協助家畜場及家禽場控制疫情	一、辦理家畜禽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二、家畜禽疾病之控制： (一) 輔導乳牛、乳羊畜牧場控制乳房炎。 (二) 視家畜禽場實際需求建立專案輔導模式。 三、辦理家畜禽非法定傳染病之控制。 四、辦理家畜禽重要境外傳染病之緊急疫情處理。	中央：1,240 本府：1,000 合計：2,240
	成立家畜場及家禽場防疫輔導團	一、聘請專家學者組成防疫輔導團，提供疾病防疫諮詢。 二、邀請專家擔任專案輔導計畫成員，指導安全用藥、飼養管理諮詢、防疫講習等，協助恢復家畜場生產力。 三、定期聘請專家學者召開防疫諮詢委員會。 四、辦理家畜禽疾病訓練課程，提升家畜禽防疫輔導專業能力。	中央：0 本府：25 合計：25
動物公共衛生	強化疾病檢診與防疫輔導工作	一、建構完善家畜禽及水產動物疾病診斷服務，提供所轄家畜禽場正確且快速診斷服務。 二、提供家畜禽及水產動物微生物分離鑑定、藥物敏感性試驗、分子生物學檢驗工作與重要病原分離與保存工作。 三、辦理疾病診斷、控制策略與用藥輔導教育宣導會。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強化畜禽水產養殖場疫情通報系統	建立及更新養殖場與動物防疫人員資料，並定期更新防疫基礎資料。	中央：0 本府：5 合計：5
	輔導水產養殖場自衛防疫工作	一、加強水產動物養殖場疫情訪視，及建置疫情通報系統。 二、加強轄內水產動物產業團體連繫，強化疫情通報系統。 三、蒐集及告知國內外重要水產動物疾病與防疫資訊。 四、辦理嘉雲南區水產動物聯繫會議。	中央：0 本府：15 合計：15
	加強水產動物病原監測	一、提供養殖池水質檢驗。 二、輔導養殖池池水改善、消毒等衛生管理措施。 三、辦理水產動物疾病防治及用藥教育宣	中央：225 本府：100 合計：32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導。	
	協助畜禽水產養殖場控制疫情	一、強化轄內主要飼養魚種石斑魚重要病毒性疾病（神經壞死病毒、虹彩病毒）監測與輔導。 二、辦理輸出水產動物疾病監測採樣與送檢，縮短輸出檢疫時程。 三、建議畜禽場水產養殖場有效藥物與正確用藥及防疫輔導。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家畜禽重要傳染病抗體檢測	一、提供轄內家畜禽及水產動物送檢病例用藥輔導、控制策略。 二、提供家畜、禽重要傳染病抗體檢測。 三、輔導家畜禽場正確之免疫適期。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動物用藥品輔導與管理	一、抽驗市售動物用藥品品質。 二、動物用藥品製造（販賣）業者、飼料廠（自製自配戶）及畜牧場查核原料藥、動物用處方藥品使用情形。 三、辦理動物用藥品販賣業許可證審查及核發。 四、辦理動物用藥相關法規宣導會。	中央：150 本府：50 合計：200
	畜禽產品藥物殘留監測	一、畜禽產品動物用藥殘留採樣檢驗。 二、肉品市場及畜牧場磺胺劑、受體素等藥物殘留逆行追蹤。 三、藥物殘留陽性戶訪查與輔導及違規查處。 四、防範畜禽水產品藥物殘留宣導。 五、輔導畜牧場正確用藥及防範藥物殘留。	中央：225 本府：200 合計：425
	化製場防疫衛生管理	一、化製場衛生防疫查核、輔導及抽驗化製產品。 二、化製原料運輸車輛防疫設施查驗、管理及道路攔查。 三、審查化製原料來源單。	中央：639 本府：100 合計：739
動物保護	加強改善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加強改善本市公立動物收容處所設施 2 處（本市動物之家灣裡站及善化站）。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福祉。	中央：2,600 本府：377 合計：2,977
	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加強辦理動物收容管理業務。	中央：0 本府：7,558 合計：7,558
	辦理動物認領養工作	一、加強提升有主犬貓認領業務。 二、加強提升動物認養業務。	中央：0 本府：180 合計：180
	辦理被認養動物絕育工作	提升被認養動物絕育數量。	中央：0 本府：2,7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合計：2,700
	辦理動物認養宣導教育活動	加強平面及網路動物認養宣導工作。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辦理生態教學導覽等工作	一、加強辦理生態教學導覽工作。 二、強化動物之家生態培育。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動物保護法推動執行	一、辦理動物保護違法案件稽查、取締、行政處分、受理民眾陳請申訴案件、培訓動保志工及辦理「推動動物保護計畫」結合本市民間動物保護團體辦理動物認養及教育宣導等活動。 二、辦理動物科學應用機構管理、查核、輔導設置及執行「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要點」。 三、配合「畜禽人道屠宰準則」及「動物運送管理辦法」執行畜禽人道屠宰及動物運送相關查核工作。 四、舉辦動物保護相關教育訓練活動及大型動物保護宣導活動。	中央：2,938 本府：498 合計：3,436
	寵物登記及寵物管理	一、執行「寵物登記管理辦法」、公告、稽查及教育宣導等工作；辦理犬貓登記管理。辦理特定寵物業者輔導管理及查核評鑑。 二、執行「特定寵物管理辦法」及「寵物業查核及評鑑辦法」。	中央：0 本府：1,289 合計：1,289
	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救助	一、辦理「輸入動物追蹤檢疫計畫」。 二、辦理狂犬病公告、注射、監測。 三、辦理大型狂犬病注射及教育宣導活動。 四、辦理野生動物救助；辦理「寵物及野生動物疾病防治計畫」。	中央：290 本府：151 合計：441
	流浪犬捕捉管制	一、辦理大臺南轄區流浪犬申請捕捉。 二、辦理犬貓急難救助。 三、協助流浪犬貓進行絕育及認養。	中央：0 本府：7,660 合計：7,660
			總計 中央：2,403,185 本府：495,853 合計：2,899,038

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除擁有歷史人文內涵之外，在科技、創新研發上都具有相當程度的優勢，經濟發展局除了持續扮演促進產業發展的推手外，亦全力打造臺南成為全國首屈一指的科技重鎮，進一步協助提升產業研發、生產與應用水準，以因應未來競爭。另順應全球節能減碳潮流，本市也重視綠能產業及再生能源之利用，將臺南打造成低碳城市。此外，經濟發展局更協助企業投資布局，創造區域經濟發展，開創企業視野，並活化土地利用，規劃會展中心，以期加速招商並吸引投資，藉此創造更多就業機會，亦藉由傳統市場之環境之改善，提高市民生活水準，讓臺南市成為一個適合工作、居住的美好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構友善投資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賡續推動七股科技工業區及新吉工業區開發計畫：完成工業區編定工作、土地取得及委託開發工作。
- （二）本府開發之工業區公有及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須取得綠建築標章，符合低碳城市政策。
- （三）推動老舊工業區更新及改善：進行本市老舊工業區基盤設施之更新改善，預計完成道路改善工程 5 處、排水改善工程計 6 處與興建 1 座管理大樓。
- （四）推動園區與廠商雙語化環境。

二、開創投資臺南風潮：（業務成果面向）

- （一）強化招商單一窗口：採「一站服務、全面排障」，落實招商服務科技化、國際化與客製化，協助廠商排除投資障礙，辦理相關投資協調會議，加速投資行政時程。
- （二）加速全球招商：針對本市規劃發展之重點產業，尋求可與本市產業鏈結合、提升整體附加價值之國內外大廠，並針對日本、海外臺商、國內大廠、歐美僑外商等目標市場進行擴大招商，以強化產業群聚競爭力活絡就業市場。
- （三）爭取臺商回流投資：透過優質投資環境建置，並掌握及善用上中下游產業鏈，吸引高附加價值及低污染產業投資，打造本市成為臺商群聚投資首選城市，爭取臺商回流投資本市。
- （四）辦理重大潛力投資案源等招商專案投資業務，並配合本府各局處辦理重大計畫招商工作。
- （五）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營運計畫及南區鹽埕段商8投資招商。
- （六）繼安平港成功申設為自由貿易港區，103年第3季取得營運許可，並升級為自由經濟示範區，持續與臺灣港務公司共同推動對外定期航線、強化港埠設施，並辦理後續招商事宜。
- （七）推動工業區廠商協進會業務：協助各工業區廠商排除投資障礙並辦理工業區廠商協進會座談會。

三、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創造綠能新都意象：（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陽光電城：推廣設置太陽光電系統，包含下列 5 項，預計共完成 10MWp 設置量。
- (二) 陽光屋頂：鼓勵既有住宅設置太陽光電系統。
- (三) 陽光社區：推動社區內一定規模（如 5 戶）住戶集體設置太陽光電系統；利用經濟部自有住宅屋頂自設之購電機制及陽光社區補助作業要點持續推廣陽光社區。
- (四) 陽光加油站：鼓勵加油（氣）站設置太陽光電系統。
- (五) 陽光公舍：推動本市適合設置太陽光電系統之公有房舍，辦理公開標租，以建構陽光公舍；廠商由售電收入回收設置成本。
- (六) 綠色廠辦：鼓勵工廠、辦公大樓設置太陽光電系統。
- (七) 發行臺南產經月刊，預計每期（月）發行9,800本，提供本市產、官、學、研之資源交流平臺。

四、輔導產業全面升級：（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地方型SBIR：持續爭取年度預算及中央補助款，協助本市中小企業持續投入創新研發活動，預計補助總經費5,890萬元，輔導80家廠商。
- (二) 持續推動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業務：
 1. 持續專案辦公室及服務窗口營運：含諮詢訪視、診斷個案、案件追蹤與成效分析、對外宣導及媒合中小企業服務團業務。
 2. 中央各類研發或專案計畫書撰寫協助及企業研發計畫書撰寫研習營1梯次。
 3. 辦理功能性輔導計畫整合宣導（包括本府經濟發展局政策宣導、工業區內產業技術推廣與技術交流）：至少6場次。
- (三) 辦理「臺南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火金姑專案貸款」，協助轄內中小企業融資。
- (四) 持續辦理「臺南市觀光工廠推動計畫」，輔導臺南市觀光工廠，推動臺南市特色產業聚落。預計輔導至少4家通過經濟部各項認證（包含優良及國際亮點）。

五、打造科技大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產業聚落方面：辦理產業研發聯盟活動，推動新興產業綠能、生技、流行時尚產業，促使臺南市產業供應鏈更為完整，並創造就業機會與產業投資。
- (二) 新興產業－生技產業：
 1. 辦理產業博覽會：藉此行銷臺南的新興產業及協助具有發展潛力的業者增加產品能見度。
 2. 推動臺灣生技產業聯盟：持續推動群聚效應，創造更龐大的生技聚落，促進本市經濟發展。
 3. 爭取市場拓銷經費：爭取中央政府參展補助經費，協助轄區業者海外市場拓銷，並以國家形象館參展。
- (三) 新興產業－綠能產業：
 1. 整合學研界研發資源，協助轄區綠能廠商技術升級，提升產業創新研發能量。
 2. 協助廠商參與國內外展覽開拓業者商機。
 3. 推動綠色科技產業研發聯盟，促使臺南市產業供應鏈更為完整。
- (四) 新興產業－流行時尚：協助流行時尚產業聯盟運作，建立產學研交流與媒合平臺，鼓勵業者進行異業及跨領域合作。
- (五) 辦理新興產業商洽會：
 1. 辦理生技、流行時尚及優勢產業各1場採購洽談會。

2.預估訂單金額超過新台幣1億元、或一年潛在商機達新台幣10億元。

(六)發明展得獎作品媒合量產：

1.定期更新各發明展得獎作品資訊，將發明展得獎作品依屬性與產業需求媒合至產業界；辦理發明獎媒合座談會，透過產學交流對談促成更多發明作品商品化並舉辦國際發明展得獎作品頒獎典禮，鼓勵各發明人持續創新發明。

2.預計訪視100家廠商，並成功媒合30件。

(七)發行臺南產經月刊，預計每期(月)發行9,800本，提供本市產、官、學、研之資源交流平臺。

六、發展區域特色：(業務成果面向)

(一)針對具發展優勢產業，提報爭取中央(經濟部)地方產業發展基金補助計畫，以建立區域亮點。

(二)編列市府預算，針對各區特色產業以市府預算協助發展。

(三)預計帶動地方企業發展家數30家。

七、建構優質商圈環境，提升整合行銷機制：(業務成果面向)

(一)商圈輔導：賡續輔導商圈成長，推動具潛力商圈，建構優質購物環境，專案及通案輔導併行，年輔導案至少6案，輔導商圈10處以上。

(二)百家好店：辦理百家好店甄選，提升全市店家服務品質，預計參與店家達200家以上。

(三)整合行銷，活絡商機：辦理臺南購物節、臺南商展、年貨大街等主題行銷推廣活動，整合區公所及商圈，預計5場次以上。

(四)商業現代化：激勵店家創新經營，提升商業競爭力，營造消費環境雙語化等商業整合發展。

八、傳統市場友善環境之建置暨補強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一)公有零售市場友善環境建置：為激勵市場自我提升，每年均針對已成立自治會市場共42處辦理環境清潔及改善評比，協助傳統市場購物環境品質再提升，創造舒適、乾淨、整齊的氛圍，提高攤商經營意願及吸引人潮，創造地方勞動人力就業機會。

(二)玉井市場補強暨整修工程：辦理玉井市場結構補強，維護市場建物使用性，並與在地人文特色及市場需求結合，提升民眾用餐及購物舒適性增加攤商收益，使其成為玉井地區重要地標並與臨近之果菜市場結合為一休閒觀光景點，促進地方經濟活絡。

九、現代化市場經營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一)提升傳統市場自治會運作成效：透過辦理教育訓練，輔導市場自治會增進其運作成效，並逐步推動期能達成全部市場均成立自治會之目標。

(二)提振傳統市場商機：規劃並協助傳統市場爭取經濟部各項認證，提升市場營業素質，預計辦理10場促銷活動。

(三)健全市場管理各項軟硬體設施：更新市場使用費管理系統軟硬體，推廣「臺南市市場數位行銷網站」，輔導攤商自行於坊間網購平臺建立專頁，經營轉型。

(四)輔導攤商轉型：輔導攤商針對攤位美化、環境整潔及商品擺設等經營理念改善。

十、偏遠地區無自來水改善：(業務成果面向)

偏遠地區仍有市民無自來水供飲用，為照顧偏遠地區市民，依「經濟部水利署無自來水地區供水改善計畫預算補助作業及管考要點」，積極向經濟部水利署爭取補助經費協助辦理，預計改善用戶數50戶。

十一、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設置商業登記、營業登記單一窗口及推動線上申辦提升為民服務效能，預計商業登記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3小時內核定。
- （二）為簡政便民、避免民眾舟車勞頓，持續受理經濟部委託辦理公司登記業務，預計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3個工作天內核定。
- （三）為順利推動公司、商業、工廠登記業務，善用社會資源，招募會計師、記帳士及社會人士支援本項業務順利推動提高行政效率。
- （四）設置單一窗口聯審作業，縮短作業流程並輔導廠商辦理登記，加速廠商取得臨時工廠登記。
- （五）積極辦理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業務宣導及查察作業，以維護消費者購買商品安全及權益。
- （六）加強加儲油設施安全管理，以遏止違法經營石油業務，並保障全民生命財產安全，每年平均查核逾 150 站。
- （七）辦理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及天然氣導管承裝業登記，預計平均核准時效縮短在3個工作天核定完成。

十二、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十三、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臺南市產業園區開發管理基金	建構友善的投資環境	一、賡續辦理七股科技工業區及臺南新吉工業區開發計畫。 二、推動園區與廠商雙語化環境。	中央：0 本府：8,664,885 合計：8,664,885
建築及設備	老舊工業區更新－基盤設施之改善	一、推動老舊工業區更新及改善。 二、編定未開發工業區（山上、佳里、安定）、民間自行開發工業區（保安、新市）及都市計畫工業區（和順、學甲、關廟、新市）進行服務中心新建（興建工程）、道路排水設施改善等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投資商務管理	開創投資臺南風潮	一、辦理大臺南全球投資招商業務，提供全球投資廠商諮詢服務、推動招商引資。 二、推動臺商回臺投資等業務，辦理投資廠商來臺南及返臺投資接洽與協助事宜。 三、推動大臺南會展中心興建營運計畫及南區鹽埕段商 8 投資招商。 四、推動安平港自由貿易港區定期航線、強	中央：0 本府：11,000 合計：11,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化港埠軟、硬體設施，並辦理後續招商事宜。 五、召開工業區廠商協進會理事長會議，協助各工業區廠商排除投資障礙問題。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能源管理	推廣再生能源利用，創造綠能新都意象	推廣再生能源利用、推動太陽能發電並協助排除設置障礙等，內容如下： 一、陽光屋頂：補助一般住宅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降低成本負擔，提高設置意願。 二、陽光社區：推動社區內一定規模（如 5 戶）住戶集體裝設太陽光電系統。 三、綠色廠辦：補助廠房或辦公大樓等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降低成本負擔，提高設置意願。 四、陽光加油（氣）站：補助加油（氣）站設置太陽光電系統，降低成本負擔，提高設置意願。	中央：600 本府：20,000 合計：20,600
	辦理石油設施設置管理、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及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查核、水電相關行業登記、自來水業務、電力及電信業務管理	一、辦理加油（氣）站、自用加儲油業務會勘、檢查等設施設置管理及法令宣導、講習、研討會等業務。 二、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辦理取締違法經營石油業務案件，涉案加儲油機具、油料扣押（沒入）及油品化驗等相關委託作業暨移送強制執行等。 三、辦理液化石油氣供銷查核及管理、液化石油氣供應業檢查、查核及辦理出席會議、法令宣導、講習、研討會等業務。 四、電器承裝業、用電場所檢驗維護業及專任電氣技術人員登記業務。 五、協調臺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區管理處及水利署，協助解決本市部分地區無自來水問題。 六、審核電力設施所在區公所電協會協助金使用計畫、電力設施調處、輔導民營電廠申設、辦理電力設施及電信基地台民眾陳情案件。	中央：6,311 本府：11,137 合計：17,448
能源產業投資管理－產業發展管理	輔導產業全面升級－促進產業研發轉型、強化產學研能量整合，協助企業研發能量及提升業務	一、執行「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 二、推動、宣導臺南中小企業服務團業務並輔導中小企業申請政府研發補助資源計畫。 三、推動臺南市觀光工廠產業聚落發展。 四、辦理「臺南市中小企業信用保證火金姑	中央：0 本府：37,590 合計：37,59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專案貸款」。	
	打造科技大臺南，發展新興產業，推動產業發展、新興產業、科技聚落	<p>一、推動產業群聚，強化產業研發聯盟，辦理各項產業發展分析及產業發展相關研討會。</p> <p>二、綠能、生技、流行時尚產業之推動，並協助傳統產業應用技術升級與輔導。</p> <p>三、整合本地的產業、學界及文化等產學資源，帶動本市時尚風潮。</p> <p>四、辦理商洽會，邀請國外買主來台洽商，開拓國際市場商機。</p> <p>五、媒合發明展得獎作品量產，促使優質得獎作品商品化，創造市場商機。</p> <p>六、發行臺南產經月刊，整合投資資訊，行銷本市業務。</p>	中央：0 本府：56,942 合計：56,942
	發展區域特色產業－協助地方特色產業輔導業務	整合在地特有地方產業、歷史、文化、古蹟、廟宇等元素，結合在地資源並融入在地素材、創意資源，協助輔導開發創新產品，並帶動周邊相關產業發展，以行銷地方特色產業，促進經濟發展。	中央：0 本府：6,821 合計：6,821
工商管理－商業管理	建構優質商圈環境，提升整合行銷機制	<p>一、商圈輔導：廣續輔導商圈成長，推動具潛力商圈，建構優質購物環境，專案及通案輔導併行，年輔導案至少 6 案，輔導商圈 10 處以上。</p> <p>二、百家好店：辦理百家好店甄選，提升全市店家服務品質，預計參與店家達 200 家以上。</p> <p>三、整合行銷，活絡商機：辦理臺南購物節、臺南商展、年貨大街等主題行銷推廣活動，整合區公所及商圈，預計 5 場次以上。</p> <p>四、商業現代化：激勵店家創新經營，提升商業競爭力，營造消費環境雙語化等商業整合發展。</p>	中央：0 本府：26,800 合計：26,800
市場管理	輔導暨管理夜市攤販	<p>一、依據臺南市攤販管理自治條例規定，管理本市夜市，強化自我約束。</p> <p>二、輔導本市公告之夜市申請暨取得許可設置。</p> <p>三、改善 1 處標竿夜市環境，提供其他夜市學習對象。</p>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民有市場監督管理	<p>一、普查民有市場資訊。</p> <p>二、輔導市場管理委員會成立及健全運作。</p> <p>三、民有市場環境改善計畫。</p>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築及設備	公有零售市場友善環境之建置暨補強	一、公有零售市場友善環境建置。 二、下營市場改建工程。 三、玉井市場辦理補強工程。 四、學甲、開元、麻豆市五市場整修工程。	中央：0 本府：50,000 合計：50,000
工商管理	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設置單一窗口以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二、持續受理經濟部委託辦理公司登記業務。 三、善用社會資源，擬招募會計師、記帳士支援公司、商業登記業務。 四、積極辦理商品標示、公平交易業務。 五、輔導廠商申辦臨時工廠登記業務。	中央：0 本府：5,077 合計：5,077 總計 中央：6,911 本府：8,921,302 合計：8,928,213

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自升格直轄市以來，以打造「文化首都、科技新城、低碳城市、觀光樂園」為定位，推動「建設新臺南十大旗艦計畫」，並藉「魅力城鄉·觀光樂園」計畫之執行，打造魅力大臺南，實踐臺南市成為「適合做夢、幹活、戀愛、結婚、悠然過日子的好地方」之願景，讓臺南市成為所有遊客旅遊臺灣的首選。

本年度觀光旅遊局施政重點以「提升產業服務品質」、「打造優質旅遊環境」及「加強觀光旅遊行銷」三大面向，藉由推動精品旅館優質民宿、建立臺南溫泉旅遊地及美食品牌，加強投資招商、強化景區環境品質、提供觀光旅遊便利行，並推廣米其林景點星河遊、推動觀光節慶活動及旅遊商品、開發文宣及智慧觀光旅遊服務、加強國內外行銷宣傳等，期發揮整體觀光效能，讓市民感受觀光產業帶來的幸福經濟。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產業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精品旅館優質民宿：營造優質旅宿環境，針對不同市場區隔，持續輔導業者參加星級評鑑及增加民宿家數，本市星級旅館新增至96顆星，民宿家數成長新增至74家，輔導民宿業者13家取得交通部觀光局「好客民宿」認證，結合在地觀光資源提供各地旅客客製化、多元化服務，推展旅館品質提升打造旅館新亮點，建置旅宿網平臺提升本市旅宿業住宿率，以吸引各地旅客來臺南，帶動整體經濟效益。
- （二）臺南溫泉旅遊地品牌：善用本市溫泉資源，活絡溫泉產業帶動觀光發展，成立溫泉取供事業並頒發32面溫泉標章及溫泉體驗池之營運管理工作；推動研發溫泉高質化商品，協助拓展15據點之行銷通路，並持續形塑臺南湯溫泉品牌，輔導各溫泉業者建立品牌行銷觀念及通路。
- （三）建立臺南美食品牌：建置臺南物產館，拓展大臺南特色物產通路。結合節慶及參展活動，規劃美食主題遊程，行銷臺南特有美食伴手禮，並舉辦各項美食活動、創意料理競賽，推動大臺南餐旅學校聯盟，輔導美食伴手禮業者國內外參展。辦理餐飲學校創意料理競賽及美食伴手禮行銷相關活動，辦理美食產業包裝設計及餐飲相關服務講習，提升服務品質，營造優質美食形象及特色，建立臺南美食品牌，增加美食觀光效益及產值。

二、打造優質旅遊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推動安平港環港觀光計畫：為整合區內觀光資源，提供海陸不同遊憩體驗方式，利用安平港環港觀光招商營運之推動，以民間自提營運模式計畫之作法，達成公部門及私人共同合作開發，將安平港域及運河周邊的觀光景點及活動整合，串聯成臺南市區內主要的水域觀光活動場域。利用日夜皆美之遊河景觀及妥善運用當地人文歷史與自然資源，形塑具特色空間場域。啟動河港觀光遊船，透過遊船與導覽解說，吸引國內外遊客佇留，提升在地觀光產值，增加該區遊客數10%以上為中長程目標。
- （二）優質觀光事業：積極推動觀光及文創事業，引進民間資源挹注，辦理市場調查與研究

，加強活化觀光事業機能，並提升整體觀光事業品質，增加本市觀光事業收入，促進本市觀光發展，推動低碳旅遊住宿，補助觀光產業改善低碳旅遊住宿設施支出費用，創造安全低碳旅遊環境，同時辦理旅館業及民宿之登記、管理、稽查、輔導管理等工作，每家至少稽查1次以上，以提升服務品質，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以帶動觀光產業發展，並於上、下年度各辦理觀光遊樂地區管理、安全維護督導及考核工作，維護遊客權益。

- (三) 觀光事業投資招商：盤點觀光需求，營造優質觀光投資環境，針對虎頭埤風景區青年活動中心、黃金海岸船屋、葫蘆埤休閒公園、雙春濱海遊憩區及德元埤荷蘭村等5案，獎勵民間投資開發及辦理風景區委託經營管理觀光設施事宜，強化本市觀光發展並減低公務支出。
- (四) 觀光景區品質提升：透過強化景區整體規劃開發，新建觀光工程規劃、設計及執行，推動觀光地區區域性環境綠美化，執行糖鐵再利用、觀光及水岸自行車道系統串聯，與公共自行車租賃服務系統建置，整合及完善觀光指標設立、整備強化觀光景點導覽解說系統與設施設置至少30面，辦理3處觀光景區景觀修景、設施強化等措施，藉以營造觀光景區散步及觀光與水岸自行車網空間，打造觀光景區亮點，進而提升及形塑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 (五) 強化風景區設施及維護管理：檢視現有相關風景區及景觀景點設施，持續進行各風景區及觀光景點整潔、綠美化維護、設施維護修繕及強化改善等工作，提升總體旅遊服務水準，持續吸引遊客到訪。預計辦理17處風景區或景點環境清潔維護，完成至少20處風景區設施修繕及3條登山步道改善工程。
- (六) 觀光旅遊便利行：建構友善無障礙觀光環境，提供走動式旅遊服務；以88安平線、99台江線觀光公車為基礎，結合美食與景點門票，預計發行觀光休閒公車旅遊套票1萬套以上，並提供隨車導覽解說員服務達400人次以上，建置交通接駁無縫隙服務；辦理觀光計程車導覽及外語研習等培訓，配合大型活動發展套裝旅遊等行銷推廣，建立觀光計程車品牌知名度，推動臺南自由行旅遊無縫隙服務。

三、加強觀光旅遊行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米其林景點星河遊：持續推動米其林星級觀光景點旅遊行程，目前推廣「府城歷史散步（孔廟線及赤崁線）」、「安平老街巡禮路線」、「鹽水月津港漫遊」、「五條港舊城漫遊（日光線及星光線）」及「關子嶺溫泉鄉散策路線」城市導覽服務，至少辦理850梯次以上，讓遊客體驗屬於臺南的知性與感性遊程，落實低碳旅遊政策，活絡在地經濟。辦理觀光導覽解說員與志工培訓，預計培訓40位以上米其林導覽解說員及觀光導覽解說志工100名，提升導覽解說人員質與量，讓遊程更為豐富，深化遊客記憶，提升重遊意願。
- (二) 推動觀光節慶活動及旅遊商品：以本市豐富多元觀光資源為元素，結合公私部門資源，規劃辦理8場特色觀光節慶活動，補助民間團體自辦觀光行銷及產業活動，共推營造不同旅遊特色，吸引國內外旅客參與；針對不同旅遊族群，規劃不同之套裝遊程，連結觀光文化、產業特色、精緻旅宿及美食饗宴等，開發不同主題之套裝遊程至少6條，營造四季觀光之旅遊意象；辦理140梯次登山步道導覽解說活動，結合水域遊憩活動發展多功能的水域觀光，並同時於本市埤塘、河川、海濱等，發展適合民眾遊憩之水上活動項目，預計辦理24天次水域體驗活動，讓遊客體驗屬於臺南的多元特色之美。

- (三) 加強國內外行銷推廣：參與國內外旅展、美食展（國內8場次、國外2場次以上），與本市旅館民宿、休閒農業、伴手禮、美食小吃及醫療美容等產業結合，策劃多元主題推介會，透過旅展平臺，進行城市與產業行銷；並參與國際觀光旅遊組織，與城市進行交流互訪，透過國內外媒體及貴賓之接待，藉由行銷宣傳通路及執行策略，提高城市曝光率與知名度，建立友善旅遊城市形象。
- (四) 觀光文宣開發及智慧觀光旅遊服務：發行臺南觀光雙月刊、旅行臺南主題文宣（至少6款）及旅遊叢書，提供多元的旅遊資訊；並配合低碳城市，逐年降低紙本印製量，利用網路資訊平臺、旅行臺南APP、FB粉絲團及QR-CODE等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提供無紙化的旅遊諮詢服務，促進環境永續，落實低碳旅遊。
- (五) 問路店設置提供遊客優質服務：以分布於全市37區的問路店為基礎，已招募達465家，並透過問路店商家對地區性的瞭解、推薦及導引，提供當地觀光景點、在地美食、人文歷史、文化藝術的熟識度，指引遊客深度旅遊，並藉由與外來旅客互動，創造在地經濟與地方產業之加值效益。
- 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內部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管考市民陳情案件：對市民陳情案件加強處理品質，預計依限（7 個工作天）辦結答覆率達 80%。
- (二) 加強同仁電話禮貌：為提升對市民電話服務品質，預計每季實施電話禮貌測試，測試及格率達 85%。
- (三) 加強公文稽催，提升公文承辦效率：依公文管理系統凡公文逾期即加強稽催，並通知主管督導，預計使公文處理平均天數為 2.6 天。
- (四) 健全採購內控制度，提升採購品質。
-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觀光及旅遊事業管理－觀光技術	掌握市場狀況趨勢，整合相關服務與資源，挹注民間資源帶動觀光發展，自行車低碳觀光等多元遊憩模式，以擴大遊客客源	一、遊客人數暨滿意度調查委託研究。 二、辦理觀光事業投資招商事宜。 三、新化神社遺構調查及再修復研究計畫。 四、臺南雙城觀光地區總體經營管理計畫。 五、公共自行車租賃服務系統建置。	中央：0 本府：3,500 合計：3,500
	強化景區整體規劃開發及提升觀光地區環境景觀設施安全與品質	一、市內風景區及景點景觀設施新設、裝置等工程（分項辦理）。 二、東山糖鐵空間營造工程。	中央：0 本府：3,800 合計：3,800
觀光及旅遊	國內外觀光行銷推廣	一、參加國內外旅展。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事業管理－ 觀光行銷		二、觀光影片拍攝、創意行銷、網路行銷及旅遊商品規劃行銷。 三、記者團、踩線團或部落格行銷。 四、其他有關觀光行銷宣傳之計畫。 五、觀光紀念商品設計開發。	本府：5,650 合計：5,650
	開發觀光旅遊文宣，建置智慧觀光服務系統，成立臺南問路店，提供友善便利旅遊環境	一、臺南問路店營運管理設備維修教育訓練等。 二、臺南觀光雙月刊編輯印刷配送。 三、觀光旅遊網站、臺南旅行APP等維護管理。 四、觀光旅遊叢書、攝影集編輯印製。 五、主題摺頁等設計印刷。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整合中央及地方資源，推廣觀光活動及旅遊商品，營造四季旅遊意象	一、整合雲嘉南、西拉雅國家風景區、台江國家公園等管理處，辦理或合辦大型觀光活動。如臺南跨年三部曲(送夕陽、瘋跨年、迎曙光)、梅嶺賞螢季、阿勃勒花季、一見雙雕－鹽雕沙雕藝術季、馬沙溝音樂會、關子嶺溫泉節及其他活動。 二、辦理特色主題旅遊(宗教、鄉村)行銷推廣。	中央：0 本府：14,500 合計：14,500
	補助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臺南觀光行銷產業活動等相關計畫	補助本市各機關、民間團體辦理各項觀光行銷、產業活動、推動觀光旅遊等計畫。	中央：0 本府：3,200 合計：3,200
觀光及旅遊 事業管理－ 觀光旅遊服務	推動米其林星河遊，行銷臺南美食伴手禮，推動臺南自由行旅遊無縫隙服務，及城市觀光行銷	一、辦理觀光導覽解說志工培訓、臺南米其林路線導覽解說培訓課程、導覽解說安排等相關經費。 二、安平港環港觀光招商營運管理。 三、臺南物產館通路建置及網路商城建置規劃設計。 四、辦理觀光景點無縫隙旅遊服務，觀光公車便利遊行銷推廣，及觀光計程車業務推行。 五、舉辦各項美食及伴手禮行銷活動。 六、辦理國際旅展、美食展及相關推介會。 七、辦理耶誕點燈節慶佈置。 八、國際航線場站廣告看板。 九、旅遊服務中心之營運及管理。 十、友善英語環境建置計畫。 十一、辦理觀光城市國際行銷。 十二、活化觀光景點辦理不定期推廣活動暨接待外賓觀光參訪。	中央：2,976.3 本府：31,265.5 合計：34,241.8
觀光及旅遊	加強活化觀光事業機能	一、辦理旅館業及民宿之登記、檢查、輔導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事業管理－ 觀光事業	，並提升整體觀光事業品質	管理。 二、辦理觀光遊樂業經營管理及輔導工作。 三、辦理溫泉使用事業核發溫泉標章及經營管理輔導、溫泉高質化商品推行。 四、辦理臺南市觀光發展基金管理業務。	本府：4,157 合計：4,157
觀光及旅遊 事業管理－ 觀光地區及 風景區管理	辦理風景區經營管理、設施修繕、清潔維護改善及環境綠美化維護，提升觀光景區環境品質	一、風景區、景點經營管理。 二、各風景區、景點環境清潔維護。 三、各風景區、景點經常性養護修繕及環境綠美化維護。 四、轄管風景區設施改善工程。 五、水域遊憩活動推廣及安全維護。	中央：0 本府：33,011 合計：33,011
	推動登山步道四季遊，打造優質登出環境	一、登山步道改善工程。 二、轄管風景區及景點設施、設備更新改善及維護。	中央：0 本府：14,000 合計：14,000
			總計 中央：2,976.3 本府：118,583.5 合計：121,559.8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工務局以「便捷、永續發展大臺南」為自我期許之願景，並秉持市長揭示「建設新臺南十大旗艦計畫」的施政理念，積極辦理及協調配合推動本市各項公共建設計畫，俾利推動本市各面向發展效益。

104年度工務局施政目標將致力於執行轄內道路橋梁工程基礎建設及本府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建設便捷城市大臺南；打造車行路平、人行無障礙新城市，並提升道路緊急搶修與搶險效率，確保市民用路無虞；加速環境綠美化，改善公園各項設施，推動綠建築政策執行，營造低碳綠能城市，創造健康樂活新臺南；精進建管業務為民服務品質，提升服務效能，並加強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管理及強化公有建築物防災耐震評估；加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及制度化推動，提升本市重大工程建設執行績效，並力推廉政工程，讓廠商有一個好的工作環境。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闢建轄內新建與改建工程，推動便捷城市大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一）廣續推動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六年（98~103年）建設計畫：

1.市區道路：推動2-7道路（安和路至都會北外環道）、2-7道路（城北路至青砂街）、2-7道路（青砂街至青草段729-1路段）、2-7道路（青草段811-6至青草崙堤防路段）、3-23道路（西門路至文賢二街）等5件工程如期完工。

2.公路系統：辦理國道8號南科聯絡道延伸省道臺1線道路工程如期完工。

（二）辦理臺南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104~107年度）建設計畫：

1.市區道路：北外環道路第三期工程（2-7道路至南科）、西港外環道路工程。

2.公路系統：新營鹽水南80延伸至復興路、下營區南外環道路工程。

3.每年向內政部及公路總局爭取104~107年生活圈計畫經費補助。

（三）辦理道路興闢、拓寬及橋梁改建、改善工程：

1.公路系統：辦理國道8號南科聯絡道延伸省道臺1線道路工程第二期如期完工。

2.預計辦理平實營區三-60-20M道路開闢工程、南區SE-27-10M（前段）道路開闢工程等計20案道路開闢工程；代辦都會公園外環道路新建工程。

3.104年預計辦理新市區潭永橋改建工程、曾文溪排水潮見橋改建工程、左鎮區舊台20乙線橋梁、南區第八號橋、安南區無名橋及鹽水溪橋橋梁改建工程等6件工程；代辦麻豆排水文瑞橋改建工程及龜子港排水火燒珠橋改建工程。

（四）配合中央辦理各國道及省道改善及新建工程執行：預計持續辦理台19線太平橋改建工程，及推動國道1號大灣交流道新闢工程、仁德交流道改善計畫等交流道拓展計畫。

（五）配合各項重大建設及開發，執行各項公共工程：辦理永康砲校遷建與開發案如關廟校區新建工程等；另辦理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及其他重大建設與開發。

二、提升公共設施維護管理效能，打造安全城市大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路平專案計畫，提供舒適、便利且安全的車行環境：
 - 1. 研擬道路施工新工法、新措施，提升市區道路平坦度。
 - 2. 配合公共工程委員會推動「道路平整方案」，辦理全市新鋪道路人手孔蓋減量1,000個及安全島重建，以達成路平、路容之目標。
 - 3. 持續辦理路平專案各項工程，104年度預計辦理20公里路段改善，逐步提升道路品質，建立路面坑洞緊急修復機制，縮短搶修時間。
- (二) 持續辦理本市 37 區市區道路養護及督導考核，提升道路品質。
- (三) 針對本市市道及區道進行全面性檢討、規劃與設施清查，建構完整之道路養護資訊管理與監控系統。
- (四) 強化國民、安南兩座AC廠瀝青料產能，104 年度產量預計達 10.5 萬噸，並成立工務大隊，以提升道路緊急搶修與搶險效率，確保市民用路無虞。
- (五) 定期維護本府轄管橋梁，104 年度預計維修 50 座橋梁，提升橋梁緊急搶修與搶險效率，確保市民用路安全。
- (六) 以人為本，打造無障礙環境，提供舒適、便利且安全的人行環境：
 - 1. 加強人本道路景觀，全面打造無障礙空間。
 - 2. 推動無障礙公園環境。
 - 3. 推動公有建築物無障礙環境。
 - 4. 推動騎樓整平。
- (七) 強化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管控管線單位道路挖掘復舊品質，以確保市民用路權益，104 年度預計辦理抽驗件數 96 件。
- (八) 加速公共管線圖資建置，預計完成 6 個行政區域調查，俾利提升本市公共管線建置率，降低管線公安事件。
- (九) 加強整建老舊公園更新：
 - 1. 重新整建老舊公園：推動臺南公園永續計畫，並辦理公園環境、設施整修及改善無障礙環境，提供市民更健康安全的公園環境，全市預計104年整建12座老舊公園。
 - 2. 強化公園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認養機制，以維持公園綠地之環境，預計104年增加認養3座公園。
 - 3. 加強辦理公園之保全、清潔及各項設施修繕及管理維護，每座公園及廁所每天2次大清掃，並隨時注意整體環境清潔及突發狀況之清除。
- (十) 辦理路燈新建及加強路燈維護服務，實施夜間查修作業，報修案件於 3 日內修復，以爭取維修效率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另辦理老舊路燈汰換為節能燈具，及增設公用照明，完成全市各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節能燈具，以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保障市民用路安全並點綴亮化城市夜景。

三、創造優質環境，形塑健康樂活、低碳綠能大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提升綠化面積，建構優質化綠色城市：
 - 1. 建置或改建一區一公園：致力闢建公園綠地至少3座，同時配合當地特色，重塑地區性主題式公園，除綠地面積倍增外，另闢設休閒環境、遊樂設施、體健設施等，使之符合老、中、少活動休閒使用，提升本市各區民眾生活品質與都市環境生活品質。
 - 2. 打造林蔭綠色道路：挑選本市各區部分道路兩邊，配合現地周邊景觀建構綠色林蔭隧道，以創造、整頓與精緻現有道路綠化，突顯市容綠化成果，營造低碳城市，預計104

年興闢1座林蔭綠色道路。

- 3.辦理37區公園綠地維護管理考核，104年度預計至少考核50座區公所及認養人維護管理之公園，考核成績優良之區公所及認養人並將予公開表揚，以達促進地方投入公園維護，保持公園環境品質，營造優質生活空間。
- 4.設置公園雙語解說標示，如植物解說牌及公園認養牌，另於公園廣播系統加入英語廣播，有效解決外國人語言不通之困擾，使國際人士方便取得在地資訊。

(二) 賡續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 1.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1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並在開工前務必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竣工領得使用執照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期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綠建築城市。
- 2.「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本府於101年11月8日以府法規字第1010937615A號令發布實施在案，除對於增加電力有莫大助益外，且可有效解決屋頂隔熱及漏水、違建問題，並積極宣導呼籲市民踴躍裝設，全面推廣以達成節能減碳效益。
- 3.建構循環利用社會—營建土石方再利用：推動公共工程之營建土石方再利用，公共工程主辦機關應向資訊服務中心網站申報營建餘土資料，並配合辦理營建餘土交換利用。有關公共工程於規劃設計中營建餘土如有剩餘或不足，工程主辦機關應向資訊服務中心網站申報土石方資料，並配合本府辦理土石方交換利用；以節省公帑；預計每年透過土方交換之土方數量可達30,000立方公尺，節省公帑亦可達200萬元。
- 4.推廣建築物雨水貯留設施設置：為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按本府102年6月24日府水雨字第1020480512號公告「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之建築行為規模辦理，透過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十八條規定應設置防洪或雨水貯留設施，預計每年度可提供蓄水設施容量約5,000立方公尺；減少水災發生頻率。

(三) 加強建築安全檢查及管理：

對於供公眾使用之建築物，依法要求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104年度預計應申報數為3,500件。另對於申報案件辦理抽複查，104年度預計抽複查件數為400件，以利落實簽證負責，達到維護市民居住、消費之安全。

(四) 強化建築物防災耐震：

- 1.對於公有建築物辦公廳舍及避難收容場所辦理建築物耐震評估，對於須補強之建築物並督促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編列預算辦理補強。
- 2.每年辦理1次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組訓演練，強化專業人員之臨時動員與編組能力。

(五) 提升違章建築執行力：

- 1.對於危害公眾安全或公眾利益之違章建築，優先辦理與執行。
- 2.加速法令整合，以利業務推動。

(六) 推動騎樓暢通：

- 1.對於本市商圈、學校、觀光景點及古蹟等重要路段，推動優先示範區，進行宣導和推廣。

2.鼓勵由下而上，由各地方團體自發性推動，辦理友善騎樓競賽。

四、精進機關行政效能，提升永續城市競爭力：(行政效率面向)

(一) 落實鋪面管理養護系統資料填報，透過鋪面系統辦理派工、審查、完工作業，提升道路養護效率。

(二) 全市道路挖掘管理全面E化，以提升整體道路挖掘管理之行政效率。

(三) 落實建築數位化管理，提升服務效能：

配合內政部營建署「全國建築管理系統」建置規範政策推動，辦理本府電子化建築管理，建立建築執照檔案書圖及地籍圖套繪數化作業，讓舊有建築案件歷史資料及新建築申請案件，能建立生命週期，從申請人開始電子化，包括書、圖及文件，以達到便民措施，提升行政效率；目前已委外辦理建築執照數化作業中，預計於106年12月31日完成永華中心建築檔案資料數化。

(四) 行政改革、打造有效率新臺南：

1.縮短建造執照、使用執照核發處理天數，賡續維持在法定處理天數（供公眾20天、非公眾10天）以下。

2.設置市民卡，使市民方便繳費外，亦可讓本市相關建管規費納入系統管理，逐步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又可縮短領取建築執照時程。

(五) 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程序，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及作業程序制度標準化，以提升政府採購效率。

1.依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104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100%。

2.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採購，並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

(六) 強化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化推動，提升本市公共工程品質：

1.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公共工程品質，104年度預計查核140件。

2.定期執行工務局重大工程督導業務，104年度預計督導工務局辦理工程達24件。

3.配合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實施，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並加強查核通報案件數之10%以上。

4.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104年度預計辦理6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5.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七) 擴大實施公文處理電子化，逐步建立更有效率、更節能、更減紙之行政運作機制。預計104年度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比率達40%；實施公文電子交換比率達70%。

(八) 提升公文線上簽核作業，收文簽辦或創簽稿、逐級簽核至主管或首長決行及線上調檔等作業，以電子化方式全程處理，達到減紙及提升訊息接收時效。

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積極推動終身學習，提升人力資源素質，年度目標為職員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一)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

行率達 80%，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80%。

(二) 研訂年度預算分配先期規劃作業，輔促各單位覈實編造分配預算。按月統計公布各單位預算執行情形，敦促落後單位檢討改善。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建工程	辦理道路用地取得	辦理十大旗艦計畫道路興闢計畫用地取得。	中央：0 本府：210,200 合計：210,200
	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	一、賡續辦理98~103年建設計畫，俾使6件工程如期完工。 二、持續爭取104~107年建設計畫，並賡續執行道路建設計畫。	中央：400,830 本府：258,455 合計：659,285
	辦理轄內道路拓寬改善及附屬設施工程計畫	辦理轄區內計畫道路開闢、拓寬等道路交通工程計20件，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並協助代辦工程1件。	中央：0 本府：224,012 合計：224,012 (文化局編列27,391千元，由工務局代辦。)
	辦理轄內橋隧拓寬改善工程計畫	改善橋梁安全與車流通行效率，辦理轄區內規劃中之橋隧新建、改建等計6件工程，及2件代辦工程。	中央：162,827 本府：83,724 合計：246,551 (水利局編列140,103千元，由工務局代辦。)
	永康區砲校遷建案	辦理永康區砲兵學校遷建於關廟校區，其有效促進永康區地方繁榮發展。	中央：288,500 (國防部陸軍司令部) 本府：0 合計：288,500
	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建設計畫	辦理興建亞太國際棒球訓練中心建設計畫，提升國內棒球場地設施設備水準。	中央：0 本府：1,500,000 合計：1,500,000 (教育局102~107年分年編列) (本案103~107年分年執行)
	新建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新建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791 合計：1,791
養護工程	辦理一般道路(含市區、村里等)及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一、辦理本市亟需改善之道路、側溝、人行道工程，由本府規劃、設計、發包及施工。 二、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	中央：0 本府：217,000 合計：217,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路平專案計畫	以民意為依歸，平衡城鄉差距為原則，針對交通流量大、人口密集區域辦理道路更新改善。	中央：0 本府：380,000 合計：380,000
	辦理區道（含道路及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一、由本府負責發包施工，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58,596 合計：58,596
	辦理本市橋梁維修及檢測作業	一、每年辦理橋梁定期（或特別）檢查，及橋梁資料調查之更新。 二、彙整檢測結果評估經費後於隔年度編列經費或向中央爭取經費辦理整建或改建。	中央：0 本府：55,000 合計：55,000
	市區道路人本環境建設計畫	一、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推動「市區道路人本環境設計計畫」，塑造本市人行無障礙環境，提供舒適、便利且安全的人行環境。 二、本府為統籌窗口，並由各區公所及其他申請提案單位各自發包及執行。	中央：31,416 本府：9,384 合計：40,800
	騎樓整平計畫	一、配合內政部營建署推動「臺灣城鄉風貌整體規劃示範計畫推動建築物騎樓整平示範計畫」。 二、由本府提案向內政部營建署爭取經費並辦理發包作業及執行。	中央：7,000 本府：2,334 合計：9,334
	區道及市區道路等整編及清查作業	針對本市市道及區道進行全面性檢討、規劃與設施清查，建構完整之道路養護資訊管理與監控系統。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養護工程行政管理	辦理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2,229 合計：2,229
公園及路燈設施	辦理公園綠地委託民間經營管理及認養	一、充分利用社會資源，以「在地人管理在地事」的社區總體營造精神，鼓勵當地里長、社區理事長等地方人士認養與管理當地鄰里公園，以凝聚社區共識，並藉由考核，讓各公園創造優質環境造福社區居民。 二、積極修築綠色道路以建構綠色城市，並與各區公所及民間綠化團體等共同商訂各區綠美化計畫，塑造各區里特色，營造休閒適居的環境與空間。 三、設單一窗口及統一認養作業流程，加強認養作業之推廣。	中央：0 本府：2,200 合計：2,2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加強辦理公園清潔及各項設施修繕及管理維護	一、加強辦理公園環境清潔。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 三、改善現有公園之無障礙環境。	中央：0 本府：2,400 合計：2,400
	辦理公園綠地新闢之規劃設計及工程事宜	致力闢修公園綠地，同時配合當地特色，重塑地區性主題式公園，除綠地面積倍增外，公園施作品質及管理維護策略也大為提升，提供市民更健康安全的公園環境。	中央：0 本府：315,418 合計：315,418
	建置或改建一區一公園	以現有公園整建活化為主，評估活化後效益較佳之公園進行整建，以期達最大效益，形塑花園城市。	中央：0 本府：9,500 合計：9,500
	新建路燈設施	一、增設公用照明，全面完成全市各區主要道路之路燈，改採環保且穿透性較強之LED燈或鈉光燈，除了提升既設路燈發光亮度及照射範圍，以重塑府城夜景，提供安全的公共空間。 二、本年度針對次要道路及人口密度、交通流量大之路段及巷道，持續辦理水銀路燈汰換鈉光燈。	中央：0 本府：12,500 合計：12,500
	路燈管理及維護	一、分區每日主動查修，化被動查報為主動查修，提高當日修復率，並汰換高亮度之LED燈或鈉光燈，打造安全的居家環境。 二、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三、鼓勵民眾認養。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打造公園雙語友善環境	設置公園雙語解說標示至少80處。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打造各區林蔭大道	創造、整頓與精緻現有道路綠化，突顯市容綠化成果，創造低碳城市。	中央：0 本府：14,000 合計：14,000
	公園及路燈行政管理	辦理公園及路燈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7,948 合計：117,948
第一大隊工程	道路搶修、養護及改善工程	一、辦理開口契約施工，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及排水溝渠等，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 二、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利用鋪面管理系統建立搶修廠商輪值名單。 三、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迅速修補。	中央：0 本府：65,000 合計：65,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採購砂石柏油、燃料油等	一、辦理財物採購契約購買砂石(含碎石級配料、粗砂料、二、三、分石碎石料)柏油、燃料油經費(分批辦理)。 二、辦理AC拌合廠機具維修，以維工廠機具運作正常。	中央：0 本府：110,000 合計：110,000
	購買水溝蓋(鍍鋅格柵版)	一、辦理排水溝渠溝蓋改善。 二、因應本市預鑄鐵溝蓋常失竊，預先購買溝蓋回復，以免造成人員摔傷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瀝青拌合廠熱拌機操作空污防制設備費用	辦理國民及安南瀝青拌合工廠操作空污防制設備，定期辦理空污檢測、濾帶更新及購買二氧化氯除臭劑，減少生產瀝青混凝土過程產生異味問題。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本市公園綠地設施修護、環境清潔及植栽撫育工程經費	一、加強辦理公園環境清潔。 二、持續辦理公園內各項現有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 三、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小型零星工程)。 四、辦理公園行道樹維護工程(開口契約)。	中央：0 本府：47,400 合計：47,400
	購置修剪除草機具費用(含割草機、抽水馬達、鍊鋸、修枝剪等費用)	一、提升公園整體視覺清爽、心曠神怡。 二、加強行道樹檢修、美化都市景觀。 三、提供民眾優質使用環境。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道路、公園、行道樹及路燈等養護工作之行政管理	道路、公園、行道樹及路燈等養護工作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14,602 合計：114,602
第二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及順暢。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91,970 合計：91,970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50,000 合計：50,000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搶修工程	道路巡察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及作修復。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道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本市路燈及行道樹維護及搶修工程	一、針對民眾反映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及修，確保安全。 二、辦理行道數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第二工務大隊管理	辦理市道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700 合計：1,700
第三大隊工程	辦理市道道路養護工程及附屬設施養護工程	一、辦理市道公路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三、辦理區道養護，改善範圍包含路基、路面、橋梁及排水溝渠等，以增進道路交通便利與順暢。	中央：0 本府：94,550 合計：94,550
	辦理區道、一般道路及附屬設施路面刨除加封及養護工程	一、彙整各區提報亟需改善之道路，並依急迫性列入辦理發包施工。 二、為道路養護改善之機動性，勞務設計採開口契約方式辦理。	中央：0 本府：50,000 合計：50,000
	本市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	一、辦理道路維護小型零星搶修工程，建立道路巡查機制及道路破損立即作修復。 二、迅速處理各區公所改善市容查報及1999案件建議養護事項等。	中央：0 本府：9,000 合計：9,000
	本市路燈及行道樹維護及搶修工程	一、針對民眾反應路燈故障或損壞，隨查即修，確保安全。 二、辦理行道樹竄根、隆起及補植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第三工務大隊行政管理	辦理道路養護工程所需相關行政業務，提升業務行政效率及執行績效。	中央：0 本府：1,700 合計：1,700
	工務業務管理－建築管理	建置便民服務E化系統	一、建立建造執照地籍套繪資料數位化。 二、設置建管服務資訊網站。 三、使用執照存根電子化查詢系統及執照審查檢查簡表。
行政改革、打造有效率新府城		一、縮短建造執照、使用執照核發日期。 二、增定法令，以利業務推動。	中央：0 本府：600 合計：600
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設置服務窗口專人服務，以利市民洽公。 二、建築執照或核准圖說遺失補發，縮短為三日內完成。	中央：0 本府：600 合計：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加強建築物施工中巡查，以減少公安事故發生。	
	落實行政院核定「生態城市綠建築推動方案」，打造本市為低碳城市	<p>一、加強查核各申請案件是否依規定檢討建築基地綠化、保水、節約能源、綠建築構造與綠建材及景觀綠化等審核綠建築項目，確實執行「臺南市低碳城市自治條例」第21條規定之建築物在申請建造執照時，並在開工前務必取得候選綠建築證書，並於竣工領得使用執照一年內取得綠建築標章，期使本市得以漸漸蛻變為綠建築城市。</p> <p>二、「臺南市建築物屋頂設置太陽光電設施辦法」於101年11月8日實施在案，積極推廣再生能源的應用，達到節能減碳之效益。</p> <p>三、配合本府辦理土石方交換利用，公共工程主辦機關應向資訊服務中心網站申報土石方資料，並以節省公帑。</p>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工務業務管理－使用管理	違章建築處理	<p>一、違章建築認定、拆除業務及會辦事項。</p> <p>二、配合都市計畫及建築管理杜絕防止違章建築之發生有效措施。</p> <p>三、本市轄內37區及曾文水庫、關仔嶺、虎頭碑、南鯤鯓、烏山頭水庫等觀光特定區實施計畫及各區轄內執行違章建築拆除。</p>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建築物安全使用管理	<p>一、建築物公共安全宣導，檢查簽證及申報以維公共安全。</p> <p>二、建築物無障礙設施改善督導。</p> <p>三、廣告物管理、拆除以維市容整潔及安全，並實施推動各地區之示範區。</p> <p>四、實施室內裝修管理，核發合格證。</p> <p>五、實施建築管理－變更使用執照之核發及管理。</p> <p>六、公寓大廈管理業務－公寓大廈管理組織之申請備查。</p> <p>七、建築物升降設備及遊樂區機械遊樂設施檢查業務。</p> <p>八、災害後危險建築物緊急評估等。</p>	中央：0 本府：700 合計：700
	騎樓暢通	<p>一、推動臺南市騎樓暢通計畫宣導、推廣及會辦事項。</p> <p>二、辦理友善騎樓競賽、協助競賽考評。</p>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工務業務管	增進同仁對政府採購相	不定期舉辦採購業務教育訓練或研討會，讓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理—採購品管	關法令之職能，依公開、公平、公正原則辦理政府採購業務，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	辦理採購相關同仁增進對政府採購相關法令之職能，並配合推動採購電子化，全面採電子領標，104年度電子領標預計達成率100%。	本府：48,547 合計：48,547
	加強工務局各單位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訂定採購招標作業程序，提升採購效率	依政府採購法辦理領標、投標採構招標依政府採購法辦理領標、投標採構招標程序，並推動機關採購作業程序標準化、制度化，使機關採購資訊公開化、透明化、便利化。	
	有效運用施工查核及回饋機制，加強本府各機關落實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提升施工品質	依政府採購法規定成立本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定期查核所屬機關學校之工程品質及進度，104年度預計查核140件。並有效發揮施工查核效益，以掌握工程資訊達到預警功能。並強化回饋機制，健全工程採購品管制度及提升技術層面，協助解決施工困難。	
	配合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實施，協助及早發現缺失謀求改善	配合行政院「全民監督公共工程實施方案」，列管民眾通報案件辦理情形，以確實解決民眾通報反映情事，並加強查核通報案件數之10%以上。	
	辦理公共工程品管教育訓練，提升各機關工程品質及履約管理能力，協助所屬機關學校建立工程品管制度化	加強辦理公共工程品質管理訓練課程及建立品管制度，104年度預計辦理約6場以上教育訓練或觀摩。	
	持續推動本府公共工程材料檢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之建立與執行，強化材料品質管控	推動公共工程材料試驗統一作業機制，以公開遴選合格實驗室的方式，將實驗室遴選主導權回歸機關，並由機關付費給實驗室，減少材料試驗過程中所產生的弊端。	
	工務業務管理—工程企劃	積極辦理本市重大工程建設督導及協調等工作，以提升工程執行績效	
落實辦理本市道路挖掘管理相關業務		一、預為辦理計畫型及新建房屋挖掘整合業務並協調推動重大工程進度。 二、辦理本市道路挖掘復舊品質抽查驗機制，加強督導管線挖埋工程之品質，並查處不法違規挖掘案件。 三、落實擴充道路挖掘管理資訊系統。 四、配合道路挖掘自治條例實施研訂相關道路挖掘維護管理作業要點及標準作業流程。	總計 中央：899,573 本府：4,234,176 合計：5,133,749

臺南市政府水利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治水應以系統化思維進行綜合治水對策的研擬，包括以生態規劃為河川治理原則，從流域系統、順應河性、生態環境融合等觀念進行整體規劃與思考，水利局因此積極推動流域綜合治水，強化河川、水庫疏浚，山坡地、海岸沙洲水土保持與管理，亦持續執行雨水下水道建設，建構完整都市排水系統，確保量足、優質、永續之水資源及加強水資源保育管理。

另一方面落實污水下水道建設及水質淨化設施，提升優質生活環境品質與回收水再利用，對於監控水情及防災搶險方面，建立各分區迅速回應機制，進而達成行動水情監控，目標為打造本市為不淹水城市，進而提升生活品質與城市競爭力。

水利局配合行政院 104 年度施政方針，依據市府中程施政計畫及 104 年度施政綱要，並針對當前市政現況，配合市政未來發展需求，編定 104 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與重點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整合全市防洪設施納入水情監控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本市易淹水地區區域排水水位站 62 站之維護案，確保水位站正常發揮水位監測功能，以強化本市防災作業。
- （二）推動建立自主防災社區，強化非工程手段防災措施之落實，104 年度目標加強 20 個既有水患自主防災社區持續運轉，以強化社區已建置之自主防災作業。
- （三）整合水情中心監控之系統中心規劃設計及擴充建置，期強化水情監控系統，以提升本市防汛資訊監控及應變之能力。
- （四）擴充本市轄內水情資訊巡查 APP 應用程式，結合水利建造物圖資，使巡查人員能將巡查成果即時回傳，強化應變防災能力，並持續推廣 APP 應用，以提供市民防災資訊。

二、落實水資源保育及永續利用政策：（業務成果面向）

- （一）積極推動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業務，以符合受限者得償之精神避免保護區內居民權利受損，另配合水利署落實水質水量保護區巡查作業，強化保護區之管理，並鼓勵公所辦理保護區內相關獎勵保育計畫，以達涵養水源、淨化水質目的，促進國土保育及永續經營。
- （二）保育地下水資源，核發地面水水源及鼓勵漁民使用地面水養殖，以落實水資源合理永續運用。
- （三）依循違法水井處置策略辦理巡查及封填作業，預計填塞 200 口水井，降低地下水違法抽取量。

三、降低淹水地區水患威脅：（業務成果面向）

- （一）配合中央「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推動各階段治理工程，辦理綜合治水及流域整體治理規劃及用地取得，並辦理瓶頸段拓寬改善緊急工程以及急要段應急工程，預計辦理比率可達 85%，本計畫已於 103 年 6 月開始辦理，預計 108 年 12 月底結束。

- (二) 加強區域排水、中小排水水利工程建設，維護各河川、排水暢通，保障人民財產安全，預計辦理比率可達 80%，預計 104 年 1 月開始辦理。
 - (三) 市管區域排水保護標準為 10 年重現期洪水設計，25 年重現期不溢堤為目標，於人口密集地區或重大建設地區達 50~100 年重現期距、為防洪設施完成率可提升至 25% 以上目標，預計辦理比率可達 70%，預計 104 年 1 月開始辦理。
- 四、加強區域排水疏浚：（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浚工程，預計完成 70 條區域排水，疏通約 50 公里。
 - (二) 針對沿海地區包括七股區、將軍區、北門區等區域排水範圍內，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執行拆除作業，以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預計完成 13 條排水路拆除作業，約 25 公里。
- 五、維護管理防洪設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水閘門及抽水站維護管理工作，落實執行例行及年度維護保養，以發揮設施防洪功能，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加強執行水利建造物之安全檢查，定期派員自主檢查，抽水站汛期每週檢查 1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2 次，水門汛期每月檢查 2 次、非汛期每月檢查 1 次。
 - (二) 預定完成抽水站 45 座操作維護管理，及水門 2,000 扇維護工作。
 - (三) 預計完成抽水站、水閘門更新、整修工程 4 件。
- 六、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水土保持及推動海岸潟湖沙洲之保育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山坡地監督管理，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可利用限度查定、超限利用管理及水土保持計畫監督管理、落實治山防洪工程，預計沙洲復育完成 500 公尺，辦理水土保持教育與宣導 10 場及可利用限度查定預計完成 100 筆地號。
 - (二) 檢討全市山坡地範圍，訂定山坡地範圍劃出及劃入機制，促進國土有效利用。
 - (三) 加強土石流災前宣導、預警、撤離疏散、災中監測避免二次災害以及災後致災原因調查，減輕坡地崩塌及土石流災害。
 - (四) 辦理沿海沙灘、沙洲保育工程，協助疏濬潟湖淤砂，增加潟湖蓄洪能量、保育潟湖豐富自然生態，並加高培厚沙洲，建立沿海地區抵禦颱風暴潮之第一道防線。
- 七、積極籌建污水下水道建設及建全污水處理設施營運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提供市民一健康的優良居住環境，配合中央政策積極籌建及開辦污水下水道建設，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戶數預計至 104 年底累計至 11 萬戶以上。
 - (二) 積極管理全市污水處理設施、健全維護保養、辦理功能提升與管線維護、建置污水下水道地理資訊系統及評鑑制度，確保都市污水處理成效，全年符合放流規定。
 - (三) 運用各種污水處理技術，建設污水處理或截流設施，改善河川水質，預計辦理 6 處水質淨化場運轉及 1 處水質淨化工程施作。
- 八、積極建設水質淨化設施，檢核轄境內水質淨化場操作成效，目標進流水之 BOD、SS 及氨氮去除率達 70%，以完成本市境內流域水質保護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爭取經費提報劉厝排水、月津港排水、柴頭港溪、新市排水虎頭溪排水等水質淨化工程。
 - (二) 運河於沿岸截流未接管之污水，並擴充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功能，將運河污染源一民生污水全部納入安平水資源回收中心處理。
 - (三) 評估結合環保局低碳城市計畫，以人工濕地固碳，提升城市競爭力。

九、推動回收水及下水污泥資源再利用，落實零廢棄政策：(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基於本市為季節性工業用水缺水區域，且因應新水源開發遭遇之環境面向問題、時間性及困難度，推動安平污水廠放流水回收政策，擬建置日供水量 5 萬噸級之回收水逆滲透處理再利用廠，供應大臺南地區工業用水，以促進民間設廠投資、推動經濟發展。
- (二) 為因應本府目前所管轄四座民生用污水處理廠安平、虎尾寮、官田及柳營廠，另有新建規劃中仁德及永康廠，污泥產出量逐步增多，且鑒於民生污水處理廠之廢棄污泥擬列入事業廢棄物，致處理成本大幅提升，本府刻正辦理下水污泥厭氧消化回收有用能源，同時辦理廢棄污泥減量計畫，擬採統包工程於本市北門地區建設污泥再利用場地，朝燒結再製土建材料方向執行，進一步打造銷售通路，補貼本市財政。

十、提升雨水下水道普及率及加強維護與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為使本市市民有更加良好之生活品質與生活環境，並減少淹水之情況發生，依據臺南市雨水下水道系統規劃報告興建，積極推動本市下水道系統建設之普及，預計民國 104 年雨水下水道建設普及率將達 62%，人口密度較高區域之雨水下水道建設率預計將超過 80%。
- (二) 維護雨水下水道系統並巡檢其通水功能，確保防範水患於未然。統計 95 至 103 年間全市之雨水下水道清疏長度達 401,762 公尺，預計 104 年全市之雨水下水道清疏長度將達 440,000 公尺。

十一、打造親水環境設施，致力推動河溪綠化、建立水岸自行車道及山海圳綠道：(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利用嘉南大圳親水廊道串連擁有歷史文化綠帶步道之臺灣歷史博物館、台江國家公園與烏山頭水庫，配合保育台江濕地、紅樹林等豐富植物生態，增加生態教育與休閒活動，帶動台江觀光產業發展。
- (二) 營造臺南市第一條全長約 45 公里「山海圳」綠道，同時連結自行車道形成鐵馬通勤網。

十二、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辦理業務相關講習，提升承辦人員專業素養，預計辦理業務相關講習 12 場次。
- (二) 加強輔導、宣導山坡地申請之開發行為(教育訓練 3 場、社區宣導 4 場及校園宣導 7 場)、違法蚵架拆除及執行違法水井處置，保障國土安全及全民生命財產安全。

十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10 小時以上。

十四、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80%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8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水利行政	配合推動英語為臺南市第	建置機關英文網站。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官方語十年計畫		本府：100 合計：100
水利工程	辦理排水整治、下水道疏濬及改善工程、規劃及區域、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	辦理 104 年度市預算中小排及下水道疏濬及改善工程，可有效減低本市淹水風險。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全市河川、排水、下水道疏濬及改善工程	辦理區域排水、下水道幹線疏濬及改善工程，可有效減低本市淹水風險。	中央：0 本府：40,000 合計：40,000
	排水疏濬清淤及水利建造物維護改善工程	辦理排水清淤及水利建造物維護改善工程，可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降低淹水風險及加強落實水利建造物之維護管理，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辦理虎頭溪外環道截流改善工程	辦理虎頭溪外環道截流改善第 1、2 期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辦理永康區六甲頂地區等市區排水改善工程	辦理永康區六甲頂地區等市區排水第二期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八掌溪與急水溪間區域排水應急整治工程	辦理後鎮排水等八掌溪與急水溪間區域排水應急整治工程，加速整治市管區域排水，減低淹水風險。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急水溪與曾文溪間市管區域排水等改善整治工程及用地等	因應本市各區市管區域排水水系尚有許多瓶頸、急要補強缺口、抽水平臺亟需辦理改善等，無法俟流域綜合治理經費核定，故需自籌經費予以立即有效改善。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曾文溪與鹽水溪間區域排水應急整治工程	辦理虎頭溪排水等曾文溪與鹽水溪間區域排水應急整治工程，加速整治市管區域排水，減低淹水風險。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鹽水溪與二仁溪間區域排水應急整治工程	辦理大灣抽水站等鹽水溪與二仁溪間區域排水應急整治工程，加速整治市管區域排水，減低淹水風險。	中央：0 本府：60,000 合計：60,000
	辦理全市排水綠美化植栽工程	針對已完成治水區域及完成護岸施作的區段營造民眾更舒適的親水空間，及自行車休憩環境。	中央：0 本府：13,000 合計：13,000
	辦理曾文溪以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劃設計等	主要為辦理曾文溪與八掌溪區域排水整治工程，減少水患發生，以達到改善排水功能，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78,000 合計：78,000
	辦理曾文溪以南區域排水整治與環境營造、中小排水等改善工程及規劃設計	主要為辦理曾文溪與鹽水溪區域排水整治工程，減少水患發生，以達到改善排水功能，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59,000 合計：59,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治水工程地上物救濟金	配合用地徵收發放救濟金及獎勵金之費用爰編列 500 萬元，依據「臺南市興辦公共工程土地改良物補償自治條例」、「臺南市墳墓遷葬補償費及救濟金發給辦法」辦理、「臺南市易淹地區水患治理計畫配合施工獎勵金發給要點」辦理，概述如下： 一、違章建築、未依法登記之水井及未依法設置之墳墓等，依查估補償費百分之五十發給救濟金。 二、非依法登記之工廠，於通知期限內自動拆遷動力機具、生產原料或經營設備者，依拆卸、安裝工資及搬運車資估定金額發給 30% 遷移費。 三、工程用地徵收前，出具土地同意書先行施工，每公頃 48 萬元發給配合施工獎勵金。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區域排水及中小排水疏浚工程	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降低淹水風險。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易淹水地區抽水站、水閘門更新、整修工程	加強落實水利建造物之更新，確保防汛期正常發揮禦潮及排洪功能。	中央：0 本府：45,000 合計：45,000
	辦理老舊碳鋼水門改建、抽水站設施改善工程	委託各區公所辦理老舊碳鋼水門改建、抽水站設施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臺南市新建抽水站運轉連線系統建置與維護	一、建置辦理（三爺溪及麻豆大排 10 座抽水站）新建抽水站之運轉連線系統增設，維護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調度，保障防洪安全（監控資料蒐集器系統 10 套等設備），爰編列 600 萬元。 二、維護辦理例行性主控中心軟硬體維護、抽水站軟硬體維護、淹水警報器維護、機組損害更換、緊急應變支援。	中央：0 本府：6,000 合計：6,000
	本市公告養殖區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維護與故障更新	一、自 103 年起本市公告養殖區之公共渠道與區域排水護岸水閘門由水利局負責例行維護與故障更新，由農業局負責協調養殖業者日常操作啟閉。 二、辦理護岸堤防改建、水閘門養護及施設之經費。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新建水利防汛倉庫	本府辦理防汛業務需有足夠防災救災機具及設備，惟相關設備（含備品）皆屬大型	中央：0 本府：6,57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物資，應集中管理及儲存以防止因外在因素造成損害或短少情事，因此利用本府水利局轄管空地建置水利防汛倉庫，將其防災救災機具及設備做有效儲放，保障器具在緊急情況能提供最大防災救災能量。	合計：6,570
	辦理區域排水堤後簡易抽水站—將軍溪學甲區華宗橋永久站等用地及工程費	新增華宗橋永久抽水站，增加防洪抽排量12cms，舊機組整修，增加抽排量，向臺北市商借汰換之堪用抽水機組，經整修後可架設於本市抽水站，大幅降低建設成本，以應緊急抽水之需。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辦理山坡地治山防洪工程、崩塌地及野溪水土保持處理及維護	辦理本市 14 區山坡地範圍邊坡崩落地處理、野溪護岸整治及清疏工程。	中央：0 本府：30,000 合計：30,000
	辦理海岸水利防災之沙洲復育及緊急災修工程	辦理本市沿海沙洲復育及緊急復育工程。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辦理水土保持處理、規劃及維護工程	因山坡地轄區面積佔全市 1/3，且多數未完成治理，且各區提報案件日益增加，為減少坡地災害之發生，加強水土保持，以保障居民安全。	中央：0 本府：80,000 合計：80,000
	河川區環境設施管理維護工程	辦理臺南市堤岸設施含自行車棧道等維修。	中央：0 本府：3,300 合計：3,300
	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治理	依據本府 101 年委託專業團隊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調查結果，本市 48 條土石流潛勢溪流中，有 14 處急需治理，以保障下游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8,800 合計：8,800
	辦理三爺溪系統排水改善工程	辦理建國排水、塗庫仔排水過高速公路箱涵、虎尾寮截流工程及三爺溪右岸及堤後改善工程。	中央：0 本府：20,000 合計：20,000
下水道工程	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一、辦理安平污水系統用戶接管工程。 二、辦理仁德、永康及安南區鹽水 BOT 污水系統水資源回收中心及管線工程。 三、推動官田第二期及柳營（東新營分區）第二期污水下水道系統。	中央：1,244,800 本府：108,243 合計：1,353,043
	辦理污水管線緊急搶修及零星維護	辦理全市污水管線緊急搶修及零星維護。	中央：0 本府：7,500 合計：7,500
	辦理臺南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疏流工程等經費	增設電動閘門及抽水馬達，以避免汛期時雨水流入污水系統。	中央：0 本府：6,500 合計：6,500
	辦理各污水廠及截流站設	本市污水廠老舊或經水災需評估效能辦理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備效能評估規劃設計案	功能更新，以利預算有效利用，故編列效能評估經費作為設備更修優先順序依據。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用戶接管及污水管線汰舊、檢視等設計規劃及工程	辦理本市既有污水管線老舊損壞狀況檢視、管線更新規劃設計及汰換工程。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辦理臺南運河排水截流工程	本經費係將排入運河之安平抽水站及臨安橋下排水等水質水量污染量大者，且未完成截流之雨水道辦理截流工程，其完成後可再進一步改善運河水質。	中央：0 本府：22,550 合計：22,550
	辦理污水下水道 GIS 資訊維護及子系統建置	為落實全市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線資訊化、推動用戶排水設備審查線上申請作業並建立用戶收費業務，以配合未來本市進行污水下水道使用費徵收作業，並增加便民服務應用。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工程、規劃設計費及緊急搶修等	雨水下水道建設維護工程、規劃設計費及緊急搶修等經費。	中央：0 本府：115,000 合計：115,000
	雨水下水道疏浚、檢測、地上物拆遷補償及土地償金費	辦理土地償金及疏浚工程。	中央：0 本府：12,798 合計：12,798
水利工程行政	區域排水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拆除	拆除劉厝排水等區域排水路違法蚵架及定置漁網確保排水路通洪能力正常發揮，降低淹水風險。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辦理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推動	本市土石流潛勢溪流分布之區域計 7 區 16 里，擬先擇定其中保全人數較多及高風險區域之南化區關山里、玉山里及東山區南勢里（五叉溝）等 3 處，推動自主防災社區之教育宣導、協助社區完成疏散避難計畫修訂及防災社區後續推動策略研擬等工作。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辦理水利局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之健檢、漏洞測試及改善規劃及水利局雙語網站規劃翻譯建置等	因應行政院資通安全辦公室「行政院資通安全現況及工作重點及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資安政策，需 1.建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2.設置資安監控中心（SOC）、3.辦理資安健診、4.加強個資保護、5.防範駭客攻擊等。	中央：0 本府：450 合計：450
	辦理曾文溪以北地區移動式抽水機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	辦理移動式抽水機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維護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調度，以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0 本府：28,000 合計：28,000
	辦理曾文溪以南地區移動式抽水機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辦理移動式抽水機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維護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調度，以保障防洪安全。	中央：0 本府：17,500 合計：17,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辦理曾文溪以北地區水閘門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經費	辦理溪北地區(含北門、將軍、學甲、官田、後壁、鹽水等區)水閘門定期保養，維持設備功能正常，並於豪雨期間及時操作啟閉，減少淹水情形，提升市府形象。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辦理曾文溪以南地區水閘門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經費	辦理溪南地區(含永華6區、新市、仁德、永康等區)水閘門定期保養，維持設備功能正常，並於豪雨期間及時操作啟閉，減少淹水情形，提升市府形象。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辦理永康、仁德及安定等區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	一、辦理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保障防洪安全。 二、本案辦理範圍：永康、永康東、三崁店、永康分洪、仁德港尾溝、田厝、文賢排水、正義、安定等抽水站。	中央：0 本府：15,000 合計：15,000
	辦理北區、南區、安平區等區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	一、辦理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保障防洪安全。 二、本案辦理範圍：文賢、喜樹、鯤鯓、灣裡、北安、安平等抽水站。	中央：0 本府：11,000 合計：11,000
	辦理安南區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	一、辦理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保障防洪安全。 二、本案辦理範圍：安南區A、B、C、D、E、鹿耳門、和順寮等抽水站。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辦理新營區、學甲區、西港區、麻豆區等區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等	一、辦理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確保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應變及操作，保障防洪安全。 二、本案辦理範圍：南興、興隆寺、羊稠厝、謝厝寮、營後排水應急、東北勢排水應急、華宗橋應急等抽水站。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辦理易淹水地區水閘門操作維護等	一、目前納管水閘門數量為1,226扇，本年度新增加水閘門以仁德、麻豆區為主，此外接管六河局辦理易淹水治理工程所增設之水門(例如：山上區及善化區新增水閘門)。 二、104年度預計新增424扇，納管水閘門總量約1,650扇，爰編操作維護經費以因應。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辦理麻豆大排及三爺溪間區域排水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	一、辦理抽水站委託操作維護管理工作，維護機組日常功能正常及豪雨來臨時之緊急調度，保障防洪安全。 二、操作維護管理範圍：北門、華宗橋應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急、東北勢、海埔中、仁德土庫、崑山科大、正義等 7 座抽水站。	
下水道工程 行政	各截流站、污水處理廠等各項水利設施水電費	柳營、官田水資源回收中心水電費。	中央：0 本府：37,240 合計：37,240
	辦理虎尾寮污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管理等	為有效操作污水廠及提升污水廠營運效能，節省公務支出，可有效精簡人事費用及相關操作器材等營管費用。	中央：0 本府：12,000 合計：12,000
	辦理柳營水資源回收中心委外操作維護等	為有效操作污水廠及提升污水廠營運效能，節省公務支出，可有效精簡人事費用及相關操作器材等營管費用。	中央：0 本府：15,036 合計：15,036
	辦理官田水資源回收中心委外操作維護等	為有效操作污水廠及提升污水廠營運效能，節省公務支出，可有效精簡人事費用及相關操作器材等營管費用。	中央：0 本府：9,169 合計：9,169
	辦理各污水廠、截流站操作維護履約專案管理	為有效引入專業技術，提升污水廠及截流站操作管理效能及有效監督作業，以專業服務發包讓專業公司協助機關提升營管效能。	中央：0 本府：3,500 合計：3,500
	辦理安平污水處理廠委託操作管理等	為有效操作污水廠及提升污水廠營運效能，節省公務支出，可有效精簡人事費用及相關操作器材等營管費用。	中央：0 本府：55,500 合計：55,500
	辦理安順水質淨化場維護操作管理等	為有效操作污水廠及提升污水廠營運效能，節省公務支出，可有效精簡人事費用及相關操作器材等營管費用。	中央：0 本府：2,940 合計：2,940
			總計 中央：1,244,800 本府：1,385,256 合計：2,630,056

臺南市政府社會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社會局作為推動社會福利的單位，致力於建構社會福利資源網絡，其中更以弱勢群體的照顧為首要，打造一張弱勢族群的強力支持網，讓兒童安心成長、婦女自信閃耀、長者健康樂活、身障者不再孤單，並善用志工資源及推廣關懷市政的風氣，共同創造並實現充滿熱情、歡樂與幸福的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業務成果面向）

（一）落實在地化及可近性長期照顧服務，新增 3 家日間照顧中心。

（二）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課程 10 場，補足長照人力需求。

二、連結多元資源，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業務成果面向）

（一）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多元化培訓課程 5 場次，提升據點志工能量。

（二）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志工人力，提供弱勢者關懷照顧服務，預計服務 100 萬人次。

三、建構福利服務輸送網絡，營造福利服務基石：（業務成果面向）

（一）打造社區組織成為福利服務輸送網絡：

1. 賡續推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補助計畫，徵選及補助辦理各類福利服務與鼓勵社區聯合提案，預計輔導本市 65 個社區提案。

2. 結合各項福利推動多功能服務據點，提升多元服務效益，落實在地福利服務。

（二）推展社區組織成為在地福利服務基石：

1. 結合各福利項目辦理培力及分科訓練，強化社區會務與財務正常運作，培植福利基石，拓展多元服務。預計辦理培訓課程 19 場次，參訓人數 800 人次。

2. 建立社區友好聯盟體系，透過專業團隊輔導機制，整合社區需求與特色，建立當地的社區服務，帶動社區活化。

四、推廣志願服務，編織各領域志工服務網絡，打造有志一同、活力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一）結合各局處透過多元方式推廣志願服務並招募運用達人志工：

1. 結合各局處大型活動招募志工並採多元方式推廣志願服務，預計宣導 8 場。

2. 招募達人志工，媒合服務並建立資料庫，預計新登錄 50 名達人志工。

3. 整合志工招募媒合平臺，建立多元招募管道，預計網站瀏覽人次達 20,000 人次。

（二）強化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與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服務效能：

1. 建立跨局處整合協調平臺，辦理各局處志願服務輔導聯繫與教育訓練，以激發各局處特色，預計辦理 2 次聯繫會報、1 次巡迴輔導與 2 次教育訓練，受益人次達 160 人次。

2. 強化社會福利類志工隊運作與運用，成為各項福利服務推動時第一線的關懷訪視人力，預計辦理 2 場教育訓練與 7 場巡迴輔導，受益小隊達 145 隊。

3. 分區設置 7 個志願服務推廣據點，在地及時提供服務。

五、落實社會救助，加強照顧經濟弱勢家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辦理醫療及看護費用補助，以減輕家庭照顧者之生心理及經濟負擔，預計提供本市 550 人次之醫療補助及 1,100 人次之看護補助。
- (二) 持續辦理低收入戶生活補助及全民健康保險補助並透過區公所的在地訪視審查。以簡化並縮短低收入戶審核時程，使本市低收入戶民眾能獲得適切之照顧，預計提供本市低收入戶扶助人口計 28,000 人。
- (三) 納入中低收入戶擴大照顧範圍：持續辦理中低收入戶資格認定以減免自付健保費用，使本市中低收入戶民眾能獲得適切之照顧，預計提供本市中低收入戶扶助人口計 35,000 人。

六、建構完整急難救助體系，促使救助於即時：（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配合內政部辦理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建立在地化通報系統，提供可近性、便利性之福利，預計提供 1,000 戶遭逢急迫性變故致生活陷困之家庭。
- (二) 簡化本市急難救助流程，由區公所負責收件、審查及核定，預計提供本市遭逢急難事故民眾約 4,000 人次。

七、推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ICF）鑑定作業及需求評估：（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整合、成立跨專業團隊之評估小組，落實推動身心障礙者鑑定及需求評估新制，預定成立至少 30 人之專業團隊進行需求評估作業認定與審核。
- (二) 強化需求評估專業人員各階段訓練，提升評估人員專業知能，預計自行辦理或配合中央調訓，完成規定之需求評估員在職訓練 25 小時，以提升需求評估專員專業知能。
- (三) 持續辦理身心障礙者鑑定及需求評估新制之宣導與訓練，預計辦理 3 場宣導及 2 場訓練，增進相關人員服務品質。

八、提升身心障礙日間與全日照顧服務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針對特殊障別障礙者，辦理多元化專業人員照顧訓練課程，預計辦理 2 場次不同類別專業訓練，至少 60 人參加訓練課程。

九、整備身心障礙者居家式、社區式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設置綿密社區作業設施及社區支持服務網絡：
 1. 以區域分佈之均衡性原則，持續培植本市身障團體、機構或基金會開辦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增設服務據點：預計於本市設置 23 個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服務 300 位身心障礙朋友。
 2. 辦理視障、肢障之中途致障者生活重建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加強辦理生活重建訓練員之培訓：持續辦理身障者生活重建服務，預計服務至少 50 名中途致障者。
 3. 安排專業輔導團隊並結合社會團體力量及在地資源，協力輔導成立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站：預計 104 年輔導成立 14 個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站，提供至少 300 名身心障礙者為社區關懷站持續關懷的對象。
- (二) 提升社會參與服務：
 1. 建立全能住宅改善服務網，設置無障礙展示屋：104 年度賡續辦理無障礙居家展示屋。
 2. 辦理身心障礙者體適能活動：104 年度賡續辦理身心障礙者體適能活動，針對不同障別之身心障礙者辦理各類適齡適性之體適能活動。
 3. 透過補助身心障礙者使用各類社區式服務之交通費，協助身障者取得所需之各項支持性服務資源，降低身障者及其家庭經濟負擔。104 年預計補助 3,600 人次身心障礙朋友接受社區服務之交通費。

4.透過復康巴士提供多元化與更多量服務，讓有需要的身障者就醫並增加社會參與的機會。

5.深入社區、擴大輔具服務，包括到宅評估、輔具回收、輔具維修、社區生活輔具宣導等，促成獨立生活與增加方便性。

(三) 辦理支持家庭照顧者之各項服務：

1.由本市輔導 1 單位辦理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至少輔導 4 個家庭提供身心障礙者接受是項服務；並鼓勵家庭照顧者從事照顧服務，能實現照顧創業期待，減輕家庭之經濟負擔。

2.針對家庭照顧者分區辦理各類照顧者支持與訓練服務，並結合臨時托育與交通運輸服務，降低家庭照顧者參加阻力。104 年預計補助 4 個單位辦理相關支持及訓練與服務計畫，受益人數 200 人。

十、健全老人經濟安全，保障弱勢老年經濟：（業務成果面向）

(一) 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提供經濟扶助，使弱勢老人免於經濟的匱乏，預計補助 8,800 人。

(二)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補助，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預計補助 3,100 人。

(三)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提供子女因照顧重度失能父母，而無法外出工作經濟扶助，預計補助 900 人次。

(四)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改善住宅設施補助，協助中低收入老人修繕住屋及提高其居住安全及品質。

十一、加強弱勢家庭兒童少年基本生活照顧，建構安全經濟體系：（業務成果面向）

辦理各項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健保費、早期療育費、育兒津貼等補助，提供完整經濟扶助，增進身心健全發展，提升社會競爭力，預計補助345,900人次。

十二、建構友善托育環境，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業務成果面向）

(一) 辦理托育服務定點巡迴外展服務：整合保母系統及托嬰中心，設置 2 處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提供偏鄉地區民眾幼兒照顧諮詢及托育資源宣導服務。

(二) 運用閒置教室設置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

(三) 建立托育資源資料庫並辦理宣導場次 20 場，提供臨短托及轉介服務，提升民眾使用托育資源便利性預計托育媒合服務達 15 組，家庭服務等中心個案轉介，服務人數約 30 人（次）。

(四) 透過托嬰中心評鑑制度，表揚績優單位，鼓勵托嬰中心提供優質化之托育服務。

(五) 提供托嬰中心幼童平安保險補助，以維護幼童人身安全之權益。

(六) 透過托嬰中心不定期聯合稽查，健全托育機構各項制度及維護服務品質。

(七) 辦理優質保母選拔，透過表揚、觀摩建立保母榮譽制度，提升托育品質。

十三、建構婦女支持性服務網絡，賡續推動性別平等：（業務成果面向）

(一) 整合婦女資源，印製宣導資料，提供市民完整婦女福利資訊。

(二) 培植婦女團體成長，增強婦女團體方案規劃能力，豐富專業服務內涵，增加婦女權益與社會參與之管道。

(三) 為落實性別主流化，使各性別均能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提供本府各機關相關諮詢及推動各項性別平等政策，並積極執行本府性別主流化工作，預計辦理 3 場次研習。

十四、增進新移民及單親家庭福利：（行政效率面向）

- (一) 結合本市三處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及區域型新移民服務據點，主動關懷訪視社區新移民婦女及其家庭，並提供親職教育、國籍歸化、生活適應、文康聯誼等福利服務資訊，預計各辦理 3 場次新移民個人支持服務方案及新移民支持團體方案、培訓 20 名志工協助更多新移民家庭融入社區。
 - (二) 加強單親家庭個案管理，辦理單親家庭關懷訪視及各項資源連結服務；定期召開單親家庭福利業務聯繫會報及個案研討會議，預計全年度辦理 3 場聯繫會報及 3 場個案研討會，以健全單親家庭支持網絡。
- 十五、充實社工人力，合理配置運用社工人力，減輕社工人員個案量之負荷，加強專業訓練，保障社工人員執勤之人身安全，提升社工專業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逐年增加社工人力納入組織員額，確保社工人員晉用、升遷及薪資合理化、建立專職久任之社工專業制度，104 年增加編制社工人力 22 名。
 - (二) 保護性社工人力每人平均個案量逐年遞減，建立每人合理之平均載案量，保障社工專業之服務品質。
 - (三) 辦理職前基礎課程、在職訓練及進階訓練課程，社工人員每年每人接受專業訓練課程至少 70 小時。
 - (四) 落實辦理「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暨所屬機關社會工作（督導）員服務管理要點」，建立管理及升遷機制。
 - (五) 充實辦公室內外部安全設施設備，落實辦理「臺南市政府社會局社會福利工作人員人身安全維護要點」，提升社工人員危機敏感度及自我保護能力，保障社工人員之人身安全。
- 十六、擴增基層福利服務網，建構以家庭為中心、社區為基礎的社會福利服務體系：（行政效率面向）
- 整合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資源網絡間的合作機制，提供高風險家庭服務、弱勢家庭服務、保護性個案服務、家庭諮詢服務、社區照顧服務等多元之社會福利服務。
- 十七、加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安全防護，完善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設置及強化網絡成員交流與討論平臺，建立專家諮詢小組機制，本年度預計召開 2 場次家庭暴力性侵害暨性騷擾防治委員會議。
 - (二) 提供高危機個案健全、及時保護服務網絡：賡續推動家庭暴力防治安全網計畫，並建置重大危機個案列管機制及進行推動成效評估，本年度將落實全市 37 行政區之高危機個案列管機制，另針對高危機個案召開 2 場次個案研討會議，另委託專業團體辦理成效評估。
 - (三) 推動家庭暴力防治社區化，並結合社區守望相助及社區治安，發掘潛在的暴力案件，本年度預計全程參與警察局之社區觀摩，並落實家庭暴力防治前端預防宣導。
- 十八、推動老人公車旅遊路線：（業務成果面向）
- 利用大臺南現有的大眾交通運輸工具，規劃出適合老人的公車旅遊路線，鼓勵老人外出旅遊，促進其身心健康及幫助其社會參與，104 年度預計開發 4 條路線。
- 十九、老人終身學習與社會參與：（業務成果面向）
- 為落實終身學習精神，提供本市老人多元課程的學習機會，104 年度預計於 37 區廣設長青學苑，建立多元課程、鼓勵長者增加終身學習機會。

二十、發行臺南市市民卡/社福卡，類別如下：（業務成果面向）

（一）敬老卡：針對本市年滿 65 歲以上市民發行敬老卡，可憑此卡免費乘坐公車。巷

（二）愛心卡：針對本市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之市民發行愛心卡，可憑此卡免費乘坐公車。

（三）愛心陪伴卡：具愛心陪伴卡資格者，於緊隨特定愛心卡後使用，享有公車半價補助。

（四）預期效益：

1.臺南市民卡/敬老卡：104 年申請率達老年總人口數 10%。

2.臺南市民卡/愛心卡及愛心陪伴卡：104 年申請率達身障人士總人口數 15%(含陪伴者)。

二十一、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二十二、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打造社區組織成為福利服務輸送網絡	一、賡續推動社區參與福利服務補助計畫，徵選及補助辦理各類福利服務與鼓勵社區聯合提案。 二、結合各項福利推動多功能服務據點，提升多元服務效益，落實在地福利服務。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社會福利－社會行政	推展社區組織成為在地福利服務基石	一、結合各福利項目辦理培力及分科訓練，強化社區會務與財務正常運作，培植福利基石，拓展多元服務。 二、建立社區友好聯盟體系，透過專業團隊輔導機制，整合社區需求與特色，建立當地的社區服務，帶動社區活化。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結合各局處透過多元方式推廣志願服務並招募運用達人志工	一、結合各局處大型活動招募志工並採多元方式推廣志願服務。 二、招募達人志工，媒合服務並建立資料庫。 三、整合志工招募媒合平臺，建立多元招募管道。	中央：0 本府：250 合計：250
	強化本市志願服務推廣中心與社會福利類志工隊服務效能	一、建立跨局處整合協調平臺，辦理各局處志願服務輔導聯繫與教育訓練，以激發各局處特色。 二、強化社會福利類志工隊運作與運用，成為各項福利服務推動時第一線的關懷訪視人力。 三、分區設置志願服務推廣據點，在地及時	中央：0 本府：1,750 合計：1,7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提供服務。	
照顧服務	建構完善長期照顧服務網	一、持續辦理長期照顧業務，落實社區失能老人照顧。 二、廣設日間照顧中心。 三、辦理照顧人力訓練。 四、落實服務提供單位品質監控機制。	中央：323,153 本府：44,269 合計：367,422
關懷服務	連結多元資源，建構綿密社區照顧網	一、辦理多元化課程，提升志工關懷服務知能。 二、以家庭為中心，全面關懷社區弱勢族群。 三、督導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落實服務措施。	中央：25,307 本府：22,314 合計：47,621
社會福利－老人福利	健全老人經濟安全，保障弱勢老年經濟	一、發放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提供經濟扶助，使弱勢老人免於經濟的匱乏。 二、辦理中低收入老人健保補助，確保其獲得醫療保健服務。 三、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特別照顧津貼，提供子女因照顧重度失能父母，而無法外出工作經濟扶助。 四、辦理中低收入老人改善住宅設施補助，協助中低收入老人修繕住屋及提高其居住安全及品質。	中央：112,601 本府：568,559 合計：681,160
社會保險		一、賡續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 二、積極辦理推動納保工作。	中央：238,956 本府：0 合計：238,956
社會福利－老人福利	提供貼心服務、溫暖守護長者	一、推廣愛心商店。 二、提供貼心服務。	中央：0 本府：420 合計：420
	利用大臺南幹線公車，規劃適合老人步行的旅遊路線	一、已推出安平－玉井（綠幹線）、新營－佳里路線（棕幹線）。 二、臺南－北門（藍幹線）路線已設計完畢，旅遊摺頁設計中。 三、陸續規劃旅遊路線，且配合大臺南幹線公車共將推出6條路線。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社會救助	落實社會救助，加強照顧經濟弱勢家庭	一、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二、賡續辦理社會救助調查及家庭生活扶助。 三、賡續辦理醫療補助、低收入戶住院看護費補助並納入中低收入戶擴大照顧範圍。	中央：247,500 本府：696,383 合計：943,883
（天然災害）社會救助；（急難救	建構完整急難救助體系，促使救助於即時	賡續辦理社會救助金專戶有效運用民間資源以適時協助近貧家庭免於陷入經濟危機。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助)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 — 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賡續辦理天然災害救助及急難救助，並落實急難救助發放時效。	中央：0 本府：29,550 合計：29,550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	推動國際健康功能與身心障礙分類系統(ICF) 鑑定作業與需求評估	一、整合、成立跨專業團隊之評估小組，落實推動ICF鑑定及需求評估新制。 二、強化需求評估專業人員各階段訓練，提升評估人員專業知能。 三、持續加強辦理ICF鑑定及需求評估新制之宣導與相關服務人員之訓練。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社會福利服務計畫 — 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提升身心障礙日間與全日照顧服務品質	針對特殊障別障礙者，辦理多元化專業人員照顧訓練課程。	中央：0 本府：560 合計：560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服務；公益彩券—一般服務費/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設置綿密社區支持服務網絡	一、以區域分佈之均衡性原則，持續培植本市身障團體、機構或基金會開辦社區日間作業設施，增設服務據點。 二、辦理視障、肢障之中途致障者生活重建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 三、輔導成立身心障礙者社區關懷站。	中央：1,462 本府：12,165 合計：13,627
社會福利—身心障礙福利；社會福利服務計畫 — 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提升社會參與服務	一、建立全能住宅改善服務網，設置無障礙居家展示屋，培訓專業諮詢人員提供民眾改善建議服務。 二、辦理身心障礙者體適能活動，針對不同障別之身心障礙者辦理各類適齡適性之體適能活動。 三、透過補助身心障礙者使用各類社區式服務之交通費，協助身障者取得所需之各項支持性服務資源，降低身障者及其家庭經濟負擔。 四、透過復康巴士提供多元化與更多量服務，讓有需要的身障者就醫並增加社會參與的機會。 五、深入社區、擴大輔具服務，包括到宅評估、輔具回收、輔具維修、社區生活輔具宣導等，促成獨立生活與增加方便性。	中央：2,819 本府：52,713 合計：55,532
	辦理支持家庭照顧者之各項服務	一、逐步結合民間資源推動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落實社區化照顧服務，並加	中央：0 本府：2,36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強宣導以提升民眾使用意願。</p> <p>二、針對家庭照顧者分區辦理各類照顧者支持與訓練服務，並結合臨時托育與交通運輸服務，降低家庭照顧者參加阻力。</p>	合計：2,368
社會福利－ 兒童少年福利	加強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經濟扶助，建構安全經濟體系	<p>一、配合社會救助法修法，建立中低收入戶兒童少年資料庫以提供立即性及完整性的服務。</p> <p>二、辦理各項弱勢家庭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健保費、早期療育費、育兒津貼等補助，提供完整經濟扶助，增進身心健全發展，提升社會競爭力，預計補助345,900人次。</p> <p>三、結合社會資源，提供立即性、補充性之經濟扶助。</p>	中央：412,558 本府：295,059 合計：707,617
	建構友善托育環境，落實弱勢兒少生活照顧	<p>一、辦理托育服務定點巡迴外展服務：整合保母系統及托嬰中心，針對偏鄉地區民眾提供幼兒照顧諮詢及托育資源宣導服務。</p> <p>二、運用閒置教室設置公私協力托育資源中心。</p> <p>三、建立托育資源資料庫，提供臨短托及轉介服務，提升民眾使用托育資源便利性。</p> <p>四、透過托嬰中心評鑑制度，表揚績優單位，鼓勵托嬰中心提供優質化之托育服務。</p> <p>五、提供托嬰中心幼童平安保險補助，以維護幼童人身安全之權益。</p> <p>六、透過托嬰中心不定期聯合稽查，健全托育機構各項制度及維護服務品質。</p> <p>七、辦理優質保母選拔，透過表揚、觀摩建立保母榮譽制度，提升托育品質。</p>	中央：478,887 本府：14,095 合計：492,982
社會福利－ 婦女福利	建構婦女支持性服務網絡，培植婦女團體能力，賡續推動性別主流化	<p>一、輔導培力在地婦女社團互助聯盟，建構婦女組織網絡，建立彼此諮詢及學習機制。</p> <p>二、辦理婦女福利服務專業人員訓練，提升方案規劃及執行能力，豐富專業服務內涵。</p> <p>三、提升婦女團體領導幹部針對婦女福利措施、性別主流化等知能，並加強組織績效管理。</p> <p>四、為落實性別主流化，使各性別平等參與</p>	中央：0 本府：2,465 合計：2,46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社會及公共事務，提供性別主流化專業培力，培植民間團體專業知能，促進全面性、在地化之完整服務。</p> <p>五、促進婦女相關權益，將性別因素納入各局處政策考量，提供本府各機關相關諮詢及推動各項性別平等政策，並積極執行本府性別主流化工作。</p>	
	辦理新移民關懷訪視及各項資源連結服務，促進新移民家庭服務中心、區域型服務據點及相關網絡連結	<p>一、推動以家庭為本之服務輸送方式，聘請專業人員引導社會工作專業人員從個別服務深入家庭。</p> <p>二、運用專業通譯人才，提供多元服務，增進家庭雙向良好溝通，發展正向、親密之互動關係。</p> <p>三、結合社區及民間團體廣辦多元技藝學習課程，鼓勵新移民暨其家庭共同參與成長。</p> <p>四、肯定家庭自助成長，擴展社交生活，增強社會資源之運用能力，進而深化、建構親善多元社會環境。</p>	<p>中央：5,526</p> <p>本府：0</p> <p>合計：5,526</p>
	促進單親家庭福利提升	<p>一、提供個案管理服務，連結托育資源、單親家庭子女課後照顧服務及弱勢兒少關懷據點等，以落實在地化及可近性服務。</p> <p>二、召開聯繫會報，整合資源網絡，以加強各民間團體之橫向交流，建構單親資源網絡。</p>	<p>中央：1,390</p> <p>本府：5,000</p> <p>合計：6,390</p>
社會福利—社會工作	充實社工人力進用及配置計畫	<p>一、增加社工人力納入組織員額，建立專職久任之社工專業制度。</p> <p>二、建立保護性社工人力每人合理之平均載案量，保障社工專業之服務品質。</p> <p>三、加強辦理社會工作專業訓練課程。</p> <p>四、落實辦理「臺南市政府社會局暨所屬機關社會工作(督導)員服務管理要點」。</p>	<p>中央：9,434</p> <p>本府：14,151</p> <p>合計：23,585</p>
	加強建立基層保護網，提供在地化、立即性及完整性的服務	<p>一、整合各家庭福利服務中心資源網絡間的合作機制，提供高風險家庭服務、弱勢家庭服務、保護性個案服務、家庭諮詢服務、社區照顧服務等多元之社會福利服務。</p> <p>二、運用社會工作專業知能，建立以家庭為中心及以社區為基礎的資源運用與方案推動，建構社會福利服務網。</p>	<p>中央：1,200</p> <p>本府：5,908</p> <p>合計：7,108</p>
	推動社工人身安全保障	一、增購辦公室內部及外部安全設備。	中央：1,67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競爭型計畫	二、增置社工人員人身安全相關設備。 三、辦理社工人員人身安全教育訓練，提升社工人員危機敏感度及自我保護能力。	本府：0 合計：1,675
保護服務	加強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安全防護，完善被害人保護扶助措施	一、膺續辦理各項被害人補助措施。 二、結合民間團體資源發展特殊族群多元處遇服務方案。	中央：0 本府：23,985 合計：23,985
	強化兒童及少年保護網絡	一、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三級預防機制。 二、完備調查評估、保護安置及家庭處遇服務等輔導服務措施。	中央：0 本府：20,210 合計：20,210
社會福利服務計畫—公益彩券福利服務	發行臺南市市民卡/社福卡	一、敬老卡：本市年滿65歲以上長者可憑此卡免費乘坐公車。 二、愛心卡：本市持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之市民，可憑此卡免費乘坐公車。 三、愛心陪伴卡：本市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之必要陪伴者，可憑此卡享有半價補助。	中央：0 本府：49,257 合計：49,257 總計 中央：1,862,468 本府：1,866,431 合計：3,728,899

臺南市政府勞工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國以民為本，民以食為天」係政府施政的核心價值，市長上任後即強調「吃飯皇帝大」，並提出「樂業大臺南」之願景，責成勞工局達成「建構綿密的就業安全網·形塑樂業大臺南」的目標。

勞工局致力於掌握就業市場脈動，統籌辦理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業務；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落實性別平權，促進工作平等措施。連結資遣通報、大量解僱勞工保護及失業給付機制；輔導轄內民間團體及本府各局處會研提短期就業方案，增加市民就業機會；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

同時落實勞動基準法、保障勞工基本工作條件，透過法令諮詢、宣導等，提供事業單位及勞工個人了解相關法令規範及權益，進一步透過勞動條件檢查，對違法案件依法裁處，以保障勞工權益；加強外籍勞工管理、輔導合法運用外勞、保障國人就業權益，提供外勞法令諮詢、申訴、爭議調處等服務，積極辦理各項宣導，介紹外籍勞工聘用相關規定及違法態樣，同時加強外勞查察，保障合法取締非法，輔導雇主以合法途徑引進外勞，保障國人就業權益。並建構安全的工作環境，以防止職業災害，辦理各項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強化服務品質及充實勞工福利設施設備，以促進勞工福利。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定期召開各項法定會議、辦理教育訓練，並鼓勵工會辦理各項正當休閒育樂活動等活動。其次，透過爭議調解機制，主動積極排解歧異，消弭勞資爭議。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掌握就業市場脈動，統籌辦理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業務，協助失業勞工再就業，以促進人力充分運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私立就服機構(仲介本國人)設立許可及管理業務。
- (二) 辦理私立職訓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業務。
- (三) 辦理就業市場調查，預計辦理1項調查。
- (四) 統籌辦理就業安定基金補助本府計畫。

二、建構公平安全之就業環境，消弭就業歧視及求職詐騙，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依法成立臺南市政府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 (二) 為加強民眾對就業服務法第5條就業歧視禁制項目之認知，辦理「防制就業歧視宣導活動」，計畫運用媒體傳播工具進行宣導。
- (三) 加強求職防騙宣導，及不實廣告查察，深入校園進行宣導，預計辦理10場次以上宣導會。

三、落實性別平權，促進工作平等措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各階層對象宣導性別工作平權觀念：
 1. 每年至少辦理一場次「性別工作暨性騷擾防治宣導會」，提供雇主相關資訊，避免產生爭議。

- 2.為加強性別工作平權觀念向下扎根，運用校園巡迴法令宣導，深入校園向即將踏入社會之學生提供相關法令知識，每年度至少辦理10場次。
 - 3.利用各項活動，向求職勞工宣導就業歧視防治觀念，以維自身權益，每年至少宣導50場次。
- (二) 落實育嬰留職停薪及相關就業促進措施(托兒措施)等抽查訪視追蹤，以了解各項業務推展成果，每年度預計抽查100件次。
- 四、辦理資遣通報業務宣導，聯結資遣通報作業及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掌握勞工失業狀況：(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預計受理事業單位資遣通報名冊7,000筆，並轉介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減少失業率及維持社會安定。
 - (二) 預計勾稽比對失業給付名冊4,000筆，查核不法請領失業給付之人員、勾稽未依法辦理資遣通報之事業單位並依法裁處。
 - (三) 相關法令之宣導並接受民眾電話諮詢服務，維護本國失業勞工之權益。
- 五、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落實照顧弱勢族群之政策：(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辦理職業輔導評量業務，預計服務90個案：
 - 1.依空間設置、工具使用、服務程序、個案保密與相關規定，提供個案職業輔導評量服務。
 - 2.參與職業輔導評量相關會議、研習、參與討論、提供專業意見，以提升職業輔導評量服務品質。
 - 3.執行全國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暨職業重建資訊管理系統登錄作業。
 - (二) 設置職業重建服務窗口，預計服務500名個案：
 - 1.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諮詢、評估及開案、研擬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派案或轉介、處遇追蹤及結案等服務。
 - 2.協調及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資源網絡。
 - 3.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參訓者之評估。
 - (三)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 1.辦理各類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培養身心障礙者具備就業技能、就業適應能力，預計辦理12職訓班次，參訓人數205人。
 - 2.依政府採購法採招標方式委託機構、團體、學校辦理。
 - 3.結訓後輔導結訓學員進入一般性及支持性就業。
 - (四) 辦理定額進用業務：
 - 1.鼓勵轄內機關學校及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 2.核發義務及非義務機關(構)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
 - (五) 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提供有就業意願，卻無能力進入競爭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場所及職缺，預計提供37個職缺。
 - (六) 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協助有就業意願之身心障礙者，提供全方面支持性及職場適應就業服務，預計支持性就業服務推介成功人數120人，就業成功人數60人；職場適應就業服務案量40人，穩定就業30人。
 - (七) 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
 - 1.培養視覺障礙者就業技能及開發按摩小棧或輔導成立按摩院等服務，預計成立各類按

摩據點3處。

2. 賡續推動視障按摩院提升服務品質，達到以客為尊的目標，預計協助7處私人按摩院環境進行設備更新及建立營運計畫。
3. 加強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使視障按摩建立口碑，全年將辦理50場次視障按摩體驗活動。
4. 協助有就業意願之視障者進入視障者職業重建體系，同時開發企業進用按摩師職缺及非按摩類職缺供視障者就業用，全年預計協助10位以上視障者穩定就業。
5. 運用資源，協助中型按摩院穩定營運，並移植經驗籌設第2家中型按摩院。
6. 推動視障按摩院異業結盟，提升經營績效，預計協助4家5人以上按摩院與6家企業策略聯盟。

(八) 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資料庫：訪視21~22歲及51~65歲臺南市身心障礙者，預計訪視人數10,000名，以有工作意願及願接受輔導者為優先訪視對象。瞭解其相關基本資料、家庭狀況、學經歷、職業訓練需求以及就業需求等，進行就業媒合服務及規劃職業訓練等其他協助就業之服務事項。

六、多元職業訓練，縮短職能落差，促進人力充分運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辦理失業勞工職業訓練，預計開設 36 班別、受益 1,010 人。
- (二) 辦理勞工第二專長訓練，預計開設 10 班別、受益 300 人。
- (三) 辦理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職業訓練班，預計開設 2 班別、受益 40 人。

七、推動多元就業機會，積極協助市民就業：(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結合各項產業多元職缺、創意特色活動，辦理大型就業媒合活動，吸引市民參與求職求才媒合活動，以促進人力運用，預計辦理大型就業媒合活動4場次、提供約15,000職缺，預計初媒率達6成以上。
- (二) 快速回應廠商缺工需求，機動性辦理單一或小型徵才活動，活絡就業市場，預計辦理中、小型徵才活動200場次、提供約12,000職缺，預計初媒率達7成以上。
- (三) 推動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使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落實公平、公正、公開之機制，杜絕關說，使「市民有工作，政府有效能」，提供公平機會給有才能的人進入公部門服務，整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及城市競爭力，為市民創造最優的服務品質，預計辦理2場次、促進100人就業。

八、積極推動特定對象與弱勢族群優惠就業服務措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照顧弱勢族群，針對特定對象如青少年、中高齡族群，原住民、外籍配偶及特殊境遇婦女、更生受保護人等辦理就業促進講座，預計辦理13場次、參與900人次。
- (二) 為協助弱勢族群就業，透過建立部分工時職缺冊、暑期及寒假工讀活動、成立網路就服台及APP行動裝置等措施，積極促進中高齡、青少年等特定對象就業，網站公開每週分區最新職缺暨部分工時職缺機會及職缺快報即時寄送每月240份。

九、有效提升就業服務及職業訓練之功能整合，提升服務人員專業職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提高失業者職業訓練訓後就業率，預計50%。
- (二) 有效提升媒合成功人數，預計就服員每人每月至少媒合就業成功25人次。
- (三) 辦理職涯性向工具運用專業人員訓練，提升服務人員專業職能，預計1場、20人受訓。

十、保障勞工權益、落實勞動檢查、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之宣導，預計辦理 3 場次。

- (二) 辦理勞動條件檢查，輔導事業單位遵守勞動法制，預計檢查 2,000 家。
 - (三) 輔導事業單位訂定修正工作規則，有效建立管理規範。
 - (四) 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
- 十一、輔導合法運用外勞、加強外籍勞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外國人聘僱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預計辦理 10 場次。
 - (二) 加強外籍勞工查察，輔導雇主合法運用外勞，預計查察 6,000 人次。
 - (三) 調處外勞與雇主之爭議，弭平紛爭、安定生產秩序。
 - (四) 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
- 十二、推動職場安全文化、降低職災風險、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保障勞工生命安全(安全大臺南－勞工安全)(安全大臺南－勞工安全－加強勞政法令向下扎根):(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訓練單位開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預計輔導400班/10,000人次。
 - (二) 推動職業安全衛生自我管理，建立完整工安輔導機制，降低職業災害發生；預計輔導 1,500家以上。
 - (三) 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預計輔導200家/20,000人次。
 - (四) 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預計辦理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及優良人員選拔表揚活動1場次、安全總裁座談會1場次等。
 - (五) 針對工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事業訪視輔導1,080場次、專業輔導450場次。
 - (六) 辦理10場次校園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參加學生人數2,000人次以上。
 - (七) 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主動提供協助與關懷，提升職災勞工及其家屬更完善之服務網絡；預計服務職災個案180人、諮詢個案2,500人次。
- 十三、有效整合勞工志工資源、提升勞工專業志願服務品質、辦理勞工休閒育樂活動；提升事業單位辦理優質休閒活動、落實勞工福利：(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勞工志願服務訓練以強化志工服務功能之發揮、推動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福祉；預計辦理志工訓練2場次/200人、辦理休閒活動5場次。
 - (二) 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業、泥水業、電氣業、油漆業職業工會等專業志工發揮所屬之專長，推動「住安心、享溫馨」協助弱勢、職災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品質，落實對弱勢家庭的照顧與支持；預定完成修繕18戶。
 - (三) 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服務功能，預計每年10,000件；提供勞工法令及免費律師諮詢服務，預計每年400件。
 - (四) 輔導廠、場事業單位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多元化職工福利；預計輔導80家以上。
- 十四、健全工會組織，提升優質之勞動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勞工依法成立產、職、企業工會，定期召開各項法定會議、辦理幹部及會員教育訓練，以健全內部組織、財務制度及提升勞動力素質，預計輔導400家。
 - (二) 鼓勵工會辦理各項正當休閒育樂活動、社會公益、專業技能升級展示活動，以提升工會形象，促進產職業升級，預計輔導50家。

- (三) 輔導本市產、企業工會與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提升會員勞動條件。
- 十五、打造勞工優質休閒空間、落實勞工福利、提升勞動生活品質，推動優質、多元化勞工育樂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輔導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充實教育、休閒設施設備，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休閒等服務，落實勞工福利政策；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預計營收約1億元，繳交本府租金630萬元、權利金711萬元、南門勞工育樂中心預計營收1,700萬元。
- 十六、調處勞資爭議，創造雙贏局面：透過調處機制，主動積極協調，消弭勞資爭議，促進勞資和諧，預計調處 1,100 件。(業務成果面向)
- 十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 十八、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就業安全及促進	輔導本市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法規成立，及注重經營管理，以提升服務品質	一、輔導轄內私立就業服務機構依法規成立。 二、辦理評鑑，以瞭解各就服機構營運現況，並督促其注重經營管理，以提升服務品質。 三、辦理發換證業務。	中央：28 本府：0 合計：28
	防制就業歧視，保障勞工就業機會平等	一、設立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二、為加強民眾對就業服務法第5條就業歧視禁制項目及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認知，104年度辦理「防制就業歧視宣導」活動實施計畫	中央：884 本府：100 合計：984
	消弭求職詐騙，保障勞工求職安全	一、假本市大專院校辦理求職防騙宣導活動。 二、製作求職防騙文宣，並配合各項活動宣導，減少詐騙機會。	中央：1,324 本府：0 合計：1,324
	落實性別工作平等，保障婦女勞動權益	一、針對雇主辦理性別工作平等宣導講座，協助建立性別平等觀念。 二、辦理校園巡迴宣導講座，將法治觀念向下扎根。 三、落實育嬰留職停薪及相關就業促進措施(托兒措施)等抽查訪視追蹤，以了解各項業務推展成果。	中央：74 本府：0 合計：74
	受理事業單位資遣員工通報作業，就業保險法非自願離職名冊查核比對	一、依據就業服務法第33條規定，辦理資遣通報業務，俾及時輔導失業勞工再就業。 二、與請領失業給付勞工進行名冊比對，確實督導雇主通報義務，違者依就服法處以罰	中央：461 本府：0 合計：46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緩。</p> <p>三、遇有大量解僱勞工之情況，則另依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規定辦理。</p> <p>四、法令宣導及電話諮詢。</p> <p>五、辦理資遣通報法令宣導會。</p>	
	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培力計畫	<p>一、聘用專業經理人協助弱勢勞工團體，提升其行政能量。</p> <p>二、輔導弱勢勞工團體及關懷團體利用政府資源，培訓其會員或弱勢勞工專業技能。</p>	<p>中央：0</p> <p>本府：1,300</p> <p>合計：1,300</p>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輔導評量，協助身心障礙者適性就業。	<p>中央：1,825</p> <p>本府：782</p> <p>合計：2,607</p>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	<p>一、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諮詢、評估及開案、研擬職業重建服務計畫、派案或轉介、處遇追蹤及結案等服務。</p> <p>二、協調及整合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資源網絡。</p> <p>三、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專班參訓者之評估。</p>	<p>中央：未核定</p> <p>本府：0</p> <p>合計：0</p>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培訓就業技能。	<p>中央：13,096</p> <p>本府：5,613</p> <p>合計：18,709</p>
	辦理定額進用業務	<p>一、鼓勵市轄機關學校及事業單位，進用身心障礙者，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p> <p>二、鼓勵雇主進用身心障礙者，核發義務及非義務機關（構）進用身心障礙者獎勵金。</p>	<p>中央：0</p> <p>本府：13,200</p> <p>合計：13,200</p>
	辦理庇護性就業服務	提供有就業意願，卻無能力進入競爭職場之身心障礙者，庇護性就業場所及職缺，預計提供37個職缺。	<p>中央：3,088</p> <p>本府：1,324</p> <p>合計：4,412</p>
	辦理支持性就業服務	協助有就業意願之身心障礙者，提供全方面支持性及職場適應就業服務，預計支持性就業服務推介成功人數120人，就業成功人數60人；職場適應就業服務案量40人，穩定就業30人。	<p>中央：1,795</p> <p>本府：769</p> <p>合計：2,564</p>
	辦理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	協助身心障礙者排除工作障礙，增進其工作效能，積極開拓身心障礙者就業機會，以落實身心障礙者就業服務。	<p>中央：未核定</p> <p>本府：0</p> <p>合計：0</p>
	辦理視障者就業服務	<p>一、輔導視覺障礙者進入職場，或成立按摩小棧等自營作業模式。</p> <p>二、協助視障按摩院提升服務品質，辦理私人按摩院環境設備更新計畫。</p> <p>三、辦理視障按摩宣導活動。</p> <p>四、中型按摩院成立、輔導及補助。</p> <p>五、推動5人以上視障按摩據點進行異業結盟</p>	<p>中央：未核定</p> <p>本府：1,717</p> <p>合計：1,717</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	
	格外有晴天，臺南亮起來—臺南市身心障礙暨弱勢婦女就業服務	一、強化豐富「晴天創意築夢坊」網站內容。 二、開發晴天坊單位實體展售點，並透過廣播、報紙、網路等媒體介紹本市身心障礙朋友之創作品。 三、於全國各地人潮聚集處辦理展示推廣活動，增加曝光率及自營收益。 四、設置格子鋪及媒合銷售據點。	中央：0 本府：2,200 合計：2,200
	建置身心障礙者人力銀行資料庫	一、訪視21~22歲及51~65歲臺南市身心障礙者，預計訪視人數10,000名，以有工作意願及願接受輔導者為優先訪視對象，瞭解其相關基本資料。 二、提供就業媒合服務及規劃職業訓練等其他協助就業之服務事項。	中央：0 本府：4,072 合計：4,072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動條件	保障勞工權益、落實勞動檢查、建構勞工權益防護網	一、辦理勞動基準、勞動契約、工資、工時、退休、職災補償等相關宣導活動，落實勞動法制。 二、辦理校園巡迴勞動法令宣導，扎根新世代。 三、輔導事業單位訂定修正工作規則，有效建立勞資間合法規範。 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	中央：0 本府：1,007 合計：1,007
	輔導合法運用外勞、加強外籍勞工管理、保障國人就業權益	一、辦理外籍勞工查察，輔導雇主合法運用外勞避免觸法。 二、協處外勞與雇主間爭議，以安定生產秩序。 三、辦理外籍勞工管理等相關宣導活動，宣導法令相關規定。 四、依法裁處違法之雇主、事業單位等，保障勞工權益。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安福利	推動職場工安文化、降低職災風險、建構勞工安全工作環境，保障勞工生命安全（安全大臺南—職場安全文化建立）（安全大臺南—勞工安全—加強勞政法令向下扎根）	一、輔導本市訓練單位開辦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雇主及勞工之職業安全衛生知識。 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建立完整工安輔導機制，降低職業災害發生。 三、輔導事業單位辦理勞工體格及健康檢查。 四、舉辦勞工「職場安全週」系列活動，落實防災工作、達成減災目標，為勞工生命安全層層把關。 五、針對工安較為弱勢的中小事業訪視輔導1,080場次、專業輔導450場次。	中央：4,513 代辦經費（職災個案計畫、在地扎根計畫等補助） 本府：3,000 合計：7,513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辦理10場次校園勞工安全衛生法令宣導會，預計參加學生人數2,000人次以上。 七、推動職業災害勞工個案主動服務計畫，主動提供協助與關懷，提升職災勞工及其家屬更完善之服務網絡。	
	有效整合勞工志工資源、提升勞工專業志願服務品質、辦理勞工休閒育樂活動；提升事業單位辦理優質休閒活動、落實勞工福利	一、落實勞工志願服務訓練以強化志工服務功能之發揮、推動勞工休閒育樂活動，增進勞工福祉。 二、結合社團法人台南市勞工志願服務協會、大台南總工會、台南市木工業、泥水業、電氣業、油漆業職業工會等專業志工發揮所屬之專長，推動「住安心、享溫馨」協助弱勢、職災家庭房屋修繕，改善居住環境品質，落實對弱勢家庭的照顧與支持。 三、強化勞工服務中心志工服務功能，提供勞工法令及免費律師諮詢服務。 四、輔導廠、場事業單位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法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多元化職工福利。	中央：35,810 (勞貸補貼息業務-收支對列) 本府：3,554 合計：39,364
	打造勞工優質休閒空間、落實勞工福利、提升勞動生活品質，推動優質、多元化勞工育樂環境	輔導關子嶺及南門勞工育樂中心之經營管理，充實教育、休閒設施設備，提供勞工教育、訓練、住宿、休閒等服務，落實勞工福利政策。	中央：0 本府：12,681 (含南門及關子嶺勞工育樂中心收支對列) 合計：12,681
勞資關係與福利－勞資關係	輔導辦理工會幹部及會員教育訓練	一、輔導工會辦理理事、監事、會員代表教育訓練。 二、輔導工會辦理會員勞工教育訓練。	中央：0 本府：5,760 合計：5,760
	辦理工會會務評鑑	分組會同勞保局、健保局前往本市各產職業工會實地進行會務工作評鑑。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辦理五一勞動節慶祝大會暨模範勞工表揚	輔導本市台南市總工會及大台南總工會辦理本市模範勞工表揚大會。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辦理績優工會表揚	本市工會經評鑑結果區分優等及甲等工會，並擇期公開表揚。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輔導辦理社會公益活動	輔導工會辦理社會公益活動，如義剪、義廚、捐血、捐款、慰問孤兒院養老院等。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輔導企業工會與事業單位簽訂團體協約	一、輔導雇主或有法人資格之雇主團體，與依工會法成立之工會，以約定勞動關係及相關事項為目的所簽訂之團體協約。	中央：0 本府：40 合計：4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積極拜訪事業單位，說明籌組工會優缺點，鼓勵籌組企業工會。	
	輔導事業單位召開勞資會議	輔導事業單位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提高工作效率。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受理勞資爭議調處	一、受理勞資爭議調解，促進勞資和諧，共創雙贏。 二、受理勞資爭議仲裁，促進勞資和諧，共創雙贏。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辦理歇業事實認定	針對未有營業事實之事業單位，邀集相關單位進行現場勘查，辦理歇業事實認定，以利勞工申請工資墊償。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輔導工會觀摩國外勞工團體，培養國際觀，促進工會整體發展	一、酌情補助工會經費辦理國外參訪，以利工會拓展視野，吸收他人之長，提升工會素質。 二、工會提報實施計畫，經審核通過後實施。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職業訓練（中央計畫）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	針對失業民眾，開辦職業訓練班，藉由培訓技能，有效落實輔導失業勞工學得一技之長，以便能順利再進入職場，降低失業率。	中央：42,931 本府：0 合計：42,931
	辦理外籍配偶及大陸地區配偶職業訓練班	針對外籍及大陸地區配偶，開辦職業訓練班，藉由培訓技能，有效輔導外籍及大陸地區配偶學得一技之長，以便能順利進入職場，降低失業率。	中央：未核定 本府：0 合計：0
就業安全與促進	辦理第二專長訓練	針對在職勞工，開辦職業訓練班，藉由培訓技能，厚植人力素質。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行政管理及職訓就服中心	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進用約聘（僱、用）、臨時人員甄試作業 2 場	秉持「市民有工作，政府有效能」，推動公部門非正式編制人力公開招考制度。	中央：0 本府：380 合計：380
就業服務（中央計畫）	辦理大型徵才活動	大型就業博覽會 4 場，協助市民與徵才廠商進行就業媒合。	中央：1,500 本府：0 合計：1,500
	「青少年暑期工讀」實施計畫	市府各機關結合民間單位資源提供具有學習性及參與性之暑期工作實習機會，培養青少年正確職場觀念，促進其未來就業。	中央：4,075 本府：0 合計：4,075
	行動裝置應用程式提供就業服務功能維運計畫	普及生活行動科技工具運用，提供就業相關資訊，以協助失業勞工就業，降低失業率。	中央：705 本府：0 合計：705
	多元通路宣導就業服務業務實施計畫	運用多元管道加強就業服務資源宣導，提供就業相關資訊，以協助失業勞工就業，降低失業率。	中央：3,165 本府：0 合計：3,165
	協助特定對象暨就業弱	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被害人、中高齡者及外	中央：28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弱勢就業服務	籍(大陸)配偶等對象，辦理就業服務講座。	本府：0 合計：287
	協助更生受保護人就業服務計畫	針對更生受保護人就業，辦理就業服務講座。	中央：44 本府：0 合計：44
	協助青少年就業活動	針對青少年對象，辦理就業服務講座。	中央：166 本府：0 合計：166
	協助原住民就業服務	針對原住民對象，辦理就業服務講座。	中央：187 本府：0 合計：187
	職業適性診斷計畫	針對求職對象，結合職涯測量工具進行諮詢，做適性就業輔導。	中央：223 本府：0 合計：223
	雇主服務計畫—就業論壇活動	舉辦產、官、學、研四方交流，藉此瞭解目前產業人力供需內外環境的變化，開創優質就業機會。	中央：228 本府：0 合計：228
	「設置就業服務據點配合推動就業服務業務」計畫	轄區設置就業服務據點服務廠商求才及失業者求職工作機會媒合。	中央：10,980 本府：0 合計：10,980
	職涯性向工具運用專業人員訓練計畫	學習使用職業適性測評工具，運用科學工具解析求職者核心職能優劣及諮詢技巧，加強就服人員輔導能力。	中央：349 本府：0 合計：349
	青少年職涯規劃研習計畫	辦理3天2夜青少年職涯規劃研習營隊，經由活動提供適性測驗工具結合營隊方式，從職涯探索、求職管道資訊提供、撰寫履歷及面試技巧、模擬面試、勞動法令、求職安全、就業權益須知等面向，協助青年初步規劃自我職涯。	中央：539 本府：0 合計：539
			總計 中央：128,277 本府：66,339 合計：194,616

臺南市政府地政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隨著資訊科技日新月異，社經環境瞬息變化，地政工作已跳脫昔日土地改革之思維，配合時代脈動與政策腳步逐年創新，未來將朝更親民、便民、效率的方向前進。簡政、便民、專業、活力將是我們因應新時代來臨所立下工作團隊目標，健全地籍資料並推動電子化政府，提供便利、正確與即時資訊，兼顧地方發展及永續經營理念，農地改良及土地開發並進。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強化地籍管理，建置不動產安全交易機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繼續辦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600筆土地，活化利用。
 - （二）耕地E化管理，以租代管，消弭租佃爭議，加強占用、違法、違約之處理。
 - （三）查緝非法業者，辦理優良經紀業者認證、不動產糾紛調處及消費爭議調解，減少爭訟，確保消費者權益，保障交易安全。
- 二、擴大地政業務E化服務效能，強化資通安全防禦：（業務成果面向）
 - （一）持續開發跨所登記案件（土地複丈除外）便民作業系統程式，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 （二）推廣線上申辦服務，提高臺灣地政E網通電傳資訊、電子謄本使用率，期望達成年減1%以上人工謄本核發量，響應節能減碳政策。
 - （三）持續辦理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地政資訊系統維護、汰換250部工作站電腦及9部印表機，資訊網路設備汰舊換新，提供地政資料高速傳輸查詢及便捷作業。
 - （四）執行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賡續辦理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及防災應變演練達2場次以上，增購防火牆設備，強化資安防禦工作。
- 三、配合中央推動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掌握地價動態，估計合理市價，執行公告土地現值調整與市價徵收：（業務成果面向）
 - （一）賡續辦理地價基準地建置、都市地價指數及地價資訊作業，掌握地價動態。
 - （二）蒐集不動產成交价格資訊，合理調整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並依法如期公告。
 - （三）審慎辦理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估計合理徵收補償市價提報本市地評會評議，以維被徵收人權益。
 - （四）執行不動產成交案件「實價登錄」及查核作業，定期揭露實價登錄資訊，並擴充本市不動產交易實價查詢網服務功能提供民眾查詢，降低交易糾紛與哄抬炒作機會。
- 四、配合施政計畫，辦理公共建設用地取得及加強非都市土地編定使用及管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配合本市施政計畫，辦理交通、水利、國防等各項公共建設用地取得（鐵路地下化、砲校遷建、易淹水地區治理計畫等），促進都市發展效益及提升環境品質，預計辦理42案，575筆。
 - （二）配合公共建設興建計畫，辦理公地撥用，使地盡其利，並符管用合一原則，預計辦理93案，528筆。
 - （三）依土地使用性質，編定各種使用地，維持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之公平與效率，預計辦

理1,100筆；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促進土地之合理使用，落實國土保育與土地使用，預計辦理175件。

五、改善農地利用，提高農地生產力，開創富麗農村新風貌：（業務成果面向）

（一）改善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提高農業經營生產力；預計辦理面積 537 公頃。

（二）結合農村再生，督導農村社區重劃成果接管單位管理維護，加強各項公共設施及綠美化；預計督導3所區公所及綠美化2區農村社區。

六、積極開發新社區，營造宜居大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一）配合市府重大政策，積極以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方式開發新社區，營造宜居大臺南之利基。

（二）建立與民眾溝通管道，推廣市民參與共同開發理念，創造政府、民眾雙贏。

（三）創造魅力大臺南優質生活環境，引進居住人口，促進地方繁榮。

七、加強釐整地籍、圖籍整合，確保測量儀器精度及提升多目標地理資訊系統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一）辦理全市地籍圖重測工作，杜絕經界糾紛、保障民眾產權；預定辦理19,715筆、1,324公頃。

（二）為建立圖解地籍圖整段管理及達成無接縫地籍圖目標，以提高國土資訊加值應用及國土規劃效益；預定辦理3,216筆、141.8公頃。

（三）加強多目標地理資訊服務及顯圖效能，並增加對新作業系統相容性，提升資訊安全性。

（四）確保測量儀器及繪圖設備精度，提升複丈成果品質，保障所有權人土地建物經界之正確性，避免發生產權糾紛。

（五）建立測量儀器校正檢驗場、作業標準程序、檢校管理機制，有系統的強化測量儀器精度控制。

八、提升服務品質，加強便民服務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一）廣續擴大推動跨所登記項目、跨機關整合服務，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效能；104年度擴大將抵押權內容變更、拍賣、交換等3項登記原因納入跨所服務範圍；跨機關整合服務，擴大至本省其他縣市，如：宜蘭縣、花蓮縣、臺東縣等跨越中央山脈之遠程縣市。

（二）統一訂定各項地政業務申請辦理期限，建立民眾信賴度，讓同市各所作業期限齊一。

（三）加強公文處理時效，定期稽催逾期處理案件。

（四）嚴格管控人民陳情案件辦理進度。

（五）制定提升服務品質計畫，落實執行計畫。

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時數達5小時以上。

十、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籍業務	推動便捷服務	持續推動跨所登記，跨機關服務，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980 合計：980
	強化地籍管理	一、繼續辦理地籍清理，代為標售土地，活化利用。 二、加強宣導未辦繼承土地之申請。	中央：2,569 本府：0 合計：2,569
	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	一、查緝非法業者，落實不動產專業證照管理，保障交易安全。 二、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及消費爭議調解，減少爭訟，確保消費者權益。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落實市有耕地管理	耕地E化管理，以租代管，消弭租佃爭議，加強占用、違法、違約之處理。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資訊地價	擴大地政業務E化服務效能，強化資通安全防禦	一、持續辦理地政局及所屬地政事務所地政資訊系統維護及汰舊換新，提供地政資料高速傳輸查詢及便捷作業。 二、提升地政E化服務，開發跨所登記案件（土地複丈除外）便民作業系統程式，提升為民服務效能。 三、執行資訊安全管理制度（ISMS），辦理資通安全教育訓練及防災應變演練，強化資安防禦工作。	中央：0 本府：18,132 合計：18,132
	配合中央推動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掌握地價動態，估計合理市價，執行公告土地現值調整與市價徵收	一、辦理104年本市地價基準地查估、都市地價指數及地價資訊作業，掌握地價動態。 二、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及公告地價調整作業，並依法如期公告。 三、辦理歷年公告土地現值建檔，提供民眾查詢。 四、配合執行市價徵收地價查估作業，估計合理市價予以補償，確保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五、配合執行「實價登錄」作業，提供本市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查詢服務，促進不動產交易資訊透明化。	中央：0 本府：2,943 合計：2,943
測量業務	土地測量業務	辦理政策性、專案性及土地再鑑界測量業務，對地政事務所測量業務督導考核。	中央：0 本府：1,323 合計：1,323
	地籍圖重測	依據土地法暨內政部訂頒「地籍測量實施規則」及「數值法地籍圖重測作業手冊」等相	中央：19,320 本府：3,68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關規定，辦理加密控制測量、圖根測量、都市計畫樁清理補建及聯測、地籍調查、戶地測量、協助指界、成果檢查、重測結果公告及登記等作業。	合計：23,000
	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	為建立圖解地籍圖整段管理及達成無接縫地籍圖目標，依據內政部訂頒「地籍測量實施規則」及「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計畫作業手冊」等相關規定，推動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以提高國土資訊加值應用及國土規劃效益。	中央：945 本府：180 合計：1,125
農地重劃業務（及農地重劃工程）	維護農地重劃成果	一、督導重劃成果接管單位管理維護。 二、人民陳情案件之調查處理及改善。 三、其他有關重劃案件之調查及處理。	中央：36,000 本府：154,137 合計：190,137
	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中長程公共建設農業建設計畫「加強農田水利建設」，賡續辦理早期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更新改善	辦理後壁（十一）141公頃、白沙屯（七）176公頃、鹽水（十一）155公頃及東山（四）65公頃，合計4區面積537公頃之農水路維護更新改善工程。	中央：118,033 本府：25,749 合計：143,782
地用業務	土地徵收及撥用業務	配合本市施政計畫，辦理交通、水利、國防等各項公共事業用地徵收及公地撥用。	中央：0 本府：10 合計：10
	土地使用編定管制	一、辦理資源型使用分區檢討劃定及變更。 二、辦理非都市土地變更編定、更正編定、補辦編定、山坡地補註用地及註銷編定。 三、加強編定管制業務之督導考核。 四、受理審議非都市土地山坡地變更編定作業。 五、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之宣導。 六、協助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輔導土地違規使用者合法化。	中央：0 本府：371 合計：371
市地重劃業務	持續辦理安南區九份子市地重劃區開發業務	一、完成重劃區二期工程（景觀）與生態家園工程施工、驗收及公共設施接管。 二、辦理抵費地標售。	中央：0 本府：28,174 合計：28,174
	辦理東區平實營區市地重劃開發業務	一、辦理總工區工程施工進度達70%。 二、完成土地分配成果公告。	中央：0 本府：807,573 合計：807,573
	持續辦理新營區客運轉運中心市地重劃業務	一、辦理土地分配作業。 二、辦理公共工程施工。	中央：0 本府：160,272 合計：160,272
	辦理永康區物流及轉	一、完成本案公共工程規劃設計之基本設計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運專區市地重劃業務	一、排水計畫書及都市設計審議。 二、完成重劃前後地價評議。	本府：13,933 合計：13,933
	辦理佳里區佳里國小市地重劃業務	一、完成地上物拆遷補償查估及公告作業。 二、完成本案公共工程規劃設計。 三、辦理公共工程施工進度達70%。 四、完成重劃前後地價評議。	中央：0 本府：12,870 合計：12,870
	辦理新營區長勝營區市地重劃	一、市地重劃計畫書報核。 二、地上物查估及補償。	中央：0 本府：102,750 合計：102,750
區段徵收	持續辦理和順寮農場區段徵收業務	配合水利局辦理公39滯洪池新建工程。	中央：0 本府：18,939 合計：18,939
	持續辦理南臺南站副都心區段徵收業務	一、持續辦理本案區段徵收公共工程。 二、辦理抵價地抽籤分配作業及抽籤配地說明會。 三、配合辦理本府工務局執行之巴克禮櫻花公園工程。	中央：0 本府：614,092 合計：614,092
	持續辦理永康砲校遷建暨創意設計園區開發區段徵收	一、持續辦理公共工程規劃設計。 二、完成第一期公共工程發包。	中央：0 本府：373,219 合計：373,219
	持續辦理永康區新設鹽行國中暨附近地區區段徵收	一、區段徵收公告。 二、土地及土地改良物補償費發放。 三、委託工程專案管理及規劃設計。	中央：0 本府：817,828 合計：817,828
	辦理中國城運河星鑽區段徵收業務	一、區段徵收公告。 二、土地及土地改良物補償費發放。 三、進行中國城地上物拆除。 四、委託工程專案管理及規劃設計。	中央：0 本府：4,788,317 合計：4,788,317 總計 中央：176,867 本府：7,948,072 合計：8,124,939

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為建構都市發展藍圖，提升都市生活環境品質，在具體施政作為上，以區域計畫建立臺南市各區的發展定位，以都市計畫規劃都市土地的發展藍圖，以都市設計規範都市建設的品質，以都市更新復甦都市機能，以城鄉風貌與社區空間營造改善都市環境品質，以土地使用管制維護都市品質，此外，更以都市計畫資訊的提供，協助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在都市計畫指導下逐步完成，並引導都市發展朝向永續都市方向邁進。

以「全球思考，在地行動」思維持續推動臺南市都市發展，將本市定位為文化、生態與科技並重之永續城市，由市府團隊合作共同打造臺南成為「文化首都」、「觀光樂園」、「科技新城」與「低碳城市」，一個具有在地特色又有國際競爭力之宜居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區域發展規劃及審議：（業務成果面向）

（一）配合國土計畫法之研訂，及區域計畫法之指導，擘劃區域治理，擬定臺南市區域計畫，預計於104年度完成法定審議程序，並成立本市區域計畫委員會，以落實地方自治精神，引導空間有次序發展。

（二）健全並推動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議業務。

二、推動都市規劃及通盤檢討，促進土地合理開發利用：（業務成果面向）

（一）推動都委會審議業務。

（二）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

1. 廢續推動以前年度已辦理之永康、新營、善化、山上、新化、後壁及下營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暨通盤檢討案；官田及官田隆田等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2. 啟動麻豆交流道特定區都市計畫圖重製暨通盤檢討案及仁德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三）專案性及行政區通盤檢討：

1. 廢續辦理原臺南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作業，預計104年辦理進度達80%以上。

2. 配合中央政策辦理全市性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

3. 陸續辦理本市東區、中西區、北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台江周邊地區都市計畫專案通檢、南區國宅用地專案評估規劃及安南區部分整體規劃地區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四）擬定都市計畫：啟動擬定七股都市計畫。

（五）配合重大建設需要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1. 配合鐵路地下化計畫，廢續推動沿線都市計畫變更與臺南車站專用區規劃。

2. 廢續推動麻豆工業區整體規劃開發，促進麻豆、佳里地區發展。

3. 配合臺南科學工業園區特定區G、F區整體規劃，辦理都市計畫變更及擬定作業。

（六）廢續推動砲校遷建與開發案，促進永康與關廟地區之發展。

三、資訊系統E化，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一）因應縣市合併，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架構整合。廢續推動103年度已辦理之都市計畫內建築線指示（定）案件紙本數化暨都市計畫管理系統資訊化建置作業，預計完成紙本數

化及系統擴充上線。

(二) 配合都市計畫發布實施辦理樁位測定管理及配合地籍重測作業，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作業。

(三) 建置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核發作業平臺，強化便民服務。

四、廢續辦理城鎮地貌整體規劃，提供優質生活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一) 針對本市城鄉空間提出104年度改造計畫，並協助各提案單位提案。

(二) 辦理104年度城鎮地貌案件之執行與控管事項，預計完成各提案計畫執行與控管。

(三) 持續推動本市環境景觀總顧問計畫，加強社區居民、行政人員及規劃團隊專業能力之提升，並提供市府公共工程及景觀改善、城鄉風貌等專業的建議及規劃思考方向，有效輔導本市環境營造。

(四) 推動好望角、巧佈點、綠社區培力計畫等專案計畫，至少完成20處環境改造工程，以改善都市環境景觀。

五、至少召開15次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及10次幹事會，落實「臺南市都市設計審議原則」相關規定，要求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符合生態、環保、永續發展之規定，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景觀之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六、加速都市更新，復甦城市機能：（業務成果面向）

(一) 持續辦理更新宣導說明會或座談會，普及更新觀念，預計辦理12場更新說明或座談會。

(二) 辦理民間自力更新補助申請，鼓勵自辦更新案件，預計輔導4件民間提案申請中央補助。

(三) 持續推動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中國城及運河星鑽等旗艦計畫更新專案，帶動區域更新發展。預計104年初完成中國城暨運河星鑽細部計畫擬定，104年鐵路地下化專案照顧住宅動土。

(四) 推動安平古堡段、平實營區、網寮北及精忠二村、慈光九村等眷改、營改土地之都市更新開發，辦理都市更新計畫、都市更新事業計畫並辦理招商及公開徵選實施者作業。

(五) 推動永康飛雁新村都市更新開發，預計完成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都市計畫細部計畫草案。

七、健全住宅市場，落實弱勢照顧住宅補貼：（業務成果面向）

(一) 研訂本市住宅政策與104年至107年中程住宅計畫。

(二) 辦理整合住宅補貼購置住宅貸款、租屋補貼、修繕住宅貸款。於104年底前該年度申請案件審查完成90%。

(三) 住宅及不動產資訊平臺建構，透明提供各項資訊，預計104年初將住宅及不動產資訊網上線啟用。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職員每年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55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年度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

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區域規劃業務－區域行政	擬定臺南市區域計畫先期研究規劃	配合國土計畫法之研訂，及區域計畫法之指導，擊劃區域治理，擬定臺南市區域計畫，並成立本市區域計畫委員會，以落實地方自治精神，引導空間有次序發展。	中央：0 本府：1,750 合計：1,750
	非都市土地開發計畫審議	依「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委辦直轄市、縣（市）政府辦理審作業要點」辦理非都市土地申請開發許可下授審議案件。	中央：642 本府：581 合計：1,223
區域規劃業務－綜合規劃	原臺南市主要計畫通盤檢討	一、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二、都市計畫各級都委會審議。	中央：0 本府：7,200 合計：7,200
	東區細部計畫檢討作業	一、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二、都市計畫市都委會審議。	中央：0 本府：2,850 合計：2,850
	辦理台江國家公園成立周邊特定區計畫	配合台江國家公園範圍辦理特定區都市計畫變更。	中央：0 本府：3,693.5 合計：3,693.5
	鐵路地下化沿線都市計畫變更案	配合鐵路地下化計畫辦理沿線都市計畫變更與臺南車站專用區規劃。	中央：8,091 本府：0 合計：8,091
	本市重點發展地區開發評估、都市計畫暫予保留案件變更檢討	配合本市重點發展地區辦理評估、都市計畫暫予保留案件辦理相關都市計畫變更檢討。	中央：0 本府：2,850 合計：2,850
	中西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作業	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中央：0 本府：1,812 合計：1,812
	北區細部計畫通盤檢討暨都市發展分析規劃作業	一、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二、都市發展重點地區研究分析規劃。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全市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作業	依都市計畫法規定辦理都市計畫相關作業。	中央：9,600 本府：2,400 合計：12,000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行政	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	一、廢續推動100年度已辦理之永康、新營、歸仁、柳營、東山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案。 二、廢續推動101年度已辦理之善化都市計畫圖重製及通盤檢討案及學甲、關廟、關	中央：0 本府：6,724 合計：6,72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子嶺(含枕頭山部分)等地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案。 三、賡續推動102年度已辦理山上、新化、後壁等地區都市計畫圖重製暨通盤檢討、官田隆田、官田等地區通盤檢討及安定都市計畫圖重製。 四、賡續推動103年度已辦理下營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及擬定七股都市計畫。 五、新辦高速公路麻豆交流道附近特定區都市計畫通盤檢討暨都市計畫圖重製及仁德都市計畫通盤檢討。	
	都市計畫擬定及個案變更	一、賡續推動麻豆工業區整體規劃開發，促進麻豆、佳里地區發展。 二、賡續推動103年擬定七股都市計畫。 三、因應本市重大建設需要辦理都市計畫變更。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配合都市計畫與地籍重測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	一、配合都市計畫發布實施辦理樁位測定管理。 二、配合地籍重測作業，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清理補建作業。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都市發展資訊平臺規劃與系統建置	因應縣市合併，辦理都市計畫資訊系統架構整合。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都市規劃業務－都市計畫管理	辦理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建置、更新、維護及都市計畫樁位測定、埋樁、管理等相關工作	辦理都市計畫樁位測定，檢測、清查補建及復建、樁位成果資料之彙整建置等工作。建置都市計畫資訊系統及土地使用分區數值資料庫，即時提供都市計畫資訊查詢服務，提高工作效率，減少核發作業時程，增進便民服務。	中央：0 本府：3,236 合計：3,236
都市開發業務－開發行政	賡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辦理本市104年度城鎮地貌整體規劃相關案件之提案、執行與控管。	中央：2,310 本府：1,812 合計：4,122
都市開發業務－都市設計	都市設計審議	落實「臺南市都市設計審議原則」相關規定，要求公私部門各項建設均能符合生態、環保、永續發展之規定，以全面提升都市環境景觀之品質。	中央：0 本府：280 合計：280
	社區空間環境營造機制	辦理「綠社區培力計畫」，透過課程培訓、社區環境改造工程實作輔導，激發社區自主性及自發性，促成「由下而上」之社區營造參與機制，並朝向生態、環保、綠社區邁進。	中央：3,850 本府：1,150 合計：5,000
都市開發業務	辦理研擬住宅政策及中	研擬本市住宅政策及104-107年中程住宅計畫	中央：1,1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務－都市更新	程計畫案	。	本府：1,400 合計：2,500
建築及設備	賡續辦理景觀風貌營造，提供優質生活環境	辦理本市城鎮地貌整體規劃相關案件之提案、執行與控管及後續管理維護計畫。	中央：23,840 本府：8,621 合計：32,461
	都市景觀專案計畫	辦理「好望角專案計畫」等都市景觀計畫，透過計畫審核、經費補助、成果考核機制，輔導各單位改善都市景觀，營造高品質生活環境。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都市發展更新基金－都市更新發展計畫	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計畫	補助社區、政府機關（構）等辦理好望角、巧佈點等社區空間環境營造計畫。	中央：0 本府：10,200 合計：10,200
	臺南市網寮北營區暨精忠二村眷改基地都市更新規劃案	進行更新事業規劃研擬、整合，預計約需三年103-105年。	中央：7,000 本府：0 合計：7,000
	臺南市平實營區暨慈光九村更新規劃招商案	進行更新事業規劃研擬、整合，預計約需三年103-105年。	中央：7,000 本府：0 合計：7,000
	臺南市古堡段營改土地更新規劃招商案	進行更新事業規劃研擬、整合，預計約需三年103-105年。	中央：3,000 本府：0 合計：3,000
	自主更新輔導團暨人才培訓計畫案	辦理更新宣導說明會或座談會，普及更新觀念。	中央：4,000 本府：0 合計：4,000
			總計 中央：70,433 本府：69,559.5 合計：139,992.5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臺南市政府文化局作為本府之文化主管機關，凝聚文化生態、承先啟後的文化傳承乃文化局的使命與目標，因此文化局應展現跨域思維，從硬體建設形塑文化意象、軟體資源營造文化氛圍，加上輔導文化產業增值，深耕藝術文化亮點，期厚實文化底蘊，打造文化首都。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創新藝術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文化設施之營造：籌建美術館、台江文化中心、臺南都會博物館園區、新營美術園區以建立臺南多元藝文空間，提供民眾文化休閒場所，培植知識水準與藝術文化涵養。
- (二) 媒合藝術活化空間：辦理臺南新藝獎媒合入選藝術家與店家，將藝術帶進商業空間，透過展覽包裝，提高新銳藝術家作品受藏家青睞機會，預計媒合 20 店家；持續整修 321 巷閒置空間，進行第二期藝文團體進駐 321 巷閒置空間招募甄選，預計招募 10 個團隊進駐，並辦理藝文活動進駐年度成果展。補助藝文團體進駐及活化校園空間，與學校合作推廣藝術教育，預計媒合 3 個團隊進駐合作。
- (三) 辦理 2015 臺南藝術節：延續國際經典、臺灣精湛及城市舞台三大主題，邀請來自海外、國內及本市在地優秀的表演藝術團體共同參與。深耕在地，結合國際表演藝術團體與本市演藝團隊、社區及學校，進行藝術文化交流，預計辦理 50 場演出，參加人數達 5 萬人。
- (四) 營造街頭藝術環境：持續辦理街頭藝人審議及換證，受理各場所申請「街頭藝人展演公共空間地點」並同時更新開放資訊，預計增加 5 個展演空間，辦理 2 場審議活動。結合文化生活圈規劃街頭藝人展演活動。
- (五) 加強扶植傑出視覺與表演藝術創作者及團隊，補助本市立案藝文團體到外縣市演出及受邀出國展演。辦理傑出演藝團隊徵選，擬訂菁英培育計畫，並從稅務經紀、行銷規劃、美學培養、交流觀摩等面向擬定相關計畫執行，預計選出 12 個團隊，執行 10 場培育計畫。

二、再現歷史風華：(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執行古蹟歷史建築修復工程：原臺南州立農業試驗場宿舍群丙種官舍修復工程、臺南廳長官邸修復工程皆已啟動，並將繼續辦理市定古蹟鹽埕出張所、農改場場長宿舍、水交社宿舍群、德商東興洋行、臺南州會、歷史建築隆田轉運站、新營日式宿舍、飛雁新村傳原通訊所等修復工程。並建立建材銀行，將舊材料、屋瓦、五金等作有效之利用，不僅保存歷史文資價值，更符合節能減碳之趨勢。
- (二) 強化古蹟歷史建築活化再利用之研討：為突顯文化資產保存之原則與效益，預計辦理 2 場研討會，引進科學化保存觀念，加強古蹟歷史建築活化之品質與創意。
- (三) 輔導民間辦理文化資產保存計畫：委託成立臺南市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專業服務中心，協助以經費補助或專業諮詢方式持續協助民間文化資產所有人、管理人或保存者進行修復及維護或推廣工作，建立文化資產第一線維護能力。

- (四) 輔導並辦理各類無形文化資產傳習及教育推廣，出版文化資產專書與藝師技藝影像紀錄；預計完成 5 項專書出版及 2 項影像紀錄成果。
- (五) 依「臺南市歷史街區振興自治條例」，擬定 2 處歷史街區計畫之進度辦理，並預計獎補助至少 20 處歷史老屋之塑造與使用。

三、推動社造，串連文化生活圈：（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地方文化館第一類重點館舍升級計畫計 5 案，全面提升重點館舍之精緻度，加強軟硬體設備之充實，及改善空間之舒適度與可親性，以提升館舍服務品質。
- (二) 輔導地方文化館第二類文化生活圈整合計畫計 8 案，串聯轄內博物館、地方文化館、文化據點、文史工作室、社區、公所及學校等，整合地方文化資源，提升整體文化品質並呈現多元地域（社群）特色，預計辦理 200 場系列活動。
- (三) 積極整合本市博物館、文化館及周邊潛力館舍策略結盟，以大館帶小館方式協助鄰近館舍共同成長行銷，建立館舍溝通平臺，形成博物館家族，預計辦理 20 場相關活動。
- (四) 強化文化館經營管理輔導之累積性與永續性，加強異業媒合、因應館舍實際需求；並關懷偏鄉弱勢，以落實文化平權，預計辦理 8 場活動。
- (五) 扶植 15 個區公所成為區層級社造中心，增進區域社造服務機能，帶動區域發展。
- (六) 推動跨區、跨局處、跨界、跨領域之社造交流，辦理 2 場跨區社造經驗分享及成果展現，召開 2 次跨局處社造委員會議。
- (七) 辦理 30 場社區劇場、社區影像、社區繪本、社區文化資產守護等培力課程，培養在地及青年社造人才。
- (八) 媒合 5 組藝文及創意團隊進駐社區，推動社區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創意加值，創造社區文化生活。

四、深耕文史研究：（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深化臺南學研究，鼓勵在地文史工作者從事田野調查與推廣活動，編纂臺南文獻 7、8 輯、大臺南文化叢書第 4、5 輯；辦理臺南學研究獎助及博碩士論文研究獎，補助研究專書出版；並出版《臺灣第一在臺南》、《臺南城市歷史地圖》等書。
- (二) 推動臺灣文化大學，辦理週末文化講座、夏季學校、冬季學校、歲時活動等 4 系列課程，培養臺南地方歷史研究種子，深化區域性歷史研究各面向；開發臺灣文化大學網站，整合臺南研究資料庫，強化臺灣文化大學之研究功能。
- (三) 舉辦第 5 屆臺南文學獎，第 4 屆臺南文化獎。保存文學資料，推動文學閱讀，編印發行 6 期《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4 期《台江臺語文學》季刊、徵集出版臺南作家作品集（6 本）、采錄出版臺南市民間文學集（3 本）等書。推動作家在地寫作計畫，獎助文學出版。輔導本市公共圖書館，促進文學及閱讀環境優質化。推動少年李安採訪撰寫計畫、古典文學競賽、文學翻譯計畫、微出版計畫、城市閱讀風景撰寫計畫等文學相關計畫，提升本市文學國際視野，形塑本市文學魅力。
- (四) 賡續辦理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補助之「白色恐怖時期臺南巽政治受難者個案研究計畫」及「國民記憶庫—臺南說故事」計畫，以建構歷史文獻與本市市民生活與生命的拼圖。臺南說故事計畫經由文化部臺灣故事島網站，共同分享彼此的生命歷程。
- (五) 推動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與保存，依「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作業要點」，持續進行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研究，以充實「臺南名人堂」網頁，並完成 2 處名人紀念形式設置（如紀念牌等），逐步推動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與保存工作。

- (六) 落實文獻保存推廣，加強蒐集臺南市史蹟沿革、文物及方誌等珍貴資料，珍惜本土文化，召開臺南市政府文獻委員會，共同推展大臺南文獻業務；菜寮化石館營運管理，辦理特展及相關文史講座；另為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辦理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體驗營。
- (七) 辦理噶吧哖事件 100 週年紀念系列活動，包括噶吧哖事件學術研討會，出版噶吧哖事件史蹟研究專書，協助輔導區公所辦理噶吧哖紀念音樂會與學術講座及相關研習，進行噶吧哖相關文物史料蒐集及展示等，並成立噶吧哖紀念館。

五、發展文創，厚植文化軟實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營運微型文創園區：將新昌里舊司法宿舍打造為藍晒圖文創園區，與周邊旅館業、餐飲、精品百貨等異業結盟多元經營，帶動地方創意經濟之發展，預計 104 年年中正式開園。
- (二) 強化創意中心平臺功能：透過文創 PLUS 臺南創意中心平臺辦理文創基礎認知、行銷及文案撰寫等課程及名人講座交流活動，預計參與人次超過 1,400 人；培訓約 30 位文創種子推廣文創事務；整備展演空間及場地服務，預計辦理 12 檔以上以創意產業類別為主之展覽，提供文創人才展演機會。
- (三) 推動產業媒合及創意募資：以各類臺南文化元素為主題，推動設計媒合補助計畫及創意募資案件徵選活動，預計完成 5 件文創設計產學媒合補助計畫及補助 5 提案參與群眾募資，媒合產業端與規劃端之專業人才，協助實現優質提案，增加媒合的深度與廣度，提升案件執行力。
- (四) 行銷臺南文創品牌：104 年臺灣國際蘭展「結 金蘭」蘭花文創主題展預計推出至少 8 件蘭花主題設計新作；參加 1 檔海外文創博覽會，透過交流推廣行銷臺南文創產業，與設計大城建立良好關係。出版至少 1 冊二手服飾、古物、家具店等臺南生活文化專書，並辦理至少 10 場次之美食美學系列講座及各類地方產業推廣活動。
- (五) 推動臺南影視產業：為達到城市行銷之效益，預計補助 3 至 4 部於臺南拍攝取景之影視作品，並協助達 35 組之影視團體至臺南拍攝作品；辦理臺南 39 小時拍片競賽、南方影展、影片特映會等活動。
- (六) 辦理七夕節慶活動：為充分彰顯文化首都的傳統與創新，年度「愛情城市七夕嘉年華」活動以結合傳統的生命禮俗及時尚的文化創意為重點，規劃開幕活動、裝置藝術、創意市集、愛情信物展等相關展演活動，擴大「愛情」主題與意義，呈獻七夕新體驗。

六、打造國際藝文中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全力推動文化局「總爺藝文中心」及「蕭壠文化園區」成為多元藝文中心，持續辦理藝文展覽、表演活動、藝文研習課程等活動，每年預計舉辦藝文展覽 30 場次、表演活動 120 場次、藝文課程 100 班次以上，預計 2 園區共吸引入園參觀總人次逾 75 萬人次。
- (二) 透過藝術家進駐計畫，使蕭壠文化園區與總爺藝文中心不僅具備推廣地方藝文活動與均衡城鄉文化資源之功能，更能成為不同文化之間藝術交流之基地，進而提升區域美學空間與優質藝文環境，並全力推動藝術自由創作、強調與在地對話，提升對當代藝術的美學體驗為宗旨，預計吸引逾 10,000 人次欣賞駐村成果展演活動。

七、營造活力美學城市：（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基層巡迴藝文推廣：辦理藝術「進」區，將表演團隊帶至各行政區域，讓各區民眾能近距離體驗表演藝術的魅力，平衡大臺南各區藝文資源，預計規劃 36 場表演藝術演出

落實藝文活動推廣，培養藝文欣賞人口。

- (二) 扶植藝文團體創作發展：於各式劇場規劃辦理研習或培訓工作坊，藉以提升藝文團隊創作能量，媒合團隊駐館，提供團隊協助，進而活絡場館，創造雙贏。
- (三) 多元藝文扎根：策劃各項優質展演，善用各項宣傳行銷管道，厚植票房底盤，拓展藝文市場，建構友善藝文環境，使售票演出平均票房至少維持 7 成以上，並積極突破邁向 8 成之目標。
- (四) 於新營文化中心策辦多元視覺藝術與表演藝術活動，設置藝文互動平臺，提升市民藝文生活品質，並規劃辦理新營藝術季，營造藝術嘉年華盛會，廣續推動藝術生活化。預計辦理各項展演與藝文推廣活動 350 場次。
- (五) 規劃改善新營文化中心音樂廳內部設施，使其成為「雲嘉南區域中心劇場」，提供表演者專業表演平臺、市民優質藝文觀賞空間，並活化吳晉淮音樂紀念館及永成戲院等地方藝文場域。
- (六) 規劃新營糖廠活化再利用，企圖藉由歷史場域的活化帶動新營觀光發展力量，以吸引觀光人潮與產業進駐。

八、建立書香社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興建市立圖書館新總館及南區第二圖書館。
- (二) 推動區圖書館閱讀環境優質化。
- (三) 持續推動全市通閱服務；增設行動書車及巡迴書箱服務據點。
- (四) 強化資訊設備，充實數位資源，推廣數位資源，提高市民資訊素養。
- (五) 訂定館藏發展政策，充實多元館藏，滿足各族群閱讀需求；持續蒐集臺南地方文獻及作家作品，完整典藏地方特色館藏；發展臺語文館藏，致力於本土語言之傳承。預計增加各類型館藏 200,000 冊（件）以上。
- (六) 結合社區、學校及地方閱讀團體籌辦各項多元閱讀活動，讓閱讀豐富市民生活。預計辦理相關閱讀推廣活動達 1,000 場次以上。

九、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圖書館輔導及評鑑機制，訪視本市 41 所公共圖書館，提升圖書館服務績效。
- (二) 提供各項線上便捷服務，讓服務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預計市民利用本市公共圖書館網站進行線上預約及調閱圖書資料達 720,000 冊次以上。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藝術發展	辦理國際文化交流相關活動	一、邀請傑出藝術工作者及演藝團隊與各友誼城市合辦藝文交流活動，進行實地文	中央：0 本府：3,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化交流。補助傑出演藝團隊走訪外縣市展演及出國參加國際藝術節活動。 二、推動藝術進入校園專案，結合藝術家與表演藝術團隊參與學校人文藝術課程及課後活動，推廣藝文生活。	合計：3,600
	辦理視覺藝術、表演藝術展演活動及行銷，推廣藝文欣賞	一、辦理臺南藝術節、臺南市交響樂團年度各季音樂會、古厝音樂會等相關表演藝術活動。 二、辦理臺南新藝獎及藝術家美展等相關視覺藝術展覽。	中央：0 本府：49,200 合計：49,200
	補助、輔導、扶植藝術家及表演藝術團隊	推動藝文團隊演出及行政管理實務培訓計畫，安排提案申請傑出團隊徵選之演藝團隊，觀摩其他知名團隊實務演出、輔導行政企劃能力、提供團隊演出機會及學習交流平臺；定期辦理藝文團隊補助計畫審查。	中央：0 本府：7,000 合計：7,000
	推動藝企媒合平臺，結合藝文產業，活化閒置空間	更新藝文普查資料，建置藝文資料庫；搭建企業界與藝文團體交流橋梁，建立藝企媒合行銷平臺；媒合藝文工作者及團體運用公有及私人閒置空間發展藝文相關產業；活化空間，傳遞歷史資產保存理念。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文化建設	歷史街區振興計畫	以具備傳統街區紋理之街區優先劃定執行，本年度以劃定二條傳統街區為目標，並推動街區風貌保存計畫，其執行成果納為後續計畫推動之回饋參考。	中央：0 本府：4,000 合計：4,000
	歷史老屋振興補助計畫	執行重點為歷史街區內的歷史老屋修復補助及租金補貼工作，且聘請專業團隊輔導培力保存及再造工作，本年度預計執行20間歷史老屋修復及租金補貼。	中央：0 本府：5,500 合計：5,500
	重點歷史街區改造工程	針對重點歷史街區公共環境，逐年完成改造規劃設計；已完成規劃設計者，投入經費予以改造，俾利整體環境塑造。	中央：0 本府：28,000 合計：28,000
	重要文史館建置	配合噶吧嘸百年紀念即將到來，於玉井區建置噶吧年紀念館，並辦理相關活動，強化現有之噶吧嘸紀念公園之空間價值，同時融入當地人文景觀特色及地方產業文化元素。	中央：0 本府：13,000 合計：13,000
文化資源	地方文化館第二期計畫 (含資本門)	一、第一類：辦理地方文化館重點館舍升級計畫，改善軟硬體設施，輔導各館舍營運管理。 二、第二類：策劃辦理工藝之美、西拉雅、水色、田園、鹽分地帶、台江等文化生活圈活動，推動多元主題氛圍，形塑文化首都。	中央：19,800 本府：19,800 合計：39,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大臺南文化生活圈整合計畫： (一) 建立文化生活圈整合平臺，推動大館帶小館陪伴機制。 (二) 健全館舍周邊社區參與機制，辦理館際交流、人才培訓，增進文化館從業人員專業知能。 (三) 召開文化生活圈共識會議，整合地方文化資源，建構資源共享管道並塑造地方文化特色。 (四) 串聯轄內地方文化館，形塑大臺南博物館群，整合行銷辦理「臺南市博物館月」。	
	社區營造推動及輔導	一、建立社造跨界交流平臺： (一) 召開臺南市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邀集本市都市發展局、社會局、衛生局、農業局、教育局、環保局、警察局等協調整合各局社造工作。 (二) 鼓勵跨區社造合作行動、經驗分享及城鄉交流；與民間團體、學校結盟，共同推動社造工作，活化社造網絡。 二、社造點輔導與培訓： (一) 輔導潛力型社區建立社造根基，推動成長型社區深化學習，打造模範社區成為社造亮點。 (二) 建立專家學者輔導機制，引導討論社造議題，強化社造深度與能量。 (三) 媒合藝文或創意團隊進駐社區，推動社區文化資源多元應用及創意加值，創造社區文化生活。 三、區層級社造工作推動： (一) 輔導區公所成為社區營造服務中心。 (二) 辦理全市區公所層級社造培力工作坊及社造參訪。 四、社造人才培育及社造成果串連： (一) 辦理社區劇場、社區影像、社區繪本、社區文化資產守護等培力工作，並鼓勵青年回鄉參與，培育在地社造人才。 (二) 推廣行銷各項社造成果，並運用策展機制進行資源共享及成果串連。	中央：7,600 本府：10,000 合計：17,600
古蹟營運	提高二次消費增加收入	一、改善古蹟紀念品部空間，營造舒適感。 二、加強展售人員的行銷能力及服務態度。	中央：0 本府：6,04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透過古蹟點銷售紀念商品評選，提高旅客購買吸引力。	合計：6,040
	加強閒置空間活化再利用	一、引進民間社會資源參與大型空間營運計畫，公私協力，創造雙贏。 二、成立委外督導考核小組，每年固定2次進行考核，達到委外經營的目的。 三、古蹟與藝文表演的結合，在地文化藝術的進駐，共同營造文化觀光的城市。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古蹟文物資料建置與管理	一、古蹟建物與土地地籍清冊調查與建檔。 二、文物的建檔數位化，透過網站資料的建置以完整保存。 三、古蹟管理維護計畫及因應計畫的收集與建立，強化古蹟防災等重要管理維護工作。	中央：0 本府：3,000 合計：3,000
	引進民間資源創造新樂園	一、新化日式宿舍群以OT方式委託民間經營管理活化該場域。 二、安平原台鹽日式宿舍規劃委外經營，以日式風格為主題活化該場域。 三、重塑成功國小及赤崁樓停車空間，結合中西區圖書館機能，強化赤崁文化園區歷史文化形象。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文化研究	地方文學研究發展與保存推廣	一、辦理「第五屆臺南文學獎」及「第四屆臺南文化獎」。 二、出版鹽分地帶文學雙月刊、台江臺語季刊及作家作品集、民間文學集等書。 三、營運管理葉石濤文學紀念館，辦理文學推廣活動。 四、推動作家在地寫作計畫、獎助文學出版、少年李安採訪撰寫計畫、古典文學競賽、文學翻譯計畫、微出版計畫、城市閱讀風景撰寫計畫等文學相關計畫，提升本市文學國際視野，形塑本市文學魅力。	中央：0 本府：14,905 合計：14,905
	史蹟源流研究推廣	一、賡續辦理國家人權博物館籌備處補助之「臺南市白色恐怖時期政治受難者個案研究計畫」及「國民記憶庫—臺南說故事」計畫。 二、依據臺南市文史工作室管理辦法，補助臺南地方文史團體，促使臺南文化深耕發展。 三、依「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作業要點」，持續進行臺南市歷史名人紀念調查研究，	中央：0 本府：18,801 合計：18,80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充實「臺南名人堂」網頁，並完成2處名人紀念形式設置（如紀念牌等）。</p> <p>四、保存、推廣臺南文化研究，編印臺南文獻、大臺南文化叢書、臺灣第一在臺南、臺南城市歷史地圖等書。</p> <p>五、辦理臺灣文化大學冬季學校、週末文化講座、夏季學校、歲時活動等4系列課程。深化臺南學研究。</p> <p>六、賡續辦理獎助臺南學研究出版計畫及臺南學博碩士論文研究獎，邀請專家辦理作品評審。</p> <p>七、辦理噶吧哖事件一百週年紀念活動、臺灣文化協會紀念日文化推廣活動等文史相關活動。</p> <p>八、落實文獻推展工作，加強蒐集並保存臺南市史蹟沿革、文物及方誌等珍貴資料，召開臺南市政府文獻委員會。</p> <p>九、保存大臺南特有傳統節日禮儀，辦理孔廟文化節、鹽水蜂炮體驗營等系列活動。</p> <p>十、菜寮化石館營運管理，辦理特展及相關文史講座，重建菜寮化石館網站。</p>	
文創發展	建立臺南影視支援中心	<p>一、以「臺南市政府補助影視業者拍片取景要點」、「臺南市政府文化局拍片取景住宿補助計畫」，以及協助勘景等程序提供各影視業者於臺南拍片所需之服務。</p> <p>二、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臺南39小時拍片競賽、南方影展等影視活動，並營運臺南市南門電影書院，活化臺南影視產業。</p>	中央：0 本府：9,550 合計：9,550
	凝聚創意能量、推動文創加值	<p>一、設立創意與產業媒合溝通平臺，辦理文創藝術、設計媒合補助發展計畫，促進文創工作者與產業界之合作。</p> <p>二、結合市政推動行銷臺南創意產品，主要工作包括辦理蘭展「結 金蘭」蘭花文創主題展、參與海外文創博覽會、出版至少1冊二手服飾、古物、家具店等臺南生活文化專書、扶植地方特色產業計畫等。</p> <p>三、公私協力—產官學研社共創新的創意產業，與民間集資平臺合作，廣納專業建議，推動文創提案募資計畫，協助創意</p>	中央：0 本府：8,000 合計：8,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提案尋求資金挹注。	
	藍晒圖文創園區營運管理	一、成立園區營運管理中心及園區管理委員會協助園區營運管理事宜。 二、行銷宣傳 (一) 規劃設計園區官網及園區行動導覽APP。 (二) 不定期辦理開園前節慶嘉年華式暖身活動。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臺南愛情城市七夕嘉年華活動	一、開幕活動：包括創意市集、藝文表演等。 二、藝術裝置展，於本市數個藝文景點設置藝術裝置，並串連舉行相關活動。 三、愛情信物展覽活動：以「信物」為主題之相關靜態展出。	中央：0 本府：4,400 合計：4,400
文化園區—蕭壠文化園區	辦理各項表演藝術活動	一、辦理農曆春節、暑期等四季主題活動。 二、每個月第一個星期日辦理親子家庭日活動。 三、辦理藝術家駐村活動，結合各類藝術領域，創造地方共同參與及國際藝術交流平臺。 四、辦理互動劇場表演，結合文化與教育，邀請各校學生參與劇場互動演出。	中央：0 本府：4,800 合計：4,800
	策辦視覺藝術活動	策辦全年各項藝文展覽，活化空間、提升藝文風氣，並辦理視覺藝術教育推廣與導覽活動。	中央：0 本府：1,900 合計：1,900
	蕭壠兒童圖書館營運	一、提升閱讀空間舒適度。 二、充實圖書館館藏，滿足兒童閱讀需求。 三、辦理教育推廣、青少年志工服務學習等多元服務。	中央：0 本府：270 合計：270
	展演設施整備維護充實及	充實及維護展館與兒童圖書館各專業設施，滿足民眾與藝文團隊展演之需求，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930 合計：930
文化園區—總爺藝文中心	辦理各項展覽藝術活動及導覽解說	一、辦理各項藝文展覽藝術活動。 二、辦理藝術家駐村活動，結合各類藝術領域，創造地方共同參與及國際藝術交流平臺。 三、加強文化志工館舍導覽解說服務，與蔴荳古港園區之導覽訓練。	中央：0 本府：2,500 合計：2,500
	辦理各項節慶、戶外音樂會活動	一、配合農曆春節等四季、柚花藝術節、博物館月、古蹟月、和風文化祭等規劃辦理系列活動。 二、辦理假日戶外音樂會表演活動。	中央：0 本府：1,500 合計：1,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為提升民眾身心靈健康，藝文活動推廣外，與在地有機農友合作，每月定期辦理綠藝市集，以輕鬆實用的方式，引導教育民眾友善大地與健康飲食。	
	園區古蹟展演設施維護及充實	充實展館與園區各專業設施，並定期維護管理及人員訓練，滿足藝文團隊展演活動與民眾之需求，提升服務品質與效果。	中央：0 本府：1,010 合計：1,010
文化管理—永華文化中心	特色劇場	一、自製館慶品牌節目： 邀請團隊全新製作節目，於館慶期間發表，並透過事前推廣活動，深化擴大活動效益。 二、以專業化劇場管理型式，將所轄三場館依其場地特性定位： (一) 臺南文化中心為專業核心劇場，積極策劃邀演國內外優質節目至本市演出。同時強化原生劇場為實驗劇場之特性，扶植與培養潛在藝文團隊與觀眾。 (二) 歸仁文化中心為教育社區劇場，結合在地能量，提供在地團隊或社區藝文教育活動展演平臺。 (三) 新化演藝廳為推廣劇場，以推廣活動為經營模式，培養民眾藝文欣賞習慣。	中央：未核定 本府：4,000 合計：4,000
	2015 館慶藝術節	第 31 週年之館慶著重於未來展望，即如何開創下一個 30 週年，透過自製節目的發表及整體活動的規劃，型塑節慶氛圍，更啟動下一個 30 年發展願景。	中央：未核定 本府：2,500 合計：2,500
	2015 藝術進區	持續規劃辦理 2015 藝術進區活動，以戲劇類型為主軸，分級安排表演藝術團體至本市各行政區演出，並配合劇場節目規劃觀眾回流與互動機制，藉此達成團隊票房扶植與藝文人口培養。	中央：未核定 本府：6,000 合計：6,000
	多元視覺美學推廣	策劃各類視覺藝術展覽於臺南文化中心及歸仁文化中心各展覽空間展出，以多元視覺美學豐富民眾精神生活。	中央：0 本府：1,076 合計：1,076
	2015 臺南美展	辦理 2015 臺南美術展覽，藉由展覽的推出、專輯的印製，推廣本市美術的互動交流，進而達藝術向下扎根與深化之效。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臺南市資深藝術家回顧展	辦理 2015 資深藝術家回顧展—馬電飛紀念展。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十六歲小戲節	以「十六歲成年禮」為概念，規劃適合青少年參與的表演藝術活動，透過藝文參與，使表演藝術體驗成為本市青少年特有的成年禮。	中央：未核定 本府：1,000 合計：1,000
	臺南地景風情CD製作	收錄民管 102、103 年「用音符寫地圖－臺南地景風情樂曲委創」作品 10 首，錄成專輯，提供大臺南各古蹟景點播放，並作為城市交流或國際友人「文化伴手禮」，期能以格局更開闊的音樂，增添城市特有魅力、深耕臺灣音樂土壤，使成臺南「帶得走」的文化資產。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音樂長駐社區計畫	為達到「生活藝術化，藝術生活化」之目的，擬透過本計畫，結合臺南新豐地區當地特有的教育與社區型態，讓藝術長駐社區，進而把生活的感動融入創作中，不僅可彰顯當地特色，也創造文化經濟價值。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民族管絃樂團 2015 春、秋兩季定期音樂會	規劃春秋兩季音樂會，除展現團員們平日努力成果。另，為拓展演奏者與觀眾的音樂視野，更規劃客席音樂家的專長演奏會，藉以磨練團員不同演奏技巧、豐富臨場音樂體驗，讓觀眾得以欣賞不同類型的音樂家風采，藉以帶動國樂人口的成長。	中央：0 本府：1,300 合計：1,300
	終身教育推廣	充實民眾終身教育，歸仁文化中心開辦創意美術、瑜珈、長笛等春季、秋季研習班，及暑期青少年活動，並辦理電影欣賞會、稻草人說故事活動、國際會議廳全方位系列講座。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文化管理— 民治文化中心	新營文化中心音樂廳整建計畫	規劃改善新營文化中心音樂廳內部設施，提升表演場所專業規格，延伸藝術開放的空間，營造中庭廣場景觀及夜間照明，使新營文化中心成為「新營美術園區」新亮點，音樂廳成為「雲嘉南區域中心劇場」，滿足市民藝文活動需求，活絡新營地區藝文氣息。	中央：0 本府：1,090 合計：1,090
	2015 新營文化中心劇場開幕暨新營藝術季	2015 年 10-11 月策劃辦理新營文化中心劇場開幕暨新營藝術季，舉辦多元表演藝術活動，營造新營藝術嘉年華盛會，豐富市民藝文生活，鼓勵民眾參與藝文活動，開啟新營文化中心劇場新面貌。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策辦視覺美學活動	策辦全年各項藝文展覽與年度主題特展，並搭配辦理視覺藝術、美學教育推廣與導覽活動，增進民眾親近藝文的介面與機會。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策辦表演藝文活動	一、策辦音樂廳全年各項舞蹈、音樂、戲劇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等多元性表演活動及戶外廣場演出活動。 二、辦理校園推廣活動，培養藝文觀賞人口，提升民眾藝文活動參與度。	本府：1,000 合計：1,000
	藝文宣傳與行銷	一、編印臺南藝文月刊，蒐羅臺南各文化展演單位、圖書館、藝文館舍之每月藝文資訊，便利民眾取得活動資訊，行銷本市豐富多元藝文活動。 二、透過電子媒體、廣播、報紙、網路等通路進行新營文化中心各項藝文活動宣傳，並每月編印新營文化中心活動DM，分送新營及其周邊各重要索閱點。	中央：0 本府：1,972 合計：1,972
	推廣終身學習	一、因應世界潮流與社會關切主題，辦理熱門議題講座，滿足民眾獲得知識需求。 二、充實民眾終身學習教育，定期舉辦成人與兒童研習班、暑期青少年夏令營等活動，並辦理袋鼠媽媽說故事活動及假日親子活動，強化親職教育。 三、結合社會資源，與鄰近社區大學合作，規劃設計符合在地之活動，提升藝文風氣。	中央：0 本府：500 合計：500
	圖書推廣與空間改善	一、充實館藏，策劃閱讀推廣活動、樂讀講座、主題書展等，引領民眾認識與親近圖書館，培養全民閱讀習慣。 二、改善閱覽設備、空間與動線規劃，提高閱讀環境可親性。	中央：0 本府：1,300 合計：1,300
	吳晉淮音樂紀念館經營管理與行銷	一、辦理農曆春節、中秋節慶主題性活動，再現故居風華，營造地方藝文亮點。 二、辦理吳晉淮歌曲傳唱巡迴音樂會，傳承本市一代臺灣歌謠大師吳晉淮珍貴文化資產，豐富在地文化創作元素與能量。	中央：0 本府：800 合計：800
	永成戲院經營管理與行銷	一、系統性展陳戲院珍貴文物及舊照片，並建立導覽解說機制。 二、配合月津港燈節，辦理春節表演藝術活動。 三、與在地文史團體合作，辦理在地文化等展演推廣活動，培養地方藝文觀賞人口。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臺南藝術家接力展	賡續辦理臺南藝術家接力展與畫冊編印，藉以推介臺南在地藝術家，展現本市藝術創作成果，傳承在地文化。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2015南瀛獎得主特展	自1987年始辦之「南瀛獎」，年年遴選出全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國優秀藝術家，104年將邀請專業策展人針對南瀛獎得主規劃一主題特展，編印特展專輯等，打造南瀛獎及得獎者後續知名度。	本府：1,000 合計：1,000
	小林幾代捐贈展	日本小林幾代家族為感念台日友誼，捐贈以顏水龍作品為首150多件藝術品予本市南美館。擬邀請策展人策劃辦理特展、編印畫冊，藉由本展，提供民眾藝術欣賞，豐富民眾視覺饗宴。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文化資產	辦理古蹟歷史建築修復	一、原臺南廳長官邸修復工程。 二、農試場丙種官舍修復工程。 三、歷史建築隆田轉運站修復工程。 四、東興洋行修復工程。 五、新營縣府日式宿舍修復工程。	中央：19,250 本府：25,200 合計：44,450
	辦理各類無形文化資產傳習及教育推廣，出版文化資產專書與藝師技藝影像紀錄	一、辦理「向大師學習」傳統藝術推廣與傳習系列課程。 二、編印大臺南文化資產叢書第3輯。 三、編纂大臺南文化資產叢書第4輯。 四、傳統藝師生命史及技藝影像紀錄。	中央：1,200 本府：11,190 合計：12,390
圖書館業務	興建現代化圖書館，提高閱讀環境可親性	一、完成南區第二分館之興建。 二、推動區圖書館閱讀環境優質化，提升市民利用率。 三、規劃興建市立圖書館新總館。	中央：0 本府：105,000 合計：105,000
	推行各項便捷服務，提供可及的閱讀服務網絡	一、持續辦理全市圖書通閱服務。 二、增設行動書車及巡迴書箱服務據點。	中央：0 本府：90 合計：90
	強化資訊設備，縮短數位落差	一、提升資訊服務效能，更新各區圖書館資訊設備。 二、利用雲端閱讀趨勢，充實數位資源，推廣數位資源，提高市民資訊素養。	中央：0 本府：3,709 合計：3,709
	充實多元館藏，滿足各族群的閱讀需求	一、落實館藏發展政策，購置各類型圖書資料，提供民眾多元閱讀資源。 二、兼顧各族群（新移民、兒童、青少年及銀髮族）的閱讀需求，採購適合的圖書資料。 三、持續蒐集臺南地方文獻及作家作品，完整典藏地方特色館藏，發展臺語文館藏，致力於本土語言之傳承。 四、營運臺南分區資源中心，提供優質閱讀資源，發揮圖書館終身教育功能。	中央：0 本府：44,190 合計：44,190
	辦理各項多元閱讀活動，讓閱讀豐富市民生活	一、持續推動地方電視台公益頻道製播讀書會，深入閱讀於生活。 二、辦理全市性閱讀活動。	中央：0 本府：7,520 合計：7,52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深耕兒童閱讀，發送新生兒閱讀禮袋。 四、配合節慶、政策相關議題規劃主題性活動，如王育德講座、分區資源中心及臺語文推廣活動等，結合多元閱讀資源及區圖書館共同辦理，活絡全市閱讀風氣。	
	提升服務品質及效能	一、落實區圖書館評鑑制度，就軟硬體設備、營運績效等各項指標進行評鑑，提升圖書館服務品質。 二、提供各項線上便捷服務，讓服務不受時間與地點限制。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總計 中央：47,850 本府：452,193 合計：500,043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交通局主管本市交通行政、運輸規劃及管理、停車場規劃及管理、交通工程、公共運輸、交通違規案件之裁決及車輛事故鑑定，秉持交通專業理念，擘劃本市交通運輸發展方向、持續改善公共運輸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有效管理公有停車空間、積極辦理交通標誌號誌之設置及改善維修，以期提供市民安全、可靠、高品質及高效率的交通運輸服務，朝向區域運輸樞紐目標邁進。

本年度將積極推動本市交通施政、提升道路交通管理成效及主要道路行車流暢、改善易肇事地點增進道路人車安全、健全交通運輸發展體系與公平有效率的停車管理、改善公車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營造本市「人本」、「低碳」、「先進」、「智慧」、「便捷」的交通環境，有效紓解交通瓶頸，構建便捷的運輸路網，建立以大眾運輸為主的都市，提供智慧有效率的運輸服務，塑造友善行人及公平合理的交通環境。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健全交通運輸發展體系：（業務成果面向）

- （一）積極推動「臺南市區鐵路地下化工程」、「國道 1 號增設大灣交流道」及「國道 1 號仁德交流道改善」等交通建設，提供更便捷的交通服務，並確實審查施工單位之交通維持計畫，以降低工程期間之交通衝擊。
- （二）完成「臺南市區鐵路立體化北延至善化可行性研究」案規劃作業，並提送中央審查，以爭取推動後續規劃設計與實質建設。
- （三）持續推動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機制，強化重要交通議題審議及道路施工交維計畫督導，確保交通之安全及順暢，預計 104 年度按月召開本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並審議道路施工交維計畫 140 件。
- （四）進行本市單行道系統通盤檢討，研議本市觀光人潮聚集地區實施單行道系統的可行性，並成立「臺南市道安宣導團」，讓交通安全理念向下扎根。
- （五）依據道路交通調查所得推動瓶頸路段（口）區域交通改善計畫，分析道路使用情形與交通特性，歸納研究調整路網、裝設交通管制設施，及改善或新建道路系統之建議。

二、提供健全便捷之公共運輸網：（業務成果面向）

- （一）持續推動公車捷運化工作，針對全市公車票價制度進行檢討整合，調整市區公車路線重疊與分布失衡的問題，使市區公車幹線化，讓客運資源做最有效的利用。另持續進行路網協調與整合，並視需求增闢公車路線，預計 104 年度公車路線數量達 100 條以上，104 年度期達成公共運輸使用率年成長 5% 以上。
- （二）持續協調臺鐵局推動本市轄內臺鐵捷運化工作，增加電聯車班次及通勤車站，並改善站區外轉乘環境。
- （三）配合公車捷運化及未來先進公共運輸系統之發展，辦理平實、民生、億載、安億、臺南等轉運站開發民間參與可行性評估及先期作業，以期引入民間資源加速轉運站及先進公共運輸系統之開發；另配合國道客運路線，整體規劃開發新營客轉、麻豆、仁德

等綜合轉運站，期可提供民眾作為本市國道客運與市區公車、幹支線公車之轉乘接駁，其中麻豆綜合轉運站預計將於 104 年 8 月完工，新營客轉、仁德綜合轉運站預定 104 年完成促參招商作業，另關廟轉運站新建工程預計 104 年底建置完成並啟用。

- (四) 以重要區際運輸廊帶幹線公車，搭配地區支線公車與彈性運輸，有效擴展公共運輸服務範圍，104 年度目標，公車服務範圍（路線服務距離/城市街道長度*100）年成長率 5% 以上。
- (五) 設定公車轉乘規則，持續實施電子票證於公車間轉乘優惠之策略；另配合臺鐵車站建置電子票證設備，提供電子票證搭乘臺鐵單向轉乘本市公車優惠，以發揮無縫運輸精神，提高大眾運輸之電子票證轉乘及使用率，104 年度電子票證使用率預期成長 5% 以上。
- (六) 辦理本市先進公共運輸系統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擇定適合本市之系統型式並規劃路網，逐步推動建置，提供安全、便捷、舒適、可負擔的公共運輸服務。
- (七) 持續推動低地板公車，結合觀光套裝服務，吸引市民及觀光客搭乘，亦可提升行動不便者搭乘便利性及公共運輸使用率，此外，可塑造悠活、低碳、文化之都市形象，提供民眾永續性及環保之公共運輸及旅遊服務。
- (八) 配合推動交通部「觀光景點無縫隙旅遊服務計畫」，補助發展觀光公車便利遊。
- (九) 預計於玉井、佳里、新營生活圈推動彈性運輸服務，在例行的公車路線和班次之外，運用更靈活的車種、時段、營運方式提供運輸服務，以契合各地不同旅運需求。
- (十) 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系統規劃」作業，妥善規劃設置租賃站串聯路網，並研擬租賃系統之營運、財務計畫及法務分析，以系統永續經營為目標。

三、健全停車管理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依據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及管理自治條例及相關法規授權，逐步推動整體停車管理政策之相關配套措施，增訂停車場管理行政規則，俾利行政管理依據。
- (二) 於區域人口密集、商業活動興盛、停車需求高都會區普設路邊停車位，提供民眾合理停車空間，增設 2,000 席汽車格，1,000 席機車格，60 席身障專用格。
- (三) 依各地區道路特性、交通狀況、停車需求及臺南市公有停車場收費標準，適時檢討收費方式與費率，實施差別費率及擴大收費措施，以增加周轉率、逐步改善停車繁雜路段之停車秩序，辦理停車場委外收費，提升收費效率。
- (四) 配合公營拖吊場勤務範圍，委託民間辦理違規車輛拖吊業務，以期改善違規停車行為，增進道路空間安全。

四、營造友善停車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廣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新風貌，及 6 處公有停車場委外，引進民間資金及專業經營，營造安全、舒適、便利停車環境，並結合地區特色帶動商圈發展。
- (二) 檢討 2 處閒置公有地合作開發闢建臨時停車場，推動 1 處公共設施檢討多目標使用附建停車場，加速 2 處公有路外停車場開闢，並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停車場，輔導民間公共停車場依法登記及營運，滿足民眾停車需求及提供安全停車空間。
- (三) 改善公有停車場停車相關軟硬體設施與環境（設置停車場婦幼專區、低碳優先格位），提升停車場設施與經營管理品質，並配合推動停車收費系統電子化及自動化，增加停車場地服務品質與營運績效。
- (四) 建置停車 APP 即時查詢系統，提供民眾收費停車場、停車場剩餘格位及欠繳停車費等

查詢。

(五) 加強收費人員本職學能及執勤態度，提高服務滿意度。

五、建置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並持續辦理交通號誌設置及改善：(業務成果面向)

(一) 為增進人車行駛安全，維持號誌正常運作，持續辦理交通號誌之設置及改善維修，每月號誌修復路口 200 件。

(二) 持續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統，落實交通號誌維修與汰換老舊控制器，更新老舊控制器 50 台，降低離線故障情形，並加強號誌故障通報系統，提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

(三) 為健全本市交通設施，強化該設施之功能，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與整頓，新增(更新)標誌 200 面，增設及維修數量 100(面)、補繪長度 20,000(M)(以 10cm 寬標線計)。

(四) 區域交控整合計畫，主要整合公路總局、高速公路及本市之既有車輛偵測器資料，改善國道 1 號之安定交流道至台 86 週遭交通疏導，預期節省平均旅行時間 5~10%。

(五) 公車優先號誌控制計畫，預計 80 處路口實施公車觸動號誌，以減少旅行時間。

(六) 建置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104 年完成大臺南智慧交通中心系統先期規劃設計。

六、改善易肇事地點增進道路人車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一) 為提升用路人安全，定期檢討分析交通事故資料，會勘鑑定易肇事路線、路段、路口，改善地點 20 處。

(二) 為友善行人環境，實行人專用時相約計 4 處，及建構行人倒數號誌 20 處，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三) 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危險路段及照明不佳等處汰換或更新太陽能 LED 標誌交通安全設施工程，預計改善汰換或更新 80 面標誌牌面。

七、加強交通違規案件之清理與裁罰：(業務成果面向)

(一) 加速違規案件之裁決，裁決件數每年預計 72,000 件為目標。

(二) 加強移送強制執行(含再移送)作業，每年預計移送 72,000 件為目標。

(三) 定期進行債權憑證之處理，每年至少查核 1 次。

八、改善公車經營環境與服務水準：(業務成果面向)

(一) 建置發展公車 ITS 設備(如車機、LCD 行車顯示器、車內站名播報器、數位行車紀錄器等)，完成智慧手機 APP 功能及路徑規劃查詢功能之擴充改善。

(二) 逐年分期建置公車候車亭與新式站牌等候車設施，104 年建置 40 座候車亭、700 支新式站牌、50 支獨立式智慧站牌。

(三) 定期辦理市區公車評鑑，藉以提升公車營運績效與服務水準。辦理公車營運虧損補貼、轉乘補貼、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公車票差優惠及老人與身障免費搭乘等措施，進而提高使用率。

(四) 全面提升公車服務品質及軟硬體設備，於車上提供免費 Wi-Fi、車輛及候車設施設置 USB 充電設備，以提供六心級(關心、愛心、貼心、細心、耐心、開心)公車服務。

九、提供無障礙乘車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一) 協助客運業者辦理車輛汰舊換新及購置低地板公車，104 年汰換新增 20 輛低地板公車。

(二) 輔導業者改裝計程車車體，成立 2 隊無障礙計程車隊，共計 30 輛車投入服務。

十、專業、公開、公正，提升鑑定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一) 加強鑑定之專業性及適法性，定期統計司法機關採信比率及覆議會同意車輛行車事故

鑑定委員會案件比率。

- (二) 提供友善網路 E 化服務，當事人可透過網站申請鑑定及查詢鑑定進度，服務範圍無死角。
- 十一、提供公車乘客查詢市區公車資訊：（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建立公車動態資訊系統，並透過普遍、便捷之媒介（網際網路、電話語音及行動裝置 APP 及 QR-Code 掃描提供查詢服務），提供民眾即時、正確之公車動態資訊。本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已可提供查詢公車到站預估時間、各路線行駛班表與路線站位等資訊，藉由系統更新維護與改善，提升系統對時間預估的穩定度，以使用人數每年增加 10 萬人次為目標。
- (二) 持續於客運轉運站、候車亭、各大轉運節點裝設市公車動態智慧型 LED 顯示器，提供民眾即時公車資訊，提升候車服務水準。
- 十二、快速妥善處理民眾有關於市公車申訴或意見，提升民眾滿意度：（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提供市區公車申訴專線，並由專人服務，讓民眾有管道可以直接申訴或提供建言，並依民眾反映事項儘速辦理，或移請市區公車業者於一定期限內查明妥處，持續進行追蹤改善，以確保市區公車服務水準及品質。
- (二) 透過快速有效的處理並及時反映予業者進行改善，以提升市民對市公車觀感，同時藉由每年實行公車評鑑來瞭解與要求客運業者在車輛與人員等軟硬體方面定期維護與儘速改善，期能使各客運業者評鑑等級維持在甲等以上。
- 十三、提升事故鑑定為民服務品質及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控管民眾案件申請，縮短處理鑑定時程，鑑定案件完成後 7 天內送達。
- (二) 司法機關（地方檢察署、地方法院、高分院等）函文解釋尚待釐清之案件，7 天內提送委員會討論。
- (三) 縮短鑑定時程，當事人於申請鑑定案件經收文後，從受理到完成鑑定意見書，其鑑定時程縮短為 45 天，以使當事人於調解時儘速有所依據。
- 十四、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 十五、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 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交通企劃及管理—綜合規劃	健全交通運輸發展系統	一、辦理「臺南市轄內單行道系統可行性評估」。 二、辦理「臺南市瓶頸路段（口）區域交通改善計畫」。 三、執行道安會報及佔用道路施工審核制度。	中央：0 本府：2,900 合計：2,9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營運管理、 建築及設備	持續改善公車經營環境 與服務水準	一、市區公車車輛汰舊換新及購置低地板 公車補助計畫。 二、市區公車服務路線營運虧損補貼計畫 。 三、市區公車營運評鑑計畫。 四、市區公車轉乘優惠方案。 五、擴建及維護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六、公車捷運化幹支線公車票差優惠。 七、建置公車候車亭與新式站牌等候車設 施。	中央：0 本府：223,730 合計：223,730
營運管理、 交通企劃及 管理—綜合 規劃	提供健全便捷之公共運 輸網	一、加強高鐵聯外接駁公車服務。 二、推動交通部「觀光景點無縫隙旅遊服 務計畫」補助發展觀光公車便利遊。 三、推動彈性運輸系統。 四、辦理「臺南市公共自行車系統規劃」。	中央：0 本府：17,000 合計：17,000
交通企劃及 管理—交通 工程管理	區域交控整合計畫	預計改善國道1號之安定交流道至臺86週 遭交通疏導。	中央：未核定 本府：3,500 合計：3,500
	建置全方位智慧交管中 心系統先期規劃設計	將以雙核心（永華、民治市政中心）及副 都心（各區市中心）概念規劃設計，逐步 強化交管中心控管區域，並將以現有之智 慧交控中心系統為基礎，規劃設計各年度 所需建置之內容，逐年將大臺南各地區交 通路側設施全部彙整納入先進智慧交通管 理中心管控，達到「最新路況、即時掌控」、 「資訊整合、全民共享」、「順暢府城行、 府城愜意遊」之目標。	中央：0 本府：5,000 合計：5,000
交通工程— 設備及投資	推動臺南市區鐵路地下 化計畫	一、持續追蹤督促交通部辦理本工程各項 先期作業，以期主體工程早日開工。 二、維持本計畫溝通平臺運作順暢，使本 工程有效推動。	中央：440,000 本府：801,000 合計：1,241,000
	持續進行交通號誌之設 置及改善維修	新設、改善路口號誌，號誌燈箱燈桿汰換， 線路地下化改善，以及緊急搶修等。	中央：0 本府：91,524 合計：91,524
	建置本市電腦化號誌系 統，汰換老舊控制器， 降低離線故障情形，提 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	更新汰換路口老舊號誌控制器，並連線納 入交通控制中心統一管理，降低離線故障 情形，提升道路之號誌連鎖效果，提高行 車安全及順暢。	中央：0 本府：8,500 合計：8,500
	行人號誌倒數計時器新 設、改善及維護	實行人專用時相及建構行人倒數號誌， 以確保行人及行車安全。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	針對本市易肇事地點、彎道、危險路段及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程	照明不佳等處汰換或更新太陽能交通安全設施工程，提升用路人安全。	本府：2,000 (經費編列於本府環境保護局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合計：2,000
	持續加強本市標誌標線及反射鏡等交通安全設施改善維護	交通安全設施(標線、標誌、導標、反射鏡、分隔島改善、軟質彈性桿及其他交通安全設施等)新設、改善及維護等。	中央：0 本府：52,295 合計：52,295
	公車優先號誌控制	提升藍色幹線公車路線之安南區安和路至佳里區車站之間路段及紅色幹線公車東門路至 182 縣道之間公車路線優先路權之改善，減少公車因等停路口號誌紅燈造成之延滯時間，期望縮短公車行駛時間，並提升準點率。	中央：0 本府：14,000 合計：14,000
臺南市交通作業基金	健全停車管理制度	一、普設路邊停車位，提供民眾合理停車空間。 二、擴大收費路段、調整收費管理措施及規劃停車場委外收費，有效管理停車資源。 三、改善停車繳費制度、提供多元化繳費管道。 四、辦理違規拖吊委外作業，加強違規停車取締、改善停車秩序。	中央：0 本府：248,022 合計：248,022
	營造友善停車環境	一、推廣海安路地下停車場新風貌，及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 二、配合地區發展，檢討閒置公有地合作開發闢建臨時路外停車場，推動公共設施檢討多目標使用附建停車場，疏解地區停車需求。 三、輔導民間公共停車場依法登記及營運，並設置婦幼專區、低碳優先格位。 四、加強公有停車場用地管理。 五、加強人員訓練、提升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5,810 合計：5,810
	改善公有停車場服務設施	一、停管中心相關停管設備改善作業。 二、公 11 等路外停車場相關軟硬體設備改善。	中央：0 本府：6,649 合計：6,649
設備及投資	推動交通轉運站開發	一、關廟轉運站新建工程。 二、麻豆多功能轉運中心整建工程。 二、仁德綜合轉運站、新營客運轉運專用區轉運站促參招商開發。	中央：1,212 本府：58,380 合計：59,592
	第三代公路監理資訊系統擴充及備份建置案	配合公路總局第 3 代公路監理資訊系統開發，影像資料均存放於各監理及裁決單位端，藉由資料備份之建立，提供交通裁決	中央：0 本府：1,750 合計：1,75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業務服務民眾使用，提升工作效率，降低重要電子檔案遺失之風險。(系統日誌分析設備、儲存伺服器、資安匝道設備、有網管功能交換器、作業系統軟體-Server版、套表列印軟體、中文碼軟體、終端防護系統軟體、系統備援軟體、虛擬化軟體)	
	防火牆入侵偵測防禦設備、電腦設備採購汰換及雙語化網站建置	一、確保內部網路及系統安全，建置網際網路入侵防禦設備。 二、汰換部分老舊電腦暨周邊設備，以提升使用效能。 三、建置雙語化之網站環境。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總計 中央：441,212 本府：1,552,210 合計：1,993,422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衛生局主管之業務，掌理醫療救護、藥物管理、食品安全、防疫監測、健康促進、心理與精神照護等公共衛生相關事項，與市民的健康與福祉息息相關，政策規劃以市民需求為依歸，以「主動、感動式的健康保護與促進，提升全體市民健康平均餘命」作為使命，以達成全體市民對健康的期待。

以本市施政主軸、衛生局104-107年中程施政計畫及歷年延續性之重大政策計畫等，作為推展醫療保健業務之藍圖，以勤政、愛民、主動、創新的核心價值，以市民為中心的思維，藉由前瞻性的政策規劃，利用卓越之行政效率，傳承創新的施政理念，主動提供便民服務，促進全民參與，提升民眾健康素養，實現全人照顧，使健康生活永續發展，建設全國最具醫療特色之健康城市。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民眾健康參與，落實健康生活：（業務成果面向）

- （一）營造婦女友善醫療環境、倡議中高齡婦女健康促進、建構母嬰親善哺乳環境、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降低非醫療必要之性別篩檢、推動新住民婦女生育健康管理及事故傷害防制、推動新生兒聽力篩檢、加強學齡前兒童視力、聽力篩檢及口腔保健，以維護婦幼健康。
- （二）擴大辦理癌症篩檢，積極邀約醫療院所執行篩檢服務，並提供社區到點設站，以提升癌症之篩檢率，早期發現早期治療。
- （三）辦理健康老化計畫，加強代謝症候群及慢性病（三高及失智症）之防治，提供整合性之長者保健服務。
- （四）創造健康的支持性環境，營造健康活力的生活，落實無菸檯、低碳健康飲食與規律運動之生活形態。
- （五）推動全人口腔照護，辦理65歲以上長者免費裝置全口活動假牙計畫，推廣老人健口操及口腔保健，以增強長者咀嚼能力，促進健康。
- （六）新住民醫療保健：藉由新住民生育保健通譯員服務，讓新住民婦女及其家庭能即時獲得所需之健康照護及醫療協助。
- （七）推動低碳健康飲食：持續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預計新增10家低碳餐廳，並推廣本府各級機關、公立學校與公營事業機構及民間事業機構共同響應每週擇一日為蔬食日，另逐漸將低碳飲食概念推廣至社區，將低碳飲食融入社區家庭，營造永續低碳健康生活環境，提升生活品質。
- （八）辦理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結合轄區資源，藉由多元化管道推展心理健康促進活動，以建構活力、幸福大臺南。
- （九）推動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計畫：結合資訊科技，加強照護服務網絡，提高照護服務的整合性、持續性、可近性，促進健康照護加值。

- (十) 發展觀光醫療：以城市行銷的方式，持續推動臺南市觀光醫療平臺，藉跨局處的合作，整合大臺南醫療與觀光資源，並鼓勵友善雙語環境，提升本市醫療機構國際化能力。
- 二、加強防疫整備，落實疫情監控：（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急性傳染病流行風險，監控與管理計畫，根除三麻一風（小兒麻痺、先天性德國麻疹症候群、麻疹、新生兒破傷風）整合計畫，完成率達95%。
- (二) 提供設籍本市65歲以上民眾免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完成率至少達90%。
- (三) 辦理0-5歲幼童免費接種13價結合型肺炎鏈球菌疫苗，施打率達90%以上
- (四) 提升3歲以下幼童常規疫苗接種率達95%以上。
- (五) 腸病毒重症個案確定病例，不超過前5年之平均值。
- (六) 強化結核病個案管理績效，12個月治療成功率達70%以上，細菌學陽性之都治執行率達85%以上。
- (七) 健全愛滋篩檢諮詢網絡，提升高危險群愛滋病個案篩檢達5,000人次，並推動校園愛滋防治宣導場次達150場。
- (八) 全面動員防治登革熱，針對高風險地區執行病媒蚊密度調查，並強化社區防疫網絡及動員機制，登革熱防疫志工隊及里防治站每月至少動員2次，每2個月完成全區共752（里次）孳生源密度調查工作，衛教宣導500場次，以降低本土及境外移入高風險案例，預防市民群聚感染。
- (九) 推動因應流感大流行準備計畫，積極疫情監測與因應，皆依工作手冊及工作指引處理疫情，達成100%。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提升傳染病醫療照護之品質及量能，維持個人防護裝備達安全儲備量並維護於新品狀態，流感防治持續辦理分眾衛教宣導達200場，參加總人數至少8,000人。
- (十) 加強腸道及人畜共通傳染病（狂犬病等）監控及衛教宣導，衛教總人數至少5,000人。
- 三、強化緊急醫療能力，提升緊急救護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強化急重症轉診品質，輔導本市轄區13家急救責任醫院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及持續配合政令完成「緊急醫療能力分級制度」相關作業，期在醫院緊急醫療能力分級機制下，建立完整的轉診網絡及資訊平臺，落實雙向轉診，以提升緊急傷病患轉診品質降低醫療資源浪費。
- (二) 加強到院前緊急救護品質，辦理轄區救護車裝備及品質查核及不定期抽查，輔導達100%合格，強化境內轄救護車符合衛生福利部「新版救護車上標準裝備設置」。
- 四、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宣導，藉以提升民眾办理流程之瞭解，以達鑑定之順遂，預計至少辦理10場次宣導。
- (二) 建立新制鑑定業務諮詢專線與相關資訊，提供民眾查詢與諮詢。
- 五、提升醫療照護品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偏遠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選定轄區無醫里，辦理偏遠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服務，藉由衛生所的在地性，主動將醫療送進社區，並推廣綜合性衛生工作關懷偏遠山區、海區、平地市民，提升偏遠地區民眾行使健康之權利，預計辦理13區31里巡迴醫療。
- (二) 持續辦理市立醫院（含安南醫院）醫療品質績效考核，依契約承諾事項辦理履約管理作業。

(三) 加強推動病人安全：加強督導轄區醫療院所執行醫院病人安全工作目標及執行策略，含用藥安全、感染控制、手術安全、預防跌倒、鼓勵通報、醫療溝通有效性、鼓勵病人及家屬參與、管路安全等八大目標，並辦理整合性醫院督考及特殊獎勵制度，建構病人安全的醫療作業與環境，共計36家醫院。

六、強化食品藥物管理，保障民眾健康：（業務成果面向）

(一) 招募藥事照護志工，落實用藥安全照護，服務內容如下：

- 1.獨居老人社區訪視：藉由「獨居長者社區訪視藥事照護志工」的到宅服務，幫助個案養成正確的用藥習慣，教導健康自我照護觀念，享受健康的生活。規劃服務獨居長者人數達500人。
- 2.公衛藥事服務：藉由社區藥局「公衛藥事服務志工」的公共衛生政策之宣導，提升社區藥局藥事服務品質，塑造藥事人員專業形象，建立與社區民眾良好的互動關係。主動對到社區藥局的顧客提供公共衛生政策之宣導，預計提供服務5,000人次。
- 3.居家護理藥事照護：藉由「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藥事照護志工」提供居家照護個案藥事服務，確認個案用藥的適當性，確保用藥安全，提供用藥品質，並提供推動居家護理藥事照護的政策參考。預計提供服務200人次。
- 4.結合捐血活動設宣導攤位：結合捐血活動設宣導攤位，宣導正確用藥及食品衛生，預計辦理30場次。
- 5.行動醫院用藥諮詢站：結合「行動醫院、全民健檢」設立「用藥安全諮詢站」，提供參與健康檢查的民眾用藥或健康保健諮詢，預計辦理80場次。
- 6.辦理正確用藥宣導：規劃於社區、社團或學校辦理30場次正確用藥宣導，預計宣導1,000人次。

(二) 辦理食品工廠HACCP食品安全查核：輔導查核HACCP食品廠落實食品安全，推動事前監控勝於事後檢驗之品質保證系統，並導入食品技師為專責衛生管理人員，降低食品安全危害民眾健康。

(三) 落實規劃全方位食品衛生抽驗管制，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執行法規公告四大類食品業衛生設施符合「食品危害管制系統」查核，提升食品業衛生水準，保障市民食的安全，年度完成餐盒食品業者18家、肉品業者5家、水產業者4家、乳品業者3家。

(四) 辦理餐飲業衛生優良店分級與評選工作，加強餐飲衛生管理與評鑑，督導業者落實餐飲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提供消費選擇資訊，並確保消費大眾健康，年度完成冰品冷飲製造業、筵席餐廳、一般餐廳、烘焙業計200家。

(五) 加強製售食品添加物之化學工廠及化工原料行之查核：輔導兼製售食品添加物之化學工廠或化工原料行，食品添加物販賣業者登錄，並鼓勵兼製售食品添加物之業者應辦理食品添加物之工廠登記或商業登記，以達食品添加物與化工原料分業管理效能。預計查核製造、輸入食品添加物業者60家。

(六) 因應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通過，落實各加水站登記管理及抽驗檢驗水質衛生，保障市民飲水安全，預計抽驗300件。

(七) 成立食品安全專案小組，採定期及不定期召開會議，加強各單位橫向、縱向連繫合作機制，迅速有效因應食安事件發生，以民生重點食品開始，全面進行風險分級重點加強稽查與檢驗。

(八) 藉由違規廣告監控，加強稽核違規廣告，避免民眾誤信廣告內容，致影響身心健康。

- (九) 運用大眾傳播媒體（電子刊版、跑馬燈、平面媒體）適時提供發布有關食品衛生宣導事宜，喚起民眾認識與注意。
- (十) 設置食品安全專區，配合科技，以「E化」提供相關食品安全資訊，供消費者閱覽與宣導。

七、提升消費者保障量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落實執行醫藥事機構業態查核，保障市民用藥安全及提升就醫品質。
- (二) 依臺南市營業衛生管理自治條例，加強落實旅館業、游泳業、浴室（含溫泉）業、美容美髮業、娛樂業、電影片映演業營業場所及其從業人員衛生管理等查核，以維護市民消費安全衛生，年度稽查達1,600家次。
- (三) 針對本市游泳業及浴室（含溫泉）業，不定期執行營業場所水質抽驗，結果與規定不符者，依法裁處並公布業者名單供消費者查詢參考，年度抽驗達850件次；年度辦理3場次所轄業別營業場所衛生管理人員教育訓練。
- (四) 查核流動賣藥攤販或其他非法管道賣藥，進行抽驗可疑藥物或食品，查核是否涉及偽禁藥，確保民眾使用藥物與食品之安全。
- (五) 加強食品、藥物之稽查：定期與不定期辦理食品與藥物稽查與抽驗，確保食品藥物衛生安全，保障市民權益，年度完成1,600件抽驗件數。
- (六) 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執行食品業者衛生設施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查核，提升食品業者衛生水準，保障市民飲食安全，年度查核6,000家次。
- (七) 加強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稽核工作，落實管制藥品管理及輔導，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年度執行1,000家次管制藥品查核。
- (八) 加強食品安全檢測：提升檢驗人員專業技術，建構新型檢驗儀器，強化食品檢驗分析系統，持續新增檢驗項目及增強食品安全重大案件緊急應變能力，為民眾食的安全提供最周延和最即時的檢驗服務，確實為民眾健康把關。
- (九) 提供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服務：持續推動實驗室認證，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種檢驗項目能力試驗，全面提升食品相關檢驗技術及品質，提供具公信力及品質保證的優質檢驗服務。
- (十)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持續辦理生物資料庫之生物檢體與資料之收集、保存，提供優秀研究團隊進行生物醫學領域相關研究，期待研究成果能為本市市民健康做更大贡献。

八、提供心理健康照護資源及運用志工網絡，以促進民眾心理健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提供心理健康促進服務：民眾心理諮詢、諮商及轉介關懷服務，增設免費心理諮商服務駐點服務，提供民眾使用可近性，從20個駐點增加至21個駐點，年度服務總人次達400人次。
- (二) 推動心理衛生志工網絡：為服務更多自殺風險及情緒困擾民眾，年度個案服務總人次至少達2,200人次。
- (三) 辦理長者憂鬱症篩檢服務（轄內榮家、養護機構或獨居老人）及推動嘸鬱卒長者社區：提供長者自殺防治之預防措施及提供長者憂鬱症篩檢服務，及在地化關懷服務，服務理念為以健康長者關懷不健康長者，以達獨居中老年人憂鬱症防治及自殺防治，年度篩檢人數達12,000人次。
- (四) 規劃及推動心理健康促進服務，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並進行心理健康服務資源盤點，

建築轄區心理健康服務網絡地圖。

- (五) 落實精神病人全人照顧服務，銜接精神病患出院準備服務計畫：落實社區1-5級分級追蹤照護，每年平均訪視次數4.5次，面訪達35%。
- (六) 提供自殺風險及自殺未遂個案轉介、關懷及輔導服務：為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年度自殺高風險及自殺未遂個案服務達3,000人次。
- (七) 針對重要交通樞紐、熱點水域及大樓頂樓、販售木炭、農藥商店、社區藥局、基層診所、宗教廟宇等場所，張貼自殺防治警示標語、關懷求助專線及辦理業者珍愛生命守門人教育訓練。
- (八) 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多樣化、多管道及特殊族群之毒品危害防制宣導；培訓反毒志工，提升毒品危害防制普及性；促進毒品危害防制網絡之聯繫，增強毒品防制點、線、面之功能；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
- (九) 加強第三、四級毒品及新興毒品宣導及防治方案：增加及落實家長對毒品防制之教育宣導，並辦理三級毒品防制多元創意小團體班、假日班及個別班。
- (十) 擴展藥癮個案服務面向及深度，落實單一窗口轉介服務平臺：推動藥癮者戒癮治療，增加指定藥癮戒治機構至少1家，辦理社區處遇及家庭支持服務方案，建構藥癮者支持網絡。
- (十一) 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進行酒癮防治宣導、發掘問題酒癮者接受戒酒治療、預計成立戒酒自助團體、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與照會服務等。
- (十二) 提升醫事人員家庭暴力及性侵害事件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及轄區內需求，於下半年度辦理 1 場次「家庭暴力暨性侵害責任醫院醫事人員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其內容包含內政部家庭暴力委員會發行之「性侵害案件採證及驗傷流程—醫療篇」教學光碟 1 小時，且指定責任醫院之急診或婦產科醫師需參與 1 名以上，轄內醫師參訓涵蓋率應至少達 50%以上。
- (十三)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應安排家庭暴力、性侵害加害人接受社區處遇，至於未依規定執行或完成社區處遇者，則應確實依規定通報縣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處理。
- (十四) 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相關處遇人員每年應有 6 小時在職教育訓練，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督促其接受繼續教育及專業督導，以提升處遇品質，並於每三個月邀請講師及督導於週六時段，督促處遇人員接受外部督導及繼續教育，並於期末報告呈現受訓情形。

九、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加強人員專業素養，辦理電話禮貌測試12次，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形象。
- (二) 推動民眾不出門能辦大小事、臨櫃服務一次OK、主動關心服務到家等服務流程改造。
- (三) 推動行政革新，提升稽查效率：稽查作業程序標準化，現場稽查紀錄E化，提升稽查行政速能。
- (四) 積極提升醫政服務效率：
 1. 設置醫事人員辦照單一窗口，隨到、隨辦、隨取，服務時段至中午不打烊，免除民眾

往返及等候時間提升效率。

2. 貼心提醒執業執照更換日期：各類醫事人員應辦理執登始能執業，依各類醫事人員法規定執業執照應於到期日前更換，否則處以罰鍰；衛生局每半年發公文至各公會提醒會員執業執照到期更換日；每月底以電話通知下個月執業執照到期之醫事人員記得辦理更換手續，以免逾期被罰，期減少因疏忽而受罰。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一）強化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衛生局暨所屬各區衛生所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 5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8 小時以上。

（二）推動英文成為本府衛生局第二官方語言，鼓勵同仁參加英文相關課程及檢定。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衛生業務－ 疾病管制	傳染病監測	一、提升法定傳染病監測管理工作之完整性。 二、提升傳染病疫調資料之完整性，防治疫情蔓延。 三、提升本市防疫檢體送驗品質，降低檢體不良率並獲得準確之檢驗報告。	中央：62（代辦） 本府：200 合計：262
	登革熱防治	一、跨局處共治「臺南市政府登革熱防治工作計畫」： （一）結合本府各單位，依業務權管事項，落實全方位孳生源清除與宣導，防範登革熱疫情侵襲。 （二）每季辦理登革熱跨局處防治檢討會議。 （三）加強全民動員，落實巡、倒、清、刷，清除孳生源，建立無蚊家園。 （四）設計英文版登革熱宣導單張及網站英文版疾病簡介。 二、疾病管制署委辦計畫「登革熱等病媒防治計畫」： （一）遏阻境外移入病例點燃本土疫情。 （二）落實登革熱疫情通報與個案管理。 （三）成立滅蚊防疫志工隊，強化社區動員及自主管理。	中央：796 （代辦） 本府：1,790 合計：2,58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 加強病媒蚊孳生源查核與複查。針對高風險里別進行誘蚊採卵器佈點、監測及回收。 (五) 病媒蚊重大列管點追蹤防治。針對轄區內列管點列冊分級管理(分為A.B.C.D四級)，週期性查核追蹤列管，針對無法處理之積水處所，投放病媒蚊生長抑制劑、劍水蚤或飼養食蚊魚類。 (六) 辦理登革熱防治相關教育訓練。	
	新型流感防治	一、疫情監測與因應。 二、公費流感抗病毒藥劑儲備與查核。 三、流感防治衛教宣導。	中央：0 本府：580 合計：580
	預防接種	一、配合中央編列年度常規(含流感疫苗)及新增疫苗採購。 二、提供設籍本市65歲以上民眾免費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 三、督導轄區衛生所、合約院所積極配合提升系統功能及效能改善之相關事宜。 四、研擬、修訂轄內接種作業規範及流程。 五、擬定及執行提升預防接種完成率，及接種品質之相關作業計畫。 六、按時追蹤未完成相關疫苗接種個案之接(補)種、衛教等作業。 七、輔導並定期每季查核轄內各衛生所(室)及合約院所之疫苗冷運冷藏管理。 八、管控各項疫苗之使用撥發及調配，以提高疫苗之正確使用及減少耗損。 九、辦理預防接種業務相關人員之在職訓練2場。 十、辦理永康區疫苗冷藏室建造，及設置自動發電機1部。 十一、設計英文版預防接種宣導單張及網站英文版疾病簡介。	中央：131,466 (中央疫苗 70% 分攤款 126,254； 流感代辦 3,892， 以 103 年修正計畫 推估 104 年計畫； 永康疫苗室 1,320) 本府：59,539 合計：191,005
	結核病防治計畫	一、針對醫療院所及衛生所人員辦理結核病防治教育訓練。 二、每個月召開檢討會，針對各項防疫指標及不合作個案進行追蹤討論。 三、每個月辦理1-2次結核病診療諮詢小組病例討論會，以處理個案用藥或診斷疑義相關事項。 四、每月實地抽訪5%參加都治(DOTS)計畫	中央：15,363 (代辦) 本府：525 合計：15,888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在管個案，評估計畫執行情形。</p> <p>五、運用多面向活動，推廣簡單易記的七分篩檢法，提高民眾對肺結核的警覺性。</p> <p>六、配合世界結核病日，辦理宣導週活動。</p> <p>七、針對不合作個案，依擬定之不合作個案處理流程加強訪查及積極管理。</p> <p>八、針對醫療機構工作者、校園工作者、學生、矯正機關、軍人、人口密集機構、低年齡層個案，加強疫情調查及接觸者追蹤、衛教，提高接觸者對結核病的認知及警覺性。</p> <p>九、針對傳染性個案12歲以下及13歲至75年次後出生，符合相關要件之接觸者，積極轉介潛伏結核感染（LTBI）合作醫師評估，進行預防性或潛伏感染治療，降低低年齡層接觸者發病率。</p> <p>十、針對經濟弱勢及結核病高危險族群進行胸部X光主動篩檢計畫。</p> <p>十一、設計英文版結核病宣導單張及網站英文版疾病簡介。</p>	
	愛滋病及性病防治	<p>一、針對一般民眾、外籍配偶、學生及高危險族群：同志、性工作者（含八大行業、小吃部陪侍供作者）、藥癮者等進行愛滋衛教、篩檢及諮詢。</p> <p>二、強化性病患者及藥癮者全面篩檢愛滋病毒計畫及校園愛滋防治宣導。</p> <p>三、加強孕婦全面篩檢愛滋病毒計畫，避免母子垂直感染。</p> <p>四、針對警方查獲對象為毒品使用者、販賣者，男同志轟趴事件、暗娼、嫖客等，進行篩檢及衛教講習。</p> <p>五、針對三大節日辦理大型愛滋衛教活動。</p> <p>六、設置愛滋衛教諮詢服務站，持續藥癮愛滋病減害計畫，建立發放及回收機制。</p> <p>七、結合毒危防治中心，持續與轄區8個替代療法執行機構及8個外展衛星服務點合作，進行愛滋防治替代治療補助計畫。</p> <p>八、進行愛滋及性病個案暨接觸者追蹤管理。</p> <p>九、同志健康服務中心勞務委外，利用特殊族群提供多元性別族群服務。</p>	<p>中央：1,643 (代辦)</p> <p>本府：1,283</p> <p>合計：2,926</p>
衛生業務－	強化緊急救護能力，提	一、提升緊急醫療品質：	中央：1,55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醫政管理	升醫療照護品質，保障就醫安全	<p>(一) 辦理急救責任醫院訪查。</p> <p>(二) 配合提升急診暨轉診品質計畫，辦理急轉診網絡轉診會議。</p> <p>(三) 辦理本市救護車普查。</p> <p>二、推動新制身心障礙鑑定：</p> <p>(一) 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鑑定宣導。</p> <p>(二) 提供民眾相關諮詢服務。</p> <p>三、建立完善醫療網絡：</p> <p>(一) 辦理轄區醫療資源缺乏地區衛生所巡迴醫療服務。</p> <p>(二) 辦理各類醫事人員急重症及特殊災害緊急應變處置技能在職教育訓練繼續教育，提升轄區內醫療從業人員緊急醫療服務品質。</p> <p>四、加強醫事機構稽查與輔導：</p> <p>(一) 辦理轄區醫療院所與護理機構輔導及督導考核，並推動醫療院所友善雙語環境。</p> <p>(二) 結合稽查人員落實醫療院所與護理機構之輔導與查核。</p>	<p>本府：390</p> <p>合計：1,949</p>
	推動遠距健康照護服務計畫	<p>一、以第一年建置的遠距健康照護資訊平臺及服務網絡為基礎，持續擴大導入遠距健康照護服務對象與範圍。</p> <p>二、發展在地特色、創造異業合作的契機，開發多元增值應用服務，創造未來商業運轉服務模式。</p>	<p>中央：0</p> <p>本府：13,000</p> <p>合計：13,000</p>
	觀光醫療推廣	<p>一、參與醫療機構評核及認證輔導：打造具有臺南特色的觀光醫療品牌 (Medical Tainan)，發展本市觀光醫療特色，提高國際旅客對於臺南市醫療品質信心。</p> <p>二、推廣行銷：提供具有四種語言 (中、英、日、簡)「台南觀光醫療網頁」最新資訊，並製作文宣品 (宣導手冊、單張)，於接待國外賓客來臺參訪時給予，以達行銷效益。</p> <p>三、參與觀光醫療平臺院所中，至少 4 家能提供英文版書面資料。</p>	<p>中央：0</p> <p>本府：500</p> <p>合計：500</p>
衛生業務－食品藥物管理	年度食品衛生管理提升計畫	<p>一、加強食品業者良好衛生規範 (GHP) 及食品安全管制 (HACCP) 制度管理：</p> <p>(一) 落實全方位飲食衛生抽驗管制，加強市售食品衛生管理。</p> <p>(二) 加強稽查輔導農、漁、畜產加工食品</p>	<p>中央：1,527</p> <p>本府：291</p> <p>合計：1,818</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業落實執行食品產銷履歷，避免肉品含瘦肉精危害國人健康。</p> <p>(三) 針對速食業、美食街、餐食製造業、攤販等餐飲業別加強油炸油使用稽查管理。</p> <p>(四) 辦理衛生講習會，增進業者衛生觀念，以提升衛生自主管理能力。</p> <p>二、強化餐飲食材衛生管理及優良餐廳評鑑分級：</p> <p>(一) 辦理餐飲業衛生優良店分級評選作業，結合本市觀光宣傳帶動商機，提供消費大眾用膳進食之優良場所選擇參考。</p> <p>(二) 推動餐飲從業人員工作中穿著整潔工作服。</p> <p>三、進口食品流通管理。</p> <p>四、加強應辦理查驗登記食品及食品添加物管理。</p> <p>五、加強食品標示稽查與輔導。</p> <p>六、具工廠登記高風險食品之肉類、乳品、水產品業者追蹤追溯查核。</p> <p>七、強制業者檢驗，具工廠登記高風險食品之肉類、乳品、水產品業者稽查管理。</p>	
	<p>「食品有追蹤、食在安心」食品安全提升專案計畫</p>	<p>一、特色物產及百家好店稽查及抽驗：</p> <p>(一) 結合專家學者共同輔導大臺南特色物產、百家好店等源頭工廠自主管理輔導，預計輔導50家。</p> <p>(二) 針對代表本市之特色物產抽驗監測，以評估代表本市之特色美食食品安全性，作為各局處施政之參考。</p> <p>二、跨局處高風險食品業重點抽驗及稽查：每月辦理跨局處高風險食品業（乳品、年節食品、米、蛋品、有機產品、醬油、果汁茶葉、肉、烘焙食品、麵製品、順丁稀二酸、膠錠狀）之稽查及每3個月定期會議。</p> <p>三、提升本市重點商圈飲食衛生安全子計畫：</p> <p>(一) 提升冷飲冰品業者衛生自主管理能力。</p> <p>(二) 落實冷飲冰品業作業環境之清潔衛生。</p>	<p>中央：0 本府：3,020 合計：3,02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 加強冷飲冰品原物料衛生安全。	
	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業務	臺南市加水站衛生管理自治條例業務計畫： 一、辦理加水站設立、歇業、停業及衛管人員異動各項申請業務。 二、辦理加水站業者衛生講習（每年 2 場）。 三、核發衛生管理人員講習證明書核發。 四、加水站業者申請設立資料審核。 五、加水站設立現場勘查。 六、符合設立資格核發加水站許可證明書。 七、每年應抽驗各加水站水質至少一次。 八、機動稽查：不定期派員至加水站查驗作業衛生與機具之衛生狀況及紀錄。 九、加強消費者在選擇加水站時，應注意事項衛生教育宣導。 十、加水站相關違規案件（含檢舉案件）處理。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藥物安全管理，加強藥物濫用防制	一、加強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稽核工作，確保管制藥品合理使用。 二、辦理社區民眾及青少年藥物濫用防制宣導，提升藥物濫用防制認知。 三、輔導藥局提供雙語用藥諮詢，印製用藥安全雙語宣導文宣。 四、辦理管制藥品講習訓練，以提升醫藥事機構管制藥品管理。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查核非法管道賣藥	一、電視媒體廣告監控與查處。 二、查核非法管道賣藥與偽禁藥。 三、用藥安全宣導。 四、辦理刊播廣告業者廣告管理法規講習。	中央：388 本府：97 合計：485
衛生業務－國民健康	建構社區長者健康之支持性環境	一、推動 65 歲以上老人免費裝置假牙計畫： （一）跨部門、跨領域合作與牙醫師公會、民政局、區公所、社會局共同辦理。 （二）各區衛生所、公所、關懷據點人員透過各宣導機會，將訊息發布及宣傳，並主動邀約，預估至少裝置 9,000 人次。 （三）推廣老人健口操及口腔保健。 （四）調查已裝置完成老人之滿意度。 二、推行「行動醫院、全民健檢」，以達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標： （一）針對醫療資源不足地區、無醫里或接受成人預防保健服務比例偏低之里別辦理，提升民眾方便性及就近性。	中央：3,000 本府：304,000 合計：307,0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二) 針對癌症、三高、失智症、吸菸或嚼檳等檢查結果異常者，予以轉介就醫及追蹤個案就醫情形，或協調醫院派車接送民眾就醫，提供民眾完整健康服務。</p> <p>(三) 提供個案所需之衛生指導，協助改善或修正不健康之生活或飲食型態，並持續追蹤。</p> <p>(四) 預估服務30,000人次。</p> <p>三、結合社區關懷據點，辦理社區長者健康促進計畫，鼓勵長者走入社區，進行社區參與，進而促進身心之健康：</p> <p>(一) 透過志工及社區熱心人士、運動團體或社團運作，持續推動，讓長者能透過參與社區活動，達到身心健康。</p> <p>(二) 於關懷中心辦理健康講座至少600場次。</p>	
	推動癌症及慢性病防治工作	<p>一、推動健康體能暨代謝症候群及肥胖計畫，推廣全民運動及低碳健康飲食：</p> <p>(一) 結合各場域及組織（如醫院、學校、職場、區公所、衛生所等）推動健康體能及飲食。</p> <p>(二) 持續結合社區運動團體及本市已建構之健走步道、自行車道等，推廣全民運動，持續提升本市運動人口，增進市民健康體能。</p> <p>(三) 透過前二項之推動，達到肥胖防治的目的及預防代謝症候群相關之高血壓、高血脂、高血糖所引起的危害。</p> <p>二、推動低碳健康飲食：</p> <p>(一) 新增輔導餐廳參與低碳飲食行動標章認證。</p> <p>(二) 持續輔導100年至103年通過低碳飲食餐廳認證之餐廳以維持低碳健康餐廳之品質。</p> <p>(三) 辦理餐飲從業人員及商圈業者「低碳健康飲食概念」講座。</p> <p>(四) 推動每週一日健康蔬食日。</p> <p>(五) 推廣低碳飲食概念社區。</p> <p>(六) 舉辦「低碳健康飲食料理」比賽。</p> <p>三、與醫療院所結合，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中央：4,620</p> <p>本府：1,000</p> <p>合計：5,62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一) 積極邀約及結合醫療院所共同推動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二) 醫療資源不足區或無醫里，鼓勵衛生所及醫療院所認養或透過「行動醫院、全民健檢」提供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篩檢。</p> <p>(三) 由區衛生所至社區設站或職場辦理癌症(乳癌、大腸癌、口癌、子宮頸癌及肝癌)篩檢。</p> <p>(四) 輔導本市醫療院所加入國民健康署之癌症品質提升計畫。</p> <p>四、營造婦女親善就醫及哺乳環境：</p> <p>(一) 結合醫療院所建構親切舒適之婦女就醫環境。</p> <p>(二) 加強乳癌及子宮頸癌之宣導，提升婦女對癌症篩檢服務與現況的了解。</p> <p>(三) 結合醫院督考辦理婦女親善門診實地評核。</p> <p>(四) 輔導職場及公共場所設置哺集乳室。</p> <p>(五) 輔導醫療院所參與母嬰親善認證。</p>	
	新住民醫療保健及優生保健服務措施	<p>一、提供新住民一般性健康指導與生育保健指導與諮詢。</p> <p>二、輔導外籍配偶納入全民健保，並協助申請設籍前未納保新住民婦女之產前檢查。</p> <p>三、培訓新住民婦女生育保健通譯員，以提供多元化生育保健服務。</p> <p>四、新住民家庭子女居家安全環境檢核。</p> <p>五、提供生育相關之遺傳性疾病檢查減免與補助：</p> <p>(一) 遺傳性疾病檢查。</p> <p>(二) 精神疾病檢查。</p> <p>(三) 生育調節服務。</p> <p>(四) 結紮手術。</p> <p>(五) 人工流產。</p>	<p>中央：1,775 (未核定)</p> <p>本府：0</p> <p>合計：1,775</p>
衛生業務－衛生檢驗	強化公共衛生檢驗能量	<p>一、強化檢驗服務能量及食品安全重大案件緊急應變能力，新增多項食品化學及微生物檢驗項目，為民眾食的安全及健康提供充分保障。</p> <p>二、專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TFDA)南區聯合分工體系之311種残留農藥</p>	<p>中央：0</p> <p>本府：6,150</p> <p>合計：6,15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及菇類與食米中鉛、鎘、汞等重金屬檢測。</p> <p>三、專責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直轄市聯合分工體系之食品用清潔劑中螢光增白劑、砷、重金屬和甲醇等檢測。</p> <p>四、建置 LC/MS/MS、GC/MS/MS、GC/MS 和 ICP-MS 等最新微量檢驗分析系統，提供最快速、精確之檢驗結果。</p> <p>五、落實執行優良實驗室規範 (GLP)，持續推動並通過符合 ISO17025 國際認證規範之全國認證基金會 (TAF) 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TFDA) 之實驗室認證，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提升檢驗品質。</p> <p>六、強化實驗室品質管理系統，提升檢驗品質，參加並通過國內外各項檢驗能力試驗，使檢驗能力與國際並駕齊驅，檢驗結果具公信力。</p> <p>七、加強檢驗人員專業訓練，提升檢驗知能，辦理全國性食品檢驗研討會，加強與全國檢驗單位檢驗技術交流。</p>	
	「食品有追蹤、食在有安心」食品安全提升專案計畫	<p>一、積極配合辦理本市市售風險食品及市府聯合稽查小組食品安全抽驗項目之檢驗。</p> <p>二、購置本專案檢驗項目所需之標準品、檢驗試劑及相關耗材等，提供即時檢驗服務。</p>	<p>中央：0 本府：1,980 合計：1,980</p>
	辦理「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	<p>一、配合行動醫院活動，持續生物檢體及資料之收集、保存作業。</p> <p>二、持續臺南市政府生物資料庫倫理委員會之運作等相關作業。</p> <p>三、受理研究團隊之研究計畫申請、審查、資料釋出等相關作業。</p> <p>四、確保生物檢體保存品質，進行-70℃超低溫冷凍櫃及相關溫度監控、散熱系統之保養維護、汰舊換新作業。</p> <p>五、為確認生物檢體保存品質，執行保存檢體之品質抽樣監測作業。</p>	<p>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p>
衛生業務－衛生稽查	整合食、藥、醫、菸、營業衛生場所例行性稽查管理業務，有效運	<p>一、配合食品安全抽驗計畫積極辦理市售各類食品及年節食品與其他重點專案之抽驗。</p>	<p>中央：0 本府：2,925 合計：2,925</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用稽查人力	二、落實各餐飲業及販賣業作業場所衛生設施稽查。 三、整合醫藥事機構管理稽查業務，辦理全面訪查，維護市民就醫安全。 四、整合菸害防制例行性稽查業務，輔導與稽查業者禁菸場所及菸品販賣場所符合菸害防制規定。 五、落實美容美髮等業別營業場所稽查業務，強化營業場所及人員衛生規範。 六、辦理稽查實務教育訓練，強化稽查人員專業素養。	
衛生業務－心理衛生管理	整合型心理健康促進、精神疾病防治及特殊族群處遇工作計畫	一、提供民眾心理諮詢、諮商及轉介關懷等服務，並整合橫向溝通網絡資源平臺，建構全人心理健康促進服務： (一) 提供免費心理諮商服務駐點服務。 (二) 推動心理輔導志工網絡及推廣社區志工參與度。 (三) 強化自殺醫療通報體系，並建構完善自殺高危機及自殺未遂個案追蹤照護及轉介服務之網絡機制。 (四) 推廣憂鬱症防治篩檢及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 (五) 建構社區心理衛生中心網頁，促進心理資源訊息網路流通服務。 (六) 召開心理健康推動委員會，建置網絡平臺，並配合本市自殺通報及關懷自治條例辦理事項。 (七) 辦理心理衛生醫療院所督導考核，提升個案服務醫療品質。 (八) 規劃辦理心理健康教育訓練，提升專業人員服務品質。 (九) 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健康促進理念及活動。 (十) 加強災難心理健康服務。 二、推動及建構長者自殺防治社區： (一) 辦理各區長者憂鬱症篩檢。 (二) 推廣每區4里長者示範社區，打造無鬱卒長者社區環境。 (三) 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之社區志工及社區里鄰長關懷社區情緒困擾及自殺風險個案提供關懷訪視服務。 (四) 辦理珍愛生命守門人研習，提升關懷	中央：10,949 本府：4,400 合計：15,34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據點之社區志工敏感度。</p> <p>(五) 辦理活動成果展，加強長者心理健康關懷之重要性。</p> <p>三、推展全市心理健康月系列活動：</p> <p>(一) 於各區辦理心理健康促進宣導活動。</p> <p>(二) 辦理記者會及大型宣導活動。</p> <p>(三) 運用媒體文宣等各種管道，宣導心理衛生防治及服務措施，並連結公部門及民間機構共同參與。</p> <p>四、強化精神病人護送就醫服務：</p> <p>(一) 協助社區中有自傷、傷人或自傷、傷人之虞之精神病人或疑似精神病人就醫。</p> <p>(二) 緊急處置：社區緊急個案委請精神醫療專業醫師出診，提供醫療處置服務。</p> <p>(三) 約診處置：未符合強制就醫條件之社區滋擾精神個案或疑似精神個案，需專業醫療人員訪視，由衛生局約診精神科專科醫師到府評估。</p> <p>(四) 護送就醫專線委辦：非上班時間之社區精神病人護送就醫諮詢，委由合約醫院專業辦理。</p> <p>五、社區精神病人追蹤照護：</p> <p>(一) 建立醫療機構出院病人後續社區追蹤照護銜接機制(出院準備計畫)。</p> <p>(二) 加強社區精神病人訪視追蹤，訪視結果確實登錄於衛生福利部「精神照護資訊管理系統」。</p> <p>(三) 依個案需求，轉介精神病人就醫、就業、就養、就學等服務資源。</p> <p>(四) 加強公共衛生護士及關懷訪視員評估社區精神病人/疑似精神病人緊急送醫技能及個案照護知能。</p>	
	強化藥癮個案照護、健全毒品危害防制之功能	<p>一、強化藥癮個案管理、社會資源應用及毒品防制網絡之建立：</p> <p>(一) 單一窗口之藥癮者個案服務，提供轉介服務平臺。</p> <p>(二) 加強藥癮者追蹤，提供醫療戒治服務、就業技訓輔導及社會救助服務及社會資源轉介，提供藥癮者社區處遇在地化服務。</p>	<p>中央：3,966</p> <p>本府：6,863</p> <p>合計：10,829</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三) 召開本市毒品危害防制會議，結合地方反毒社會資源，形成完整的毒品防制網絡。</p> <p>(四) 加強反毒志工招募及培訓。</p> <p>(五) 鼓勵精神醫療機構參與藥癮戒治機構或替代療法執行機構服務。</p> <p>(六) 辦理「無毒社區 健康家園」計畫，落實社區聯盟服務機制。</p> <p>(七) 推動「毒品防制社區教會志工服務計畫」。</p> <p>二、辦理反毒宣導，健全戒毒者之支持系統：</p> <p>(一) 戒毒成功專線線上個案諮詢及輔導。</p> <p>(二) 辦理家庭支持服務方案。</p> <p>(三) 辦理多樣式、多管道反毒宣導，並評估成效。</p> <p>(四) 協助個案相關資源轉介(醫療、就業、社會、就學)服務。</p> <p>(五) 提供個案家屬暢通的諮詢管道，以健全藥癮者之家庭支持系統，重新建構完整家庭功能。</p> <p>三、辦理藥癮者替代療法就醫補助：</p> <p>(一) 部分補助本市藥癮者替代治療費用。</p> <p>(二) 全額補助本市低收入戶藥癮者替代治療費用。</p>	<p>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p>
	<p>強化酒癮戒治處遇服務及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業務</p>	<p>一、強化酒癮防治方案：加強督導本市醫療機構辦理酒癮戒治處遇服務方案、進行酒癮防治宣導、發掘問題酒癮者接受戒酒治療、統整資源並提供個案轉介與照會服務等。</p> <p>二、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業務：</p> <p>(一) 增強責任通報敏感度、驗傷採證品質、危險評估知能：依據衛生福利部「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教育訓練課程標準」及轄區內需求，於上半年度辦理1場次「家庭暴力暨性侵害責任醫院醫事人員驗傷、採證作業教育訓練」，其內容包含內政部家庭暴力委員會發行之「性侵害案件採證及驗傷流程-醫療篇」教學光碟1小時，且指定責任醫院之急診或婦產科醫師需參與1名以上，轄內醫師參訓涵蓋率應至少達50%</p>	<p>中央：160 本府：4,080 合計：4,240</p>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以上。</p> <p>(二) 強化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處遇服務：依家庭暴力防治法及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應安排家庭暴力、性侵害加害人接受社區處遇，至於未依規定執行或完成社區處遇者，則應確實依規定通報縣市政府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處理。</p> <p>(三) 充實家庭暴力與性侵害加害人處遇人力及提升處遇品質：依據性侵害犯罪防治法規定相關處遇人員每年應有6小時在職教育訓練，針對家庭暴力、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督促其接受繼續教育及專業督導，以提升處遇品質。</p>	<p>總計 中央：177,274 本府：422,913 合計：600,187</p>

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環境保護局為本市整體環境管理維護之機關，配合市長施政政策及理念，全力解決市民之環保問題及提供便捷服務程序，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服務效能，致力於改善市民生活環境，讓本市空氣品質更清新，積極降低噪音陳情，加強環境教育，給予市民乾淨的河川，並於經濟發展考量下，減輕自然資源破壞開發行為對環境造成不良之影響，秉持著綠色新政之理念，追求創新綠色經濟成長及提升本市國際競爭力，致力建構樂活家園，提升優質友善的服務品質，在「打造全臺最乾淨城市」為目標引導下，營造一個「低碳綠能永續大臺南」。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倡導環境教育建置永續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精進環境教育推動，整合本市環境教育資源，提供完善環境教育資訊與服務，辦理環境教育績優遴選表揚，普及與深化低碳環境教育知識，提升民眾環境素養及行動力。
- （二）提升環保義工服務能量，辦理環保志工培訓計畫，鼓勵環保義工參與環境保護及環境教育宣導工作，培訓環保義工轉型環保志工，共同維護環境衛生。
- （三）加強綠色消費推廣，輔導本市各機關學校綠色採購指定項目綠色採購比率達 100%，鼓勵民間企業與團體實施綠色採購，辦理綠色消費宣導活動，強化民眾選購環境保護產品之意願，減少對環境之負面影響。
- （四）審查中環境影響評估案件會議及進度資訊公開比例 100%，通過之環評書件內容公開比例 100%，依法進行本府監督環評案件比例 100%。

二、維護空氣噪音品質及管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維護及改善臺南市空氣品質，落實固定污染源、移動污染源、逸散污染源管制工作，降低空氣污染排放源，達成空氣品質不良率（PSI>100）<2.32%目標。
- （二）推動懸浮微粒削減管制計畫，與本府各局處機關共同管制懸浮微粒（PM₁₀）及細懸浮微粒（PM_{2.5}），管制策略包含：1.車行揚塵抑制、2.營建工程管制、3.工廠管制、4.柴油車排煙削減、5.機車排煙削減、6.裸露地揚塵改善、7.餐飲業油煙管制、8.其他逸散污染源管制。
- （三）提供補助以鼓勵市民汰舊老舊機車或二行程機車，宣導購置低污染車輛，並針對高污染機車及二行程機車加強稽查管制作業，以達到高污染車輛污染改善及二行程機車汰換。
- （四）積極輔導及巡查本市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落實公告場所稽查管制作業，達成全面符合室內空氣品質法目標。
- （五）配合推動優質寺廟文化，管制及宣導三大重點：
 - 1.自晚上 10 時至翌日上午 6 時期間不燃放爆竹煙火及使用擴音設施。
 - 2.活動沿途不燃放爆竹煙火，若需燃放得向本府民政局申請，若行經人口密集之住宅區或住商混合區，並配合降低擴音設施音量。

3.必須最小量且符合公告的爆竹種類。

三、落實河川、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及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加強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改善河川及海洋水質根本方法為污染物之源頭減量，為達此目的，應用水污染查緝科學儀器及結合河川巡守志工隊巡檢通報，進行營業（建）活動及畜牧業之點污染源稽查管制工作。
- （二）擴大檢警環結盟打擊環境犯罪機制，聯合環保團體、學術單位及執行公權力單位，組成環境污染通報體系，除環境保護外，並擴大國土保育，一同宣示打擊環境犯罪。
- （三）全市河川流域環保署水質測站溶氧大於 2ppm 比例 80%以上、全市河川嚴重污染長度比例降低至 16%以下。
- （四）辦理河川巡守隊授證巡查，本府首創辦理河川巡守志工採樣查證權，河川巡守志工於完成教育訓練之後，本府將發予河川巡守證，以利巡守員進行巡查工作。
- （五）辦理海洋防制宣導，辦理飲用水安全宣導，辦理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演練，辦理環境敏感地區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兵棋推演，並維持大臺南沿海海域及飲用水檢驗結果皆能符合相關法規標準。
- （六）強化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安全管理，預計辦理場所管理及應變輔導 20 家次、偵測與警報設備現場設置測試 10 場次及無預警測試 72 家次及年度毒災演練 1 次等作業。
- （七）落實災害防救，預計聯防小組訓練 2 場次，加強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場所安全稽查 675 家次，並配合安全大臺南專案，達管制量 30 倍以上公共危險品場所聯合稽查，毒化物流向勾稽查核，有效降低毒災發生機率，達成「職場零毒災、安全大臺南的目標」。
- （八）嚴格審核病媒防治之許可，加強環境用藥宣導，降低民眾暴露於環境用藥之風險。

四、資源循環零廢棄及回收再利用：（業務成果面向）

- （一）落實基層資源回收工作，確實掌握四大回收體系（執行機關、社區、機關團體及學校）資源回收量，使資源回收率達 43%，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降為 0.38 公斤。
- （二）主動列管、稽查與輔導轄內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遵行廢棄物相關法規之規定。
- （三）積極輔導及巡查回收商、古物商遵行相關規定，並妥善維護場區環境整潔。
- （四）辦理社區回收站形象改造工作。
- （五）推動家戶廚餘自主性堆肥達 1,000 戶，提升廚餘回收率達 11.6%。
- （六）宣導廢棄物源頭減量。
- （七）妥善處理臺南市轄區內生活垃圾及事業廢棄物，並支援處理區域合作垃圾，達垃圾 100%焚化處理目標，委由專業廠商操作管理並確實妥善督導營運中之焚化廠、掩埋場、滲出水處理廠及水肥處理廠之正常運作，以符合環保相關法令規範，杜絕二次污染。
- （八）利用焚化程序減積減重及產生之熱能進行發電，使城西焚化廠廢熱回收發電達 80,000mwh、永康焚化廠廢熱回收發電達 140,000mwh。
- （九）處理飛灰暫存倉庫內尚未穩定化之暫存飛灰，除解決暫存倉庫內空間不足之問題外，亦同時解決目前焚化廠每日所產生之飛灰，平均每年完成 8,000 噸飛灰穩定化物，並完成妥善掩埋。
- （十）營運操作「回饋休閒育樂設施」，達到敦親睦鄰及回饋全體市民之目標。

五、資源永續循環利用、事廢合法去化處置：（業務成果面向）

- （一）透過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及輔導查核計畫，建立事業廢棄物及產品流向管制及自主勾

稽作業，逐步強化查核能力，以有效杜絕不當貯存、非法清理及棄置之情形。

- (二) 積極輔導業者申請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公民營各項清除處理許可、變更程序審查及查核改善工作，並藉由透明公開之資訊、稽查輔導及加快機關嚴審速決之行政效率方式，杜絕廠商違規態樣，進一步提供本市事業廢棄物合法去化管道，減少污染環境衛生及達成簡政便民、精準服務之目標。
- (三) 持續推動柳營環保科技園區計畫並積極稽查輔導入區廠商妥善營運，以帶動新興環保產業，紓解產業發展之困境，活絡經濟發展，激勵國內環保產業技術之研究創新，創造新的商機，預計年產值 8.8 億及可望帶來本市 450 人之就業人口，為國內產業奠定永續發展之基礎。

六、落實土壤及地下水場址之監督管理及查證，杜絕非法棄置：（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監督列管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改善，預計解除 7 處列管場址，以達土壤及地下水永續利用。
- (二) 持續進行中石化安順廠綠色整治工作，以達污染整治目標。
- (三) 積極辦理非法棄置管理，預計解除列管 12 處，宣導獎勵檢舉杜絕非法棄置。

七、推動寧適家園，營造友善城鄉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推動環保志工村里社區環境總動員，鼓勵志工協巡、通報及舉發違規事實，預計年通報數約 3,500 件，透過 E 化系統即時通知、登錄及追蹤後續處理情形。
- (二) 提升整體市容、環境整潔及國民居家寧適滿意度，預計市容滿意度達 86.5%。
- (三) 有效控制登革熱病媒蚊布氏指數密度調查三級以上的比例控制於 10% 以內為目標，減少斑蚊孳生，降低市民與觀光客被叮咬的機率。
- (四) 春季（4 月）及秋季（9 月）擴大海灘清理，再搭配民間團體、學校、企業於特定公私節慶日辦理大型淨灘活動，透過公眾代言人物示範，發揮教育扎根及實質清理雙重功效。
- (五) 以每年增列 5% 數量，列管本市 7,500 座公廁，由各公部門單位帶頭示範作用推動公廁升級，並推動企業認養、更新及維護公廁，另推動公廁整潔度、創意綠美化及人性化考核，促使公廁管理單位能落實自主管理。
- (六) 推動區里清淨家園考核，由每社區推動環境維護自主及社區特色營造等，從點、線逐步推及面環境清潔維護，營造並促進社區情感維繫。
- (七) 落實一通電話半日清，全年無休貼心服務市民滿意度達 93%，加強區里服務、髒亂點整頓，各區里長滿意度達 93%，及提升服務廣度，各項服務線上申請，便民省時。

八、建構低碳城市、永續家園：（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持續推動溫室氣體盤查並推廣至少 8 項產品進行碳足跡盤查。
- (二) 完成永安國小達成碳中和宣告。
- (三) 推動 1 處公有建築節能示範或機關用電智慧監控。
- (四) 預計完成 10 處低碳社區改造、至少完成 4 所學校電源監控設備、學校 900 盞電燈或電扇開關之迴路改善及 4 所低碳示範績優亮點學校生活節能教育、輔導 2 間寺廟低碳廟宇推動與擇定 1 處指標性商場進行節能輔導。
- (五)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與分級認證，104 年度新增輔導本市所轄行政區至少 6 處取得入圍以上之認證，其中 3 處取得銅級認證、1 處取得銀級認證。並輔導協助所轄鄉鎮市（區）與村（里）取得認證。

(六) 低碳城市計畫管考及低碳城市網站維護與管理。

(七) 氣候變遷調適相關工作推動及針對國中小學師生、民眾進行氣候變遷調適環境教育推廣。

九、加強環保行政服務效率、提升為民服務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加強為民服務，處理公害陳情案件（14,000 件），有效解決公害糾紛調處，提升民眾滿意度；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10,000 件），貫徹公權力；有效提升實驗室專業技術能力以貫徹品質管制與保證，均依循政府法令落實檢驗、監測作業（事業廢水檢驗件數 90 件/月、河川監測 80 件/月與飲用水監測 75 件/月），受理民眾非包裝飲用水檢測，達成精準之檢驗目標。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終身學習時數均達 40 小時以上、數位學習時數達 5 小時以上及環境教育學習時數達 4 小時以上。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摺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綜合規劃	環境教育管理及推動工作計畫	一、配合中央政策及環境教育法，辦理各項環境教育推廣活動並輔導查核各單位辦理環境教育。 二、整合並應用本市環境教育資源，推廣低碳教育相關增能知識，提升市民環境知能。 三、辦理本市環境教育績優遴選表揚，輔導參加國家環境教育獎複審。 四、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者進行環境講習。 五、推廣綠色消費，辦理綠色消費宣導活動，輔導民間企業及團體實施綠色採購，提升綠色採購成效。	中央：0 本府：6,500 合計：6,500
	環保志工培訓及管理督導計畫	一、辦理環保志工培訓課程，提升環保志工技能及知識。 二、凝聚服務向心力，辦理環保志（義）工保險；溫馨關懷環保志（義）工，辦理生日卡發送。 三、輔導環保志義工隊推展志願服務管理及運用，增進服務績效。 四、辦理環保義工表揚，強化環保志（義）工服務精神。	中央：0 本府：2,745 合計：2,745
	辦理環境影響評估業務	一、辦理環境影響評估審查作業。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辦理環境影響評估監督作業。 三、落實環評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 四、辦理環評法規說明會，邀請相關主管機關及開發單位參與，以瞭解最新環評相關法令。 五、辦理第三屆臺南市政府環評委員遴聘作業。	本府：678 合計：678
空氣噪音管理	臺南市空氣品質考核及管理計畫	一、蒐集提出本市空氣品質對策及管制策略。 二、PM _{2.5} 監測採樣及研擬管制對策。 三、規劃及追蹤檢討本市各項空氣污染防治計畫之辦理品質及成效，以達成管制目標。 四、民眾滿意度問卷調查。 五、落實各空品淨化區之經營維護管理考核，以有效管理考核空品淨化區。 六、空氣品質淨化區之污染減量成效。	中央：0 本府：11,500 合計：11,500
	臺南市推動室內空氣品質考核及管理計畫	一、辦理室內空氣品質檢測，包含標準方法測定及巡察檢驗。 二、協助臺南市公私場所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輔導作業。 三、執行臺南市公告場所之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書、專責人員設置、檢驗測定紀錄等查核作業。 四、維護室內空氣品質資訊網頁，提供民眾查詢實用參考資訊。 五、宣導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相關事項。	中央：5,000 (未核定) 本府：0 合計：5,000
	臺南市固定污染源許可審查暨巡查管制計畫	一、固定污染源資料庫擴充及維護更新。 二、執行固定源許可制度相關審核及巡查作業。 三、執行排放量申報審查作業。 四、加強稽查管制符合固定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管理辦法之對象。 五、掌握公私場所固定源排放狀況，執行稽查檢測之監督相關作業。	中央：0 本府：13,500 合計：13,500
	臺南市揮發性有機物稽查管制及空污費催補繳計畫	一、落實污染者付費原則，查驗空污費申報正確性，並追繳申報漏業者。 二、提升加油站 VOCs 污染管制，提升民眾觀感及生活品質。 三、訪查轄內歷年餐飲補助業者，追蹤設備使用有效性；針對有污染疑慮業者加強巡查及輔導，協助達成污染改善。 四、針對轄內隸屬環保署 VOCs 專法管制工	中央：0 本府：12,500 合計：12,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廠業別，加強稽查管制，有效管制並掌握最新排放情形。</p> <p>五、透過緊急應變機制作業，強化重大污染事件發生之應變能力。</p> <p>六、執行各項稽查抽測作業，取締非法排放之公私場所，提升空氣品質。</p>	
	臺南市營建工地污染管制查核計畫	<p>一、辦理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之核算與追補繳作業。</p> <p>二、提升臺南市營建工程施作期間之空氣污染管制措施品質及法規符合度。</p> <p>三、推動工地道路認養、綠圍籬等作業。</p> <p>四、進行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作業。</p> <p>五、加強稻草露天燃燒管制工作。</p> <p>六、配減碳政策，執行網路申報與工地「無紙化」巡查，並提供便民繳費措施。</p>	<p>中央：0</p> <p>本府：18,000</p> <p>合計：18,000</p>
	臺南市加強街道揚塵洗掃計畫(第1年/共3年)	<p>一、整合交通部公路總局及環保局洗掃資源，提升本市洗掃維護涵蓋率。</p> <p>二、擴大道路普查範圍，每月執行查核分級工作並藉由道路污染源查處改善機制，降低車行揚塵產生量。</p> <p>三、結合府內相關資源，拓展合格放流水取水點，有效運用再生水源洗街。</p> <p>四、擴大推動企業道路認養工作，並落實認養單位自主管理機制，提升道路洗掃維護品質。</p> <p>五、配合空氣品質惡化、重大事件、民情反應及大型活動，執行道路緊急應變洗掃工作。</p>	<p>中央：0</p> <p>本府：15,000</p> <p>合計：15,000</p>
	臺南市民俗活動空氣污染減量管制計畫	<p>一、推動臺南市各機關、公立學校、公營事業機構、寺廟及民眾配合相關紙錢減量、集中燒措施。</p> <p>二、執行、維護「紙錢E化集中燒」網站，並於民俗節日、廟宇慶典活動加強辦理紙錢集中燒宣導與收運等作業。</p> <p>三、推動「以功代金」、「平安代金米」等紙錢源頭減量措施，同時結合社會公益團體加強宣導。</p>	<p>中央：6,000 (未核定)</p> <p>本府：0</p> <p>合計：6,000</p>
	臺南市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計畫	<p>一、稽查與辦理民眾檢舉案件有污染之虞車輛通知實施排煙檢測，有效管制柴油車排放之污染物。</p> <p>二、實施路邊攔檢遏止不當調修，有效管制嚴重污染之行駛中車輛。</p>	<p>中央：0</p> <p>本府：18,500</p> <p>合計：18,500</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辦理柴油油品採樣檢驗，防制非法油品使用。 四、辦理宣導說明會，以提高宣導之效益及推動保檢合一及柴油車自主管理。 五、維持檢測站之 TAF 實驗室認證，強化檢測品質及公信力。	
	臺南市低碳永續家園運作及建構管考計畫	一、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並輔導產業取得碳標籤。 二、執行低碳永續家園評等及分級認證作業。 三、協助低碳社區輔導改善、宗教團體汰換高效能燈具、營造節能示範商場。 四、協助永安國小達成碳中和。 五、低碳城市計畫管考及低碳城市網站維護與管理。	中央：17,820 (未核定) 本府：0 合計：17,820
	臺南市細懸浮微粒 (PM _{2.5}) 監測及污染特徵分析計畫	一、監測本市大氣中高污染濃度及分析化學組成成分，並輔以模式分析細懸浮微粒污染來源，以探討本市污染來源及貢獻量及可能污染來源。 二、瞭解本市固定污染源排放特性、貢獻量與推估本市污染來源及貢獻量。 三、建立本市固定源之指紋資料。 四、蒐集彙整本市手動監測濃度值與自動監測濃度值之監測結果，以建置細懸浮微粒手動與自動監測濃度之相關統計迴歸模式。 五、依據監測及分析研究結果，探討本市之污染特徵、污染來源及貢獻量，訂定改善目標及相關管制策略。	中央：5,100 (未核定) 本府：0 合計：5,100
	臺南市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一、落實機車排氣定期檢驗制度之推動，提升機車排氣定期檢驗之納管率達 90%。 二、辦理機車定檢通知寄發作業，並執行車牌辨識系統稽查、巡查作業，以提升本市機車排氣定期檢驗。 三、辦理老舊二行程機車汰舊及低污染車輛補助作業，以加速本市老舊二行程機車汰換。 四、針對高污染機車、二行程機車加強稽查及管制作業，以達到高污染車輛污染改善及二行程機車汰換。 五、執行本市機車排氣檢驗站品保品管作業以提升檢驗站作業品質，確保檢測準確性，維持服務水準。	中央：0 本府：18,500 合計：18,5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水域毒物管理	落實河川、海洋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	一、執行河川及海洋水污染源稽查管制作業，提升河川水質，達成河川不發臭不缺氧、持續本市河川巡守隊運作。 二、強化環檢警結盟機制，清查取締轄內非法業者。 三、加強安全飲用水及海洋環境防治。	中央：12,182 本府：17,694 合計：29,876
	強化毒性化學物質及環境用藥管理工作	一、毒性化學物質管理： (一)辦理毒性化學物質調查。 (二)辦理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廠場運作管與應變輔導。 (三)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無預警測試。 (四)辦理毒化物運作場所相關訓練、活動與說明會。 (五)辦理毒性化學物質災害應變演練。 (六)辦理毒災防救業務。 二、環境用藥管理：加強環境用藥、販賣業及病媒蚊防治業稽查及管理。	中央：0 本府：2,450 合計：2,450
一般廢棄物管理	垃圾全分類、資源回收再利用	一、垃圾分類、資源回收及再利用： (一)加強機關、學校、里、社區、大樓管理委員會「垃圾減量、資源回收」之教育宣導。 (二)輔導學校配合執行落葉堆肥計畫。 (三)加強稽查輔導責任業者與販賣業者符合法規相關規定。 (四)加強辦理一次用產品及含汞產品源頭減量及相關工作。 (五)持續推動限制產品過度包裝查核及宣導。 (六)積極管理一定規模回收商及古物商環境管理。 二、廚餘回收再利用： (一)暢通廚餘回收後之多元化處理管道。 (二)加強社區、學校、家戶、機關團體等廚餘回收之教育宣導。 (三)廢食用油回收再利用。 三、推動「機不可失—廚餘再利用」社區、家戶廚餘堆肥製作。 四、推廣回收美學。 五、推廣藍色經濟。	中央：27,020 本府：0 合計：27,020
	焚化廠營運管理	妥善處理臺南市轄區內生活垃圾及一般事業廢棄物，並支援處理區域合作垃圾，達垃圾100%焚化處理目標；同時利用焚化程序減積	中央：0 本府：166,017 合計：166,01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減重及產生之熱能進行發電，達回收再利用功效，並挹注市庫財源收入。	
	滲出水廠（含水肥廠）營運管理	一、廢續加強掩埋場場區運作及滲出水廠委外代操作監督工作，使廢棄物掩埋及滲出水處理系統發揮正常功能，以符環保相關法令。 二、妥善處理安定掩埋場所產生之滲出水。	中央：0 本府：23,300 合計：23,300
	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	一、環保署政策推廣及經費，公開招標與具底渣再利用資格廠商間訂契約，將本市垃圾焚化廠產出之底渣委外助監督再利用過程及數量，並實施「焚化底渣再利用品質保證系統（第二級）」成果之查核評鑑。 二、積極推動臺南市垃圾焚化廠底渣再利用，預計交付 65,000 公噸底渣完成再利用處理及銷售，主要用途為控制性低強度回填材料及級配粒料基層等，並使用於公共工程，證明品質穩定且符合標準，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	中央：21,964 本府：103,950 合計：125,914
	飛灰固化廠委外操作營運管理	一、配合法令及政策變更提供最適之廢棄物處理方案及策略，期使各廢棄物處理設施充分發揮處理功能及效益。 二、完成飛灰固化廠飛灰穩定化及最終處置（掩埋）作業，期使該廠除正常操作外，並強化維護功能與降低操作成本。	中央：0 本府：26,000 合計：26,000
	掩埋場監督及滲出水清運工作	一、監督垃圾場區內各項設施營運操作。 二、垃圾場區內相關處理設備監督及督促。 三、有關垃圾場區內各項公害防治設施檢測。 四、妥善清運各公有掩埋場因雨季所產生之滲出水至安定滲出水處理廠處理。 五、加強執行垃圾場相關貯留槽相關維護及改善工作，以避免二次污染。	中央：0 本府：25,000 合計：25,000
	城西及永康焚化廠回饋設施委託經營管理	一、充分提供市民更完善的休閒空間，讓市民大眾多一處休閒遊憩的好所在，待回饋設施整建重新開放後，相信使用人潮會日益增加，成為附近居民閒暇從事休閒、運動的最佳場所。 二、讓焚化廠回饋休閒設施成功營造成為市民的好鄰居。	中央：0 本府：9,000 合計：9,000
事業廢棄物管理	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及勾稽查核計畫	辦理事業廢棄物勾稽查核計畫等相關費用：透過 IWMS 系統及 GPS 系統勾稽查核事業廢棄物流向，預先掌握異常情形，及早因應查處。	中央：0 本府：6,500 合計：6,500
	臺南市公民營處理廠	一、提升本市各項事業機構廢棄物相關清除	中央：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場) 稽查管制計畫	處理許可審查效率、正確率及通過率，並輔導事業機構填報許可相關資料及網路申報。 二、強化事業廢棄物的管制工作，針對異常事業派員進行相關查核，以查核事業廢棄物異常情形。 三、執行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推動政策，針對本市事業、清除處理機構進行輔導及宣導工作，使其了解法規內容、執行措施及相關罰則。 四、針對本市易衍生違法爭端之事業廢棄物清理及再利用機構進行深度稽查，並針對資源化產品流向進行管制，以預防可能衍生之環境犯罪，並加強其稽查頻率，以遏阻不法情事發生。	本府：7,900 合計：7,900
	委託辦理園區環境清潔、消防、水電、機電、弱電、電梯及空調、綜合環境管理等維護計畫	一、管研大樓、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之弱電設備、水電設備、機電設備、空調設備、消防設備、電梯設備等之巡查維護及保養檢修。 二、管研大樓、育成中心、國際會議廳之辦公廳所、廊廳、會議室、茶水間及儲物室之打掃清潔。	中央：0 本府：1,426 合計：1,426
土壤污染管理	落實土壤及地下水場址之監督管理及查證，杜絕非法棄置	一、積極監督列管土壤及廢棄物非法棄置污染場址整治改善工作。 二、中石化安順廠綠色整治工作。 三、辦理非法棄置場址阻隔、緊急應變、調查探測、污染物移除及緊急狀況環境復原工作。 四、辦理土水污染整治技術示範交流與觀摩工作。 五、辦理廢棄物清理工法 71 條代清理求償作業。	中央：86,021 本府：3,650 合計：89,671
清淨家園管理	環境衛生管理	一、維護環境衛生整潔： (一) 辦理營造友善城鄉環境一拔尖級計畫。 (二) 督導公廁清潔維護、執行公廁考核，以提高生活品質。 (三) 辦理清淨家園全民運動。 (四) 執行一般民眾對違反環境衛生陳情案件查處。 (五) 推動本市海岸地區環境清潔維護工作。 二、針對環境衛生不良地區加強實施環境消毒工作，於颱風來襲後，協助並補助公所	中央：0 本府：120,567 合計：120,567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辦理災後環境整頓及清除工作經費。</p> <p>三、落實一通電話半日清，提供市民許多貼心服務如巨大垃圾收運、溝渠疏浚、動物屍體清運及協助婚喪喜慶垃圾(廚餘)清運等環境衛生相關業務，民眾市需求逕向各區隊申請服務。</p> <p>四、加強執行區里服務、澈底深入掃除全市每個角落、執行水溝疏通、雜草割除、廣告物拆除、路面清掃等，提供市民環境更潔淨健康的生活環境。</p> <p>五、流動廁所服務精緻化：提供市民多種繳費方式，如親臨繳費、郵政劃撥、銀行匯款共 3 種便民服務，另繳費完成後將以簡訊通知市民。</p>	
稽查檢驗	公害陳情案件稽查、公害糾紛調處、環保行政罰鍰催繳及移送強制執行	<p>一、加強為民服務，積極處理公害陳情案件，協助民眾調處公害糾紛，提升報案中心功能及民眾滿意度，以保障民眾生活品質。</p> <p>二、加強罰鍰拒繳之催繳移送強制執行，以貫徹執行公權力。</p>	<p>中央：0</p> <p>本府：1,700</p> <p>合計：1,700</p>
	空氣污染陳情案件稽查管制計畫	<p>一、提升本市執行空氣污染陳情案件處理績效。</p> <p>二、迅速妥適處理緊急空氣污染陳情案件，避免污染擴大及公害糾紛產生。</p> <p>三、落實重大污染案件之追蹤管制，提升民眾對環保施政滿意度。</p> <p>四、建立陳情案件稽核管考及清查、複查，以利環境保護工作推動。</p>	<p>中央：0</p> <p>本府：8,000</p> <p>合計：8,000</p>
	空氣品質監測站資訊顯示系統操作維護及分析作業計畫	<p>一、本市 12 處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採樣檢測分析業務。</p> <p>二、2 處自動監測站操作維護。</p> <p>三、中石化 (PM_{2.5}) 監測作業。</p> <p>四、小西門顯示看板之操作維護。</p>	<p>中央：0</p> <p>本府：5,350</p> <p>合計：5,350</p>
	環境品質監測與稽查樣品之檢驗業務	<p>一、執行稽查採樣樣品之檢驗分析作業，並迅速提供正確檢驗數據報告。</p> <p>二、辦理空氣品質人工監測站與河川水質監測業務，監測結果函報環保署公告並刊登於本府環保局網站。</p> <p>三、遵循環保署環境檢驗測定機構檢驗室品質系統規範，據以執行實驗室管理業務。</p> <p>四、持續 TAF 國際認證規範 ISO 17025 認證，以維持高品質檢驗能力。</p>	<p>中央：0</p> <p>本府：748</p> <p>合計：748</p>
			<p>總計</p> <p>中央：181,107</p> <p>本府：646,675</p> <p>合計：827,782</p>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警察局貫徹市長政見及施政政策，持續推展各項警政業務，確實找出治安問題的癥結，擬訂具體有效的改善措施，全力維護本市治安，澈底斷絕各類犯罪根源，有效防制犯罪發生，建構安全無虞的家園，提升民眾對治安之滿意度；賡續推動提升服務品質，有效運用協勤民力，強化社區治安功能，共同打擊犯罪；並嚴密構建治安監錄系統，提升治安偵防效能；另藉由加強交通宣導、嚴正交通執法、提升疏導效能、防制交通事故，以達成改善交通秩序、維護民眾交通安全之目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推動風化管制績效管理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計畫，策訂104年度查處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廣告執行計畫、取締涉嫌妨害風化場所專案執行計畫、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專案執行計畫，均達目標值80%以上最低取締標準，確保施政效能與整體施政方向相契合。
- (二) 策訂各分局之策略目標及績效指標，每年據以評估各分局施政績效之良窳，建立施政績效管理機制，協助各分局規劃執行評估能力，提升施政效能。

二、精進警察志工，符合社會要求：(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有效運用社會人力資源參與警察公共事務，藉由志工參與，提升警察為民服務品質及增進行政效能。
- (二) 積極鼓勵民間參與志願服務，建立「警民合作、共維治安」的觀念，協助預防犯罪宣導，縮短警民距離，共同創造優質化的治安環境。
- (三) 遴選、編組志工，施予訓練、管理、輔導及考核，並積極推展運用，有效協助警察機關「為民服務」及「預防犯罪宣導」等工作，以提升警察親民形象及達成祥和社會之目標。
- (四) 積極推動104年度志願服務工作成果，與103年相較，達成服務總人次及總時數成長3%目標值。

三、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策訂104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執行計畫，型塑「治安放心、交通順心、服務貼心、民眾滿意、辦事容易」的施政願景，並訂定明確策略績效目標及計畫方案，積極推動在既有優質的施政基礎上，本著「以客為尊」、「全員參與」及「持續改善」的服務理念，提供民眾安心、安全、安康且免於恐懼的生活環境，提升警政業務整體服務效能。
- (二) 針對傳統定點設置之分駐(派出)所，輔以「機動性」，擺脫傳統定點分駐(派出)所的形象，以靈活有效、全盤掌控、為民服務為目標，改變民眾對警察的既有觀念，進而讓民眾產生安全感。
- (三) 依據各單位轄區需求，編排每1巡邏班次，規劃重點守望2次，每次20分鐘；每1巡邏區(路)線規劃設置至少2個重點守望點及臨檢、交通整理等勤務方式，提高組合警力巡

邏勤務基準班次1%，輔以「機動派出所」形式執勤，建立現場突發事件立即處理機制，強化對特定地區犯罪預防、機動反應、受理報案及為民服務等效益，拉近警民距離。

- (四) 針對治安、交通需求或為民服務等項目，於特定區塊、蒞臨場所、觀光慶典或娛樂等重大活動人潮聚集處所，選擇時點進駐「機動派出所」，以強化、展現警察維護治安行動之決心。

四、精實教育與訓練，落實員警心理諮商輔導：(組織學習面向)

- (一) 辦理常年訓練術科訓練，警察局所有員警每人每月施訓1天，訓練項目為手槍射擊、綜合逮捕術、體能訓練。
- (二) 辦理常年訓練學科訓練，分中級幹部、基層佐警教育訓練，每人每季集中訓練1天。
- (三) 辦理強化員警戰鬥訓練，以強化員警單警、組合警力戰鬥訓練，培養員警執勤敵情觀念與緊急應變能力，以確保執勤安全，所有外勤員警每半年訓練1天。
- (四) 外聘10名具有證照之心理師，協助個案諮商及每月分區巡迴團體諮商工作。

五、加強查處外來人口非法活動及維護合法外僑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查處外來人口非法活動：辦理104年「加強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專案」執行計畫，全力查處勞力剝削、性剝削及非法器官摘除等人口販運案件，定期評核各分局執行成效及舉行成效檢討會議，以落實行政指導，達成打擊非法組織、外來人口從事不法之活動，預計104年度查處人口販運案件5件5人。
- (二) 辦理104年「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專案」執行計畫，積極查處非法外籍勞工、非法工作等不法情事，並定期查訪外勞(僑)治安顧慮及易聚集場所，以防制外來人口從事非法活動，預計104年度查處行蹤不明外勞80人。
- (三) 加強外僑安全維護：針對可能遭受恐怖攻擊之特定國家外僑加強安全維護，並請各單位對於轄內易發生治安事件之外國人聚集場所，加強查察及安全維護作為，以防範治安事故發生，預計104年度執行外僑安全維護勤務4件10人。
- (四) 強化涉外治安案件處理效能：落實各分局涉外案件處理責任制，各單位如遇警力不足支援，應儘速協調轄區附近分局就近支援，以提升處理涉外案件效能；各單位建立完整通譯人力名冊，以利隨時可以找到通譯人員協助處理涉外案件。並應確實依照內政部警政署訂頒涉外案件處理程序作業及逐級通報，預計104年度處理涉外案件10件10人。

六、嚴正交通執法、精實交通執法器材：(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購置呼氣酒精測定器、酒精分析儀、測速照相等交通執法裝備器材並辦理年度檢定目標達成100%，提升執法品質與成效。
- (二) 持續推動「加強取締惡性交通違規」執法專案工作，針對嚴重影響交通安全之違規項目，如酒後駕車、闖紅燈(不含紅燈右轉)、嚴重超速(超速40公里以上)、逆向行駛、轉彎未依規定、機車行駛禁行機車道、機車未依規定兩段式左轉等，持續嚴正執法，以減少交通事故發生。目標值以各項違規項目取締總件數與前3年平均數相比，取締件數逐年增加0.8%。
- (三) 每月、季就本市肇事案件分析，找出易肇事路段與時段，作為勤務規劃依據，督導落實執行及檢討成效。
- (四) 強化線上防制勤務工作，全面防範，針對所取締危險駕車活動之人員，逐案進行約制

訪談，具「教養功能不健全」家庭背景之青少年，循就學（業）輔導、社會救助等機制推動，以維護市民生活品質與生命財產安全。

- (五) 執行騎樓地通暢工作，為維護本市市容觀瞻，留有行人安全通行空間，確保其用路權利及安全，策訂騎樓地通暢執行目標，持續執行勤務，以加強成效，並針對民眾檢舉路霸路段，即時派員查處改善，建立執法威信及公平性。
- (六) 針對本市易發生交通事故路段及上、下班易壅塞路口，派遣警力執行交通指揮疏導及交通整理，藉以提高交通勤務警察見警率及服務形象，並期促進交通順暢、減少交通事故發生，降低發生率達到降低2%。
- (七) 針對各項惡性交通違規、強化行人路權等重點宣導項目，主動派員至本市各級學校、機關團體、社區實施交通宣導，期能藉由各團體協助，喚起全民共同防制交通事故發生，創造優質交通環境，依宣導內容目標達成100%。

七、強化交通事故防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配合交通部重點宣導事項（機車安全、高齡者交通安全、防制酒駕宣導、行人安全宣導、大客車安全宣導、長隧道安全宣導）規劃深入學校、公司、社區辦理交通安全宣導（騎乘機車戴安全帽、路權、肇事原因.....）活動，與民眾互動，另亦運用大眾傳播媒體、網路加強交通安全宣導，呼籲民眾注意交通安全，有效降低事故發生。
- (二) 依據易肇事地點，除提升見警率、強化執法作為外，並加強轄內各道路涉及交通工程（標誌、標線、號誌）缺失查報，以促進本市交通安全。
- (三) 每月、季就本市肇事案件分析，找出易肇事路段與時段，作為勤務規劃依據，督導落實執行及檢討成效。

八、防止幫派、暴力、毒品侵入校園，預防少年犯罪與偏差行為及中輟生查訪工作：(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中輟學生協尋，年尋獲率提升2%。
- (二) 分析少年犯罪發生成因，落實防處機制。
- (三) 防制毒品與幫派侵入校園，加強預防與宣導。
- (四) 落實列冊輔導與危險駕車少年訪查，防止再犯。
- (五) 加強校園安全維護與通報機制，杜絕校園暴力、霸凌事件發生。

九、落實性侵害犯罪與家庭暴力防治工作，維護婦幼人身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性侵害案件以「雙受理雙偵辦」之雙軌制辦理：考量本市地理幅員、專業人力資源等條件，在現行運作基礎下，達成「專責處理」、「全程服務」之核心價值及「減少二度傷害」、「提高司法追訴」之工作目標，於104年度以「雙受理雙偵辦」之雙軌制辦理。
- (二) 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方案：以性侵害被害人需求為導向，配合減述作業精神，於104年度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由性侵害專責小組成員進入醫院溫馨室陪同完成驗傷、採證及製作詢（訊）問筆錄，並同時結合醫療、社政、檢察等單位，於同一地點共同提供專業且全程之服務。
- (三) 積極辦理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強化加害人社區監控，避免再犯：加強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明確律定登記報到、查訪作業期程，104年度以完成度100%為目標。
- (四) 積極查（明）獲行方不明或通緝加害人，並避免因未能及時掌握、通報、未依規定辦理相關工作或處（理）置不當而招致非議。

- (五) 確實執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之1「司法警察查訪毒品犯嫌監護或照顧兒童」工作，建構完善之兒童防護網絡。
- (六) 落實案件彙整、統計、追蹤，有效掌控婦幼案件後續執行情形：定期彙整、統計110勤指中心轉報婦幼被害案件，並按日、按季及按年定期追蹤控管分局後續執行情形，針對疏失案件通報員警確實改進，並定期彙整疏失案件，訂定檢討策進作為。
- 十、健全治安監視錄影系統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已逾使用年限、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監錄系統機組逐年汰舊換新，並提升雲端平臺功能，維持犯罪偵防效能。
- (二) 強化治安監錄系統之維護管理。
- 十一、加強業務管制及人民陳情案件追蹤列管、公文時效管制稽催，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績效：(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加強業務管制及人民陳情案件追蹤列管，電子郵件依速件辦理並於3日內回復，未能於3日內結案者，應先行初報。各單位公文平均處理速度需在2日以內，並加強公文時效管制稽催，以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績效，並策訂104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執行計畫，以建構民眾安全、安心、安康的生活環境及溫暖貼心的服務作為。
- (二) 持續推動公文電子交換作業，實施公文電子交換率應達50%以上，以提升公文處理效率。
- (三) 推動公文管理系統線上簽核作業，實施公文線上簽核比率應達50%以上，以縮短公文承轉時間，提升公文調閱、應用及處理速度。
- 十二、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12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
- 十三、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配合市府當前施政重點，有效配置資源，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警察勤務— 警察行政業務	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推動志工工作	一、警察勤務制度規劃與執行。 二、警察勤務機構設置。 三、合理調整管轄範圍。 四、有效推動機動派出所。 五、應勤簿冊需求調查與購製。 六、推動警察志工工作。	中央：0 本府：1,299 合計：1,299
	厲行風化管制，維護善良風俗	一、嚴格查處妨害風化(俗)行為 (一) 全力肅清機關學校、住宅區附近之非法色情場所，並對資訊休閒服務業及檳榔攤加強臨檢，以遏止業者藉合法掩護非法變相營業。	中央：0 本府：180 合計：18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 編成機動臨檢小組，隨時出勤取締。 二、加強取締賭博性電動玩具 (一) 依據「電子遊戲場業管理條例」針對業者利用電子遊戲機從事賭博行為，加強取締；查獲電子遊戲場涉嫌賭博案件時，函請主管機關依法裁罰，並針對違法賭博電玩裁處命令停業，拒不停業者裁罰怠金、斷水斷電，期能使本市電子遊戲場業合法管理，消滅賭博風氣。 (二) 編成機動臨檢小組，隨時出勤取締。	
警察勤務—鑑識及犯罪預防業務	汰換已逾使用年限且維修成本效益不佳之治安監錄系統機組，強化雲端平臺功能	本市98年以前建置之治安監視錄影系統機組計有882組，已逾使用年限，預計透過每年建置(汰換)案，依經費編列情形，逐年汰換老舊機組，並持續擴充治安監錄系統雲端平臺功能，增強監錄系統效益。	中央：5,000 本府：55,000 合計：60,000
	強化治安監錄系統之維護管理	加強維護治安監錄系統，維持良好妥善率，隨時能提供發生任何刑事案件或交通事故之影像資料，達到預防犯罪及維護治安之目的。	中央：12,000 本府：9,250 合計：21,250
警察勤務—保安及防治業務	落實自衛槍枝、槍砲彈藥及刀械管理	一、本市列管自衛槍枝及槍砲彈藥共計1,075枝、刀械共計663把，為維護民眾生命安全財產，避免列管槍刀遭致濫用，每月持續追蹤並列管槍刀總量、持有人素行、槍刀所在位置以及持有人異動情形。 二、辦理自衛槍枝及列管槍彈刀械執照申請、異動及繳銷。 三、不定期前往自衛槍枝、槍砲彈刀持有人登記處所檢查，以維護人民生命財產安全。	中央：0 本府：172 合計：172
	健全守望相助隊功能	持續運作1年以上守望相助隊，每隊每年補助運作經費新臺幣(以下同)1萬5,000元，104年度預計補助245隊守望相助隊，共計367萬5,000元。	中央：0 本府：3,675 合計：3,675
		獎勵評核績優守望相助隊34隊，每隊發予獎勵金3萬5,000元至1萬5,000元不等，預計編列經費62萬5,000元。	中央：0 本府：625 合計：625
		辦理守望相助隊自強活動與聯誼，有效提振守望相助隊隊員士氣，增加守望相助隊間之交流學習，預計補助6,850人，每人每年600元，編列經費411萬元。	中央：0 本府：4,110 合計：4,110
警察勤務—戶口及外事	嚴密外來人口查處	一、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對於轄內疑似容留、藏匿、媒介及僱用外來人口，	中央：0 本府：44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業務		從事色情及賣淫活動之處所派員不定期查察外，並加強查處。遇有不法，即依法偵處，並循線追查幕後之犯罪集團。 二、加強查處非法外籍勞工：查獲外來人口非法工作及在臺非法活動案件、違法雇主違反就業服務法之移送法辦。 三、查緝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不法活動：針對來臺觀光之大陸地區人民情資掌握與蒐報，如發現不法，立即會同相關單位共同查處。	合計：449
建築及設備	分駐（派出）所建築物耐震補強改修工程	第六分局金華派出所建築物耐震補強改修工程。	中央：0 本府：7,091 合計：7,091
	警用廳舍興建	一、永康分局（含大橋派出所）新建工程。 二、新營分局民治派出所新建工程。 三、第五分局北門派出所新建工程。 四、第三分局安順派出所新建工程。	中央：0 本府：138,224 合計：138,224
	警用廳舍土地取得	一、永康分局（含大橋派出所）新建辦公廳舍用地取得。 二、辦理價購第四分局新建用地。	中央：0 本府：39,272 合計：39,272
	汰換警用裝備	辦理汰換警察局所屬逾齡車輛。	中央：0 本府：45,000 合計：45,000
行政管理	業務管制考核	專案列管案件之追蹤管制：對各項重要工程加以列管，於每月填報管制，遇有執行偏差或落後，提出檢討改進，以求如期完成。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與績效	策訂104年度提升服務品質執行計畫，並建構民眾安全、安心、安康的生活環境及溫暖貼心的服務作為。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加強人民陳情及上級交付列管案件之管制	依照「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處理人民陳情案件作業規定」及「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公文時效管制暨稽催查考作業要點」之規定，加強管制人民陳情案件，促其全部依限辦理結案，並回復陳情人及辦理滿意度調查。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公文查詢稽催與輔導	定期實施公文查核與稽催： 一、每週調製逾期未結案件事前檢查表，送請各單位主管督催，要求承辦人員填具逾期未辦出之原因並儘速處理結案，以提升公文處理時效。 二、逾期公文辦理天數超過16天以上者，則予調卷分析，查究各階段辦理人員之責任，以提高行政效率。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三、依據本府警察局公文時效管制暨稽催查考作業要點，辦理公文定期及不定期查考。	
	持續推動公文電子交換作業	一、依據行政院頒「機關公文電子交換作業辦法」持續推動公文電子化，除附件實體「機密」公文、表單、憑證等外，均能以公文電子交換，實施公文電子交換率應達50%以上，以提升公文處理效率。 二、每月製作公文電子交換數量統計表，通報各單位知悉，以提升公文電子交換率。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推動公文管理系統線上簽核作業	因應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推動方案」擴大實施公文電子化處理，縮短公文承轉時間，提升公文調閱、應用及處理速度，每月統計線上簽核件數，通報所屬各單位，藉以節省紙張，達節能減紙政策。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警察勤務— 訓練業務	精實教育訓練	一、個人訓練 (一) 學科： 1. 案例教育：由內政部警政署或警察局編撰教材分發員警研讀，分享經驗。 2. 所有員警分高級幹部、中級幹部、基層佐警三階層，分別實施集中訓練，高級幹部由內政部警政署規劃辦理，中級幹部、基層佐警由警察局及各分局規劃辦理，每人每季訓練8小時，由警察局遴選對於訓練課目具有專長，並具實務經驗者及敦聘專家學者擔任教官。 (二) 術科： 1. 所有員警含括中級幹部、基層佐警實施集中訓練，由各分局、保安警察大隊、交通警察大隊、刑事警察大隊規劃辦理，每人每月訓練8小時。 2. 射擊訓練包括基本、應用及戰鬥等3種射擊，皆以手槍射擊訓練為主，狙擊槍、衝鋒槍及步槍射擊訓練為輔，以提升射擊技能及勤務效能。 3. 體技訓練包括柔道、跆拳道、綜合逮捕術、游泳、體能訓練等；柔道、跆拳道項目員警依個人志趣自選1項精練，其餘課目訓練實施普訓。 4. 各術科項目每年辦理測驗(比賽)1次，內政部警政署每年抽測比賽1次。 二、組合訓練	中央：0 本府：4,112 合計：4,112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一) 基本訓練：包括戰鬥6項要務、地形、地物利用、手臂記號與哨音聯絡法，運動與射擊之聯繫運動隊形要領、加銬搜身、建築物內執勤要領、夜間執勤要領、無線電通訊與運用等。</p> <p>(二) 勤務應用訓練：包括勤務作為程序、編組與運用，巡邏路檢、臨檢勤務執行要領、指揮程序、警棋推演等。</p> <p> 上列訓練時機如次：</p> <p> 1. 結合日常勤務訓練：以組合警力為對象，由派遣單位主官(管)或指派教官循任務提示、警棋推演、現地指導演練、勤畢集中檢討方式實施。</p> <p> 2. 機會訓練：利用在集結地區集中待命或其他機會，指派教官講解編組、隊形指導實施警棋推演或實警演練。</p> <p> 3. 集中訓練：併入每月術科訓練辦理，並置重點於勤務檢討、案例教育及實作。</p> <p>三、特勤訓練：包括一般課程、單警技能、單警戰鬥、組合戰鬥等訓練方式如次：</p> <p>(一) 依內政部警政署訂課目定期實施、保持訓練，以完成特種任務。</p> <p>(二) 由內政部警政署策訂計畫，每年調訓1週至2週之重點訓練。</p> <p>四、師資班訓練：針對常年訓練技衛教官、助教每年辦理1次，外聘專業師資授課，以提升常訓師資水準。</p> <p>五、專案訓練：依勤(任)務性質，個案策訂計畫實施。</p> <p>六、訓練設施：逐年爭取經費完成各分局靶場、體技場維修及改善，以提升員警射擊及體技技能。</p> <p>七、訓練管理：每一員警建立常訓成績紀錄卡登錄測驗成績，並隨人事異動辦理移轉，提供完整資料。</p> <p>八、訓練督導：各級主官(管)督導人員，業務主(承)辦人員，每月應督導3次以上，以提升訓練成效。</p>	
	員警心理輔導	心理衛生透過三級預防機制，為員警進行心理健康把關，三級預防機制具體作為分列如下：	中央：0 本府：160 合計：1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一、初級預防</p> <p>(一) 敦聘學者、專家辦理工作壓力調適、壓力紓解、兩性相處、婚姻關係、親子溝通、人際溝通等相關講座，協助員警培養自我解決問題能力，以達到身心健康宣導功用。</p> <p>(二) 主動到訪基層外勤單位，關懷基層同仁，並進而發掘可能適應困難之同仁。</p> <p>(三) 購置心理輔導叢書發所屬員警閱讀。</p> <p>二、次級預防</p> <p>(一) 針對具有心理適應困難之同仁（主動發現、業務單位或主管陳報）進行個別諮商服務，協同外聘心理師前往疏處。</p> <p>(二) 針對可能具有適應困難之群體，辦理團體諮商或工作坊等活動，機先防範同仁發生自傷行為。</p> <p>三、三級預防</p> <p>(一) 對於各單位列管個案，聘請專業心理師前往個別諮商，並進一步提供單位相關資訊（例如：是否配槍）。</p> <p>(二) 轉介需就醫或其他相關協助之同仁至各政府機關或機構團體，給予有效協助。</p>	
警察勤務—保防及督察業務	社會治安調查暨社會保防工作	社會治安調查工作、保防教育宣導、社會保防工作推展、防制滲透工作、輔導民營事業機構安全防護工作、危害國家安全線索發掘與處理、其他有關保防安全業務事項。	中央：0 本府：421 合計：421
警察勤務—鑑識及犯罪預防業務	提升刑事分子生物實驗室之刑案跡證鑑驗功能	強化 DNA 採證工作，發揮分子生物實驗室鑑驗及比對效能，落實科技辦案精神。	中央：0 本府：3,700 合計：3,700
		購置「DNA 實驗室管理系統暨 DNA 資料庫」，以提升 DNA 實驗室鑑驗速度及鑑定效能。	中央：0 本府：2,940 合計：2,940
	提升刑案現場跡證採獲率	購置及汰換「指紋活體掃描器/個人身分辨識系統」設備，充實刑案現場勘察採證設備，提升跡證採獲率。	中央：0 本府：6,560 合計：6,560
行政管理	提升 110 報案系統為民服務品質	<p>一、複式訪查 110 報案民眾，追蹤了解員警受理態度、到場速度、處理過程及滿意度，藉以檢討改進員警服務態度，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率。</p> <p>二、110 報案系統網路租費及通訊費用</p>	中央：0 本府：360 合計：36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全年度為36萬元。	
	110報案系統總機維護	一、定期維修「110受理報案派遣系統」，強化勤務指揮管制作為，提升員警立即反應能力，縮短民眾報案等待時間。 二、110報案臺定期維修費用，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軟、硬體總維修費用共200萬5,000元。	中央：0 本府：2,005 合計：2,005
刑事警察業務	檢肅黑道幫派治平專案工作	一、本府警察局函頒「104年度檢肅黑道幫派工作績效評核與獎懲規定」，持續推動所屬各分局、刑事警察大隊各偵查隊執行檢肅黑道幫派工作。 二、全面清查易受侵害之行業，彙整查訪情形；對於上市、上櫃公司於召開股東大會前，規劃實施「專案性」查訪，主動發掘危害情資線索，深入掌握幫派組合活動狀況，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三、對於轄內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嚴密監控蒐集其成員活動資料，掌握動態，隨時加強情資蒐報及檢肅不法。 四、各分局應針對列管幫派組合及成員，於每年3、5、9、11月15日前召開分析鑑定會議，警察局應派刑事警察大隊副大隊長以上人員列席指導。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全面檢肅非法槍械	一、對外杜絕走私來源：與行政院海岸巡防署等友軍單位建立情資交流及相關配合等機制，嚴防槍械走私入境，造成治安隱憂。 二、對內全面布線查緝：針對槍械可能流向，結合情報諮詢，擴大追查來源及走私、販賣、運輸等流入管道，澈底斷絕根源。 三、追查槍支流向：對查獲「有槍無彈」、「有彈無槍」案件，積極追查有關嫌疑人及槍彈來源。 四、全力偵破槍擊案件： (一)對於轄內發生之槍擊案件，立即成立專案小組，加強偵辦並列入管制，務期儘速破案。 (二)破獲槍擊案件，貫徹「以人追槍、以槍追人」之要領，追查有關嫌犯及槍彈來源；對在逃槍擊嫌犯，互相通報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查緝，並嚴防偷渡出境，適時針對轄區特性、治安狀況，配合各種專案勤務，於交通要道設崗盤檢，以查緝非法槍械及在逃嫌犯。 五、加強緝捕槍擊殺人在逃要犯，逐案清理並積極覓線偵辦。 六、鼓勵民眾檢舉非法槍彈，透過大眾媒體加強宣導，另對特定營業場所、計程車司機、大廈管理員加強布線探訪。	
	全面查捕通緝(逃)犯	一、對列冊之通緝犯，分析研判其藏匿處所，並積極布線查緝歸案。 二、對轄內逃犯可能藏匿之工廠、旅館、醫院、特定營業場所、出租公寓、套房等處所，嚴密執行家戶訪查，多方布線臨檢，以期發現逃犯。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全面檢肅竊盜	一、持續推動機車烙碼工作，有效降低失竊率。 二、依治安狀況規劃勤務，實施順風專案、擴大臨檢、路檢、埋伏等專案勤務，俾利逮捕現行犯，並加強以手提電腦查緝贓車。 三、對轄區列管慣竊隨時清查核對，對竊盜逃犯之家中動態列為查察之重點，俾利加以追蹤查捕到案。 四、加強當舖業查贓工作。 五、落實加強汽機車修理廠、中古車行、汽機車零售業臨檢查察。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加強取締職業賭場	一、為有效防杜職業賭場蔓延，依據內政部政署函頒「加強預防偵查犯罪執行計畫」，並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每月規劃執行全國各警察機關同步「查緝賭博專案行動」勤務，全力掃蕩。 二、加強網路巡邏，針對地下運動彩、樂透彩、六合彩及其他賭博網站(頁)加強查緝作為。 三、針對可疑涉賭處所進行清查列冊、務求全面掌控，加強蒐證不法、全力檢肅，防止職業賭場流竄。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加強檢肅毒品	一、持續執行「防制毒品犯罪策略與執行方案」，積極動員力量，透過情資整合、合作平臺及跨境查緝等功能，全力掃蕩毒品犯罪，並將緝毒警力專責化，全面查	中央：0 本府：4,410 合計：4,41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緝毒品大中小盤藥頭，以澈底斷絕毒品供貨源頭。</p> <p>二、透過「專案查緝行動」、「重點場所掃蕩勤務」及「防制校園毒品犯罪」三大工作主軸，全力掃蕩第3級毒品犯罪。</p> <p>三、為有效防止不法集團在本轄藏匿私設製毒工廠，要求各分局持續針對治安顧慮處所，全面調查列冊，定期實施清(巡)查，以防淪為犯罪溫床。</p> <p>四、針對轄內汽車旅館、舞廳、酒吧、PUB、KTV、釣蝦場及電子遊藝場等易淪為毒品施用場所，積極布線加強蒐證檢肅，並結合擴大臨檢等勤務掃蕩取締。</p> <p>五、每月由治安顧慮人口戶籍地警勤區及刑責區同仁查訪1次外，並責由轄區派出所所長及分局不定期派員複查追蹤，發現有再犯之虞時依法查緝，以有效降低毒品犯罪及避免衍生其他不法情事。</p> <p>六、積極查緝未到場接受尿液採驗毒品人口，運用查訪、布建及跟監等偵查作為，以發現其落腳處，聲請強制採驗，並擴大追查是否另涉他案。</p>	
	加強詐欺犯罪查緝作為	<p>一、賡續「強化線上打擊詐騙集團」執行計畫，針對詐騙金額最高的假冒公務機關詐騙持續加強查緝，期能遏止是項詐欺犯罪。</p> <p>二、加強訓練本府警察局員警反詐騙查緝技巧，爭取查緝績效。</p> <p>三、律定各分局針對詐騙集團查獲件數，強化破案能量。</p>	<p>中央：0 本府：0 合計：0</p>
交通警察業務	購置酒精分析儀及汰換酒精測定器	酒後駕車及違規超速罰則甚重，儀器之更新除保障民眾權益亦可減少維護成本支出，確保儀器正常及更新，可有效達成各項勤務執行順遂，更可提升民眾信任度及執法品質。	<p>中央：0 本府：5,960 合計：5,960</p>
	稅費及規費	<p>一、雷達測速器證照使用費。</p> <p>二、雷射測速器檢驗費。</p> <p>三、雷達測速器檢驗費。</p> <p>四、酒測器檢驗費。</p> <p>五、活動地磅及固定地磅檢驗費。</p>	<p>中央：0 本府：4,197.5 合計：4,197.5</p>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一、自動雷達測速器、手提雷達測速器、錄音機、照相機、錄影機、酒精測定器等各項裝備維護費。	<p>中央：0 本府：5,374 合計：5,374</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雷射測速器校正費用。 三、雷達測速器校正費用。 四、呼氣酒精測試器校正費用。 五、活動地磅及固定地磅校正費用。	
	辦理基層員警交通法規及交通事故處理講習	為因應新修正「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及相關法規命令修正之公布及培養員警交通法規素養，提升交通執法品質，減少違規民眾申訴案件及加強為民服務，辦理交通法規及執法品質與態度研習。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汰換重型機車	擔任特種警衛引導、特種警衛安全維護、交通疏導勤務。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辦理交通安全宣導	針對各項惡性交通違規、自行車安全及禮讓長者平安行等重點宣導項目，主動派員至本市各級學校、機關團體、社區實施交通宣導，期能藉由各團體協助，喚起全民共同防制交通事故發生，創造優質交通環境。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少年警察業務	少年預防犯罪宣導	一、配合當地教育行政主管機關、學校遴派妥適人員赴國中、高中、大專院校講解相關法令，以灌輸法律常識，提供預防犯罪知識。 二、寒、暑假定期辦理春風、青春專案擴大宣導。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校園安全維護及防止幫派、暴力侵害校園安全	一、加強規劃預防勤務，落實執行巡邏、查察，澈底掃除學校附近不良青少年及幫派分子，並嚴格取締校園附近違規營業之不當遊樂場所及網咖、電子遊戲場，並加強情報諮詢，防止毒品及禁藥侵入校園。 二、加強蒐證偵處不良幫派組合分子，假藉傳統廟會活動（如八家將、官將首等）名義吸收學生加入，從事不法犯行，並依相關規定蒐證、提報。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少年不良行為、虞犯罪事件處理	一、情節較輕微者，予以口頭勸導告誡，不良行為者及違反虞犯預防辦法、社會秩序維護法、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或其他法令者，依各該規定處理。 二、少年虞犯事件與少年犯罪事件相牽連者，併送少年法院（庭）審理。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列管不良少年資料（含異動、通報、查察及塗銷列管）	每月依據少年事件移送書建立未滿18歲之列管少年新增名冊，並交由相關人員進行訪查，預防再犯。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強化少輔會功能	少年輔導委員會應綜理規劃協調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少年輔導機構，加強少年之輔導工作；並視其情形辦理各種訓練、輔導就業與舉辦有關少年福利服務其他輔導活動。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保護少年、兒童措施（春風專案）	一、每月實施1次局頒春風專案擴大臨檢，各分局視地區治安狀況自行規劃實施。 二、寒、暑假擴大舉辦少年輔導活動。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中輟生查訪	依內政部警政署「輟學學生資訊處理系統」之中輟生積極協尋進行查訪，除通報教育單位輔導復學外，如受被害予以深入偵查及輔導。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少年刑案偵查	一、同一行為或相牽連行為違反少年事件處理法與社會秩序維護法者，應先移送少年法院（庭）處理。經少年法院（庭）裁定不付審理或不付保護處分者，其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部分，如未逾2個月，仍得依社會秩序維護法處罰。 二、少年虞犯事件與少年犯罪相牽連者，併送少年法院（庭）審理。 三、少年虞犯情形，應依少年事件處理法第18條第1項之規定，移送該管少年法院（庭）處理。移送時用「少年事件移送書」，詳敘具體事實，提供必要之相關證據及可參考資料，如少年染有煙毒或吸用麻醉、迷幻物品成癮，或有酗酒習慣者，得將其隨案移送，並聲請令人相當處所實施禁戒。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婦幼警察業務	落實案件彙整、統計、追蹤，有效掌控婦幼案件後續執行情形	定期彙整、統計110勤指中心轉報婦幼被害案件，並按日、按季及按年定期追蹤控管分局後續執行情形，針對疏失案件通報員警確實改進，並定期彙整疏失案件，訂定檢討策進作為。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推動「性侵害案件整合性團隊服務方案」，提供專業且全程之服務	一、建立雙軌制（雙受理雙偵辦）之性侵害案件處理模式。 二、推動「性侵害被害人一站式服務」方案。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加強性侵害加害人社區監控、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加害人再犯	訂頒「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及查訪細部執行計畫」，明確律定登記報到、查訪作業期程，預防加害人出獄後再犯。 一、如期完成加害人登記報到相關作業（辦理登記報到、函送裁罰及函報轉送偵辦），104年度完成度100%為目標。 二、積極查（明）獲行方不明或通緝加害人。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建構完善兒童防護網絡	落實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54條之1規定：「兒童之父母、監護人或其他實際照顧兒童之人，有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者，於受通緝、羈押、觀察、勒戒、強制戒治或入獄服刑時，司法警察官、司法警察、檢察官或法院應查訪兒童之生活與照顧狀況（第1項）。司法警察官、司法警察、檢察官、法院就前項情形進行查訪，知悉兒童有第53條第1項各款情形及第54條情事者，應依各該條規定通報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第2項）」。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強化員警專業知能及處理婦幼案件技巧	各分局家庭暴力防治官暨職務代理人及性侵害防治專責人員每年需參加婦幼在職訓練，時數統一律定為新進人員（103年1月1日以後，初任婦幼工作者）48小時，年資1年以上人員為24小時。 一、員警除參加警察局及分局自行辦理之各項婦幼安全工作訓練時數外，若時數不足者，應自行上網登錄參加E化學習，以補足所需時數。 二、各分局每半年應巡迴至偵查隊、警備隊及各分駐（派出）所辦理深根巡迴研討會暨教育訓練，每半年規劃1次2小時以上的施教課程，由分局家防官或婦幼業務承辦人擔任教官，教育員警瞭解婦幼案件受（處）理流程、工作重點及應注意事項。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強化第一線服勤員警多元文化及多元性別認知	一、參訓人數/專責人員數（婦幼警察隊承辦人、分局家庭暴力防治官與分駐《派出所》所社區家庭暴力防治官總人數）×100%，104年度達100%之目標值。 二、（總場次×課程時數）/分局數，104年度目標值達2分以上。	中央：0 本府：856 合計：856 總計 中央：17,000 本府：347,828.5 合計：364,828.5

臺南市政府消防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消防局秉持市長的施政理念，建立一支清廉團結並具有有高效率的救災團隊，以保障市民之生命財產安全，施政重點如下：

- 一、分析研判火災案件，做為火災預防宣導之依據暨防制縱火案件發生。另推動火災鑑定實驗室科學化，運用火災原因鑑定儀器分析專業訓練，確保市民大眾權益。
- 二、整合利用到院前緊急救護資源，落實救護專業分工。
- 三、提升特種災害搶救效能，強化消防人員救災搜救能力。
- 四、充實消防硬體設施及大型救災車輛裝備器材，以因應各種消防救災。
- 五、積極預防公共場所消防安全。
- 六、有效整合民間力量與義勇消防救災資源。
- 七、深耕災害防救能量於基層，使災害防救工作向下扎根。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精進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業務成果面向）
 - （一）提升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本市火災調查現職人員，每年參與內政部消防署火災調查在職專業訓練，強化火災調查領域之專業知能，以提升火災調查與鑑識能力技術，訓練人數預計為10人。
 - （二）持續加強專業人員訓練：每半年辦理各消防大、分隊業務承辦人教育訓練，明確統計、分析研判火災案件，提供各區域及本市火災預防宣導之依據，以擴大防火宣導功效，預計訓練人數為140人。
 - （三）強化火災鑑定實驗室儀器設備：維護、更新火災證物鑑定實驗室之儀器，並定時校正，以維持火災證物鑑定之準確性。
 - （四）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印製火災戶權益卡，主動告知火災發生戶之權利義務，並同時轉知國稅局辦理稅賦減免申報或保險理賠手續。火災證明書以隨到隨辦隨發為原則，受理民眾申請執行率為100%。
- 二、提升到院前救護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加強人員訓練：為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救活率，除積極推動全民CPR訓練外，每年定期辦理各級救護技術員複訓，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設備及人員技能，期達到23%以上急救成功率的目標。
 - （二）強化救護車裝備：汰換6年以上救護車，加強硬體救護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
 - （三）建立醫療指導醫師制度：指定醫療指導醫師，並擬訂醫療指導之施行範圍、標的對象、時機基準、執行方式等規範；誘導落實執行與管考，每年至少辦理2次以上緊急救護案件討論會。
 - （四）強化到院前急性中風判斷之正確性：擴大辦理消防救護人員急性中風教育訓練，借助醫療團隊的知識教育課程增進消防救護人員對中風的認知，進而達到及早發現、迅速轉送，並能提早啟動醫院中風團隊運作，讓更多的缺血性腦中風患者可以接受到血栓

溶解劑，以減少患者日後的失能狀況。

三、提升災害搶救能量：（行政效率面向）

（一）充實救災裝備器材與車輛：

- 1.購置小型水箱消防車8輛、化學消防車4輛，以利災害搶救救災效率。
- 2.充實災害搶救裝備器材、搶救用耗材、防溺救生船艇、歐式消防衣鞋組等，提升搶救應變能力及個人防護裝備。
- 3.汰換核生化及毒化學救災裝備耗材1批及危害物質災害搶救資訊查詢教材，落實災害搶救教育及演訓，有效提升化學災害搶救應變能力。

（二）災害搶救演練：

- 1.辦理大量人潮出入場所、高層建築物、狹小巷道、大型賣場、科學園區、醫院、KTV及其他火災搶救困難地區消防救災演練，每月於各大隊轄區辦理7場演練，精進各外勤消防大隊災害現場指揮體系（ICS）救災幕僚作業，提升各外勤消防分隊搶救應變能力。
- 2.強化消防救災水源管理，維護救災水源資訊系統，確保救災水源不虞匱乏。
- 3.目前狹小巷道共2,012處，持續規劃及管理狹小巷道，並實施搶救演練，每月各分隊至少辦理1場演練，以利救災及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 4.持續推動戰術教官團計畫，不斷演練各種災害情境搶救，提升臨場應變能力。
- 5.為強化空中救災量能，適應空中搜救組合模式，舉辦空中聯合搜救複訓訓練，藉由與直昇機搭配救援演練，突破地形限制，提升本市救災能量。

（三）提升消防救災技能：

- 1.辦理外勤人員救助隊初（複）訓練、潛水訓練、常年訓練、聯合搜救訓練。
- 2.提升消防人員游泳能力，針對未具游泳能力消防人員辦理救生員班訓練。
- 3.強化特搜隊能力，辦理特搜複訓、移地自主訓練及體技能測驗。

四、增進各類場所防火及消防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建構古蹟防災網絡：持續辦理古蹟消防演練，以確保古蹟防災安全，預計辦理140場次。
- （二）每半年邀請專家學者辦理消防安全講習，加強安檢人員之專業法令素養，預計訓練160人次；另一方面，強化安檢裝備器材，以維護公共場所安全。
- （三）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之家戶，辦理燃氣熱水器遷移補助。
- （四）推廣居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 （五）推動防災教育館相關事務雙語化。

五、提升民力運用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一）強化民力救災訓練，增進協勤能力：

- 1.年度集中辦理新進人員48小時之基本訓練。
- 2.以分隊、中隊或大隊為單位，每月集中訓練4小時之常年訓練。
- 3.依各編組及其勤務特性，辦理專業訓練。
- 4.整合建置民力資訊管理系統資料，預計完成率100%。
- 5.每二年協辦消防署舉辦之全國義勇消防人員競技大賽或不定期舉辦之義勇消防組織救災能力考核。
- 6.辦理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各項救災、救護年度專業訓練，另已完成登錄作業

者，投保救災意外險，以保障民間救難團體協勤之安全，並提高其服勤意願。

(二) 逐年汰換義勇消防人員之制服及消防衣帽鞋，以精實其裝備器材，致力投入緊急災害救援工作。

六、執行災害防救深耕第2期計畫：(業務成果面向)

(一) 以臺南市政府為主體、協力機構為輔，進行輔導並培力本市37個區公所之災害防救作業能力並研商各層級彼此災害防救與分工，強化與充實災害防救資料庫，配合災害調查及分析成果完成防災地圖製作，同時利用規劃成果完成其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之檢討與修訂，使本府與轄內各區公所之災害防救作業能有效結合運行，期能使全市整體之災害防救能力有全面性之提升。

(二) 計畫目標：

- 1.地區災害潛勢特色性評估。
- 2.災害防救體系建立。
- 3.災害防救能力培植。
- 4.災害防救資源整合。
- 5.災時緊急應變處置機制建置。

七、易淹水地區超前部署機制：預先於易淹水潛勢22區72里預置人力559人(含警義消及民間救難團體)車輛87車、船艇152艘，以增強消防戰力，發揮整體災害搶救能力。(行政效率面向)

八、提升119指揮派遣系統及資通訊功能，並強化大規模災害通報、搶救通訊系統：(業務成果面向)

(一) 提升救災救護指揮派遣系統效能、維護資訊系統功能、更新派遣系統圖資，提高派遣決策的品質及效率，受理報案以服務民眾為導向，提供民眾迫切性之報案需求。

(二) 為能快速彙整災情資訊，整合救災能量與資源調度，加強災害應變中心及119救災救護指揮中心災情掌握，增設1套無線電機設備、11部業餘無線電機、建置4處專用微波設備及購置衛星電話、手提無線電機設備，強化大規模災害發生時，救災指揮、調度及派遣效能。

(三) 為提供本地外國人消防相關資訊管道，設置本府消防局網頁英語版連結，供在大臺南市旅遊或居住之外籍人士更便利瀏覽消防局網頁及資訊。

九、新建消防辦公廳舍以因應未來消防救災業務推展：(業務成果面向)

(一)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暨佳里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計104年4月開工，105年5月竣工。

(二) 北門分隊辦公廳舍擴建工程：預計104年12月竣工。

(三) 所屬辦公廳舍耐震補強工程(第三期)：預計104年1月辦理發包大內、六甲、山上、南門，104年10月竣工。

(四)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暨大橋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計104年12月竣工。

(五) 第一救災救護大隊鹽水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計104年1月辦理發包，105年11月竣工。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概念，每年之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12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0 小時以上。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扣除年度控管經費、人事費執行率達 100%，資本門預算數扣除年度控管經費執行率達 10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消防救災－ 火災調查	提升火災原因調查與鑑識專業能力技術	加強火災調查人員專業訓練。	中央：0 本府：60 合計：60
	充實火場勘查鑑定器材	科學鑑定儀器維護、校正及更新。	中央：0 本府：111 合計：111
	建立便民、利民服務品質	一、印製火災戶權益卡。 二、辦理火災證明書核發。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消防救災－ 緊急救護	提升到院前緊急救護急救成功率	一、加強各級救護人員訓練，辦理各級救護人員繼續教育。 二、建立醫療指導醫師制度。 三、強化到院前急性中風判斷之正確性。 四、加強救護硬體設備與應勤救護耗材裝備。	中央：0 本府：9,033 合計：9,033
消防救災－ 災害搶救	消防人員技能訓練事項	遴選優秀消防人員參加專業消防技能訓練，以提升消防戰力、強化特種救災搶救能力： 一、潛水複訓。 二、救助隊初（複）訓。 三、特搜複訓。 四、竹山幹部訓練。 五、常年訓練。	中央：0 本府：805 合計：805
	消防專業訓練暨常訓競賽等相關經費	提升消防人員專業搶救能力： 一、救災能力專業訓練。 二、山難專業訓練。 三、化災專業訓練。	中央：0 本府：558 合計：558
	增設消防栓	強化消防救災水源管理維護，配合自來水公司於水源缺乏地區增設消防栓。	中央：0 本府：2,675 合計：2,675
	充實核生化及毒化學災害救災裝備器材	購置各種毒化物偵檢器材以因應各類火災。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消防救災－ 火災預防	補助民眾遷移或更換燃氣熱水器，排除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因子	一、持續追蹤具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 二、辦理一氧化碳中毒潛勢家戶申請補助。	中央：264 本府：480 合計：74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強化安檢人員裝備器材並辦理相關講習訓練，以維公共安全	一、每半年辦理消防安全講習，提升安檢人員之專業。 二、現有安檢器材之更新及維護。	中央：0 本府：240 合計：240
	推廣居家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辦理低收入戶或獨居長者等弱勢家庭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中央：471 本府：202 合計：673
	推動防災教育館相關事務雙語化	建置服務櫃台及設備，提供外國人防災教育及各項體驗活動。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消防救災－民力運用	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	辦理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基本訓練、專業訓練、進階訓練、意外保險。	中央：282 本府：528 合計：810
	持續辦理義勇消防人員各項訓練	辦理義消人員各項常年訓練、專業訓練及全國義消競技大賽等訓練。	中央：0 本府：710 合計：710
	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	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軍刀鋸、無線電對講機等裝備器材。	中央：237 本府：237 合計：474
消防救災－災害管理	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	一、本府參與災害防救深耕第 2 期計畫，計為本市 37 個區公所。 二、本計畫將檢討災害防救分工與運作機制、易致災區因應對策、防災電子圖資建置、各類標準作業程序、防救災資源檢討、防災地圖與看板製作、區級災害防救應變機制及區級地區災害防救計畫修訂等辦理項目。	中央：7,083 本府：1,349 合計：8,432
消防救災－勤務指揮	119 指揮派遣功能提升	定期保養維護派遣系統軟硬體設備、圖資更新、確保網站正常運作及避免攻擊。	中央：0 本府：3,134 合計：3,134
	建置英語版消防局網頁	建置消防局網頁英語版連結，供在大臺南市旅遊或居住之外籍人士更便利瀏覽消防局網頁及資訊。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建築及設備	強化大規模災害通報、搶救通訊系統	為能快速彙整災情資訊，整合救災能量與資源調度，增設 1 套無線電機設備、11 部業餘無線電機、建置 4 處專用微波設備及購置衛星電話、手提無線電機設備。	中央：0 本府：14,100 合計：14,100
	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裝備器材	充實民間救難團體及救難志願組織救生艇、油壓破壞剪、潛水裝備等裝備器材，加強運用民力，協助從事救災工作，提升防救災效能。	中央：2,250 本府：2,250 合計：4,500
	精實義勇消防人員裝備器材	充實各項救災裝備器材，強化平日出勤救災的應變能力與技巧，保障人民與自身的生命安全。	中央：0 本府：5,600 合計：5,6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消防廳舍興建	第三救災救護大隊暨佳里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於102年12月完成規劃設計，103年6月開始辦理發包，目前招標作業中，預計104年4月開工，105年5月竣工（102年：400萬元；103年：1,700萬元；104年：1,000萬元；105年：700萬元）。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北門分隊辦公廳舍擴建工程，已於102年1月完成規劃設計監造發包案，103年11月工程發包決標，預計104年12月竣工（102年：500萬元；103年：900萬元，合計1,400萬元）。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鹽水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算：3,800萬）：於103年4月辦理規劃設計評審，103年11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104年1月發包，105年11月竣工（103年：100萬元；104年：1,000萬元；105年：2,700萬元）。	中央：0 本府：10,000 合計：10,000
		第五救災救護大隊暨大橋分隊辦公廳舍新建工程（預算：4,920萬）：於102年10月辦理規劃設計評審，103年4月完成規劃設計，103年11月辦理發包，預計104年12月竣工（103年：2,000萬、104年：1,920萬、105年：1,000萬）。	中央：0 本府：19,200 合計：19,200
		所屬辦公廳舍耐震補強工程（第三期）（預算：1,721萬元）： 1.與警察局及民政局戶政事務所共有廳舍：編列規劃設計費56萬元。 2.六甲、大內、山上、南門廳舍進行補強工程：103年11月完成規劃設計，預計104年1月辦理發包，104年10月竣工。	中央：0 本府：16,650 合計：16,650
	充實消防車輛	充實消防車輛、器材，以利災害搶救救災效率：購置小型水箱消防車8輛、化學消防車4輛，以利各項災害搶救執行。	中央：39,000 本府：25,000 合計：64,000 總計 中央：49,587 本府：123,182 合計：172,769

臺南市政府稅務局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稅務局為市政府一級機關，職司地方稅稽徵，以建構徵納和諧及公平合理、愛心辦稅之租稅環境為施政目標，除以豐富專業素養、前進創新思維，落實友善貼心、主動關懷的服務外，並將賡續秉持財政部「三要」、「三快」與「三變」的原則及市長「清廉勤政，傳承創新」的理念，塑造全方位納稅人滿意之卓越服務品質，期成為專業、服務、創新優質的稅務機關。本年度以配合「落實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臺建置目標」、「落實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加強「欠稅清理」，並達 E 化及跨機關資源整合，以建構增效率、簡稅政及徵納雙方和諧之賦稅環境為目標，進而提升整體施政效能。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加強地價稅及土地增值稅稽徵與稅籍清查：（業務成果面向）

- （一）訂定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以核實課稅；預計清查30,000筆，增加稅額約3,500萬元。
- （二）訂定土地增值稅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有效管控稅捐徵免案件；預計清查1,000筆。
- （三）訂定地價稅開徵作業計畫，積極透過各種管道宣導繳稅方式，並全力辦理民眾補單、查對諮詢等工作，創造徵納雙方和諧，以提高地價稅開徵之徵起比率；預計開徵徵起率達95%。

二、加強房屋稅稅籍清查並辦理契稅查核：（業務成果面向）

- （一）訂定房屋稅稅籍清查作業細部計畫，按規定期程函報清查進度及成果；預計清查80,000件，增加稅額6,000萬元。
- （二）召開清查講習會，以利清查作業順利完成；預計辦理3場，每場參訓人次50人。
- （三）訂定契稅查核作業計畫，定期回報辦理情形及執行成果；預計查核180件，增加稅額150萬元。
- （四）辦理房屋稅、契稅稽徵實務講習；預計辦理6小時，參訓人次60人。

三、加強使用牌照稅、娛樂稅稽徵及稅籍清查、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業務成果面向）

- （一）訂定使用牌照稅加強稽徵作業計畫，透過多元管道加強宣導繳納方式及繳納期限，提醒納稅義務人如期繳納，依法核課並加強稽徵；預計徵起率約達97%。
- （二）落實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作業執行及免稅案件清查工作等計畫；預計車輛檢查查獲違章車輛約2,200輛，補徵稅額約1,900萬元；免稅清查預計恢復課徵輛數約1,000輛，補徵稅額約500萬元。
- （三）訂定娛樂稅稅籍清查作業計畫，落實辦理清查工作，健全稅籍資料；預計清查家數達營業中設籍家數97%以上。
- （四）訂定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計畫，查核其所書立之各項應稅憑證是否依規定繳納印花稅，落實辦理檢查工作，防杜逃漏；預計檢查家數720家，補徵稅額2,000萬元。

四、積極推動稅務自動化作業，提高稽徵績效：（業務成果面向）

- （一）廣續落實智慧地方稅務服務平臺建置目標，充分運用新興資訊技術與外部機關資料便利交換，簡化稅務流程及整合現行稽徵作業流程，整體提升稅政效能，研提改善問題單280件以上。
- （二）定期執行審核各稅稅籍資料檔案相關程式，產製異常清單供業務單位查明釐正，以維護課稅主檔正確性，減少徵納雙方爭議，稅籍檔案正確率達91%以上。
- （三）整合各項課稅資源，汰舊換新資訊設備，以提升作業效率，並建構資訊安全環境，提供優質服務，資訊設備汰換預算執行率達96%以上。
- （四）辦理各項資訊作業與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教育訓練，以熟稔資訊技術，提升稽徵效率，強化資安意識，落實個資保護，確保納稅人權益，預計辦理教育訓練講習時數35小時，學員出席率90%以上。

五、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加強公文稽催，以提高行政效率，預計縮短人民申請案件平均辦理天數為5天。
- （二）規劃一站式整合服務，設置全功能櫃檯，推動單一窗口客製化便民服務，並整合跨機關資源，簡化行政流程，提供更便捷服務，以提高服務滿意度，預計服務態度滿意度達89%以上。
- （三）為維護民眾知的權利，提升租稅教育及宣導廣度，以深耕民眾稅務知識，預計擴大全年度租稅教育及宣導活動場次達200場次。

六、精進移送技術及加強鉅額欠稅清理：（業務成果面向）

- （一）加強文書送達之法治觀念，確保移送案件合法性，預期移送率達96%以上，並追查52家金融機構欠稅人存款。
- （二）執行憑證全面性E化作業，簡化作業流程，強化債證再移效率，預估降低人工作業成本2,000小時以上。
- （三）成立「鉅額欠稅案件追查小組」，對於移送執行案件欠稅金額百萬元以上者，優先列選，作為重點追查對象，並加強課稅資料庫交叉運用，以達防杜逃漏目的，預計徵起舊欠金額3.5億元以上。

七、落實稅務裁罰案件審理，提升行政救濟業務之服務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簡化作業、運用電腦化控管，以遏止逃漏，縮短審理時間與流程，提升行政效率，預計有效節省查調時間1,100小時以上。
- （二）有效提升稅捐處分及其他行政處分之正確性，積極與民眾協談溝通，紓減訟源，且復查案件兩個月內辦結達95%以上。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地方稅稽徵業務—地價稅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依開徵宣導工作計畫，加強開徵宣導事宜。 二、落實櫃員制櫃檯作業及分層負責，以提供民眾便利的納稅服務，簡化稽徵程序。 三、對重、溢繳退稅案件隨時主動辦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中央：0 本府：8,352 合計：8,352
	落實辦理地價稅稅籍清查	落實執行各項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之清查計畫，並依計畫確實管制清查成果。	
	如期正確開徵 104 年地價稅	依據「地價稅開徵注意事項」規定擬訂開徵計畫，以利辦理開徵相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催繳案件，儘速整理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役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重新查址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土地增值稅	辦理農業用地移轉申請不課徵土地增值稅案件之審核	依土地稅法第 39 條之 2 第 1、2 項規定確實審核，遇有農業主管機關通報查獲農地未作農業使用且未在所令期限內恢復作農業使用，或雖在所令期限內恢復作農業使用而再有未作農業使用情事時，於再移轉時應課徵土地增值稅。	中央：0 本府：1,869 合計：1,869
	社會福利事業私立學校受贈土地免稅案件之管制查核	對私人捐贈供興辦社會福利事業或依法設立私立學校使用之土地申請免徵土地增值稅案件，應確實審核，列管案件應依財政部規定辦理查核工作，查獲有土地稅法第 55 條之 1 各款情形之一者，除追補應納之土地增值稅外，並處應納土地增值稅 2 倍之罰鍰。	
	重購土地退稅列管案件之管制查核	對於重購土地退還土地增值稅案件，應每年定期辦理清查工作，查獲有土地稅法第 37 條規定情事者，即追繳原退還之稅款。	
	土地增值稅(土地現值)申報之核稅發單	依據地政機關通報之土地公告現值及原地價資料暨土地稅法等相關規定審核，依法核發土地增值稅繳款書或免稅證明書。	
地方稅稽徵業務—房屋稅	簡化稽徵程序、加強便民服務	一、依據開徵宣導工作計畫，加強宣導事宜。 二、設立輪值櫃檯，提供民眾便利的納稅服務。 三、開徵期內實施中午不打烊，開徵期滿前 3 天延長上班時間至 18：30，方便民眾補發稅單。 四、對重、溢繳案件均主動辦退，提升服務效率。	中央：0 本府：8,030 合計：8,03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定期辦理房屋稅籍清查	依據財政部函頒「加強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細部作業計畫」擬訂清查計畫依計畫確實執行，管制清查成果。	
	如期正確開徵 104 年房屋稅	依據財政部賦稅署訂頒「房屋稅開徵注意事項」擬訂開徵計畫，辦理開徵有關事宜。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地方稅稽徵業務—契稅	加強契稅查核	加強以承受人為起造人及中途變更起造人名義案件之即時查核，以防杜逃漏，增裕庫收。	中央：0 本府：192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或財政資訊中心財稅網路查調新址重新取證，或依規定辦理公示送達作業。	合計：192
地方稅稽徵業務—使用牌照稅	如期正確開徵 104 年使用牌照稅	依據財政部賦稅署訂頒「使用牌照稅開徵注意事項」擬訂稽徵作業計畫，辦理開徵有關事宜，加強使用牌照稅繳款書之送達，以提高徵起率。	中央：0 本府：50,315 合計：50,315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依開徵宣導工作計畫，加強開徵宣導事宜。 二、利用與公路監理系統連線，總、分局均可電腦線上查詢補印稅單，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三、對重、溢繳退稅及免稅案件隨時辦理。	
	加強清理滯納欠稅案件	一、欠稅案件，儘速催繳取證，對無法送達遭退回案件，利用戶政資訊查詢系統重新查址取證。 二、加強與監理單位連繫，於換發車輛牌照或辦理車輛各項異動時，切實清理欠稅。	
	加強辦理車輛總檢查	訂定「使用牌照稅清查作業計畫」，定期加強查緝違章車輛。	
	免稅車輛之清查	辦理身心障礙者、一般免稅、社會福利團體及機構免稅車輛清查，以建立正確稅籍資料，維護租稅公平。	
地方稅稽徵業務—娛樂稅	加強對查定課徵、自動報繳及臨時公演等娛樂稅業者之輔導與查核	一、積極輔導應徵收娛樂稅之營業者，辦理登記及代徵報繳娛樂稅之手續。 二、按娛樂業者實際營業狀況核實查課及辦理稅籍清查。	中央：0 本府：1,407 合計：1,407
地方稅稽徵業務—印花稅	簡化稽徵程序及加強便民服務	一、設置印花稅專櫃，專人受理開立大額繳款書，隨到隨辦，方便民眾申請。 二、加強輔導網路申報作業，提供 E 化申報方	中央：0 本府：4,329 合計：4,329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式，方便民眾申報納稅，簡化稽徵程序。	
	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以防杜逃漏	一、加強對各機關、團體、事業、總繳單位或收受憑證較多之單位實施重點檢查。 二、積極蒐集印花稅課稅資料，並加強查核，以防止逃漏。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地方稅稽徵業務—稅務電子作業處理	推行稅務自動化作業	一、積極參與財政資訊中心「賦稅資訊系統整合再造」各系統新增修撰會議，提升新平臺效能。 二、積極增進地方稅網路申報作業操作介面及功能，提升民眾或專業人士以網路辦理地價稅、房屋稅、土地增值稅、契稅、印花稅及娛樂稅網路申報(申辦)作業使用率。 三、強化資訊安全與個人資料保護，持續推動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各項控管措施，及個人資料保護制度建立與維護。 四、舉辦各項稅務資訊系統作業及各項資訊安全、個資保護宣導講習，繼續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 五、積極規劃資訊設備汰舊換新作業，以提升稽徵電作效率。 六、賡續配合開發整合跨機關資訊系統，實施辦理地方稅與國稅、戶政、地政等跨機關連線作業暨利用地政機關地籍異動資料媒體檔更新土地稅電腦主檔，減少書面公文往返與共同資料之重複輸入，提升稽徵作業效益。 七、配合行政院國家資通安全會報各項應執行事項及演練作業。	中央：0 本府：12,628 合計：12,628
地方稅稽徵業務—納稅服務	落實E化為民服務工作，提升服務品質	一、加強為民服務： (一)辦理各項為民服務訓練講習，灌輸正確服務觀念，提升服務品質。 (二)落實以客為尊做法，提供速利得電話、傳真及網路預約免下車服務，以節省民眾等候時間。 (三)於租稅宣導活動設置諮詢服務站，解答稅務疑難問題，受理各稅申請事項及輔導辦理轉帳納稅等服務。 (四)實施地政士證件E化便民服務措施，簡化申辦流程。 (五)加強公文稽催，縮短人民申請案件辦理天數。	中央：0 本府：7,230 合計：7,23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六) 主動整合跨機關資源，簡化行政流程提供更便捷服務，便利納稅人免於四處奔波以提高服務滿意度。</p> <p>二、設置全球資訊網站便利納稅人上網查詢、申辦稅務案件或試算地方稅稅額，免於奔波洽公。</p> <p>三、加強全功能櫃檯服務及服務中心之各項措施：</p> <p>(一) 規劃一站式整合性服務櫃檯，一處收件，全程服務，即時受理納稅人申請，隨到隨辦，落實行政簡化，達到迅速、便民，提高行政效率。</p> <p>(二) 設置客服中心，提供便捷服務，落實「一通電話、全程服務」的原則，設專人服務，民眾一通電話即可完成查詢及申辦稅務事項。</p>	
地方稅稽徵業務—稅務行政管理	法務業務及稅務行政管理之處理	<p>一、加強稅務裁罰案件處理及裁罰處分：</p> <p>(一) 因事證尚欠明確，無法確定是否違章，而有繼續調查必要之案件，由審理人員敘明尚待查明之事項，移由稽查單位查明。</p> <p>(二) 運用電腦化控管，以遏止逃漏，並藉助媒體力量強力宣導，深耕民眾稅務違章知識，期減少違章案件。</p> <p>(三) 對適用法令文義發生爭議及審查補繳本稅達新臺幣5萬元以上，或裁罰金額達新臺幣20萬元以上之案件，均送裁罰審議小組審議。</p> <p>二、強化行政救濟功能，減少徵納雙方爭議：</p> <p>(一) 積極與民眾協談溝通，並依據財政部頒「稅捐稽徵機關稅務案件協談作業要點」規定，加強協談作業，以疏減訟源。</p> <p>(二) 有效提升行政救濟業務之服務品質及行政效率，縮短復查案件辦結時效，並於法定期限內如期完成。</p> <p>(三) 對復查(含訴願、行政訴訟撤銷重核案件)決定變更或撤銷原處分之案件，按季彙總分析原因，並研擬改進方法，通報業務單位，供未來查定之參考，俾樹立查定之正確性，減少行政救濟案件。</p> <p>(四) 對於因法令適用見解歧異而撤銷者，適</p>	<p>中央：0 本府：6,401 合計：6,401</p>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時提出修改法令之建議，或報部請示，以杜爭議。</p> <p>三、加強欠稅及罰鍰案件收繳追查作業：</p> <p>(一) 加強欠稅清理，確實審核稅單送達合法性，逾30日未繳納者迅速移送執行，並針對大額欠稅辦理保全措施。</p> <p>(二) 積極追查欠稅人所得、財產、存款、勞保、公共工程等資料，並指派專人配合收取執行案款，俾提升執行效益，以裕庫收。</p> <p>(三) 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南分署親至現場瞭解欠稅人居住環境、財產狀況，經評估後查封其動產、不動產或勸導分期繳納。</p> <p>(四) 隨時掌握法拍案件進度，及時參與分配，以確保債權，增裕庫收。</p>	<p>總計 中央：0 本府：100,753 合計：100,753</p>

臺南市政府秘書處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秘書處為府內一級幕僚單位，組織編制有機要科、文書科、總務科、廳舍管理科、採購企劃管理科及檔案科，以「清廉、卓越、效率、創新」的主動積極服務態度，提供周全、舒適、快樂的工作環境，襄助市府團隊提升競爭力及整體行政效能。

秘書處秉主動積極服務精神，發揮幕僚功能，提供全方位便捷服務；暢通對外聯絡管道，保持良好公眾關係，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建構高效率且嚴謹的文書檔案數位化管理；充實雙市政中心各項軟硬體服務設施，致力推廣「四省計畫」，以達節能減碳目標；增強本府同仁採購專業能力，樹立清廉採購形象；總體而言，提升市府整體服務形象，形塑文化首都新氣象，貫徹市長「清廉勤政為原則、民眾福祉為優先」的治理信念。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強化公眾關係：(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透過公務接待、參訪及會議等活動，致贈本市特色伴手禮、紀念品及文宣品等，增進城市行銷，預計辦理及協助公務接待及致贈次數130次。
- (二) 應各界慶典及大會需要，致贈匾額或賀詞等，保持良好公眾關係，預計辦理100次。

二、提升為民眾及本府同仁服務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以線上即時服務案件系統，確實追蹤管制各項服務案件，預計系統結案率達100%。
- (二) 以最便民快速方式，受理各界申請致贈婚喪慶壽所需之中堂輓幛等，預計受理案件數10,000件。
- (三) 加強本府場地申請、公務車借用等線上簽核申辦作業，減少會辦流程，落實省紙計畫。
- (四) 強化本府水電維修等線上報修系統管控，縮短維修時程。

三、提升文書處理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一) 提高電子公文交換比率，提升公文處理效率，預計電子公文交換比率達70%。
- (二) 加強宣導各機關學校使用公文線上簽核作業，提升各機關之文書E化作業。

四、提升文書檔案管理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辦理文書檔案管理研習會，強化各機關之文書檔管作業觀念，預計辦理文書檔案管理作業研習會2場次。
- (二) 辦理文書檔案管理作業實地訪視督導，提升文書檔管作業品質，預計辦理文書檔案管理作業實地訪視督導20場次。

五、充實各項軟硬體設施，活化市政大樓各廳舍：(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增加市政中心各空間之場地使用率，提升雙市政中心之使用評價；活化市政空間，舉辦各類藝文展覽活動10場次。
- (二) 加強本府宿舍訪查、清理及勘修維護，提升使用頻率及居住品質。

六、推動安全防護及節能減碳績效管理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安全維護訓練、防災安全講習，使安全及防災觀念深植同仁心中，預計辦理防災安全講習2次。
- (二) 辦理各機關節能減碳工作輔導考核，並辦理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會議，預計舉辦會議3場次。
- 七、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提升其專業素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臨時人員僱用計畫先期審查，以有效控管員額，預計辦理先期審查作業1次。
- (二) 辦理臨時人員工作績效考核，預計完成考核次數3次。
- 八、全面提升採購人員素質：(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採購法基礎課程，鼓勵所屬採購人員研習。預定辦理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6班，其他各式採購實務等課程15場次。
- (二) 辦理採購法進階課程，提升採購專業人員職能。預定辦理採購專業人員進階班2班。
- 九、強化稽核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針對所屬機關學校按部就班逐一稽核，統計缺失類型，輔導改正。預計稽核案件達190件。
- (二) 針對稽核缺失重大或民眾檢舉案件，加強重點稽核。
- 十、加強採購效益：(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強化小額採購系統透明詢價功能，促進廠商間良性競爭(價)環境，提升服務品質。預計累計登填筆數達50,000筆。
- (二) 減少機關訪價時間及成本，增加與廠商議價空間。
- 十、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十一、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管理業務—行政管理	強化公眾關係	透過公務致贈增進交誼及城市行銷。	中央：0 本府：685 合計：685
	全面提升市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一、廣泛受理各界申請並確實登錄管理。 二、確實追蹤管制各項服務案件。	中央：0 本府：4,440 合計：4,440
	協助各局處辦理臨時人員人力運用，提升其專業素質	一、辦理臨時人員僱用計畫先期審查，以有效控管員額。 二、辦理臨時人員工作績效考核。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大樓安全防災計畫	一、辦理本府駐衛警同仁安全維護訓練。 二、辦理防災安全講習。	中央：0 本府：4 合計：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行政管理業務—文書管理	強化各業務單位之施政方向建議修正與溝通聯繫機制	籌辦市政會議及局處協調會議，彙整會議主席裁示事項，轉知各局處會遵行。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提升文書處理效率	辦理府文收文、監印及發文作業，並加強電子化公文比率。	中央：0 本府：1,776 合計：1,776
行政管理業務—檔案管理	健全檔案管理	辦理本府各單位歸檔案件點收、立案、編目、保管、檢調、清理及本府歸檔公文掃描影像建檔及整理作業，並提供線上調閱、查詢等業務。	中央：0 本府：495 合計：495
	加強輔導所屬機關之文書檔管作業	一、辦理文書檔案管理作業研習會。 二、辦理文書檔案管理作業實地訪視督導。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行政管理業務—廳舍及車輛管理	充實各項軟硬體設施活化市政大樓，以提升雙市政中心之使用評價	一、提升市政中心場地使用率。 二、提升市政中心會議室使用率。 三、提升市政中心公共空間使用率。	中央：0 本府：24,371 合計：24,371
	推動節能減碳績效管理制度	一、辦理各機關節能減碳工作輔導考核。 二、辦理節能減碳推動委員會會議。	中央：0 本府：24 合計：24
	加強市政中心辦公廳舍及周邊環境清潔及綠美化	清潔及綠美化委外辦理，擴大民間專業參與本府公共服務事務。	中央：0 本府：8,078 合計：8,078
	提升各職務宿舍之使用率	一、規劃員工借用宿舍使用辦法。 二、加強訪查、清理及勘修維護。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行政管理業務—採購企劃管理	籌辦各式採購專業及實務課程	籌辦採購證照班、實務講習、採購發包流程講習、委託技術服務講習、緊急採購講習等。	中央：0 本府：2,329 合計：2,329
	處理廠商與本府及各級機關學校之採購申訴審議及履約爭議調解	一、處理廠商提出招標、審標、決標事項之採購申訴。 二、處理廠商就本府暨屬機關學校刊登不良廠商所提之申訴。 三、處理廠商提起履約爭議之調解申請。	中央：0 本府：1,327 合計：1,327
	書面稽核及專案稽核	辦理書面稽核及專案稽核，適時導正受稽機關採購缺失，並彙整共同性缺失，提出法令或主管機關解釋，通函各機關學校自我審視。	中央：0 本府：109 合計：109
			總計 中央：0 本府：44,288 合計：44,288

臺南市政府財政處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靈活庫款調度，提升自有財源支應市政需求為使命。健全市庫制度，以財政支援建設，以建設培養財政為願景。推動財政健全方案，檢討地方稅優惠規定及強化不動產價格評定、落實使用者付費、持續推動開源與節流方案、管控債務餘額，以增加歲收、調整收支結構，進而縮短歲入歲出差短，力求收支平衡。充分開發活化利用閒置公有財產，運用本府建置之「網際網路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有效管理公有財產，落實公有財產妥善運用、行政業務網路電子化及提升經營管理效能，以開拓財源挹注公庫。同時精進支付作業，簡化支付流程，提供便民服務，達成正確、迅速、安全付款之目標。輔導菸酒業者合法從事菸酒業務，杜絕私劣菸酒於市面流通，保障消費者使用菸酒品權益，輔導本市地方基層金融機構信用合作社業務及社務順利運作，強化其營運體質，防範產生地方金融危機。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精進財務策略，提升財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增進歲入及財務管理，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確實依規費法規定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定期檢討各項規費收費基準暨歲入自行收納款項辦理情形，提高自有財源，增裕財政財源，並落實專戶整併及管理，妥善存管各項公款，預計每年對 20 個機關辦理財務稽核。
- （二）督導各業務主管機關依規費法規定訂定或調整收費基準，並落實至少每 3 年辦理收費基準之檢討。
- （三）強化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提升計畫財務效能，預計每年協助辦理 2 件重大公共建設財務規劃。
- （四）掌握金融市場利率走勢，靈活財務調度，節省利息支出，預計每年向金融機構辦理詢價 8 次。
- （五）持續推動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作業，提升整體財務效能，支援市政建設。
- （六）召開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審議各項自償性債務舉借及償還計畫案，以有效監督並管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落實財政紀律，以有效控制債務規模。

二、強化公庫資訊管理，提升行政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強化歲入及公庫管理電子化，提升收入解繳效率，減少流弊，提升行政效率，每年預計與各機關歲入款對帳 12 次，對各機關應收款催繳作業 3 次，對代庫機構市庫管理業務訪查 1 次。

三、推動公產管理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積極辦理市有非公用不動產之出售及利用、占用市有不動產之清理及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預計當年度財產管理及處分收入達 2 億元以上，當年度占用查報清理件數 6 件，市有不動產租金及使用補償金催收率【(實收款項/應收款項)×100%】達 80% 以上。

四、以促參方式，吸引民間參與活化：（業務成果面向）

成立「臺南市政府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協調推動小組」，協助各局處理促參業務，並積極推動促參案件，藉由民間資金及管理技術投入市有財產之活化，除可節省本府人力及財力之支出，並可提高服務品質，帶動地方發展，預計以促參方式活化市有資產 2 件以上。

五、加強閒置市有不動產活化利用：(業務成果面向)

成立「臺南市市有土地及建物利用活化專案小組」，加強清理及活化市有閒置不動產，建構一個供給與需求平臺，媒合本府所屬機關辦公場所之需求，或以出售、設定地上權方式，吸引民間投資，開發閒置不動產，可增加稅收、減少支出；預計媒合使用成功件數 2 件以上及出售開發閒置資產 2 件以上。

六、推動財產管理網路化：(行政效率面向)

推動「網際網路財產管理資訊系統」每年與地籍總歸戶資料碰檔勾稽 2 次以上，使產籍資料更確實，健全公有財產管理。

七、精進支付作業，提升行政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規劃付款憑單電子化，縮短行政作業時間，簡化支付流程；預計節省付款憑單遞送時間 1-5 日。
- (二) 推動市庫轉帳代扣繳各項費款，統一費款繳納流程及時間，簡化支付流程，先輔導一級機關試辦；預計減少開立支票 480 張以上。
- (三) 輔導支用機關款項定期彙整撥付及合併付款憑單作業，減省逐筆開立付款憑單，除了減少紙張用量，達節能減碳目標外，亦簡化支付流程；預計減省付款憑單達 50,000 張以上。
- (四) 賡續推廣電匯及存帳作業，提升庫款支付效率及安全；預計電匯存帳比率達 98% 以上。
- (五) 輔導機關學校向廠商、民眾宣導使用查帳入口網站，即時查詢匯款入帳情形；預計減省每通電話查詢處理時間 3 分鐘以上。

八、加強輔導管理本市菸酒業者：(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菸酒製造業者 104 年稽查目標數至少 1 次。
- (二) 菸酒買賣業者及進口業者、酒精販賣業者訂定 104 年稽查目標數總比率 5% 以上。
- (三) 菸酒製造業生產菸酒品全數完成衛生檢驗。
- (四) 市售菸酒品之衛生抽驗 60 件以上。

九、提升不法菸酒品查緝績效：(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私劣菸酒查緝績效：協調連繫警政、海巡、國稅等單位情資共享，共同實施查緝，以增加查緝成果，菸類不低於 25 萬包，酒類不低於 3,000 公升。
- (二) 低價菸酒管理：加強查察傳統市場、牛墟市場及大量使用菸酒場所販賣之菸品酒，杜絕低價菸酒流通管道至少 5 件以上。
- (三) 加強標示不實、欺瞞、誤導消費者之菸酒品查緝至少 10 件以上。

十、菸酒消保及菸酒法令宣導：(業務成果面向)

配合本市各項活動辦理菸酒消保至少 5 次及菸酒法令宣導至少 2 次。

十一、增廣查緝管道與效率：(行政效率面向)

多與其他查緝單位情資交流，共同合作，至少 5 次，以機動式查緝，掌握查緝時效。

十二、輔導、監督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社務及業務運作，改善其營運體質，逾放比率 0.5% 以下，資本

適足率 9%以上，呆帳覆蓋率 100%以上。

(二) 督導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增加其風險承擔之能力，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 7 次以上。

十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 40 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 5 小時以上。

十四、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1%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 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債務管理	落實債務管理	一、按月本府網站公告最新債務訊息及編製公共債務表陳報財政部，落實公共債務管理。 二、召開本府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監督並管理公共債務相關事務。	中央：0 本府：158 合計：158
	辦理各項市政建設向金融機構貸款應付利息與透支之利息	依照契約按期償還利息，包含金融機構貸款利息、財務短期調度之透支利息及向基金專戶調借利息。	中央：0 本府：1,165,000 合計：1,165,000
財政及公產業務－財務管理	強化庫政管理	派員訪查代庫機構，以提升庫政管理效能。	中央：0 本府：80 合計：80
	籌編歲入財源支應市政推動	如期配合完成預算之籌編，並積極籌措預算財源，以落實各項政務推動，達成財政支援建設之目標。	中央：0 本府：140 合計：140
	提升規費及各項收入財務管理	一、實地訪查瞭解自行收納歲入款解繳內部控管情形，及專戶管理情形，增進收入管理效能。 二、統計本府各局處歲入執行情形，強化財務管理。	中央：0 本府：195 合計：195
	推動基金專戶納入集中支付作業	公庫收支集中管理，靈活庫款調度，提升財務效能。	中央：0 本府：90 合計：90
	強化公共建設財務規劃方案	協助本府各局處成立自償性基金，籌措公共建設所需資金。	中央：0 本府：75 合計：75
財政及公產業務－公產管理	市有房地以促參方式開發利用，積極活化市有資產	一、辦理促參案件協調推動會議。 二、辦理促參案件訪視輔導會議。 三、辦理年度促參教育訓練。 四、訂定年度出售計畫。 五、配合年度預算規劃辦理出售。	中央：0 本府：37,474 合計：37,47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六、市有閒置土地之認養。 七、市有閒置土地之開發利用。	
	辦理市有房地之清查、被占用房地之排除、被占用房地收取使用補償金	一、廢續清查市有房地。 二、隨時釐正財產管理系統資料。 三、以違章查報方式排除占用。 四、以竊占不動產罪嫌告發。 五、訴請拆屋還地。 六、在未排除占用前，依民法第179條不當得利規定，收取使用補償金。	中央：0 本府：22,857 合計：22,857
	辦理市有房地租金及使用補償金之催收、聲請核發支付命令	一、對經催收而仍不繳納者，聲請法院核發支付命令。 二、以支付命令確定證明書聲請法院強制執行，如查無財產可供執行，則取得債權憑證，以維本府公有財產權益。	中央：0 本府：790 合計：790
財政及公產業務－庫款集中支付管理	配合財務資金調度，執行支付作業	嚴格審核控管預算餘額，慎密審查支付內容，完成庫款支付作業。	中央：0 本府：449 合計：449
	精進支付作業，簡化支付流程	充實支付系統功能，支付作業E化，輔導合併付款憑單作業並推廣電匯存帳付款方式，使支付款項安全迅速，簡捷便利。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財政及公產業務－菸酒管理	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買賣業者及未變性酒精業者管理	一、積極輔導本市酒製造業者取得產品認證。 二、本市酒製造業生產之酒品完成衛生檢驗。 三、會同衛生局對製酒環境衛生及環保局污水排放檢查。 四、酒製造業者每年每家至少稽查1次以上。 五、每年至少稽查菸酒買賣業者及菸酒進口業者、酒精進口買賣業者總數量之5%以上。 六、市售菸酒品之衛生抽驗60件以上。 七、查對未變性酒精業者每月填送之「未變性酒精產製進口收發存量月報表」及「未變性酒精銷售明細表」是否正確並核轉中央。 八、抽查未變性酒精購買者之酒精使用用途及數量是否正確。	中央：3,000 本府：50 合計：3,050
	私劣、低價及標示不實菸酒查緝暨倉儲租管及查緝物處理	一、不定期抽查菸酒買賣業者、菸酒製造業者、菸酒進口業者，發現不合法規時，立即要求改正或成立查緝案。	中央：2,222 本府：132 合計：2,354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加強查緝販賣、產製私劣菸酒之違法案件。 三、查察傳統市場、牛墟、物流中心所販賣之低價菸酒，並將其相關資料移送國稅局，以遏止逃漏稅。 四、查核菸酒製造業者、進口業者、買賣業者菸酒產品之標示是否合法。 五、與其他警政單位（含本市警察局警員、行政院海岸巡防署軍警人員、內政部保二總隊警員或內政部保三總隊警員）會同共同查緝。 六、倉儲租管保全。 七、扣押、封存、及保管私劣菸酒、原料、器具。 八、扣押查緝物之標售及銷毀。	
	辦理菸酒消保、法令之宣導及對菸酒製造業者消保之管理	一、平面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二、媒體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三、活動類菸酒消保及法令之宣導。	中央：600 本府：200 合計：800
	輔導、督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及加強財務管理	一、輔導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依法經營業務、做好風險管理、積極拓展業務、增加盈收以強化營運體質。 二、參與本市基層金融機構之社務、理事及監事會議，確立信合社依法運作。 三、督導信用合作社加強財務管理，降低逾放比率以健全財務穩健。 四、本市基層金融機構提供月報、季報、年報等財務報表。 五、實施變現性資產查核。 六、金檢缺失復查。	中央：275 本府：130 合計：405 總計 中央：6,097 本府：1,228,020 合計：1,234,117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法制處作為臺南市政府的法制單位，最重要之任務係確保本府及所屬機關行政行為之合法性，包括辦理本府及所屬機關擬定之自治法規其相關制（訂）定、修正、廢止審議等法制業務，對於不切實際、內容欠妥或不符時代要求的本市法規，全面予以檢討，俾建置本市完善之法規體系，強化本市之自治權限。而在行政救濟業務部分，包括訴願及國家賠償案件之處理，皆以保障民眾權益為依歸，務求公正、客觀。期能透過依法行政的落實，建立現代化之民主法治城市，及崇法務實之廉能政府，提升本市之競爭力。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落實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整理計畫之執行：（業務成果面向）

- （一）宣導及推廣本府法制處已建立完成之自治法規與行政規則法制作業標準流程，依已制（訂）定之「臺南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及「臺南市行政規則準則」為準據，將流程及應備文件編印成冊並上傳至本府法制處網站。
- （二）隨時注意自治法規異動情形，強化法制專業知識，提升行政行為品質，保障民眾權益，並加強法令宣導，落實依法行政。
- （三）審視各機關（單位）所制（訂）之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發現內容不妥、不合時宜或牴觸相關法規時，主動通知並督促業務機關（單位）研擬修正自治法規，審視比率至少達30%。
- （四）加強本府各機關法制專業知識，提供本府各機關法令適用諮詢意見及法制疑義之研析，協助本府各機關實踐依法行政，增進為民服務，提升行政行為品質及合法性。

二、縮短自治法規審議及行政規則審查之平均期間20%，迅即於5個工作日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提高行政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對於各機關所提送自治法規草案於簽辦過程中，除詳細審視與中央法令規定有無牴觸，以及是否依據相關法規制（訂）定作業辦理外，並充分配合新臺南十大旗艦計畫相關之政策目標妥善研議自治法規之內容。
- （二）提送法規小組審議之自治法規，督促業務機關應事前充分準備相關審查參考資料及製作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提供委員審閱，縮短審查期間。
- （三）迅即於5個工作日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程序，以符合各機關（單位）業務上之需求，加速自治法規之施行，進而提高行政效率。

三、強化訴願案件之審議，落實訴願救濟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健全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組織，提高外聘委員比例至7成，並建立外聘委員書面審查制度，每一案件均由外聘委員進行書面預審，以提升訴願決定之品質與效能。
- （二）縮短訴願案件審議期間，受理之案件全部於訴願法第85條規定之期限內審結，以利民眾權益獲得即時救濟。
- （三）依「臺南市政府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案件追蹤管制作業要點」，督促原處分機關

就行政處分遭撤銷之案件應儘速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預計管制率為100%，以增進民眾對本府施政之信賴。

- (四) 強化訴願決定之公正性與客觀性，就案情複雜或爭議性高之案件（1年約2至3件），聘請專家學者提出鑑定報告，作為委員審議時之依憑，並彙集成冊供各界參考。
- (五) 主動省察法令規定及行政函釋，於審議訴願案件過程中，發現本府自治法規或中央主管機關之法令及行政函釋有不備或不合時宜之處，即建議原處分機關修訂，或由其函請中央主管機關修正或廢止，以維民眾權益。
- (六) 就前一年度經訴願決定撤銷原行政處分之案件，彙整分析撤銷理由，以為原處分機關通盤檢討類似案件處理之參考，進而達到減少訟源、擲節行政資源之目的。

四、強化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國家賠償法治教育宣導，落實依法行政。
- (二) 協助增進本府所屬各機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功能，審慎迅速妥處國家賠償事件並提供相關諮詢服務；落實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新臺幣10萬元以下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
- (三) 加強與本府所屬各機關溝通協調，確保人民權益遭受國家不法侵害時得以獲得賠償，落實保障人權的理念。並縮短處理期程。提升行政效率與效能。預計於104年提供走動式服務主動到所屬機關、學校協助國家賠償業務處理6案次。

五、舉辦法制講習及業務研討會，提升同仁法律素養：（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法制人員業務講習，溝通執行方法、交換心得意見及策定各項革新做法，以增進法制人員對於自治法規制（訂）定之專業知能，提升本府自治法規制（訂）定之品質，預計舉辦1至2次之法制講習。
- (二) 針對實務發生之疑難問題，辦辦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藉此加強學術界與實務界之交流，並與其他縣市法制人員分享經驗，達到切磋之目的。

六、公開政府資訊，強化線上服務功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建置及更新自治法規資料庫，本市之自治法規如有變動，於公（發）布後即更新網站資料，提供民眾最新之自治法規資訊。
- (二) 訴願、國家賠償相關法規、申請書表、參考案例、須知等均置於網站，方便民眾下載使用。訴願決定書全文以及訴願、國家賠償案件統計資料亦皆公開於網站，可供民眾檢索查閱。
- (三) 建置訴願線上服務系統，民眾可透過該系統聲明訴願、申請陳述意見、言詞辯論、調閱案卷以及查詢案件進度，使行政救濟更省時便民。

七、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同仁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八、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法制業務	辦理自治法規制(訂)定、修正、廢止審議業務	一、落實本市自治法規及行政規則之施行。 二、加速法規審查，縮短自治法規審議期限及行政規則審查期間，迅即完成自治法規公(發)布，提高行政效能。	中央：0 本府：1,200 合計：1,200
	整理、蒐集、保管及編印相關法規資料	一、更新本市自治法規資料庫，有效增進同仁查閱法令資料之便利性，同時亦達到減碳之效果。 二、隨時更新蒐集之本市新制(修)定自治條例、自治規則，及行政規則等置於本府網站，以供民眾參考。	中央：0 本府：555 合計：555
	辦理本府訴願業務，審查本府所屬各級機關行政處分之合法性及妥當性	一、謹慎處理訴願業務，對受不利益行政處分之民眾予以救濟機會，減少民怨。 二、於撤銷原行政處分之情形，督促原處分機關速依訴願決定意旨辦理。並請原處分機關或相關業務機關，就爾後相類似案件，應依據本府訴願審議委員會之意見辦理，以落實依法行政及平等原則。	中央：0 本府：1,140 合計：1,140
	協助本府各單位、機關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之答辯	一、就人民提起不服本府各單位或本府所屬機關以本府名義所為行政處分之訴願案件，協助本府各單位及業務機關向中央主管機關提出答辯。 二、就人民不服中央主管機關訴願決定提起之行政訴訟案件，協助本府各單位及業務機關依法向行政法院提出答辯。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舉辦法制講習及業務研討會	一、對府內及所屬機關同仁辦辦法制講習，提升同仁法律素養，以審慎處理業務，達到保障民眾權益之目的。 二、辦辦法制及行政救濟業務研討會，解決實務疑難問題，並藉此加強與學術界之交流。	中央：0 本府：400 合計：400
	辦理國家賠償事件之申請及審議業務	一、人民因公務員違法行使公權力行為或公有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欠缺致受損害，滋生民怨，須以謹慎妥適之態度處理，並抱以同理心對待。 二、對於違法行使公權力之行為及公有公共設施設置或管理欠缺情事，除依國家賠償法規規定及相關作業程序妥適	中央：0 本府：11,000 合計：11,00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處理外，並適時辦理求償使應負責任之人知所警惕。	
	強化國家賠償處理機制	<p>一、對於因民眾請求案件另函文建請相關機關（單位）確實督促所屬檢討改進及加強公有公共設施之維護管理。</p> <p>二、落實顯無成立國家賠償責任案件及新臺幣10萬元以下賠償案件，由賠償義務機關依職權調查事實，得逕依簽辦程序進行，以增進行政效率，儘速填補人民損失。</p> <p>三、透過學者、律師、檢察官加入國家賠償處理小組陣容，提升處理小組素質及功能，對民眾權益保障更加落實。</p>	<p>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p> <p>總計 中央：0 本府：15,295 合計：15,295</p>

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為市府幕僚單位，專責輔導管理大眾傳播業、電影片映演業、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第3公用頻道節目、不妥廣告之查處、政策及活動之宣導，同時結合知名導演、音樂與影像創作者製作優質影片於第3公用頻道加強宣播，提升臺南在地文化。在國際事務上，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為市府對外國際關係之聯繫窗口，翻譯處理市長國際信件往來、市政國際考察、姊妹市締盟、影視數位行銷及外賓參訪行程規劃與接待業務。對內協助各局、處、會國際交流相關工作，對外以平等互惠原則，促進本市與國際合作，增加臺南市國際能見度及城市競爭力，成為國際化的都市。

在城市行銷上則藉由多元媒體行銷管道，提升本市能見度，平時依據本市各項重大政策，與媒體建立溝通管道與服務平臺，促進新聞曝光的效果，讓民眾可以了解市府團隊的政策重點與建設成果。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有效輔導大眾傳播業，維護社會善良風俗：(業務成果面向)

預計辦理電視、電影分級制宣導活動至少3次；函送報紙不妥廣告查處計60則。

二、提升有線電視品質，保障收視戶權益：(業務成果面向)

- (一) 加強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之監看及管理；預計民眾申訴案件依限結案率達85%。
- (二) 積極維護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利與義務；預計民眾申訴案件依限結案率達90%。
- (三) 第3公用頻道節目優質化；預計購置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優質影片共計10部。
- (四) 第3公用頻道節目普遍化；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善加利用媒體力量，推展公益、藝文及社教活動，增進社會和諧風氣；預計至少提供20部影片於第3公用頻道播送。
- (五) 藉由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進行質化與量化評比，以提升有線電視服務品質；預計當年度10月辦理。
- (六) 培育學生、社區人才跨領域創作，行銷各地區的人文特色；預計辦理「社區影像紀錄人才培訓」，參訓人數至少20人，課程時間達60小時；為厚植本市文化創意產業，辦理第3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鼓勵民眾以臺南為元素勇於創作，將大臺南市蘊涵豐美之城市人文采風透過影片及第3公用頻道播送廣為流傳。
- (七) 策略輔導知名導演或音樂團體，拍攝本市知名街景、歷史文化事件等製作優質影片，並安排於本市第3公用頻道播送，進而豐富公用頻道節目內容；另透過音樂與影像的結合進行城市行銷，讓更多的市民了解大臺南的歷史文化，預計至少達成1件。配合本市「建立臺南影視支援」十大旗艦計畫，推廣優質國片，以維繫優質專業人才之培育及發展本土電影藝術文化，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並於現場宣導第3公用頻道，預計至少達成3件。
- (八) 為充實第3公用頻道節目內容，並推廣市政活動或建設，將拍攝相關影片於第3公用頻道播放，以達鼓勵推廣之效。

- (九) 運用Facebook社群網站「南市第3公用頻道」粉絲頁，每週不定時張貼最新節目及活動資訊；預計張貼250則訊息。
- (十) 藉由網路平臺活動及數位化通路，傳遞攸關民眾之訊息並廣為行銷大臺南。
- 三、深化國際城市實質交流：（業務成果面向）
- (一) 積極接洽姐妹城市及國際重要城市政府，保持互動關係，辦理國際城市交流活動；預計辦理10場。
- (二) 辦理或應邀參加姊妹市及國際城市交流活動，加強雙方經貿、學術、文化及觀光等方面實質的互惠；預計辦理5場。
- (三) 以臺南本土文化特色活動如「鹽水蜂炮」、「臺灣國際蘭展」、「端午節國際龍舟賽」、「七夕愛情城市」、「做十六歲」、「臺南國際芒果節」等活動為契機，加強國際行銷，預計發出國際邀請函100封，接待國際友人或各國駐臺大使200人。
- (四) 在地農特產品國際化，整合農業局提升各區具有特色之外銷經濟作物及農特產品，如蘭花、芒果、鳳梨等，與國際城市之農特產品進行交流活動，並將農特產品禮品化，行銷臺南優質農產品；預計辦理5場。
- (五) 加強與南科、科工等工業區廠商及經發局輔導之觀光工廠聯繫，逢重大活動或外賓來訪，邀請外賓參訪、辦理產品展示或經濟互動交流；預計配合辦理5場。
- (六) 推動「觀光醫療推廣」十大旗艦施政計畫，結合衛生局和觀光旅遊局，赴國外舉辦座談會說明或邀請相關業者來訪，了解臺南優質醫療技術水平及觀光資源，加強推廣臺南市醫療觀光；預計辦理3場。
- (七) 結合相關單位爭取國際性大型活動或舉辦相關高峰會議；預計辦理1場。
- (八) 增進國際交流，向國際行銷臺南，遵照國家總體外交政策推動城市外交，配合中央部會邀訪外籍訪賓或駐臺外籍代表來訪，透過參訪交流等活動，將臺南行銷全世界，並加強國際社會對臺南的瞭解與支持；預計辦理10場。
- 四、落實多元國際行銷：（業務成果面向）
- (一) 整合重要市政建設或節慶活動，透過平面、電子、網際網路媒體等管道，廣為宣傳，行銷國際；預計發布新聞20則。
- (二) 邀訪國際媒體參訪考察並報導臺南，增加國際認識了解臺南機會，提升臺南國際知名度；預計辦理2梯次，邀請媒體10家。
- (三) 落實英文第二官方語言計畫，將臺南市政相關資訊以英文傳送海外或駐臺國際媒體，增進海外各國對臺南之認識與了解，預計傳送新聞20則。
- 五、結合民間資源推動城市外交：（行政效率面向）
- (一) 協助民間社團如青商會、獅子會、扶輪社、臺南市臺日友好交流協會等社團，加強與其姊妹會的聯繫及交流互訪，提升市民的國際觀；預計協助2團體。
- (二) 加強與海外華僑聯繫，由首長率團赴海外訪問僑社、鼓勵華僑回鄉參與臺南市重大活動或回臺投資，或協助臺南市與當地僑社之交流；預計辦理3場。
- (三) 與民間團體或學校合作，製作相關英文新聞，推廣以英文為國際交流語言，構築國際交流溝通基盤，暢通國際民間交流平臺窗口，以逐步推展英文成為臺南第二官方語言。
- (四) 與民間觀光工廠、工藝家或文創公司團體共同合作開發具臺南特色之禮品，推廣臺南文化特色，提供外賓臺南形象商品，增進外賓對臺南之印象，強化外交效果。預計辦

理新文創禮品開發3項。

六、落實多元化市政宣導，提升行政效率：（業務成果面向）

- （一）運用在地媒體（含平面及廣播電台），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告或廣編稿，傳遞市府政策。
- （二）透過與全國性媒體合作（含電視台及雜誌），將本市重大活動及包含「海安商圈活化再生」、「大臺南會展中心規劃計畫」、「打造友善藝文環境」、「食品安全」、「臺南特色主題旅遊」等十大旗艦施政計畫向全國民眾傳播，提高臺南市能見度。
- （三）規劃於高鐵、臺鐵與機場等交通要塞，設置本市行銷廣告或城市意象公共造景，深化城市印象。
- （四）持續運用LINE臺南市政府官方帳號，不定時提供本府最新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每月至多提供15則訊息。
- （五）經營Facebook網路社群粉絲頁，每日至少更新市政訊息3-5則，提供即時訊息周知市民。
- （六）每週發行1次臺南新聞電子報（Tainan Weekly），寄送市府重要施政或活動新聞，並搭配本市藝文或美食資訊予訂閱的民眾，增加新聞曝光度。
- （七）延續辦理《悠活臺南》市刊編印，104年度印製100,000本（每季發行25,000本），並在市府與新聞及國際關係處網站首頁建置市刊電子書專區，透過網際網路擴大閱讀群眾，增加城市行銷效益。
- （八）規劃於12月底辦理跨年晚會，以流行產業包裝重大市政議題，預計吸引超過10萬人參與。

七、持續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協助各界以最快速度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執行進度與成果。
- （二）與媒體保持良好互動，正確傳達市府各項訊息，發揮多面向服務市民的目的。
- （三）透過市政影音攝錄製及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加速影片更新率達80%。
- （四）持續每天蒐集市府相關新聞資料，立即掌握輿情反應。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 （一）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鼓勵參與學習，增進新知能，並以同仁終身學習年平均數作為達成本目標之指標，設定同仁每年學習時數平均應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 （二）強化同仁英文溝通能力，落實英文第二官方語言計畫，定期邀請外聘英文教師教授英文應用及商用英文，預計辦理3場次。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每年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聞業務－ 新聞行政	電影片映演業之輔導管理	一、審核電影片映演業申請籌設、映演許可證之核發。 二、加強電影片映演場所之輔導及查察工作。 三、加強宣導電影分級制度，並推廣優質影片。	中央：0 本府：100 合計：100
	數位行銷	一、辦理網路平臺活動。 二、建置數位行銷通路。	中央：0 本府：2,000 合計：2,000
新聞業務－ 有線廣播電視管理發展	有線廣播電視業輔導管理	一、加強有線電視節目及廣告之監看及管理。 二、落實有線電視收視戶之權利義務保護。 三、有線電視服務滿意度調查。	中央：380 本府：0 合計：380
	充實第3公用頻道節目內容	一、購置公益性、藝文性及社教性等優質影片。 二、辦理第3公用頻道用之節目製作與剪輯。 三、辦理社區影像人才培訓班、第3公用頻道影片徵件活動。 四、結合知名導演或音樂團體製作在地臺南優質影片。	中央：3,200 本府：0 合計：3,200
	鼓勵運用第3公用頻道，推廣地方文化特色	一、鼓勵公部門及民間團體善加利用第3公用頻道媒體力量託播社區影片，推廣地方文化。 二、不定期辦理電影特映會並於現場宣導第3公用頻道。 三、辦理地方文化宣導活動及節目製作。	中央：4,340 本府：0 合計：4,340
新聞業務－ 國際關係	國際關係之開拓與維持，辦理國際城市交流活動	一、製作國際宣傳用影片或刊物，提供來訪賓客了解臺南。 二、積極開發國際禮品，結合臺南傳統工藝與相關產業，賦與產品故事及精神，開發文創商品，提供外賓臺南形象禮品。 三、辦理城市外交及國際會議。 四、協助民間社團，加強其與國際城市社團間交流活動。	中央：0 本府：3,340 合計：3,340
	邀請國外媒體宣導及外國媒體記者參訪	協助國外媒體報導臺南，並邀請國外媒體記者參訪臺南，提升臺南國際能見度。	中央：0 本府：1,600 合計：1,600
	配合中央及各局處辦理外賓接待工作	一、配合外交部、僑委會等中央機關接待外國賓客，建立臺南印象。 二、培養專業導覽人員，深入說明臺南，使外國賓客了解臺南文化、產業與觀光之完整概念。	中央：0 本府：425 合計：425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新聞業務－出席國際會議及考察	推動姊妹市交流及國際城市外交工作	一、辦理或參加姊妹市交流活動，加強與姊妹市互動關係。 二、結合各局處辦理之國際產業交流或參訪活動，推動城市外交工作。	中央：0 本府：2,553 合計：2,553
新聞業務－新聞傳播	落實多元化市政宣導，提升行政效率	一、運用在地媒體（含平面及廣播電台），以整體行銷概念，製作廣告或廣編稿，傳遞市府政策。 二、透過與全國性媒體合作（含電視台及雜誌），將本市重大活動及包含「海安商圈活化再生」、「大臺南會展中心規劃計畫」等十大旗艦施政計畫向全國民眾傳播，提高臺南市能見度。 三、規劃於高鐵、臺鐵與機場等交通要塞，設置本市行銷廣告或城市意象公共造景，深化城市印象。 四、持續運用LINE臺南市政府官方帳號，不定時提供本府最新重大活動與政策內容，每月至多提供15則訊息。	中央：0 本府：21,129 合計：21,129
	持續建立媒體溝通管道及服務平臺，強化新聞曝光效能	一、每日發布市府新聞於市府網站，並主動提供相關訊息予媒體，協助各界以最快速度了解市府各項政策執行進度與成果。 二、與媒體保持良好互動，正確傳達市府各項訊息，發揮多面向服務市民的目的。 三、透過市政影音攝錄製及管理，提供媒體資料服務，加速影片更新率達80%。 四、持續每天蒐集市府相關新聞資料，立即掌握輿情反應。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新聞業務－綜合企劃	大眾傳播業輔導管理	一、淨化平面媒體（報紙）之不妥廣告分交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查處。 二、加強大眾傳播業之輔導管理，消弭不法業者，保障合法業者權益，維護社會善良風俗。	中央：0 本府：150 合計：150
	以多元方式，促進民眾參與，關懷市政	一、延續辦理市刊《悠活臺南》編印，增加市民對大臺南的認識。 二、辦理跨年晚會，以流行產業包裝重大市政議題，吸引民眾參與。	中央：0 本府：13,329 合計：13,329 總計 中央：7,920 本府：44,626 合計：52,546

臺南市政府民族事務委員會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民族事務委員會掌理本市原住民及客家事務等事項；依據臺南市西拉雅原住民事務推動會設置要點規定，負責該推動會秘書業務。因此，民族事務委員會之成立深具特殊意義與時代使命，期秉持「扎根西拉雅在地特色，促進族群多元與尊重發展」的施政理念，致力使西拉雅、原住民及客家文化與現代生活相結合，並透過多元文化的推廣，使市民熟悉自己的文化，建立自尊自信，亦能理解和欣賞不同文化，養成積極對待其他文化的態度；讓各族群文化受到大家的喜愛，各族群的基礎元素不論在工作職場上、日常生活中，或是在你我的週遭環境，都可被聽到、看到、用到，達到「多元族群文化豐富大臺南」的目標。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多元文化政策擬訂及教育推廣：（業務成果面向）

- （一）邀請本府相關單位及學者專家，檢視本府所屬各機關（單位）學校主管業務及行政作為，辦理 1 場次座談會議，整合各局（處）資源，研議臺南市多元文化政策合作推動方案，注入多元族群文化元素，作為本府推廣多元文化政策參考。
- （二）結合本府公務人力發展中心，辦理多元文化教育課程，藉以提升本市公務同仁在推動市政時有多元族群的文化思維，養成積極對待其他文化的態度，消除性別、年齡、社會階級、宗教、族群等方面存在的偏見與歧視，使族群之間的關係和諧，並培養認同與尊重觀念，預計辦理 6 場教育研習，預計 360 人參訓。

二、擴大幼兒多元語言學習推廣：（業務成果面向）

- （一）委託及補助辦理原住民、客家童謠推廣教學，營造友善語言學習環境，促進多元族群文化接觸並培養多元文化認同觀念。推動15所幼兒園辦理原住民童謠教學，預計1,500名幼兒學習；補助於15所幼兒園推廣客家語言文化教學，提供至少1,500位幼兒學習，期末，各辦理原住民、客家童謠多元語言學習成果發表各一場次，預計500位學童演出，2,500人以上民眾參加。提供幼兒園相互學習觀摩，精進創新教學方式，帶動幼兒及家庭親子共同學習風氣。
- （二）發展本市客家幼兒多元語言文化教學推廣模式，作為幼兒園教學範本或延伸的基礎，辦理二場幼兒園教保人員培訓研習，擴大鼓勵更多幼兒園參與推廣。

三、扎根族群語言教育推廣：（業務成果面向）

- （一）落實原住民教會族語扎根，協助4所教會推動兒童主日學，並推動15戶家庭親子共學族語，營造族語學習生活環境。另於暑假期間，舉辦族語學習體驗營，提供全族語學習環境，扎根語言永續成長，預計開辦學習營隊2梯次，招收60位學童。
- （二）規劃開辦西拉雅及客語師資增能課程，提供族群語言教師研習訓練及進修管道，充實本職學能等，提升族語教學師資素養，有效傳承族群語言文化。
- （三）利用寒暑假及例假日時間，舉辦兒童客家營隊，提供客家語言及文化浸潤式學習環境，扎根客家語言復甦及永續成長。預計開辦營隊3梯次15班，招收450位學童。

- (四) 定期開辦各級「客語研習課程」提供市民修習客語的機會，推廣並傳承客家語言文化。預估開辦客語研習課程8梯次，輔導至少35人通過客語初級、中級及中高級檢定。
- (五) 賡續推動本市國小西拉雅族語教學，由刻正實施授課11所學校、20班逐年增校、增班，經由小學體系延伸至中學體系，促使族語接軌教育。且透過出版西拉雅語言教材、教學手冊、書籍提供一般大眾之學習與閱覽，達傳播西拉雅之目的。
- (六) 開設西拉雅族語師資培訓課程，延攬對族語教學有使命之有志者，經由初階、中階、高階課程強化自身族語能力、教學技巧。增加語言傳承推廣師資並建置族語師資資料庫，以整合人力、教學資源及提供傳習師資服務。
- (七) 協助本市西拉雅民間社團（聚落）組織自發性開辦族語教學，促使族語進入部落生活，由淺入深漸進式讓族語生活化。

四、深耕西拉雅在地特色：（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西拉雅正名在部落自我認同過程，將走入校園、社團與部落分享西拉雅，深化認同，並加強與媒體社群網絡連結，並協助民間組織運動，辦理正名運動實務工作坊，以及辦理西拉雅文化節及組織西拉雅志工團隊、西拉雅獎助學金及人才培育辦法、籌劃制定西拉雅日、研擬臺南市西拉雅自治規則（西拉雅族群振興辦法），以利中央認定前執行本市西拉雅整體發展之依據，促使西拉雅正名及早實現。
- (二) 提起聯合國原住民會議組織、擴大辦理並加強宣傳「熟」登記，邀請高雄、屏東、嘉義同步施行。研擬正名說帖、學術論述，召開正名相關研討會、策略論壇，尋求中央持續對話，爭取立法委員、民意代表及社會大眾共同支持，循司法途徑取得族別核定及身分認定。
- (三) 協助規劃西拉雅文化經濟暨生態多樣性園區亮點計畫，營造西拉雅文化意象景觀和自然生態，形塑多樣性自然生態環境及傳統聚落活化，使西拉雅成為臺南的亮點。
- (四) 辦理西拉雅文化節，透過正名為主題之展覽、Siraya探索日、賽戲會飲、趣味競技、文化闖關等活動，以及辦理西拉雅文創商品徵選，促進西拉雅文創產業發展，以達到推動西拉雅正名及文化之推廣。西拉雅族親預估2,000人投入活動，參與人數預計15,000人次。
- (五) 以kuva為傳統部落精神之核心，提供部落運作平臺，活化部落組織，提升權能，以及提供有關部落行政事務之諮詢與輔導，預計提供9區12個以上的部落諮詢服務，輔導活化2個重點培力部落。

五、營造多元文化藝術創作平臺：（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以札哈木公園為據點，結合札哈木市集，預計辦理動、靜態活動16場次，提供文化展演與部落文創特產行銷平臺，吸引逾2萬人次入園，營造成為族人歸屬感及市民認識原住民文化的場域。
- (二) 依據原住民會館之特性，規劃辦理5場展示，並結合音樂會、說故事等動態活動，強化會館功能，豐富展示內涵，營造多元文化藝術環境，預估吸引10,000人次入館。
- (三) 為提升客家文化會館功能，規劃客家文化巡迴展及精緻客家藝文演出，並開辦多元研習體驗課程，結合學術研究、文化藝術及創意等軟體，作為驚艷臺南客家之平臺，預估辦理動、靜態活動30項活動計畫，吸引至少5萬人次入館。透過館區導覽、客家文化體驗課程，提供學童作多元文化學習，增進客家文物館使用效能，預計入館學校數40校。

(四) 以西拉雅文化會館做為平臺，推動西拉雅正名相關作業，強化會館之營運，規劃辦理西拉雅文化展覽、各部落文創產品販售展示窗口、多元研習課程與藝文講座、西拉雅手作藝術體驗營、部落市集、樂舞展演等相關活動，提升能見度及營運。

六、創新多元文化振興發展：（業務成果面向）

(一) 打破聯合形式，傳承各族文化祭儀，鼓勵、輔導本市社團舉辦各族單一祭儀活動，讓各族文化在臺南重現，預計逾2,000人次參與。

(二) 宣揚在地客家特有節慶習俗及客家美食文化，進而整合傳統與現代的元素，發展具在地特色客家文化活動，刺激客家傳統文化持續創新；導入現代化及在地元素，發表客家藝文新創作，創造客家藝術新感動，推廣創意客家美食，至少舉辦4場次大型活動，預計5,000人次參加。

(三) 協助辦理西拉雅部落夜祭、節期慶典推廣、凸顯文化內涵，促進族人共同分享，共事精神，引領對西拉雅文化價值之體認。

七、建構在地論述與知識體系網絡：（業務成果面向）

(一) 落實部大原住民族教育體系，扶植與培育在地部大師資人才，建構在地知識課程，每週進行部大8門課程，共25門課程，48學分。預計每週130人次上課，逾3,000人次上課。

(二) 開設臺南客家學堂，透過在地人文知識課程論述，啟發客家文化新思惟，吸引年輕學生族群願意瞭解客家文化，發揮客家文化新價值，達到建構客家知識體系之目的，預計開設三梯次50項課程講座，約有1,500人次參加。

(三) 以西拉雅文化會館為平臺，辦理各式研習、研討、講座或論壇，發揚本市最老牌、最道地的西拉雅學，建構文藝薈萃的西拉雅學苑的基礎。

八、加強資訊公開：（行政效率面向）

為讓民族事務委員會各項政策、福利措施有效傳遞，及增進大眾對民族事務之瞭解，將加強公開民族事務委員會網站資訊，以保障民眾知的權利，減少資訊落差，預計達220則以上訊息。

九、協助社會培力：（業務成果面向）

協助社團創新育成：以精緻族群事務及藝文團隊、提升多元文化素質及藝文表演品質為扶植原則，鼓勵、輔導至少17個包含西拉雅、客家、原住民社團發展獨具，或在地特色，讓每一社團皆有區隔，及各自發展重點，提升社團競爭力，發揮社會培力；提升基層常民對於文化活動之參與感，講求文化扎根，著重文化傳承，發揮民間推廣語言文化的效果。

十、增進原住民教育及社會福利：（業務成果面向）

(一) 辦理3歲以上原住民幼兒就讀幼兒園幼托補助作業，預計200人。

(二) 鼓勵原住民學童學習，核發原住民獎助學金，預計200人受惠。

(三) 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並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協助50戶族人申請。

十一、協助輔導族人就業，鼓勵「宜居·移居」臺南：（業務成果面向）

(一) 輔導族人參加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100人次，推介就業逾100人次，落實族人就業。

(二) 對於族人開創經濟事業之需求，輔導族人辦理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青年創業貸款、微型經濟貸款。

(三) 改善族人居住環境，輔導族人辦理建購、修繕自有住宅補助20戶。

十二、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十三、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原住民業務	健全原住民人口、教育、就業等動態資料	一、本市原住民族基本資料之建立與更新。 二、編製原住民權益服務手冊。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強化社會福利及原住民衛生保健服務	一、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並結合政府及民間力量提供更完善的生活救助。 二、推展都市原民疾病防治，辦理健康促進工作或活動及衛生保健講座。 三、輔導參加全民健康保險，並協助相關單位宣傳本項業務。	中央：423 本府：200 合計：623
	提升原住民族就業及創業能力	一、輔導原住民參加職業訓練與就業服務，提升原住民就業技能。 二、輔導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原住民青年創業貸款、原住民微型經濟貸款，協助原住民開創經濟事業。	中央：309 本府：0 合計：309
	建構都市原住民族文化傳承機制	一、營造族語學習環境，辦理族語家庭計畫、族語教會及辦理主題式族語學習體驗活動。 二、辦理原住民族文化、體育、歲時祭儀活動。 三、辦理原住民文化會（物）館展示、收藏、教育等活動。 四、補助各社團辦理文化傳承活動。	中央：1,545 本府：5,080 合計：6,625
	增加原住民教育機會	一、辦理原住民族幼兒就讀公私立幼兒園托教補助。 二、辦理青少年輔導、文化（民族教育）研習活動、原住民族學生生活輔導、課業輔導。 三、營造族人文化學習環境，增加族人接受教育之機會。 四、辦理原住民獎助學金。 五、推動部落大學課程。	中央：5,970 本府：80 合計：6,050
客家業務	客家文化事務合作交流、客家傳統民俗禮儀文化	一、強化臺南市客家文化會館安全維護及管理。 二、辦理文化會館展示、收藏及推廣活動。 三、舉辦客家民俗慶典活動並辦理客家藝文研習。 四、辦理客家歷史書寫記錄及發表推廣。	中央：3,360 本府：4,024 合計：7,384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五、開辦臺南客家學堂。	
	語言之保存與推廣，以加強施政績效	一、客家語言的推展。 二、客家社團人才培育及研習。	中央：0 本府：1,100 合計：1,100
綜合規劃業務	多元文化政策擬定及教育推廣	一、策訂多元文化政策。 二、辦理族群主流化教育推廣研習。	中央：0 本府：10 合計：10
	辦理西拉雅文化節	一、辦理「西拉雅文化節系列活動」，西拉雅正名特展、文學、音樂、藝術、文化及歷史詮釋。 二、招募西拉雅志工，協助西拉雅文化節系列活動，已達到推動西拉雅正名及文化之推廣。	中央：0 本府：960 合計：960
	重建 Kuva 活絡部落計畫	一、設置以 KUVA (會所) 為部落發展平臺，提供部落有關行政事務之諮詢與輔導。 二、建立西拉雅人才庫，培育部落人才。 三、專業規劃團隊進駐強化特色，善用資源全面行銷西拉雅部落。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西拉雅文化會館	一、展示、展覽、會議、教育研習、文化活動等營運中心。 二、呈現西拉雅文化和表現西拉雅精神的會所。 三、以會館作為平臺，強化西拉雅正名運作，推廣正名、語言、文化之傳承。 四、發揚本市最老牌、最道地的西拉雅學，形成文藝薈萃的西拉雅學苑。	中央：0 本府：530 合計：530
	辦理西拉雅正名運動、語言振興、組訓志工服務	一、師資培訓、學術講座、教材出版。 二、建構西拉雅師資資料庫，提供傳習師資服務。 三、賡續推動本市國小西拉雅族語教學。 四、向原民會提起身分申請及後續訴訟。 五、延續辦理高雄、屏東、嘉義地方政府「熟」註記。 六、召開正名研討會、策略論壇、說明會及協助民間辦理相關活動。 七、匯集有志於西拉雅部落服務、文史工作及族群發展的志願服務者，協助推廣西拉雅文化及正名之推動。	中央：0 本府：650 合計：650
	扶植舉辦夜祭，語言推廣、文化節慶及相關部落活動	一、協助辦理各部落西拉雅夜祭、節期慶典。 二、西拉雅相關語言、文化活動、研習、研討會、展場營運活動等。	中央：0 本府：1,000 合計：1,000
	西拉雅獎助學金及人才培育獎勵	扶植西拉雅學子並培育專門領域優秀人才，使其增能回饋，開創西拉雅嶄新氣象。	中央：0 本府：0 合計：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總計 中央：11,607 本府：14,634 合計：26,241

臺南市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為市府政策幕僚單位，專責整合各項市政建設目標，擘劃市政發展藍圖，並扮演協調各局處會業務執行與監督之角色。104年度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致力於完備管考追蹤體系，確保市政建設如期如質；推動行政革新，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精進為民服務品質，強化行政效能；整備英語環境，提升城市競爭力；健全資訊網路環境，建立電子化政府；推動政府資料公開，打造透明治理政府。期許藉由核實的管考、精實的計畫、務實的為民服務，輔以數位化與網路化系統，擔任本市政策運籌之平臺及政府治理推手，與市府團隊齊心塑造高效能、民意導向之開放政府。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提升政府策略思維能力：（業務成果面向）
 - （一）辦理民意調查掌握民意動向，提供市府施政參考；預計辦理1次以上民調。
 - （二）強化委託研究計畫管理，鼓勵員工自主研究風氣，辦理103年度自行研究報告評審及獎勵；預計獲獎之研究報告參考比率達50%。
- 二、推動施政績效管理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 （一）滾動修正未來4年之中程施政計畫，確保機關施政效能與本府之整體施政方向相契合，預計104年8月完成中程施政計畫彙編與審核。
 - （二）每年6月完成施政綱要彙編，8月完成年度施政計畫草案撰擬並如期送市議會審議。每年3月底前完成彙整前年度施政成果，展現市政績效。
- 三、強化管考功能，落實對市民的承諾：（業務成果面向）

提升施政效能，辦理各項重大會議及專案計畫管考追蹤與課題分析，策進各局處會重視與積極辦理。預計市長於市政會議及巡視指示事項之完成比率達80%。
- 四、健全資訊網路環境，提升資訊作業效率：（業務成果面向）

整合無線網路，提供民眾便利的無線上網環境，預計公共無線上網據點成長率達50%。
- 五、營造優質雙語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配合本市英語為第二官方語政策，加強外國人協助中心之運作綜效，規劃釐訂執行各項營造國際生活計畫；預計提供在地英文即時新聞240篇以上，推動替代役役男輔導弱勢家庭學童英語課程達100小時。
- 六、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 （一）辦理服務品質考核，訂定實施計畫及輔導計畫，預計至少辦理機關服務品質訪視30場次及研習會4場次，本府每年推薦輔導至少6個機關（單位）參加行政院國發會政府服務品質獎。
 - （二）辦理提升為民服務品質3項教育訓練課程，每項教育課程辦理至少3場次，每場次3小時，預計至少總計辦理9場教育訓練。
 - （三）強化聯合服務中心之功能，案件服務系統整合各管道之陳情案件，加強人民陳情案件

之管制稽催，依限結案率達82%。

(四) 提升1999話務中心服務效能，並加強宣傳，提高民眾使用率；預計1999進線電話15秒內接聽率平均目標值達91%，話後滿意度達91%。

七、建立電子化網路化政府：(行政效率面向)

(一) 建置各項公務資訊系統，維護本府公務網站，預計市府全球資訊網訪客成長率達10%。

(二) 推動公文線上簽核，預計本府各機關(單位)學校月平均線上簽核比例達80%；開辦本府各項電腦資訊應用系統及資通訊安全教育訓練，預計辦理資安教育訓練(含通報演練、社交工程演練及資安宣導)至少10場次。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研考綜合計畫	策定本市施政發展方向暨施政成果展現	一、編審本府中程施政計畫。 二、編審本府施政計畫先期作業。 三、編審本府年度施政計畫。 四、配合議會定期大會，編纂本府施政總報告及工作報告。 五、彙編本府市政大事紀及年度施政成果。	中央：0 本府：1,597 合計：1,597
	加強列管重大公共建設案件，建構完備管考追蹤體系	一、彙編列管追蹤業務管考報告提市政會議報告，定期召開重大公共建設推動會報。 二、針對「市政會議市長指示事項」、「一千萬元以上工程」、「一般性補助款基本設施」、「各項天然災害復健工程」、「議會質詢或決議案列管」及「建設新臺南十大旗艦計畫」等重大計畫進行列管。 三、加強本府及所屬各機關公文時效統計及管制。	中央：0 本府：2,034 合計：2,034
	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	一、辦理服務品質評選，推薦輔導本府暨所屬機關參加行政院國發會服務品質獎，辦理機關為民服務業務訪視，開辦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相關訓練課程。 二、辦理民意及施政滿意度調查。 三、推動聯合服務中心業務，加強單一窗口為民服務效能；辦理本府1999話務中心委外營運及行銷，規劃1999多元受理管道，公開1999案件資料。	中央：0 本府：12,001 合計：12,001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四、配合本市英語為第二官方語政策，營造優質雙語環境，提升外國人協助中心服務綜效，善用外語替代役役男專長，規劃執行各項營造雙語環境計畫。	
	推動市政研究發展	一、加強管控本府委託研究案。 二、辦理年度自行研究報告評審及獎勵事宜。 三、審查本府各機關學校人員奉准出國者於返國後提出之報告書。	中央：0 本府：5,640 合計：5,640
資訊管理— 規劃設計	推動辦公室業務資訊化及便民服務E化系統	一、持續開發擴充行動辦公室相關應用系統。 二、建置及整合資訊應用系統及服務。 三、開發擴充網路便民服務系統及跨平臺網站。	中央：0 本府：22,920 合計：22,920
	推動智慧城市大臺南	一、進行智慧城市大臺南計畫策略委託案，由IBM之國際團隊，以科技創新應用或流程優化，規劃智慧城市的建置藍圖。 二、無線寬頻網路據點佈建，以提供民眾免費之無線寬頻上網服務。 三、建立Open Data所需之平臺及Open Data內容公開化。 四、建構臺南數位文創園區，因應數位文創產業行動工作與微型創業風潮，打造青年創業基地。	中央：0 本府：8,600 合計：8,600
	資訊設備採購及汰換	一、汰換部分老舊電腦暨週邊設備，以因應新開發之MIS系統，提升使用效能。 二、購置各項MIS系統之AP伺服器，以降低各行政管理資訊系統之前端負荷，並使各AP伺服器彼此備援。 三、汰換本府老舊網路通訊設備。	中央：0 本府：6,200 合計：6,200
資訊管理— 系統維護	打造電子化網路化政府	一、持續推動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文管理整合系統。 二、建立開放政府全民參政機制。	中央：0 本府：2,980 合計：2,980
	維持高效能之電子化政府辦公環境	一、落實資訊系統暨設備維護與運用，加強資訊通訊安全管理。 二、Facebook粉絲頁「我在臺南」與行動閱讀軟體—「Tainan Daily」，推動網路社群行銷服務。 三、本府骨幹網路頻寬及效能提升。 四、辦理本府各項電腦資訊應用系統及資通資訊安全教育訓練。 五、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管理制度服務。	中央：0 本府：16,120 合計：16,120 總計 中央：0 本府：78,092 合計：78,092

臺南市政府人事處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人力就是國力」，公務人力素質更是影響政府效能重要因素之一，人事處身為人力資源管理部門，秉持「創新前瞻、追求卓越」理念，配合市政願景及各機關職能需求，致力開發人員潛能，活絡知識經濟，涵養優質人才，締造市府永續發展的基礎。為深化公務人員當責理念、建構具創造性政策思維的市政團隊，人事處導入維基精神及白地策略，除追求人事業務創新，精進推動公務人力資源管理政策外，並鼓勵落實學習成效、回應市民需求，進而提升公共服務品質效能，策進優質公務人力引領城市競爭力，齊頭躍進、蓬勃發展。

壹、年度施政目標

一、各級機關公務人力配置及組織再調整：（業務成果面向）

（一）於行政院員額管制政策下，持續推動本府組織再調整作業，並配合各級機關組織架構、業務功能調整、人員隨同業務移撥，辦理組織規程暨編制表修正。

（二）廣續控管未達應減列員額數之4個區公所，出缺不補，精減超額人力。

二、落實人力資源策略夥伴管理角色，打造卓越人事團隊：（組織學習面向）

（一）力行人力資源管理創新，辦理所屬人事機構創新方案評獎。

（二）配合本市推動英語為第二官方語十年計畫，策進人事體系英語力躍升，通過英檢目標值70%。

（三）提升人事人員專業知能及管理績效，辦理各類人事法規專業研習，並舉行法規測驗2場次。

（四）建構績效導向陞遷制度，依據不同層級訂定全方位接班人計畫，強化人事機構積極性及創新力。

（五）為關懷同仁，推動員工協助方案，並辦理相關講座4場以上。

三、多元管道進用人才，永續經營人力資源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一）因應市政發展需要，儲備優秀區長人才：辦理儲備區長培訓，規劃實體課程及職務見習，遴選優秀人才派任區長，以提升整體市政績效。預計104年度辦理1次儲備區長甄選及培訓作業。

（二）貫徹用人唯才之精神，藉由導入職能、設計結構化行為面談，建構具信度、效度及可操作性的人才甄補模式，同時以科學方法精準評估應徵人員之能力是否適合某特定職務，幫助機關遴補人員時能甄選到最適切的人才。預計104年度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140件以上。

（三）落實人力資源管理，鼓舞同仁士氣，維持人事升遷之公平性，以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辦理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三階段陞遷作業。預計104年度辦理2次。

（四）回應民眾需求，貫徹「考試用人」之精神：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考試用人規定，提列各項考試職缺，甄補優秀人才，提供民眾更多服務公職的機會。預計104年度考試提

缺比達50%以上。

- (五) 嚴格控管機關非編制內人力，精實人力資源：每年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查會議」，精簡機關之非編制內人力，有效運用人力資源，提升用人效能。預計104年度辦理1次約聘僱審查會議，約聘僱員額以零成長為原則。
- (六) 關心原住民族人員及身心障礙者之就業權益，協助各機關足額進用，以提升機關社會代表性：訂定輔導機制，協助各機關足額進用原住民族人員及身心障礙者，並提升福利。預計104年度各機關足額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比例超過100%。

四、落實清廉勤政，健全組織功能：（業務成果面向）

每年9月統一實施職期調任，落實職務代理，增進職務歷練，防止弊端發生，增進服務效能並有效培育人才。預計104年度各機關職期屆滿輪調人數達職期屆滿人數20%以上。

五、在地設置國家考場，培訓專業工作人員，提供優質服務：（業務成果面向）

加強訓練專業工作人員，協辦國家考試臺南考區試務工作，提供大臺南地區考生一個熟悉、舒適且便捷的應考環境及優質的考場服務，降低考生及家長應考之費用與時間。預計104年度辦理8個場次，服務考生人數達3萬人次，經濟效益約為3億元。

六、落實公正客觀考核獎懲制度，有效端正公務紀律：（行政效率面向）

- (一) 為落實公務人員考核制度，激勵公務同仁工作士氣、樹立標竿楷模，選拔本府模範公務人員，原則遴選10名具體事蹟優異足堪公開表揚者，並從中擇優薦送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
- (二) 為彰顯考績之功能，積極強化績效導向之考績評核機制，將工作績效與考績結合，以落實公正客觀之考核制度。
- (三) 精進勤惰管理，各機關定期就該機關或所屬機關自行抽查，輔以每月不定期且實地抽查本府及所屬機關出缺勤情形，藉由全面性查察作業，進而形成人員自我管理，同時協助所屬建置電子化差勤管理系統，以強化差勤管理。

七、培訓課程多元化，公務人力優質化：（組織學習面向）

- (一) 為培育優質化公務人力，結合市政願景與策略目標，規劃50小時政策性數位學習課程。
- (二) 滾動式檢討本府職能地圖及職能訓練地圖，每年辦理1次各科室職能訓練需求調查，透過班期規劃建構符合局處職能需求課程，產出年度培訓計畫，採用多元訓練方式及教學技法提升學習成效，預計受訓人次為10,000人次。
- (三) 透過員工職能訓練履歷，每年辦理1次訓練成果問卷調查，分析主管對員工訓後行為及組織績效改變之感受程度，展現具體之訓練成效，確保課程符合施政目標，預計回收率達80%，訓練成效獲82%主管認同。
- (四) 以維基核心法則「開放、分享、集體協作」賡續推動各項專書閱讀推廣活動，啟發創意思考能力，培育多元視野，俾利在行政工作上持續提升為民服務品質，預計辦理相關活動3場次以上。

八、數位課程豐富化，營造不受限學習環境：（業務成果面向）

製作優質數位課程3門，豐富本府數位學習平臺課程內容，提升本府公務同仁運用數位學習意願及能力，擴大學習族群，預計學習人次達25,000人次。

九、培訓系統再E化，確保培訓高品質：（行政效率面向）

- (一) 落實運用PDDRO訓練流程（Plan-計畫、Design-設計、Do-執行、Review-查核、Outcome-

成果），建立標準化作業流程，並建構培訓基模，系統化管控及持續改善訓練品質，提升整體行政效率。

- (二) 建置自動化簽到退服務系統，記錄參訓學員簽到退資料，簡化訓練流程。
- (三) 精進訓練資料之整合分析並辦理課後學員滿意度問卷普查，藉由分析問卷回饋持續改善，以提升學習品質及行政服務效能，預計學員整體滿意度達85分。

十、規劃多元英語學習課程，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組織學習面向）

- (一) 辦理英語檢定班及主題式會話班等課程至少4班，培訓人次達800人次以上，逐步強化本府公務人員英語能力。
- (二) 各類職能課程導入英語元素，強化英語學習氛圍。
- (三) 提供多元免費之英語自學資源，營造優質學習環境。

十一、妥適規劃辦理員工退撫及待遇福利業務，激勵工作士氣：（業務成果面向）

- (一) 訂定待遇檢核實施計畫，落實推動，以確保公教同仁待遇支給正確無誤達100%。
- (二) 退休所得核算正確無誤，對退休人員貼心妥為說明各項權益及退休後應注意事項，並協助從容妥辦離職手續，提供關懷、友善、人性化服務，正確率100%。
- (三) 妥適規劃辦理退休人員照護事項，鼓勵參與機關學校相關活動，並輔導公教人員退休協會會務推展。
- (四) 規劃辦理公教人員志願服務基礎訓練，宣導屆退人員退休後生涯規劃，從容面對退休後生活；並激發參與公共服務意願，持續善用專業知能造福社會，獲得歸屬及成就，人數50人，志願服務1,000小時。
- (五) 公教人員保險法修正重點詳為宣導，以確保正確執行，維護同仁權益，妥適規劃順利推動。
- (六) 辦理員工文康聯誼活動，鼓舞工作士氣，預定辦理公教人員桌球賽、公教人員美展、卡拉OK歌唱比賽、未婚聯誼活動等。

十二、精進人事業務資訊化，提升作業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 人事資訊政策注入「白地」與「維基」的組織價值，集體協力開發打造人事數位綠能共享平臺（i-Share），建置人事機構間即時訊息公告系統、線上表報系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等，提升行政效能。
- (二) 建立人事資訊服務支援系統，即時協助第一線人事同仁解決工作現場面臨的問題，培養情境能力，以提升服務品質，確保同仁權益，贏得同仁信賴。
- (三) 積極提供各項資訊工具，持續推動人事業務資訊化，達到人事資料庫即時更新、正確、完整，確保人事資料正確新穎，正確率達100%。
- (四) 輔導警察局及其所屬警察機關導入WebHR系統，各人事機構均一致使用人事管理資訊系統（WebHR）作業，同時跨機關整合各項人事資訊作業系統，無縫接軌，提升人事服務績效。
- (五) 規劃人事資訊種籽教師系統輔導機制，劃分輔導責任區，協助各機關學校推動人事資訊業務，每月考核各機關學校滿分比率達100%。
- (六) 人事資訊種籽教師協助建立業務操作手冊及個案教學案例，並對特殊稀有案例特別建檔，作為個案提供參考。
- (七) 積極辦理人事資訊系統操作教育訓練15場次以上，調訓600人以上，並運用資訊種籽教師擔任講座。

十三、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職員年終身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十四、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企劃組織及人事管理	組織架構及員額管理	配合本府組織再調整作業，辦理各級機關組織規程、編制表及分層負責明細表修訂事宜。	中央：0 本府：20 合計：20
	落實人力資源策略夥伴管理角色，打造卓越人事團隊	一、擬定人事機構人力資源管理創新評選、人事行政研究發展寫作競賽制度，全面提升人事研發量能。 二、為增進人事人員英語力，研擬「人事人員英語力扎根計畫」。 三、建立多元溝通管道，定期召開人事主管會報，凝聚共識，提升向心力。 四、訂定「全方位接班人計畫」，建構績效導向陞遷制度，快速拔擢優秀人才。 五、辦理所屬人事機構人事業務績效考核及服務滿意度調查，落實顧客導向服務。 六、推動員工協助方案、性別主流化，辦理相關講座。	中央：0 本府：435 合計：435
任免遷調	多元管道進用人才，永續經營人力資源管理	一、辦理儲備區長培訓，規劃職務見習，遴選優秀人才派任區長，提升整體市政績效。 二、貫徹用人唯才之精神，並以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辦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薦任第八職等以上職務任免遷調案件，落實清廉執政。 三、落實人力資源管理，鼓舞同仁士氣，維持人事升遷之公平性，辦理臺南市政府及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三階段陞遷作業。 四、貫徹「考試用人」之精神，提列各項考試職缺，甄補優秀人才。 五、每年定期召開「臺南市政府暨所屬機關約聘(僱、用)人員審查會議」，精簡機關之非編制內人力，有效運用人	中央：0 本府：300 合計：300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力資源，提升用人效能，約聘僱員額以零成長為原則。 六、訂定輔導機制，協助各機關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人員，提升機關社會代表性，並增進身心障礙者及原住民族人員之福利。	
	定期實施職期調任，落實清廉勤政	一、實施職期調任，落實職務代理，增進職務歷練，防止弊端發生，增進服務效能並有效培育人才。 二、各機關得依職期調任實施計畫，規定辦理易滋弊端業務之約聘僱人員任同一業務之最高年限。 三、每年定期於9月份統一辦理遷調。	中央：0 本府：30 合計：30
	在地設置國家考場，培訓專業工作人員，提供優質服務	加強訓練專業工作人員，協辦國家考試臺南考區試務工作，提供大臺南地區考生一個熟悉、舒適且便捷的應考環境及優質的考場服務，降低考生及家長應考之費用與時間。	中央：0 本府：70 合計：70
考核獎懲訓練進修	落實辦理公務人員平時考核及獎懲以激勵士氣	一、強化平時考核功能，貫徹獎優懲劣，並作為年終考績、陞遷等重要依據。 二、辦理本府模範公務人員選拔活動，以激勵士氣。	中央：0 本府：766 合計：766
	精進差勤管理，端正公務紀律	一、運用電子化差勤系統管理勤惰，對出缺勤異常人員予以處理。 二、每月不定期抽查本府及所屬機關勤惰管理及辦公情形，端正公務紀律。	中央：0 本府：168 合計：168
	培訓課程多元化，公務人力優質化	一、推動數位學習，激發公務人員學習動機，開發公務人力無限潛能。 二、辦理培訓需求調查，結合市政願景，辦理多元培訓課程。 三、辦理訓練成果問卷調查，展現具體之訓練成效，確保課程符合施政目標。 四、賡續推動各項專書閱讀推廣活動，啟發創意思考能力，培育多元視野。	中央：0 本府：692 合計：692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2,918 合計：2,918
	規劃多元英語學習課程，提升公務人員英語力	一、辦理英語認證班、主題式會話班及其他各類英語培訓等課程。 二、各類職能課程導入英語元素，強化英語學習氛圍。	
教育訓練研習	打造優質數位學習環境	一、打造本府專屬數位學習平臺，提升本府公務人員自主學習意願。 二、建置3門優質數位課程。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650
	強化培訓管理資訊系統	一、建置自動化簽到退服務系統。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功能	二、精進訓練資料之整合分析，提升訓練品質。	合計：650
行政管理	打造友善訓練學習環境	透過滿意度調查結果回饋修正，營造舒適、安全、友善的學習環境，提升服務品質。	公務人力發展中心業務費 中央：0 本府：2,246 合計：2,246
待遇退撫及人事資訊管理	落實辦理員工待遇、文康活動等事項，鼓舞工作士氣	一、訂定待遇檢核實施計畫，並依據「公務人員俸給法」、「公務人員加給給與辦法」及「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覈實支給員工待遇。 二、確依「軍公教人員兼職費及講座鐘點費支給規定」列冊管控兼職人員，且其兼職費支給符合規定。 三、規劃辦理員工文康、聯誼活動，預計辦理公教人員市長盃桌球比賽、公教人員美展、卡拉OK歌唱比賽及未婚聯誼等活動。	中央：0 本府：2,141 合計：2,141
	妥善規劃退休機制，促進人員新陳代謝，提升人力資源素質	一、秉持以人為中心的人力資源管理原則，審慎周詳規劃退休政策，使機關人力運用與申退同仁人生規劃間取得平衡，以同時促進人員新陳代謝，活化人力資源，提升人力素質。 二、規劃辦理志願服務基礎訓練、運用機構參訪等活動，積極推動退休公教人員參與公共服務，運用退休人力資源，提升機關形象及服務品質。 三、辦理屆退人員關懷講座等，宣導健康養生、理財保險及參與志願服務等觀念，協助屆退人員退休後生涯規劃；並落實退休照護，鼓勵參與機關活動。 四、公教人員保險法修正重點詳為宣導，以確保正確執行，維護同仁權益，妥適規劃順利推動。 五、編製辦退事項及應領款項、權益等書面說明，向退休人員貼心叮嚀，妥為分析說明各項退休所得及優存上限，使辦退流程便捷貼切，各項權益措施均能完整明瞭。 六、確時要求所屬機關學校按時繳納退撫基費用，並依限填報公務人員人事服	中央：0 本府：1,755 合計：1,755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精進人事業務資訊化，建立人事資訊服務支援機制，提升人事服務品質	<p>務網 (ECPA) 調查表系統各項表報。</p> <p>一、輔導各人事機構人事資料建檔正確完整，並稽催依限填報各項人事異動資料、待遇資料、退撫資料及各項調查表等，成績達滿分。</p> <p>二、輔導警察局及其所屬警察機關導入 WebHR 系統作業，使各人事機構均使用人事管理資訊系統 (WebHR) 處理人事業務及統計分析各項數據，提供決策參考，並提升行政效率。</p> <p>三、建立人事資訊服務支援機制，即時協助第一線人事同仁解決工作現場面臨的問題，培養情境能力，以提升服務品質，確保同仁權益，贏得同仁信賴。</p> <p>四、提供人事作業適用之資訊工具，以輔助業務資訊化處理，提升人事作業效率。</p> <p>五、運用資訊種籽教師擔任講座，舉辦人事管理資訊系統 (WebHR) 操作訓練研習，以提升人事同仁處理人事業務資訊知能。</p> <p>六、人事資訊種籽教師協助建立業務操作手冊及個案教學案例，並對特殊稀有案例特別建檔，作為個案提供參考。</p> <p>七、機關內部及跨機關整合人事管理資訊系統 (WebHR)，無縫接軌，以簡化作業流程，提升人事服務效能。</p> <p>八、提升人事數位綠能共享平臺 (i-Share) 功能，建置人事機構間即時訊息公告系統、線上表報系統及人事業務知識庫等。</p>	<p>中央：0 本府：433 合計：433</p> <p>總計 中央：0 本府：12,624 合計：12,624</p>

臺南市政府主計處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主計處主要係辦理歲計、會計、統計工作，亦即辦理預算編製，預算執行控管，會計作業管理，編製決算，並根據相關公務登記以及調查資料產生經濟社會統計結果，茲就主計處配合行政院104年度施政方針，依據市府中程施政計畫及104年度施政綱要，並針對當前市政狀況，配合市政未來發展需求，編定104年度施政計畫，其施政目標重點分述如次：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彙編本市104年度追加減預算（案）及督導執行、考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函知各局處會如有符合追加（減）預算要件者，編造104年度追加（減）概算，送本府審編後送請市議會審議，預計7月中旬完成。
- 二、彙編本市105年度總預算（案）及督導執行、考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行政院頒「105年度中央及地方政府預算籌編原則」及「105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彙編本市105年度總預算（案），並於會計年度開始三個月前送達臺南市議會審議，預計9月完成彙編。另依據直轄市及縣（市）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規定，對預算持續進行督導及考核。
- 三、配合中央辦理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項目之考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行政院頒「中央對直轄市與縣（市）政府計畫及預算考核要點」、「行政院主計總處對地方預算編列及執行預警項目表」及有關規定辦理，預計10月上旬完成。
- 四、研訂健全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業務成果面向）
為提升政府會計之品質，增進管理決策之功能，參照中央政府普通基金普通公務會計制度及各項特種公務會計制度等配合直轄市政府之業務特性，符合中央規定期程按期推動本市新會計制度之訂定及本市相關會計作業規定之研修及釋示。
- 五、加強內部審核：（業務成果面向）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杜絕不當支出，配合會計業務查核預計每年一次檢討改善。
- 六、彙編總決算及半年結算（含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與半年結算部分）：（業務成果面向）
 - （一）就所轄各機關及基金103年度全年度預算執行情形於4月底前彙總編製成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
 - （二）就所轄各機關及基金104年度上半年預算執行情形於8月底前彙總編製成總預算半年結算及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綜計表。
- 七、辦理總會計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依規定時程辦理總會計憑證審核及帳務處理，按月於次月15日前編送總會計報告。
- 八、督導所屬機關會計業務：（業務成果面向）

按月審核所屬機關會計報告83份，督導考核各機關之會計業務，以健全各機關會計業務。

九、陳報總預算執行情形：（業務成果面向）

按季陳報市總預算執行情形報告及歲出保留款執行情形報告，將執行率未達80%之機關分析預算執行落後原因，以供首長掌握及追蹤各機關預算執行績效。

十、提升政府統計資訊效能，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行政效率面向）

隨案輔導修訂本府各局處公務統計方案，並執行本府公務報表管理，推展完整建置本府統計資料庫資訊平臺及電子化書刊，並每月依據施政需求彙整相關統計數據資料簡要分析，以提供機關首長、業務主管施政決策之參據。

十一、提升統計調查品質及其效益，完成中央政府交辦各項抽樣調查：（業務成果面向）

依各案規定時間辦理詳細講習及輔導並以完備審（複）核程序，來提升調查資料品質，提供作為規劃國家建設計畫及資源分配需要，預計報送調查主辦機關件數達100%。

十二、辦理本市104年度家庭收支1,500戶訪問調查及84戶記帳調查事宜，並將調查表審核、檢誤後，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及調查報告發布，資料提編本市家庭收支訪問調查分析報告。（業務成果面向）

十三、加強特種基金預算審編及執行：（業務成果面向）

（一）轉頒行政院訂定之「105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彙編本市105年度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於期限內完成印製，並送臺南市議會審議，預計9月完成彙編。

（二）頒布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相關規定，有效提升特種基金之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預計12月底完成。

十四、健全主計人員人事管理：（組織學習面向）

（一）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每月月報定時報送中央。

（二）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管理應用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考核成績正確率達100%。

十五、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強化同仁終身學習觀念，提升參與學習意願。職員每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十六、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擷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同時參考前一年度決算情形，確實檢討已過時或不具效益之計畫，配合市府當前施政重點，有效配置資源，擬定未來年度預算。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主計業務－ 公務預算工 作	本市總預算（案）籌劃、 審編與執行	一、研提以前年度財政、經濟狀況之會計、 統計分析資料，與增進公務及財務效能 之建議。	中央：0 本府：786 合計：78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二、參酌總資源供需估測趨勢，核定分行各主管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 三、檢討強化預算業務作業流程。	
	配合中央辦理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之考核	一、按時函送並上傳一般性補助款考核季報表。 二、彙總一般性補助款考核所需表件，於限期內提供中央考核所需相關資料以爭取較高考核成績。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主計業務－會計工作	研訂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	推動本市新會計制度（含基金）及本市相關會計作業規定之研修及釋示。	中央：0 本府：200 合計：200
	加強內部審核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訂頒之「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支出憑證處理要點」，就現金、票據、證券、會計憑證、簿籍及施政計畫之執行、控制、績效等嚴加查核，以發揮機關內部審核之功能，杜絕不當支出。	中央：0 本府：242 合計：242
主計業務－決算工作	彙編總決算及半年結算	一、訂頒本市地方總決算及附屬單位決算編製書表格式。 二、訂頒本市各類半年結算編製書表格式。 三、編製103年度本市地方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於4月30日前完成印製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臺南市審計處審核。 四、編製104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半年結算、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於8月31日前完成印製並報送行政院主計總處及臺南市審計處審核。	中央：0 本府：250 合計：250
	辦理總會計業務	依規定時程辦理總會計憑證審核及帳務處理，按月編送總會計報告。	中央：0 本府：250 合計：250
	督導所屬機關會計業務	每月審核所屬機關會計月報、年度會計業務督導考核。	中央：0 本府：80 合計：80
	陳報總預算執行情形	按季陳報市總預算執行情形報告及歲出保留款執行情形報告。	中央：0 本府：50 合計：50
主計業務－統計工作	提升政府統計資訊效能，發揮輔助行政管理功能	一、輔導本府各局處訂定公務統計方案，執行本府公務報表管理。 二、刊行統計月報、通報，編製本市103年統計要覽及書刊電子化。 三、建立重要施政統計指標，統一發布統計資料。	中央：0 本府：386 合計：386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p>四、實施統計工作稽核。</p> <p>五、辦理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及簡析。</p> <p>六、推廣統計資料公開化與電腦化，推展本府統計資料庫資訊平臺。</p>	
	提升統計調查品質及其效益，完成中央政府交辦各項抽樣調查	<p>一、強化基層統計調查網作業，詳細講習及輔導並以完備審(複)核程序，來提升調查資料品質。</p> <p>二、配合中央辦理臺閩地區人力資源調查及附帶(專案)調查。</p> <p>三、配合中央及各部會辦理本市民間經濟活動調查。</p> <p>四、辦理各項消費者物價、營建工程物價調查及水產品躉售物價調查。</p> <p>五、辦理本府各機關調查統計工作指導及考核。</p>	中央：0 本府：154 合計：154
	辦理本市104年度家庭收支訪問及記帳調查事宜	<p>一、依據「臺南市家庭收支調查實施計畫」之規定，辦理本市104年家庭收支訪問調查事宜，並將調查表審核、檢誤後，報請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編製本市家庭收支調查報告，提供有關機關及各界參考應用。</p> <p>二、依據「臺南市家庭收支記帳實施計畫」之規定，按月辦理本市家庭收支記帳調查，並派員輔導記帳戶記帳，並詳加審核、整理、註號後報請行政院主計總處進行統計分析並估計民間消費支出及編算消費者物價指數權數。</p>	中央：0 本府：1,706 合計：1,706
主計業務－基金預算工作	加強特種基金預算審編及執行，提升基金經營效能	<p>一、轉頒行政院訂定之「105年度直轄市及縣(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作為各特種基金管理機關籌編預算之依據。</p> <p>二、辦理105年度本市地方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營業及非營業部分)，送請市議會審議。</p> <p>三、頒布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相關規定，有效提升特種基金之經費使用效能及杜絕浪費。</p> <p>四、審慎評估非營業特種基金之設置及存續。</p>	中央：0 本府：323 合計：323
	加強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管理，有效協助主計業務推動	<p>一、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府主計處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獎懲考核、訓練進修、退休撫卹。</p> <p>二、加強兼辦人事人員教育訓練，積極管理</p>	中央：0 本府：99 合計：99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應用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	總計 中央：0 本府：4,726 合計：4,726

臺南市政府政風處104年度施政計畫

施政目標與重點

貪瀆會腐蝕人性並阻礙經濟發展與社會進步，甚至可能動搖到國家、政府存在之根基；為使本府各項施政作為均能達到清廉與效能之目標，並且提升人民對政府施政之信賴，奠定廉政根基，從根本整治貪腐，落實防貪、肅貪、再防貪之工作，並積極推動基層扎根、深耕等社會宣導工作，提供人民優質的公共服務與良好的企業投資環境。另為推動市長「清廉勤政，傳承創新」之施政理念，除落實內外控之監督管道，使全體員工「不願貪、不必貪、不能貪、不敢貪」外，健全廉政志工制度，推廣村里廉政平臺，透過社會參與及廉政扎根、深耕作為，期許「貪腐零容忍」廉政意識深入基層，澄清社會風氣，提升施政透明度，建構極具競爭力之政府。

壹、年度施政目標

- 一、建立員工正確法紀觀念，落實預防作為，擴大民眾參與平臺，提升廉能便民服務效能：（業務成果面向）
 - （一）每月督導所屬辦理基層扎根履順計畫、推動校園深耕扎根及防貪、再防貪宣導活動，建立正確法紀觀念。
 - （二）定期召開廉政會報2次，訂定研討主題，建構推動廉政業務透明溝通機制。
 - （三）推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期能廉潔自持、公正無私及依法行政，提升政府清廉形象。
 - （四）適時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掌握民意趨向。
 - （五）落實執行行政風專案訪查工作，發揮走動管理精神，瞭解民情反映與需求。
 - （六）指導所屬結合社區里鄰資源，拓展與民眾溝通平臺介面，增加社會參與反貪活動效果，至少12場次。
 - （七）獎勵革新政風，表揚廉潔楷模，本年度辦理1次。
- 二、實施業務稽核，加強內控機制：（業務成果面向）
 - （一）督（指）導所屬辦理專案業務稽核6案次，建立機關內外部風險控制機制，避免制度或因人為疏失而導致機關公帑、權益損失情事發生，提升機關效率、廉能形象。
 - （二）設定議題編撰廉政研究報告5案次，提供民眾興革建議管道，疏解民怨防患未然。
- 三、辦理採購監辦業務，健全採購制度：（業務成果面向）

推動採購案件監辦業務，每季定期彙整（共計4件）研析有否違失情事，以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
- 四、辦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審核及推動陽光法案事宜：（業務成果面向）
 - （一）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加強申報作業宣導（至少8場次）、審核工作（至少590案）。
 - （二）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廉政倫理規範案件登錄等陽光法案工作，營造廉能行政風氣。
- 五、強化資訊保密，落實機關安維工作，有效確保機關整體安全：（業務成果面向）
 - （一）落實機關資訊內部稽核制度，辦理定期、不定期公務機密維護檢查及資訊安全管理稽

核（至少1次），並加強資訊系統使用管理及個資保密作為，增加機關同仁資安意識，防範公務資訊外洩。

（二）強化機關橫向聯繫機制，掌握陳情請願抗爭情資，預擬因應措施，即時通報相關單位瞭解後續發展情勢，協調相關機關妥善處理陳抗活動。

六、鼓勵檢舉發掘貪瀆不法，緝密查處嚴懲貪瀆不法，促進廉潔政治：（業務成果面向）

（一）廣設受理檢舉管道，並結合採購稽核、業務稽核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機關易滋弊端或妨害興利業務潛在之不法因素。

（二）對於貪瀆不法案件緝密查處，並加強追蹤檢、調機關偵辦貪瀆案件之處理情形，適時追究公務員應受懲戒或懲處責任。

七、提升為民服務之品質及效能：（行政效率面向）

針對服務案件系統之人民陳情案件，依限結案。

八、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落實終身學習觀念：（組織學習面向）

終身學習有助於汲取新知，強化自身競爭力，為鼓勵同仁踴躍參與學習，設定年學習時數平均達40小時以上，且數位學習時數平均達5小時以上。

九、提高預算執行力：（財務管理面向）

有效運用年度歲出分配預算，提高預算執行效率，並擲節各項支出。經常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5%以上，資本門預算數執行率達90%以上。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政風業務 (行政方面)	召開政風業務檢討會議，提升整體功能	一、召開工作會報，策進各項廉政作為，溝通工作觀念，提升工作效率。 二、定期或不定期督導所屬單位各項業務策進檢討，改進缺失。	中央：0 本府：580 合計：580
	強化組織編制，嚴謹政風人事管理	一、依規定辦理政風機構組織編制，補實政風人力，健全政風機構組織。 二、貫徹力行分層負責，提高行政效率，強化組織力量，提升工作績效。 三、依照人事法令規定，召開政風人員甄審小組及考績委員會會議、落實平時考核等方式，辦理本府所屬各機關政風人員派免、遷調、考核、考績、獎懲等作業。	
	加強專業訓練	一、加強政風人員在職訓練，實施政風工作講習訓練，充分發揮人力運用效能，提升政風工作成效。 二、配合上級政風人員訓練計畫，調訓所屬政風同仁，以增進工作專業素質，提升本職學能。	
	落實平時考核	辦理本機關暨所屬政風機構政風人員平時考核，加強風紀查察，適切獎懲，以貫徹「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正人先正己」之工作要求。	
	加強公務機密維護與宣導作為	一、加強公務機密維護作為暨防制洩密案件發生，有效防範公務機密文書資料外洩。 二、實施機密維護檢查，發現缺失立即改善，以維護公務機密安全。 三、實施資訊內、外部稽核作業，強化資訊安全管制措施及各項個資保密作為，防止公務機密及個人資料外洩。	
	強化機關安維作為，落實陳抗通報機制	一、辦理機關安全維護講習訓練，提升員工對危安狀況應變處置能力。 二、協助各機關針對機關環境特性及業務措施，落實各項安全維護措施。 三、協助機關疏處陳抗活動。 四、定期辦理機關預防措施安全狀況檢查，針對缺失即時妥處改進。	
	提供外國民眾便捷之資訊取得管道	建置本府政風處英語入口網站，網站內容包含本府政風處業務簡介、相關法令規章、陳情檢舉SOP流程、陳情檢舉管道等資訊。	
政風業務 (預防方面)	辦理基層扎根履順計畫、推動校園深耕扎根及防貪、再防貪政風宣導活動，建立正確法紀觀念	一、跨域結合司法部門辦理廉政座談及實法法治觀念講習、建構清廉透明優質之行政、採購環境。 二、將有關宣導案例資料刊登於本府網站，供員工、民眾瀏覽參考。 三、落實廉政誠信教育理念，推動校園民主法紀宣導工作。	中央：0 本府：1,806 合計：1,806
	定期召開廉政會報訂定研討主題，建構推動廉政業務透明溝通機制	召開本府廉政會報，研討策定本府清廉具體作為，以「貫徹廉能政治、端正政治風氣、提升施政效能」為前提，「檢討防貪、肅貪及行政倫理工作推動情形」為方法，展現政風行動力，推動「清廉執政」為目標，期能樹立本府廉能清新形象。	
	推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提升便民服務效能	一、對與民眾接觸頻繁業務，瞭解有關作業流程是否無效率、不便民，適時提供建言研(修)訂相關業務廉能改善措施，先期防範，維護機關優良政風。 二、依據「請託關說登錄查察作業要點」及「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辦理「請託關說」、「贈受財物」、「飲宴應酬」等宣導及登錄工作。	
	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回應民意需求	依據法務部函頒規定，適時辦理廉政民意問卷調查，廣泛蒐集民意反映，發掘民隱民瘼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送請有關權責機關參處改進，以資便民、利民。	
	結合廉政平臺機制執行行政風專案訪查工作，發揮走動管理精神，瞭解民情反映與需求	一、透過村里及社區廉政平臺溝通機制，針對民意進行專案訪查，瞭解民眾需求及施政得失，提供業務單位政策訂定與施政作為之參考。 二、針對與民眾權利關係密切之業務進行專案訪查，提供業務單位策進作為參考。	
	辦理倡廉、反貪宣導活動	一、深入校園及社區，以多元行銷方式，並結合本市各國中、國小及社區，辦理徵文、海報及演講等倡廉、反貪宣導活動，以寓教於樂方式擴大宣導成效。 二、為凝聚公民參與關懷廉政議題之力量，透過建立廉政志工網絡，引導公民自主性投入廉政運動行列。	
	獎勵革新政風，表揚廉潔楷模	定期遴選政風廉潔優良事蹟人員，簽請市長公開頒獎表揚，並發布新聞，以擴大宣導效果，樹立廉能政風。	
	辦理專案業務稽核建立內控機制，提供策進作為供參	針對與民眾權益關係密切業務進行專案業務稽核，發現缺失適時建議改進或採行檢討改進作為，以供業務策進作為參考，俾建立風險控制機制與興利施政。	
	推動採購案件監辦業務，以健全採購制度，提升採購效能	依規定執行各類採購案件監辦，定期彙辦採購案件分析，適時研提建議供參，以健全採購制度。	
	強化陽光法案宣導、依據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加強申報、審核工作	一、加強宣導及受理公職人員就（到）職、卸（離）職者財產申報，及年度定期財產申報。 二、舉辦公職人員財產申報作業說明會，增進同仁對財產申報法令暨申報填表方式之認識。 三、定期申報期限截止後一個月內，簽報市長，以公開抽籤方式，抽出應受審核之申報資料，並辦理實質審核。 四、持續推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陽光法案宣導，以提升員工法令素養。	
政風業務 (查處方面)	加強貪瀆不法之發掘	一、結合採購稽核、業務稽核及工程查核等作為，發掘機關易滋弊端或妨害興利業務潛在之不法因素。 二、蒐陳機關政風狀況，提供市長及權責機關單位作為推動廉政參考。	中央：0 本府：323 合計：323 總計 中央：0

工作計畫 名稱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預算金額 (單位：千元) (未含人事費)
			本府：2,709 合計：2,709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CIP)資料

臺南市政府施政計畫. 104 年度 / [臺南市政府編]. -

臺南市 : 南市府, 民 104. 01

面 ; 公分

ISBN 978-986-04-4190-1(平裝)

1. 施政計畫 2. 公共行政 3. 臺南市

575. 33/127

104000730

臺 南 市 政 府 104 年 度 施 政 計 畫

出 版 者：臺南市政府

發 行 人：賴 清 德

地 址：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 2 段 6 號

電 話：06-2991111

印 刷 者：頂格印刷事業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出版

ISBN 978-986-04-4190-1